

SOCIALISM IN THE THIRD WORLD

Edited By

Helen Desfosses

and

Jacques Levesque

Praeger Publishers, Inc.

New York, 1975

根据纽约普雷格出版公司 1975 年版译出

为了研究和探讨现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各种社会主义模式的理论和实践、各种共产主义流派学说以及其他政治学说，了解外国政治、社会和学术情况，我国部分出版社分别组织翻译一批有代表性的现代外国政治学术著作，供有关方面研究参考，本书是其中一种。

出 版 说 明

本书是美国资产阶级学者海伦·德斯福瑟丝和雅克·莱维斯克合编的一部论第三世界国家社会主义的集子。书中收集了美国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的学者撰写的十一篇论文，分别论述智利、古巴、叙利亚、伊拉克、坦桑尼亚、斯里兰卡、巴基斯坦等十一个国家的社会主义。

第三世界国家社会主义的出现，曾经引起一些国家的学者的兴趣和注意。本书正是美国一些学者通过对这些国家的研究写出的。他们在综合材料的基础上分析了第三世界国家社会主义得以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背景和社会背景、这些国家执政党的思想理论、政治纲领和所执行的对内对外政策、它们之间的共同点和不同点，以及它们在实践中取得的成就和存在的问题。尽管他们的这些分析存在着种种偏见，并且不能对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学说作出正确的理解，但他们所提供的丰富资料仍可供我们了解和研究第三世界国家社会主义时参考。

本书由郭森祺、潘兆申、王传曾、谢嘉、谢树森、吴国隽、伍纯武、叶孝信、汪育春、花啸霞、王亚文、张之超、徐北军等同志翻译；由王传曾、谢嘉、谢树森同志分校；黄奋、叶孝信同志统校。

目 录

序言	7
----	---

第一部分 拉丁美洲

第一章 阿连德的智利	14
------------	----

W. 雷蒙德·邓肯

阿连德的社会主义纲领的出现	14
一上台就走下坡路的型式	16
极端的分歧、持久的战斗和阿连德的垮台	19
阿连德的动机	21
社会主义的变种	23
社会主义对领袖的策略的影响	28
阿连德的垮台：结论	35
附注	42

第二章 古巴的社会主义	48
-------------	----

豪尔赫 L. 多明格斯

社会主义的到来：策略和准则	48
对社会主义的接受性：过去的效用	52
社会主义的巩固	54
社会主义乌托邦的负担：实现美好的远景	60
结论	67
附注	69

第二部分 中东

第三章 叙利亚的社会主义	74
--------------	----

乔治·伦乔夫斯基	
党的历史、概述	76
组织	80
意识形态和纲领	82
交叉重迭的一些领域：意识形态、组织、权力	90
情况继续欠佳：复兴党和人民	95
附注	99
第四章 伊拉克的社会主义	101
塔雷克·Y·伊斯梅尔	
社会和经济环境	102
复兴党的社会主义理论	107
实践中的复兴党的社会主义	110
1968年以来的库尔德问题	118
动员群众	119
结论	121
附注	122
第三部分 北非	
第五章 利比亚的社会主义	124
瓦莱丽·普拉夫·贝内特	
利比亚的社会主义和卡扎菲的政策	124
政治思想倾向	125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组成部分	127
反对落后状态	128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起源	130
利比亚的经济发展	133
社会事业	140
利比亚人如何参与政治活动	141
社会主义和利比亚的对外政策	146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前景	148
附注	149

第六章 阿尔及利亚的社会主义: 民族主义、工业化和国家建设 151

让·勒卡

政治思想倾向	151
促使采取社会主义的各种动力	160
社会主义的变种	163
社会主义对领袖的策略的影响	169
经济发展政策	179
成就和问题	183
附注	188

第四部分 热带非洲

第七章 非洲社会主义的发展: 凯塔统治下的马里的社会主义 194

海伦·德斯福瑟丝 J. 德克·斯特赖克

马里的社会主义: 计划和现实	196
马里农业发展纲要	198
目的和手段: 干部问题	201
过度中央集权制的问题	203
农村教育	204
日趋恶化的农村经济形势	206
内部危机, 外来危机	207
结论	209
附注	210

第八章 加纳的社会主义和政治经济 213

乔恩·克劳斯

政治经济、社会团体和政治团体, 以及政治思想倾向	218
--------------------------------	-----

走向社会主义：从抛弃殖民主义到在发展问题的政治经济学上的斗争	225
寻求社会主义：政治集团、制度以及发展经济的战略和利害关系之间的矛盾在意识形态上的表现	231
结论：加纳社会主义抉择的前景	254
附注	256
第九章 乌贾马：坦桑尼亚非洲社会主义的生产主义	261
弗朗西丝·希尔	
乌贾马：一种生产的意识形态	262
社会主义的背景：坦桑尼亚的经济	267
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党政合一的国家	274
社会主义与国有化	278
从全国范围看乌贾马村	282
乡村社会主义	287
附注	298

第五部分 亚洲

第十章 斯里兰卡的社会主义	304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	
历史背景	304
多数人种的社会	306
人口和收入的分配	307
福利国家	309
经济	309
政治背景	310
领导的策略	315
政党的倾向性	322
实行社会主义	324
结论	338

附注	342
第十一章 巴基斯坦的社会主义	347
杰拉尔德·A. 希格	
“乐土上的异乡人”:社会主义和清真之国	347
巴基斯坦人民党:作为抗议的社会主义	352
社会主义作为反正统的意识形态:控制政策的出现	357
结论	368
附注	369
编著者简介	372

序　　言

关于第三世界国家的社会主义的研究工作，给分析研究者提出了大量的术语、模型和纲领之类的东西，令人眼花缭乱。但是，它们之间似乎没有什么共同的标准，而较为系统化的蒲鲁东、傅立叶或卡尔·马克思的学说之间同样也很少联系。实际上，许多评论家——既有共产党国家的也有西方国家的——都已相当苛刻地断定说，一个发展中国家之所以叫做社会主义国家，只是由于它自称是社会主义国家。另一些评论家就干脆说，在许多这样的国家中，很难看出某些政策同领袖们自称与之有血缘关系的社会主义，有什么联系。

的确，第三世界的社会主义往往只不过体现一种要争取更多的社会正义的模糊愿望，并无实际意义。也还必须承认，它的理论基础有时是贫乏的。可是，假定社会主义是要对过去加以解释、对现在给以指导并为将来提出蓝图，那么它的定义可能会含糊，理论可能会散乱，这就不足为奇了。我们必须承认，在第三世界的背景下，社会主义体现了对某种发展模式的探索，并响应了人们反对帝国主义的思想感情。另外，社会主义还为应付过渡时期中的人民和领袖们那种对于工业化既欲求之，又感害怕的双重心情，提供了一种体制。从这个意义上说，可以给社会主义下这样的定义：它是过渡社会“天然的思想体系”。

这样一种相互关系，即一方面是过渡社会中人们的心情和愿望，另一方面是社会主义的各项信条，这两者间的相互关系，可以被提为二十世纪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采取社会主义的主要原因。

象在上一世纪的欧洲那样，今天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答应人们既能取得资本主义和工业化的成就与好处，又不发生资产阶级所造成的剥削现象。社会主义使人们希望通过群众的代表，按照他们的最大利益去支配工业时代的好处。因此，社会主义是对过渡时期人们对工业主义既爱又憎这种态度的反应：它展示了迅速创造出国家发展的奇迹的图景，它也为发展过程中的痛苦提供了可以归罪的对象。（在第三世界里，殖民主义者可以用来代替往往不存在的资本家，作为社会改革中的罪恶根源。）

那种可以被曲解为社会主义的反西方的西方主义（如亚当·B. 乌伦所说，社会主义是“没有资本家的资本主义”），也是社会主义对第三世界领袖们具有吸引力的重要原由。谋求独立、自决和政治经济发展的民族主义的斗争，也包含着对外国统治的仇恨，包含着不牺牲本国社会具有的更为人道的道德准则而又拥有西方的技术水平和收入水平的愿望。由于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一样，也着重实现没有利润动机的资本主义，和列宁主义一样，也着重进行民族解放革命，又和毛主义一样，也着重进行资产阶级国家同无产阶级国家之间的革命斗争，所以，社会主义就能够满足第三世界国家为其落后辩解和反对继续受压迫的需要。

认为一些国家的本国社会是具有本国传统形式的社会主义社会，这样一个概念构成第三世界许多领袖们采取社会主义的第三个理由。在新兴国家的一些知识分子看来，他们的传统社会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之间的这种“天然的一致性”，是环绕着不存在阶级这一情况而言的。古典的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是，导致无产阶级胜利的阶级斗争，对于建设社会主义是必不可少的；与此相反，第三世界的理论家往往争辩说，他们的社会已经排除了阶级的问题。他们认为，没有无产阶级也能实现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就是把全体人民作为一个政治力量来加以组织的问题。

第三世界社会主义者(特别是非洲的社会主义者)所提出的一个有关的命题是: 非洲农业的传统形式是村社所有制形式, 这个古老的基础能够用来建立独特的非洲型的社会主义, 而不单纯地是马克思主义类型的变种。他们声称, 把全部力量集中于这些村社的传统, 从而在这一传统的基础上实现农业集体化, 乃是必然的目标。

在分析第三世界社会主义国家的纲领时, 很难区别出哪些纲领是所有发展中国家共同的, 哪些可能是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国家所特有的。其所以难以区别, 部分地是由于第三世界中即使是反社会主义的知识分子也使用马克思主义的名词术语, 部分地则是由于一些发展中国家的纲领模糊了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的界线。譬如, 试想一下, 所谓苏联的发展模型, 据说它就包含一党制, 党支配着国家, 党控制着说服和强制的工具, 以及为了迅速发展经济而由中央直接动员所有的人力物力资源的情况。这一模型的一些因素, 可以在极为不同的诸如塞内加尔与阿根廷、古巴与伊拉克等政权中找到。就是说, 既能在自封的社会主义国家中找到, 也能在那些假定为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国家中找到。

同样, 我们注意到, 中国的模型包括这样一些关键性的因素: 强调统一战线的重要性和共产党的中心作用; 强调作为解放力量的军队的重要性和武装斗争的必要性; 最后, 认为进行文化革命能使人民的意志和觉悟达到统一和革命化的高度。象乍得和阿尔及利亚那样不同的国家, 已经试着进行文化革命, 而军队在第三世界所有地区的国家里, 都是关键性的政治因素。不过, 苏联人和中国共产党人制订其纲领, 都是为了适应自己多方面的需要, 即经济增长、政治发展、民族一体化、社会变革以及(相关的)意识形态正统性等方面需要。现在第三世界的领袖们却远不是那么全面地看待社会主义了。他们采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或毛主义的各种

因素时是有所选择的。

有几个因素造成了这种选择性：第一，新兴国家的领袖们由于民族主义思想，决心要避免以社会主义的一套影响和控制，来取代长期遭到反对的西方的一套。第二，这些领袖希望自己的国家尽快地进入发达国家的行列。他们的最大目标是发展，而不是实现某种意识形态，而且常常认为发展就等于是经济的增长。第三，有义务要维护民族遗产和尽可能减少现代化中起破坏作用的一面。这些考虑，支配了他们为培育有民族特点的发展模型而进行的努力。这些模型通常兼有社会主义所强调的反对私有财产的一面，资本主义所强调的重视中产阶级的一面，以及第三世界国家对文化、对宗教和对种族特点的敏感性。

这种要把意识形态同民族的现实融合在一起的尝试，给这些自称社会主义的第三世界国家造成了许多问题。尽管它们已经经历了许多似乎是发展中国家所经常遇到的艰难困苦，但是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努力对他们来说，往往意味着特殊的途径和特殊的困难。譬如，把村社的传统同农业集体化结合在一起的努力，就时常妨碍了农业的发展。新兴国家的社会主义者在尝试这种结合时，是不顾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许多经典信条的。譬如，马克思谈到了“农村生活的极端愚昧”，即指农村生活倾向于滋生政治上的保守主义，并使农民隔绝而不能适应现代世界潮流需有新的心理状态的情况。苏联的理论家们在提出列宁一贯主张的一个观点时论证说，农民的生活往往被第三世界的社会主义者加以理想化了。他们声称，农民的村社化倾向被夸大了，实际上，这部分人只是“散漫的、四分五裂的一大群小商品生产者，他们是无知的，政治上极为落后的。”

苏联的理论家们推理说，以非洲的农民为例，虽然他们在传统上实行了消费合作，可是很少有生产方面的合作。如果要使村社

的农业成为发展的基础。那么，自然就需要生产方面的合作了。

因此，要依靠这种“传统的社会主义的农民的价值准则”以进行发展，就可以说是背离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主义牌号的社会主义者所竭力主张的农业集体化理论。另外，东西方都有许多研究发展问题的专家，他们怀疑依靠农民的社会主义是否能解决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的农业问题，并为它们提供工业发展所需要的剩余农产品。从消费合作转变到生产合作，必须说服农民使之改变其全部农业活动领域。使全部农业活动领域村社化，就需要针对地权的传统组织、血缘组织、血统间的关系以及相互承担义务的制度等的基础本身下手，从正面加以解决。

工业主义的问题也使第三世界的社会主义国家感到苦恼。社会主义给人灌输了一种思想，使人关心于占用技术上的进步、工业化和都市化，同时又要防止出现与资本主义的利润动机相关联的极端不平等。对这些国家的领袖们来说，工业国有化、政府对经济进行更为严格的控制和制定劳动保护的法规，都成了社会主义的同义语。可是，人民（还有许多领导人）的殷切期望是，社会主义还意味着能够避免与西方的工业化联系在一起的艰苦、贫困和不平等现象。这种期望已使第三世界产生了对社会主义的巨大支持；但是，这些期望也意味着，不可避免的种种失望一旦发生，那就是为政变、罢工和政治动荡的其他表现形式布置好了舞台。总之，把社会主义与平等结合起来的办法，既帮助了第三世界的领袖们去争取到支持，也有助于为群众的觉醒铺平道路。

社会主义强调工业化和工业化进程的历史必然性，也就必然在看待第三世界国家具有多大的工业潜力，由此获得的利益会多快扩展到农村，以及工人多快就能具有现代思想品质等方面，带来过分的乐观。结果，工人的混乱思想和农民的与世隔绝状态，都没有受到充分的注意。

现代化对第三世界各国人民所产生的影响是不平衡的；但是，对每个居民来说，现代化使他感到自己的生活方式不能永久不变，还使他对中央政权萌生了一整套新的期望。第三世界的社会主义政权已订出各种各样的计划，用以回答（有时则为缓和）人民对变化的影响和进度所怀有的不满。

本书的目的，是就上述不同的结合物和实验提供一系列有创见的文章。我们没有列入象北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这样一些重要的国家，因为冷战和越南战争已使学者们就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写出了为数非常可观的著作。可是，本书收集了论述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利比亚、阿尔及利亚、叙利亚、伊拉克、加纳、马里、坦桑尼亚、智利和古巴的文章。由于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纲领五花八门而且差别太大，人们以往一直没有采用过对比的方法去对这些国家进行考察。尽管作这样的努力有着许多内在的困难，但是，社会主义多种多样，没有共同的定义，这倒可能证明是一种有利的条件。这些因素应当能使读者更充分地体会到，社会主义已在多大程度上满足了一些在意识形态上往往没有任何明显的相似之处的国家的需要、愿望和目标。通过研究这些文章提供的对比资料，读者可以了解到这些社会主义实验之间的类似之处，以及这些社会主义实验各自的特点何以普遍存在的原因。

为了帮助读者，我们要求作者把文章集中在某些重点问题上。第一、为了使读者能了解社会主义得以发展的社会和政治背景，本书叙述了各国的政治思想倾向。第二、本书考察了导致采取社会主义的主要因素，其中包括经济上的偶然性、社会的压力、外来的影响以及领袖人物的个人动机。然后，再概述已经采取的社会主义的类型和具体特点。

我们还进一步鼓励作者分析这些国家实行社会主义纲领所运用的策略：它们所运用的政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对意识形态的重视

程度(如果重视的话),以及传播这种意识形态所用的方法;新政权强调群众参加政治活动的程度,以及采取什么手段对待在这点上的反面意见。我们还要求作者考察经济发展计划以及社会主义纲领和对外政策之间的相互作用。最后,对第三世界国家在实行社会主义过程中的成功和失败,作出评价。

读者可以清楚地看到,本书作者的方法论和思想方法各不相同。我们认为,这种多样性也会证明是有利的条件。本书提到的许多紧迫问题的根据是不完全的,而且(或者)是相互矛盾的。不仅如此,关于第三世界社会主义的已有的大量著述,很少是根据过硬的资料,而多半是凭借直观和臆测而写成的。本书以下的文章就试图提供这方面的适当的根据,并提出可供取舍的解释。

第一部分 拉丁美洲

第一章 阿连德的智利

W. 雷蒙德·邓肯

智利第一个由选举产生的马克思主义的总统萨尔瓦多·阿连德的出现和没落，远不如他于1973年9月的暴卒使人感到诧异。这个命题背后的理由是复杂的，但都涉及阿连德在智利脆弱的经济和强硬的政治制度下执行他的社会主义政策的问题。阿连德谋求改变内部结构，摆脱对外国经济势力的依赖，并为人民联盟和他的联合政府谋取制度化的新的权力。⁽¹⁾这些纲领最初是有成效的，但却使经济猝然陷于严重混乱，并产生了现存的或新的制度都不予承认是合法的各种政治力量。本章的目的在于探讨此中的相互关系，说明在高度民主而又着重改革的政治制度下，阿连德（说来也怪）所面临的种种限制。

阿连德的社会主义纲领的出现

从智利的政治情况来看，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总统的当选是不奇怪的。首先，他的纲领是社会主义的，是由马克思主义的和非马克思主义的政党所倡议的。左翼政府在智利并不是什么新的东西，左派的改良思想也不新鲜。除了“社会主义共和国”（1931—1932年）、人民阵线（1938—1941年）和卡罗斯·伊巴涅斯于1952年在

共产党人支持下当选以外，社会党和共产党在 1938 年以来的联合政府中还都起过巨大的作用。⁽²⁾ 智利在历史上也曾有过进一步强调国家计划的记载，虽然那只是一种哲理上比较有力而国家管理效果较差的计划。⁽³⁾ 事实上，阿连德的前届政府——爱德华多·弗雷政府（1964—1970 年）——采纳了大量的社会主义改革方案，⁽⁴⁾ 这从它的铜矿国有化措施和广泛的土地改革纲领可以看出来。许多观察家指出，阿连德和弗雷的主要差别在于改革的程度和速度，而不在于改革的性质。智利历史的这些方面说明，一种改良主义的哲学以及智利出现各种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经历还在阿连德当选之前就已经有了，而且都是智利政治思想倾向中举足轻重的一些方面。

其次，智利是以民主传统著称的。这意味着高度的个人自由，军人的干预很少，以及通过合法的制度实现政权的和平转移。乐于对新的权力竞争者和新的政治哲学采取和解、协商和妥协的态度，乃是这个国家的特色，这是智利复杂的多党制所反映的一个事实。智利的多党制在历史上由来已久，而且从非常左的到非常右的政党都兼容并包。⁽⁵⁾ 直至 1973 年 9 月军人推翻阿连德为止，大部分学者都高度评价了智利的政治民主，意即智利存在着一个公开竞争的政治制度，有好几种政治倾向拥有发言权，并能逐步接受过去几年中鼓吹要有较多社会主义的改革方案的那些人的主张。⁽⁶⁾ 当时，智利的政治思想倾向是顺从阿连德的，他在 1970 年获得的选票最多（百分之三十六点二），而且早在 1952 年、1958 年和 1964 年就曾进行过竞选总统的尝试。

第三，智利的政治思想倾向强烈地支持宪法的合法性。智利在总统和议会选举方面以及恪守宪法规定的程序方面的历史记载，按拉丁美洲的标准来看，是值得羡慕的。到了三十年代，智利社会的基本集团——上层、中层和劳工——都已组织起来，在许多方面

彼此对抗，但他们都遵守相沿成习的合法主义。1833年宪法始终有效，直到将近一个世纪以后——到1925年才为新宪法所取代。阿连德当然保证要使智利由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但他要通过传统的合法的道路。1970年9月，当他未能获得当选总统所必需的直接普选选票的绝对多数时，他同意信守“民主保证条例”。其中一条就使阿连德承担了维护这一政治制度和保证个人自由的义务。⁽⁷⁾应该着重指出，阿连德的人民联盟始终保证要在智利的合法条件下，实施各项民主权利，而“民主保证条例”则有助于阿连德在议会里得到基督教民主党人的选票，从而得到必要的多数，使议会批准他为总统。⁽⁸⁾从以上三个方面来看，阿连德上台执政是与智利的历史、文化和政治力量相协调的，因而并不怎么使人感到意外。

一上台就走下坡路的型式

如果说，历史和政治思想倾向有助于说明阿连德1970年的胜利，那么它们也包含了阿连德没落的起因。这从一位政治分析家称之为人民对智利总统的支持“倏起倏落”的循环中可以看出来，这就是说，智利总统在六年任期的头一段期间，得到人民的强烈支持，到了最后一段期间，群众基础就不断削弱了。⁽⁹⁾阿连德以前的三任总统都有这种经历，而且，如在一出希腊的悲剧中那样，同样的剧本，早在这个社会党人总统任期的第二年就开始折磨他了。形成这样一种型式看来主要是由于任何一个总统都无力制止通货膨胀，无力刺激经济发展，因为他们受到拥有发言权而又意见纷纭的议会的阻挠，议会在究竟要干什么和怎么干上面都不能取得一致意见。⁽¹⁰⁾于是，使阿连德能够当选的智利政治思想倾向中的关键方面，便成了促其没落的要害。



左翼和中间派政党(社会党人、共产党人、智利民主党人)的兴起表明,在智利这个国家内,人们逐渐赞成实行长期的、根本的社会和经济改革。这些政党为扩大公有经济成分和日益发展各种社会服务事业,发挥了作用。但是,由于多年通货膨胀,单一商品(铜)出口体制,农业生产率低,以及缺乏多样化的资本形成,智利经济已处于停滞状态。在阿连德执政以前的好多年中,国家的经济一直是众所关心的主要问题。关于国家指导工业化,国家参与共和国的工业和社会福利事业,以及制定公共利益准则以处理发展问题和高昂的生活费用问题等设想,到1970年都已成为众所公认的政治状况的特征了。因而任何一个总统都对通货膨胀和经济落后这些棘手问题无能为力这一情况,便成为人心日益背离总统并转向另一个有希望的候选人的基础。就阿连德来说,长久未能解决的经济弊端和社会弊端,使他决心要从造成智利有产者同生活于社会低层、极端贫困的千百万人之间不平等的原因上去进行改革;他认为,这种日益严重的不平等既有结构方面的也有依赖性方面的原因。⁽¹¹⁾

民主的多党制,使任何总统要切实有效地处理智利经济和社会问题都极其困难。它的权力基础过于分散,从而妨碍总统行使其职权,使得有关改革方法的一致意见不能持久不变,也造成条件,导致总统的声望下降。譬如,右翼的保守党和自由党代表了大地主、实业家、商人、自由职业者——这些人都是社会的上层,他们拥有的权力足以阻挠任何关系到剧烈改变他们权力基础的立法,使之不能通过。谋求改革的人则包括共产党和左翼社会党,它们代表工人、知识分子和农民。属于中左的基督教民主党人则由中间阶层、知识分子、自由职业者和技术人员中的天主教徒组成,他们也谋求较大的改革。更接近于中间的是一些激进派,包括某些希望实行彻底改革的人和另一些同保守党人和自由党人立场更为一致的

人。在这种非常类似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和第四共和国时期的分歧很大的代议制下面，总统执政，支持经济改革这一传统型式所产生的结果便是牺牲了大大修改过的法规来商定和交换各种恩惠。事实上，经过左翼、中间派（激进派）和右翼的政治领袖之间多年来这样多次的妥协，导致某些观察家称之为“均势的”或者“僵持的”那种政治制度的形成，在这种制度下，所有集团都在做交易，搞妥协，任何集团也不威胁要破坏其他集团的利益。⁽¹²⁾这种局面在爱德华多·弗雷的任期（1964—1970年）内曾经多少有所改变，他的农业和铜矿改革就表明了这一点。但当阿连德上台时，总统仍然迫切需要同意见分歧而又故意阻挠议案通过的立法机关妥协，这就使那些希望他能行动快些的人感到不满。

智利社会上带有政治性的思想倾向不止意味着产生于左翼和右翼之间的问题而已。具有典型意义的是一个总统一上任便在自己的联盟当中、甚至在自己的政党内部面临争吵不和的局面。爱德华多·弗雷的基督教民主党内出现了三个明显的派别。⁽¹³⁾而又是具有典型意义的是，左翼的联盟由于共产党人和社会党人之间的争执以及阿连德的社会党内部的争执而遭到破坏。⁽¹⁴⁾这一带有浓重政治色彩的背景，使授权立法机关阻挠总统行使创制权的宪法具有了强制执行的权力。⁽¹⁵⁾大多数总统均试图组成庞大得足以支持他们的议案的联盟，但是他们自己队伍内部的分裂，只能使他们同反对派之间的问题恶化起来。在此情况下，哪一个总统也不能保证可以持久地赢得群众的拥护。就象六年任期的最后一段时间通常表明的那样。此外，智利社会上带有政治性的思想倾向和政治竞争的惯例，使阿连德不可能如他曾经打算的那样，从宪法上改变旧的结构来为他的人民联盟建立一个新的制度化的政权形式。

前几位总统走下坡路的型式，在阿连德统治期间的选举记录中已有所表现。他在1970年得到总统选票的百分之三十六点二，

1971年的地方选举使阿连德的支持者获得了百分之四十九点七。可是，在一个发生了许多示威和暴力事件的竞选运动中举行的1973年3月议会选举，却使阿连德集团获得百分之四十三点七的选票，这说明从1971年起就走下坡路了。更重要的是，反对派继续控制了议会，到1972年变得越来越反对阿连德的马克思主义纲领了，而极左派则吵吵嚷嚷地要求加速实行人民联盟的纲领。

极端的分歧、持久的战斗和阿连德的垮台

智利社会党的政策同智利传统的政治与经济之间的相互作用所产生的爆炸性的力量，是导致阿连德垮台的力量之一。智利存在着带有浓重政治色彩的思想倾向，存在着结构性的经济困难，结果便在1972年和1973年中出现了马克思主义集团同反马克思主义集团主张极端分歧、战斗旷日持久的局面。这一相互倾轧的局面变得十分激烈，以致在一个长期以墨守法规和军人不介入著称的社会里，四十多年来第一次于1973年9月11日发生了政变，总统因而致死。实际上，在这次政变之前的一段时间里，阿连德本人已经表示过他担心智利已处于内战的边缘。

智利所以处于两极对立和战斗状态，其背后的原因则是不断恶化的经济形势。这种经济形势并不新奇，但从阿连德的马克思主义纲领和存在着反马克思主义的反对派这一情况来看，却是极其严重的。官方日用品价格指数表明，截至1972年6月为止的十二个月里，通货膨胀率为百分之四十二（大约等于六十年代的年平均率）。但到1972年9月，这个比率已上升为百分之一百一十四，到1972年12月，又上升为百分之一百六十三，1973年3月为百分之一百八十三，1973年6月则达百分之二百八十三。⁽¹⁶⁾由于全面地大量增加工资，对私营企业并未强制实行物价控制（试图解决议

会给予支持的问题)而造成的通货膨胀,引起了抢购消费品、食物供应短缺、黑市活动比比皆是等现象。这些困难——加上食品杂货店前没完没了的排队,农业生产率下降百分之四十,工业产量下降百分之五十,和外债急剧上升——乃是造成越闹越凶的罢工、示威和暴力事件增多的原因。

阿连德想要顶着强有力中间和右翼反对派的意愿,使智利合法地走向一个速成而完全的社会主义社会的企图,被经济混乱的局面严重地打乱了。首先,经济紧张局势加剧了议会里马克思主义者同非马克思主义者之间的政治对立。这从基督教民主党人转向右翼的事实中可以看出来,他们出力阻挠阿连德纲领的实现,并在可能时就弹劾他的部长们。⁽¹⁷⁾其次,这种经济形势也使马克思主义者和反马克思主义者逐步增强其决心,要用宪法以外的手段,去推行或者抵制总统的纲领,特别是因为总统和议会看来都很不起作用。到了1973年夏季,随着非法夺取工厂和城市暴力事件的加剧,同时极端主义的左派革命运动又在农村鼓动非法占有土地,智利从政治上促进妥协和进行制度化的合法改革的著名措施,便有所改变了。法院系统对这些事件的反应,突出地说明了传统的、制度化的处理纠纷的办法已经完全不起作用。虽然法官命令工人和农民归还非法夺取的工厂和土地,内政部却拒不授权警察去执行这类命令。1973年初,形势严重到竟要通过一项控制武器的法律,严惩私藏左轮手枪、手枪、机枪、弹药和爆炸品的公民。⁽¹⁸⁾

两极对立所达到的程度和双方承诺使用宪法以外的手段去推行或者反对阿连德纲领的情况,在政府和反对派领袖于1973年发表的谈话中得到了反映。1973年4月,极端主义的左派革命运动宣称,它要继续进行反对富人的斗争,直到“所有经济力量”都“掌握在工人手里”,不管这种斗争是否对上政府里的改良主义者的口味。⁽¹⁹⁾同样,右翼国民党主张对“非法的”政府采取“文明的不服

从”态度；极右政党“祖国和自由运动”则声称，由一些传统的政党采取行动的机会业已“告竭”，需要的是“直接行动”。⁽²⁰⁾最后，1973年8月，反对派向议会提出了一项决议案，宣告阿连德已经违反宪法，从而给他的政府戴上“非法”的帽子，并为军事政变准备了条件。

智利社会上带有政治性的思想倾向，必然使各阶层人民在整个1972年和1973年里全都卷入马克思主义的和反马克思主义的彼此对抗的局面中去，引起一场大乱。互相竞争的报纸、广播和电视台加剧了紧张局势，并使两极对立的局面更为尖锐化，而示威和罢工则把这个国家引进了绝境。例如，军事政变前夕，发生了持续很久的一系列罢工，牵涉到四万卡车车主（智利大部份贸易靠公路运输）、九万医生、自由职业者、十四万零售商和小店主以及十万妇女。⁽²¹⁾数以千计的城市非法棚户、无地农民和产业工人，已被左翼组织起来进行示威，夺取工厂和土地，但并不完全是得到阿连德同意的。因此社会的上层、中层和下层紧紧扭在一起，狠狠厮杀着，下层寄希望于阿连德的改革，而中层和上层则生活水平下降并感到前景暗淡无望。

阿连德的动机

阿连德为什么要选定社会主义这一政治思想体系？他走向以社会主义思想体系为基础的政治生涯，而不从事自己受过训练的医生意务，他所希望和期待的是什么？

家庭背景是说明阿连德后来选定社会主义的一个答案。他的所有叔伯和他的父亲都是激进党的斗士，在当时智利所处的历史阶段中，激进分子就意味着持有“先进的”而又往往是有争论的观点的人。⁽²²⁾阿连德的家庭由于信仰共济会，也从事宗教和教育方

面的斗争，而保守党人和非保守党人在此类斗争中发生的冲突可达到很激烈的程度。此外，阿连德的祖父在智利创办了第一所世俗学校，这使他得了“红色阿连德”的绰号。因此智利的社会主义的独立性和战斗性——比智利共产党人的独立性和战斗性要强得多——恰好符合了阿连德自己的反对保守集团的战斗家史。

阿连德成了一个医学博士，这一点也使他对于正面抨击智利现状的社会主义颇感兴趣。作为医生，他对大多数智利人民身体虚弱、营养不良和贫困感到苦恼。他经常激动地谈起注意健康和营养的问题，强调指出大部分智利婴儿的低劣饮食导致了非明显的智力迟钝，和有气无力的成年时期。⁽²³⁾并不意外，他在1969—1970年竞选纲领中宣布的要点之一，便是要使一切智利儿童每人每天可以得到一品脱牛奶，这个诺言在他的政府的早期基本上是实现了的。

家庭背景和受到的医学训练，使阿连德早年就倾向于成为一位活动家，能够深入群众并在政治上起到战斗作用。他十八岁进医科学校（那时医科学生向来是最进步的），并开始阅读马克思、列宁和托洛茨基的著作。1971年初阿连德同雷吉斯·德布雷谈话时就说过：

那时〔作为医科学生〕我们住在一个非常贫寒的地区。我们实际上是同人民住在一起，我们大多来自外省。我们住在同一所旅馆的人经常在夜里聚会，读《资本论》，读列宁的书，也读托洛茨基的书。⁽²⁴⁾

不久以后，阿连德在二十四岁时，因支持马马杜克·格罗维上校于1932年建立的社会主义共和国而入狱。总之，阿连德是一个“活动家”，从早年起便“同人民群众一起工作”。正如他对德布雷所讲的，“我意识到自己是一个深入群众的智利政治家，非常接近人民。”⁽²⁵⁾

阿连德早期生活中这些有关个人的情况，有助于说明他的实质上的民族主义立场，这种立场导致他于 1933 年参与了社会党的创立。亲身参加战斗的群众性的政治活动，无疑使他不屑加入现存的共产党而愿去帮助建立一个没有国际联系的新的独立的政党。因此在二十五岁时他确实这样做了；他给新成立的社会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内容添上了智利的政治倾向。社会党主张独立的和典型地更富于战斗性的立场，这就自然而然地在同更加亲苏的共产党联合上产生了问题——这是 1933 年以后智利共产党和社会党两党关系中的一个显著特点。阿连德在帮助成立社会党时，他的期望是通过有组织的政治行动，改善智利穷苦群众的生活条件。但他认为，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必须建立在智利的政治和经济完全独立的基础上。⁽²⁶⁾他在国家体育场（1970 年 11 月 5 日）发表就职演说时，把这种民族主义的立场，又一次清楚地讲了出来。当时他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智利将采取什么方式，什么行动路线来克服它的不发达状态呢？”他回答说：“我们的道路将是根据我们自己的经验来设计的道路。”⁽²⁷⁾

社会主义的变种

象第三世界的其他领袖一样，阿连德借助于社会主义，把它作为谋求国家发展的一种思想体系。⁽²⁸⁾他选定社会主义作为实现经济和社会进步的一种手段，其所循道路，既非西方资本主义的形式，也不象苏联或中国的共产主义那样以政治镇压为基础的完全的国家所有制形式。阿连德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倾向给智利提供了一个适应本国情况，并能导致将来的发展和独立的行动计划。这里应该回忆一下，拉丁美洲的马克思主义者早在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便为社会主义思想体系所吸引了，那时更为纯粹的社会主义

乃是除了资本主义以外的主要的选择对象。即使在那样早的时候，阿连德便已着手修改社会主义，使之适应智利的需要，正如后来第三世界的领袖们要修改社会主义思想体系，以适应他们在非洲和亚洲的需要那样。

阿连德寻求一种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则为基础、但具有自己独特的“民族”特征的社会主义形式。在这个意义上，它与尼基塔·S. 赫鲁晓夫在苏联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1956年2月）上所作的中央委员会的报告是相一致的。回想起来，这个报告承认有多种道路通往社会主义，选择哪条道路则取决于各个国家起主要作用的具体历史条件。⁽²⁹⁾ 我们用不着详细讨论1970年选举中扼要提出的阿连德纲领的每个方面的每一个细节，就可以看出它是一个具有智利民族特点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变种。

首先，可以料到，城市无产阶级是支持阿连德的主要基础。社会党对有组织的工人（包括铜矿工人、海运工人和铁路工人）是历来有吸引力的。但是，社会党也吸引着圣地亚哥周围的城市贫民区备受压迫的居民，农村的佃农和季节工，农业工人（同大庄园联系起来的农民）和下层社会破产贫困的人。此外，某些白领工人、知识分子、学生和自由职业者对阿连德的社会主义也颇心向往之。阿连德在1969至1970年竞选总统时强调指出，智利被分成为富人——极少数富有者——和穷人，而后者构成人民的大多数。因此，阿连德的社会主义并不是象比较正统的马克思主义那样严格地以有组织的工人为基础，也不是欧洲意义上的社会民主党。

阿连德领导下的智利社会主义的第二个不同之处是，它不那么强调党的先锋作用。阿连德所强调的却是成立一个一院制的可以体现人民最高意志的人民议会，作为中央权力机关。⁽³⁰⁾ “人民国家”的这一阶段（阿连德称之为使人民群众民主化，把他们动员起来，更多地参与各级活动的全过程），也包括制订国家计划的体

系，工人委员会以及地区和地方的权力机关。总之，阿连德的党远远没有具备列宁所赋予党的那种居于主导地位的重要性。实际上，为了达到这个目标，阿连德的社会党在历史上所遇到的困难（比国内外与它相对应的政党——共产党所遇到的更大）就包括了在意识形态方面和在人事上发生分裂的问题。阿连德没有引起过多的个人之间的摩擦，因而在 1970 年和更早一些的时候他是一个受人欢迎的总统候选人，这样的人是为数很少的。阿连德当然会意识到社会党的种种问题。⁽³¹⁾ 在社会党在意识形态方面的具体立场和战略问题上有产生分裂的倾向的情况下，阿连德不如其他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那么强调党的先锋作用，看来就不足为奇了。

第三个不同之处在于国家如何控制经济，这自然是阿连德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认识所带来的结果。他打算把主要的经济部门——铜、钢、硝石、农业、进出口物资——置于国家控制之下。他在 1971 年初对德布雷的谈话中说：“请注意，如果这些行动——确认我们的国家主权，收回我们的基本财富和打击垄断集团——不能导致社会主义，就不知道还有什么可以导致社会主义。”⁽³²⁾ 但是，即便有了这些改革，国家的控制还是不如其他国家那么彻底，因为阿连德设想的是一种由国有化工业、公私合营成分和私有成分这三个部类组成的经济。他无疑认为这种经济类型是更加适应智利的多元的文化的、而且是更可能最大限度地扩充他的权力基础的经济类型。

第四个不同之处是明确地强调反对帝国主义，但实质上是独树一帜地反对帝国主义。正如 1933 年以后智利社会党同共产党发生摩擦所一再表明的，智利社会党在历史上与国际共产主义几乎没有什么联系。⁽³³⁾ 下面要谈到，阿连德的社会党攻击了外国帝国主义的资本，但是从它同国际共产主义的关系来看，它几乎也同样维护了自己的独立性。例如 1966 至 1968 年期间，许多智利社

会党人赞同菲德尔·卡斯特罗当时的政策，即坚持武装斗争是走向社会主义的唯一道路。这种立场同智利共产党人、其他传统的拉丁美洲共产党人以及苏联所强调的通过议会进行和平改革的立场，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到 1969 至 1970 年期间，形势发生了变化：卡斯特罗恢复了比较温和的立场，智利社会党人也随之而改变，因为当时他们需要智利共产党人在即将到来的选举中给予支持。

第五个不同之处是，虽然阶级斗争与阿连德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体系是相一致的，它却是一个智利的特殊变种。例如，它排除了马克思主义内含的自发的无产阶级革命，以及与列宁的著作联系在一起的由党来领导的革命。阿连德实现社会主义的计划，排除了内战而坚持必须符合智利的民主的、多元的和自由的社会。⁽³⁴⁾ 尽管如此，阿连德的社会主义纲领还是把一种战斗性的阶级斗争包括了进去，这一点从他对垄断制度进行的攻击和他那一执政就要实行其纲领的决心可以清楚地看出来。在阿连德统治的后期，特别是 1971 年 11 月至 12 月卡斯特罗来访之后，阿连德开始给他的中间的和保守的反对者们戴上“法西斯分子”的帽子，这就说明，虽然他试图把他的社会主义纲领限制于智利宪法的范围以内，他对阶级斗争的信念却是越来越强烈了。

为了有助于理解阿连德对阶级斗争的解释，不妨认为它在原则上比智利共产党人更富于战斗性，但还不至于好战得拒不考虑在议会体系以内同共产党人或同其他政党进行合作的实际好处。此外，正如阿连德一当上总统就看到的那样，重要的问题在于遵守智利的立宪主义，否则就要冒废黜和权力丧尽的危险。1970 年以后，他的若干困难出于他抓阶级斗争不够快——至少站在阿连德这一边的许多人是这样看的。所以他们把许多大事都掌握在自己手中。总统们要缓和自己的立场以便在宪法准则限度内行事，但又会失

去那些要求变革得更快的人们的支持，这个问题确曾折磨过另外一些总统，可是谁也没有象阿连德这样招致如此灾难性的结局。

阿连德社会主义变种概述

阿连德的民族主义的社会主义变种，需要实行特定的政策来使智利摆脱经济和社会的停滞状态。这些政策构成强硬的反对帝国主义和反对垄断制度的立场。这在实质上意味着摧毁智利经济的旧结构的各种关系，这种经济使智利因袭相沿地依赖于同智利各经济部门的资产阶级联结在一起的外国帝国主义，并受其支配。

在反对帝国主义方面，阿连德主张智利必须重新全面控制它的自然资源(主要是铜矿)和工业，因为许多资源和工业部门是受外来势力支配的。收回资源和工业，就会鼓励人们在决定投资和制定规划时直接强调智利的需要，而不是优先强调外国人的需要。他在 1971 年初对德布雷说：“我们基本的、极端重要的原则是反帝的原则，这是走向结构改革的第一步。”⁽³⁵⁾

反对垄断制度，意味着对控制了智利大部分小型经济的国内大资本家发起进攻。应予打击的对象包括大土地所有者(即大庄园主，他们支配着按智利对农业的需求来说是生产供不应求的半封建生产体系)以及私营金融界和商界。总而言之，阿连德认为：

寡头统治——民族资产阶级和帝国主义者——控制了铜矿、对外贸易、银行、大工业、国内贸易、宣传工具，甚至国有企业也都屈从他们的意志。必须把这些人得以左右整个社会的这种经济权力，从他们手中夺取过来，置于人民掌握之中。⁽³⁶⁾

社会主义对领袖的策略的影响

经济发展政策

阿连德政府执政三年期间所追求的主要经济目标有四项：(1) 实行铜矿和其他工业的国有化，(2) 加速土地改革，(3) 实行私人银行的国有化，以及(4) 实行收入的再分配。⁽³⁷⁾政府希望，在这些战线上迅速而成功地采取行动，就能打下坚实的选举和群众基础，以便继续推行其加强控制经济的政策。这样做，反转来又使政府能够刺激出一种就业率更高而又更加适应大多数人民的消费品需求的生产体制。不幸的是，这些经济纲领远远没有阿连德和他的人民联盟所希望的那么成功。纲领的失败加剧了智利政治的紧张状态，最后导致 1973 年 9 月的军事接管。

限于本文篇幅，不能就这些经济政策逐一讨论，但有两项值得特别注意，即铜矿国有化和加速进行的土地改革。两者在阿连德的社会主义纲领里起了特别关键的作用，鲜明地反映了政治和经济的相互作用并释放出促使阿连德垮台的力量。

议会两院都通过了政府的铜矿国有化的法案，然后国家在 1971 年 7 月完成了铜矿接管。⁽³⁸⁾这无疑是阿连德的纲领中最容易实现的部分，因为把智利大铜矿收归国有，乃是一段时间以来声势不断强大的国有化运动所达到的最高潮。⁽³⁹⁾但是由于若干原因——其中许多原因同阿连德的社会主义战略有政治方面的联系——国有化并未产生多大的经济利益。

铜矿国有化的情况怎样呢？由于几个原因，1973 年头六个月里大铜矿竟然减产了。埃尔特尼恩特矿一次七十五天的罢工，还有在丘基卡马塔举行的时间较短的同情罢工并未起到有益的作用。而且，人民联盟的六个政党所指定的政治代表相互争夺倾轧，

使铜矿，尤其是最大的丘基卡马塔矿的业务发生了问题，而成为科处领导人的这些政治代表缺乏专门知识，也同样造成业务上的问题。⁽⁴⁰⁾工人之间的政治内战，阿连德统治期间受过训练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丧失，以及备件的不足，都使生产率不断下降。⁽⁴¹⁾应该强调指出，阿连德刚刚上台，矿上业务或管理部门的工资名单上就增添了许多非技术人员——社会学者、心理学者，以及为人民联盟联系群众进行政治工作的人员。这种情况助长了他们相互之间的争夺，也加剧了他们同工人之间的紧张状态。⁽⁴²⁾于是社会主义改革的政治问题导致了经济上的损失。

土地改革是早先受人欢迎的运动得到快速发展的又一个实例；在阿连德担任总统的年月里，土地改革也是得不偿失的。需要进口的粮食，几乎花去智利外汇储备的四分之一；这是战后长期以来智利发展的一个障碍，政府希望能扭转这种局面。阿连德宣布人民联盟打算没收所有超出八十公顷的私有土地，这样六年内合计将没收三千八百个庄园，并有将近七万户要在公有农场上定居。他预期这种政策会增加生产，摧毁封建制度，并为社会党人进行动员、参与政治活动和制定计划提供一个稳定的基础。

这些努力的结果与铜矿国有化一样，充满了政治上的困难和经济上的消极后果。1965年至1972年间，粮食进口增加了一倍以上。⁽⁴³⁾小麦总产量从1971年的一百三十六万吨下降到1972年的七十万吨以下，使国家花去六千多万美元进口所需的半数以上的小麦。⁽⁴⁴⁾进口粮食的费用1970年为一亿八千万美元，1971年上升为三亿一千三百万美元，1972年则增长到四亿美元。⁽⁴⁵⁾根据共产党总书记路易斯·科尔巴兰在1972年8月发表的一项谈话，产量降低和由此而产生的进口费用，在一定程度上是由于“小规模的贪污腐化”，以及集中化的国营农场的管理效率太差。⁽⁴⁶⁾

如果在1971年下半年对圣地亚哥郊外小麦农场进行一次访

问，就会有助于证实科尔巴兰的看法。显而易见，这些农场的小麦产量很低，田间杂草丛生，无人管理。与此有关的困难，还有季节工（外乡人）和农业工人（当地农民）之间的紧张关系。前者是政府让他们迁进国营农场的，后者则是先来的居民，两者同居一处，并没有产生协调合作的和有高效率的劳动条件。另外还有一些问题在弗雷进行土地改革时使他很伤脑筋，如今同样也使阿连德政府感到苦恼。这些问题，缺乏大量受过训练的人员来对农场新佃户进行农业技术指导，用于供应肥料的资金不足，缺少现代化的机械和运输工具，以及传统的观点和准则难以改变。最后还可以论证，阿连德年月里的国营农场所进行的活动大多是政治性的而不是经济性的，例如用汽车把当地和外地来的农民送进圣地亚哥进行示威，粉刷墙头标语和讨论政治战略等等。

组织建设

与其他响往社会主义的政府的领袖不同，阿连德未能在智利政治制度范围内实现组织上的重大改革。他的失败并不出人意料，因为反对派控制的立法机关是不可能通过有利于社会党纲领的重大革新措施的。既然阿连德作出的抉择是在宪法体制范围以内行事，那么立法机关的认可便是带强制性的了。再则，为了扩大选举中的群众基础，政府依靠的是在经济上取得成就，而不是对政治制度进行大幅度的变动。

人民联盟的纲领，确也要求成立两个旨在加强执行社会主义政策的基层组织。第一个建议是打算成立一个一院制的议会，叫做人民议会。这个建议以宪法修正案的形式于1972年11月提交了国会。议会生怕两院制会就此完蛋，很快就把它搁置起来。第二个建议要求改组司法制度。人民联盟打算成立“街道法庭”来审理轻微的犯罪行为。街道法庭同菲德尔·卡斯特罗的古巴与此相

当的机构非常相似，由地方上选出的来自“工人或者社会组织”的两名官员和一名政府指定的人员组成。不用说，这种地方司法制度是容易受到政治上的影响的，它引起了猛烈的反对，使政府不得不于1973年3月把它撤销。

关于其他组织机构方面，总统竞选运动期间成立了若干人民联盟委员会。有些观察家认为，这些委员会可能成为阿连德政府的地方政权的一个基础，同古巴的保卫革命委员会非常类似。但是人民联盟委员会在1970年9月以后就逐渐消亡了，这与古巴保卫革命委员会的情况不同，古巴的地方管理组织在六十年代里既扩大了它们的权力也扩大了菲德尔的权力。智利的这些组织的计划表明，它们远不如拉丁美洲另一个社会主义政府——古巴的计划来得全面。它们并没有要求结束议会民主制。宪法将维持原状。各个政党均不予解散。没有打算用新的武装部队来取代旧的，也不想把基层人民群众严密地组织起来。智利没有打算像古巴那样，具有妇女、青年、工人、工厂、地方、司法和其他拥护革命和拥护社会党人的战斗性组织，紧紧地与单一的最高领袖指挥下的单一的政党结合在一起。阿连德的组织机构的规划，显然是智利所独有的。

阿连德的有节制的组织计划所以招致失败，可以举出许多缘由，但有两点值得特别注意。第一，通过宪法手段来实现这些计划（这是阿连德的选择），成功的可能性非常之小，因为大部分选民是反对马克思主义和人民联盟的。阿连德当选以后，基督教民主党人和右翼国民党越来越打成一片（即自由主义分子和保守主义分子结合起来）的情况就特别说明了这个事实。第二，人民联盟的全面纲领和有关组织机构的建议威胁了智利各利益集团赖以获得收入的基础，而这一基础则是他们在对经济起着腐蚀作用的通货膨胀时期中，决心要毫不妥协地加以保卫的东西。⁽⁴⁷⁾作为使新组织和

新程序合法化的一种手段，阿连德的社会主义思想体系简直是不起作用的。在国民经济每况愈下、政治主张两极对立的背景下，他求助于新的智利民族主义的做法，同样也没有能博得普遍的同情。

阿连德自己的联盟所具有的性质也于事无补。在他执政之后，个人之间的竞争、决裂和紧张状态就开始出现了。来自激进党代表的支持削弱了，在矿上和其他官僚政治的工作岗位上，人民联盟六个政党所指派的政治代表之间相互争夺起来；社会党人和共产党人之间的关系紧张，在非法夺取工厂和土地的问题上尤其如此。认为阿连德象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和第四共和国的总统——或者象墨西哥革命早期的弗朗西斯科·I·马德罗——那样，没有完全控制住局势，这种说法是不够充分的。在试图推行激进的革新措施时，那些旧的组织机构和旧的权力竞争者都基本上保持原状。没有其他足以抵消这些不利因素的力量——诸如非凡的领导艺术，能孚众望的思想体系，或者一个强有力的单一的政党——来建立一个统一的、服从和支持阿连德的基础，结果就是丧失政权。

除了联盟的这些困难以外，阿连德自己的社会党内部还有一段分裂的历史。⁽⁴⁸⁾在联盟宗旨、人物评价、领导权、战略以及与其他党派联合等问题上，发生了分裂的倾向。阿连德的党不像智利共产党那样团结，而且还缺乏在促使其他政治组织发生变革时起先锋作用所必需的坚强的组织纪律性。当我们在智利早已分裂的政治制度的结构范围内进行分析时，我们对阿连德所以未能建立一些新的组织机构作为支持他的政治基础的原因，便有了比较全面的综合概念了。

扩大参与政治活动的范围

人民盟能够按其原先的打算，扩大参与政治活动的范围，这同它在组织工作方面的得分情况形成鲜明的对比。过去被排斥在

外的一些方面的人，如圣地亚哥周围的城市贫民区居民、季节工和一部分农村人口（特别是南部马普切印第安人），现在则一下子引人注目地都被带上了政治角逐的舞台。他们在政治活动的过程中变得十分积极起来，因为人民联盟呼吁他们并利用他们来支持各种示威、集会和游行。

然而，对阿连德来说，问题在于参与政治活动的程度及其形式很快就开始越出了轨道，使政府无力在政治上加以控制。很多上述的支持阿连德的人认为，阿连德的目标就是他们的目标，并且希望无须通过错综复杂的议会就能更快地达到目标，因此他们非法夺取工厂和土地，并同中间分子和右翼分子展开暴力斗争，这些行动时常受到倾向于暴力行动的左派革命运动的怂恿。这种战斗性的、往往是非法的参与政治的形式，促使局势全面转向内战的边缘。

阿连德的纲领，还导致了两极分化的反对派大规模参与了政治活动。这种复杂的情况，同样是他所不能控制的，而且也无法在合乎宪法的政治制度范围内加以制止。狂暴的示威（如 1971 年 12 月在圣地亚哥商业区的闹事以及五千妇女手持空锅的游行）、武装抵抗和流血事件，既有左派所组织的，也有中间的反对派和右翼反对派搞的。就参与政治这一问题而言，智利按其现存政治制度在引导人民参与政治活动并使之制度化的方面所具有的能力来看，堪称是动员太快，参与的人也太多的一个典型的实例。⁽⁴⁹⁾ 在这样的背景下，这个剧本的结局就是军人干预，因为军人最后一定要出来保卫宪法，维持政治上的稳定。

外交政策的运用

从对外政策方面衡量，阿连德的社会主义政策是得不偿失的。他试图突破对外国资本的依赖并调整国内的经济结构，结果却是

直接同美国发生严重摩擦，并延误了潜在盟国的支持。同美国的冲突，虽然不能当做阿连德垮台的原因，但也削弱了智利的经济地位，而经济上的削弱反转来又在政治上削弱了阿连德本人。另一方面，同情智利的马克思主义国家有可能向智利输送的经济资源（硬通货贷款、大量的技术支援，以价格固定的智利铜交换来的大批长期信贷）并不是需要时便唾手可得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以前的（1959年开始的）古巴革命却是形成这一形势的主要因素。多年来，古巴使苏联每天花费大约一百万美元；在阿连德寻求外援的期间，古巴对苏联欠下四十亿美元的债务。因而苏联人不乐意在阿连德当选时就同意给智利以大规模经济援助。

要论证阿连德是由于力图从国内打破依赖状态因而从国外导致自己的垮台，那是很困难的。华盛顿并没有使他垮台。确实，阿连德把仍然由美国人合营的铜矿收归国有之后，华盛顿便立即中止了进一步的商业信贷。此外，作为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大国，华盛顿也出力阻止了其他国家向阿连德政府追加多边的援助。⁽⁵⁰⁾最后，其矿山已被阿连德收归国有的多国公司，对它们能够施加一定影响的国家进行阻挠使之不能接受智利出口的铜。但是还应该记得，阿连德政府本身的经济管理，并不是特别有效得能使智利成为在贷款方面经得起巨大风险的国家，而且不管怎么说，它还是可以从其他一些西方国家获得贷款的。荷兰、瑞典和英国还继续提供援助。从国内的罢工（包括铜矿工人的长期罢工）、庞大的预算赤字，国有化工业的低生产率，以及1973年全世界最高的通货膨胀率（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资料）等情况看来，这些援助就更引人注目了。⁽⁵¹⁾

正当弗雷年代留下的储备迅速耗尽的时候，阿连德在政治上的真正盟国，未能给他提供免于垮台所必需的大量援助。无论是他那大事宣传的、打动人心的1972年12月对联合国的演说（其中

概述了外国对他的政府施加的种种压力。如传统的私人银行不再给予信贷),还是他对阿尔及利亚、苏联和古巴的访问,都不能及时改变不利的形势,以加强他在国内的政治地位。假如他没有被推翻,那就可能还有外来的机会:即将到来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援助可以加强阿连德政权在国内的地位。阿连德执政两年之后——他的政府显然需要经济援助之后很久,苏联才同意提供三亿三千五百万美元的信贷(其中一亿八千五百万美元将以英币或其他硬通货支付),用于购买诸如经互会的机床和电动机之类的装备,以及技术援助和价值三千万美元的粮食。古巴也答应赠送智利四万吨食糖。但是提出这些建议为时已晚了。

阿连德的垮台: 结论

有四点重要的解释有利于说明阿连德由于 1973 年 9 月的军事政变而垮台的原因。这些解释暗示了存在于他的政治作风、虚弱的经济和高度民主的政治制度之间的潜在联系,这些联系最后造成了社会两极的不满,严重的经济混乱,和最终的军事接管。饶有意味的是,这四点解释与最近一些关于第三世界的政治发展的著述具有一致的观点,后者也预料在特殊条件下会产生特殊的结果。四点解释集中论述的是,阿连德(1) 未能建立和保持合法的权威,(2) 未能使其目标制度化,(3) 未能把动员和参与政治活动的程度限制于现存制度所允许的范围以内,或者是未能建立起某些新的制度,以及(4) 在经济、政治和社会都非常不稳定的背景下,未能把武装部队争取过去。

合法的权威问题

第三世界的领袖们(实际上还有发达国家的领袖们)面临的所

有问题中，建立和保持合法权威的问题，乃是其余一切问题的中心。⁽⁵²⁾当一个领袖未能获得合法的权威，特别是面对着另外一些权力集团时，他就有失去人们的支持和依从、从而失去其权力基础的危险。合法一词指的是，一个领袖无需完全依靠物质力量或者无需完全以物质力量为威胁就能使他的统治为人们所接受。一个领袖当然可以强调物质力量作为他的权威的基础，但这不是长期统治的保证；动用物质力量，还会使稀少的资源脱离资本形成和经济发展的需要而转移，而且还需要非常高明的技巧才能使潜在的权力竞争者感到满意。

回顾起来，阿连德的政策是无助于保持他的合法权威的，虽然颇有讽刺意味的是，保持其合法权威恰恰就是他的一个主要目标。阿连德政府对占领工厂、村庄和建筑工地的极左分子和极右分子发出了警告，要对他们加以法律制裁。政府在 1972 年和 1973 年还让军方（传统的宪政主义者，大概是不介入党派纠纷的）担任内阁的主要职务，为的是在维护民族团结的同时，力求更加有效地对付恐怖分子的活动。阿连德总统在任期的最后一段日子里一再宣布，他希望通过宪法手段以防止内战。但是进入 1973 年以后，他的权威基础显然就迅速地趋于崩溃。

这里可以举出他的权威日趋下降的一些征象。他的内阁有许多部长被议会指控为违反宪法而受到弹劾。这些指控牵涉到铜矿罢工、过激分子的活动以及封闭反对派的广播电台和电视台等问题。右翼的国民党日益鼓吹对“非法的”政府实行“文明的不服从”。军方则在政府的行动步骤问题上明显地发生了分歧，促使政府权威日益下降。1973 年 7 月所有反对党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谴责政府未能阻止工人占领工厂，而且据说是把武器散发给工人。进一步的暴力行为续有发生，以致军人部长辞去内阁职务，而且 8 月下旬众议院通过关键性的决议案，此决议批准了谴责政府违反智

利宪法和法律的一项动议。一旦政府被宣布为违法，军事政变的条件就成熟了，特别是由于这项议会动议还向军方呼吁“重新制定宪法和法律”。

使目标制度化

第三世界领袖们的第二个主要问题，是使他们的目标制度化。这里使用“制度化”一词，指的是对于政府的纲领，不仅仅是服从和拥护，而且要进一步积极支持和全力参与。⁽⁵³⁾一个领袖的目标——不论是社会主义的还是非社会主义的目标——如要作为具有合法的权威性的法令加以执行的话，那就需要由这一国家政府结构内外的人民群众共同来承担起义务。这就意味着要同传统的思想方式决裂，并按照这个国家走向何处和为何要走这一方向，来培育新的抱负、新的观点和新的准则。

阿连德的社会主义纲领未能使他的目标制度化，因此他在1970年总统选举以后，未能赢得数量够大的一部分人民借以扩大支持他的群众基础。总统选举只提供百分之三十六点二的有限的支持，这样的支持是不足以使他能按其愿望办事的。上台以后，他并不能使其他的权力竞争者相信社会主义改革的效用；就中间部分的人来说，结果也差不多。使他的目标制度化，实际上就是同先已存在的、已经制度化的、强大得足以反对他的各种势力（政党、公司利益集团、商业、银行业、卡车运输业还有潜在的反对者——军方），实行决裂。

要制度化，就是要扩大政治权力，但要这样做就需要有（影响和说服人民的）政治权力。在智利政治上分裂和历史上“民主的”制度下，阿连德根本没有这种巨大的权力。可以论证说，一个不象智利那么发达的国家组织和社会或许会比较容易接受阿连德所谋求的那种社会主义改革，因为进行变革的政治力量可能比较容

易调动起来。秘鲁的情况似乎就是这样，秘鲁的军人是领导而不是反对国家所指导的革新运动的。坦桑尼亚同古巴一样，是另一个恰当的例子。坦桑尼亚在革命前夕几乎没有不同的政治倾向，也没有什么制度化的政治上的发言权，从这一意义上说，它并不是一个政治上很成熟的国家。

动员的速度

著名的政治发展理论家塞缪尔·P. 亨廷顿提出了这样的看法：动员和参与政治活动的速度，如果比变革的制度化更快，就要导致政治上的不稳定。⁽⁵⁴⁾所谓“变革的制度化”，他指的是提供合理的组织机构和程序以便处理纠纷，按计划进行革新，使政权从一批政治领袖之手和平地转移给下一批。这样政党、选举和利益集团都要提供制度化的机构，以吸收被动员参与政治活动的人，后者也应该有足够的数量，以适应前者的压力。^①

阿连德的社会主义政府领导下的智利，看来是动员和参与政治活动的速度大大超过制度化的速度的一个典型例子。阿连德一上台，他的追随者就表示出许许多多的要求和期望。⁽⁵⁵⁾激发他们有所要求和期望的不仅有阿连德所宣布的纲领，而且有政府通过示威、报纸、广播和电视来动员群众支持所作的努力。这些努力的结果是夺取工厂和土地，在城乡一些中心区使用有形的暴力，甚至试图渗入武装部队，借以逐步建立对政府的支持。智利的事实上的组织结构——虽然复杂而多样化——并不能吸收全部被动员参与政治活动的人。同时，阿连德自己为提供新的机构（一院制立法议会和地方法庭）所作的努力都失败了。在菲德尔·卡斯特罗的古巴，动员人民参与政治活动和建立新的机构，是在发展过程中同时并进的；智利则不同，参与政治活动的人数增加速度，超过了现存

^① 原文如此。此句“后者”疑是“前者”之误；“前者”疑是“后者”之误。——译者

组织机构的容量，因而容纳不下的那些人便去搞暴力的、非制度化的活动。诚然，暴力乃是拉丁美洲政治表现的一种典型的形式，有些作者还认为暴力是一种制度化的力量因素。但就智利的情况而言，诉诸暴力远不是那么常见的现象，因而暴力的出现就成为促使中间派和右派反对现政权，从而导致最后的军事政变的一个因素。

智利的军人

有关阿连德的智利的著述多半都强调军人所起的重要作用，而且都是言之有据的。在舆论日益两极对立，权力日益四分五裂，阿连德的权威日益下降的情况下，军队仍然是一个有组织的势力集团，强大得足以结束国内的不安定状态。拉丁美洲——在这一问题上，还有非洲和亚洲——在发生“合法性处于真空状态”的时候，军队就照例介入了。1973年8月下旬和9月初，智利已加速演变到接近合法性处于真空的状态。在这种形势下，智利的文官与军人的关系就同拉美国家传统的军人与文官的关系相差无几了。

政府经过一系列的内阁改组，从1972年晚期起便试图让军官参与执政，使这个国家稳定下来。但是命中注定，这些措施只是加剧了局势的恶化。军方参加内阁，改变了智利文官与军人的传统均势，使军人卷入政治的程度显著加强了。

首先，参加内阁就使军人卷入政治论战的大漩涡。这种卷入使军方受到来自极右派和极左派的指责和干扰，而且严重地玷污了军方“超政治的”、而且是最可信赖的中立的护宪爱国主义者的形象。除此以外，这种卷入无疑使杰出的军事领袖身处方针不明、遇事难以决定的政治环境之中，感到十分为难。⁽⁵⁶⁾1973年8月议会通过决议案，警告武装部队，如果继续支持阿连德，便会损害他们的名声，这就给已经感到困惑的军方又增加了压力，致使卡洛斯·帕拉莫将军于次日辞去了国防部长和智利陆军总司令的

职务。

其次，军事领袖参加内阁，也使武装部队内部发生严重的分裂。除了其他迹象之外，还有塞萨尔·鲁伊斯将军于1973年8月辞去内阁职务这一恰当的事例。他同时还辞去了空军司令的职务。他说，作为运输部长，他无法确定别的军官是否会执行他的命令。因而以早些时候一次未遂政变为先导的1973年9月的政变，在一定程度上是由于军方越来越担心阿连德的继续统治已威胁到武装部队本身真正安定而造成的。这种说法与政治发展理论的另一个吸引人的原理是相一致的。此原理是，军人在比较先进的发展中国家里，可能比在欠发达国家里起到更为保守的作用。特别是社会朝着群众参与政治的方向发展而离开中产阶级的政治或者寡头政治的世界时，军人就成为保护现存制度，防止下层社会侵袭的典型的捍卫者了。⁽⁵⁷⁾

概 要

阿连德进行社会主义改革的意图是好的。人们很容易同情他的目标，因为谁能反对智利为其贫困和绝望的人民群众实行“新政”呢？在这个问题上，访问一下智利的农村或者圣地亚哥周围的贫民区，可能就会相信这个论点。阿连德竭力试图朝着前几届政府——甚至爱德华多·弗雷（1964—1970年）之前的几届政府——早就认为可以接受的方向推进工作，并且采用符合智利传统的形式来这样做。人们如果能从上文所探讨的情况引出一般性结论的话，那么按照阿连德本人的权力基础和现存的政治制度来看，他的失败乃是改革的步子迈得太快的结果。他不但过高估计了自己的力量，而且过高估计了他所力图为之效劳的那一部分人的潜在影响，还过高估计了智利共同利益集体的其余部分愿意接受社会党的改革的思想准备程度。他的社会党的改革办法，并未解决在

智利政治领域以内根深蒂固的复杂的经济问题，却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造成了极其严重的紧张状态，已非宪法手段所能加以解决。

结 束 语

本文对阿连德时代的分析，主要集中于导致 1973 年 9 月 11 日那场暴烈的军事政变的智利所固有的国内背景。本文的中心论点是，阿连德的垮台，主要是由智利的内部条件造成的，而不是由美国施加的外部压力造成的。国内问题是使他垮台的基本原因，而国内问题主要是阿连德纲领的执行及其效果所引起的。这些问题包括人民联盟没有明确地得到大多数人的支持，舆论的两极对立，支持阿连德的群众基础日益削弱，他未能控制通货膨胀，滥印钞票，缺少投资，经济管理方面由于官僚主义而产生困难，主要措施不通过议会就作出决定，以及无法控制阿连德的支持者的非法行动。明显的结论是：并非社会主义不能奏效或者效能很低，而是阿连德自己的政绩如此。

对阿连德的社会主义作出否定的评价，并不等于否认使阿连德政府的日子难过过的美国官方和私人的经济政策的存在及其重要作用。有迹象表明，在开发银行放慢给智利贷款，美国商业银行给智利的信贷数量下降，肯尼科特铜矿公司在法国和其他西欧国家抵制智利的铜，以及美国中央情报局从 1970 至 1973 年间在智利的活动等等方面，华盛顿都是插上一手的。⁽⁵⁸⁾对于这种迹象，人们已从不同角度进行了辩论，而且还将继续辩论下去。辩论的题目包括：(1) 为搞垮阿连德起见，美国政府和私人方面是否进行过政策上的“协调”，(2) 所谓“中断”美援的问题，(3) 阿连德政府的信贷价值问题，(4) 美国“封锁”援助的问题，以及(5) 阿连德政府的债务不断加重，证明尽管美国施加压力进行阻挠，国外贷款仍然源源而来的问题。⁽⁵⁹⁾

对阿连德年代所作的评价，只要是学术性的就不能否认掉这些问题和美国的活动。中央情报局局长威廉·E·科尔比在其证词中指出，尼克松政府从1970至1973年间批准了八百多万美元用于在智利进行秘密活动。这是阿连德任期内美国官方政策特别肮脏的一个方面。⁽⁶⁰⁾但是，这里的问题，不止是美国的动机问题以及美国加强了反对阿连德的力量从而使他日子难过的问题。根本的问题是，这些政策对于破坏阿连德的社会主义具有何种意义和影响。正是在这一点上，有关记载——总的情况和现有的情报——有力地表明，美国的政策是在主要由智利内部各方面的势力所招致的日趋恶化的情况下出现的。尽管外部的压力助长了情况的恶化，但却不能专挑外部的压力作为阿连德垮台的唯一原因。单凭这样一个因素来对这些年代进行分析，是根本不符合有关记载的，虽然今后还将对此因素大为争论。

附注

(1) 关于阿连德的发展战略，参见罗伯特·L·艾尔斯：《经济停滞和智利欠发达的政治思想体系之出现》，载《世界政治》24（1972年10月），第34—61页。有关阿连德的具体纲领，参见理查德·戈特编：《智利的社会主义道路》第1章，《人民联盟的纲领，1969年12月》；理查德·E·范伯格：《阿连德的成就：智利的合法革命》；迈克尔·J·弗朗西斯：《阿连德的胜利：智利1970年总统选举剖析》；以及雷吉斯·德布雷：《智利革命：同阿连德的谈话》。（Robert L. Ayres, "Economic Stagnation and the Emergence of the Political Ideology of Chilean Underdevelopment", *World Politics* 24 [October 1972]: 34—61. Richard Gott, ed., *Chile's Road to Socialism*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Inc., 1973], chap. 1, "The Programme of Unidad Popular, December 1969"; Richard E. Feinberg, *The Triumph of Allende: Chile's Legal Revolution*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1972]; Michael J. Francis, *The Allende Victory: An Analysis of the 1970 Chilean Presidential Election*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73]; and Regis Debray, *The Chilean Revolution: Conversations with Allende*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1].）

(2) 见菲德里科·G·吉尔：《智利的政治制度》第56页及后续诸页；厄恩斯特·霍尔珀林：《智利的民族主义和共产主义》第121—144页；又见弗朗西斯，前引书。

第 11 页及后续诸页。(Federico G. Gil, *The Political System of Chile*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66], pp. 56ff; Ernst Halperin, *Nationalism and Communism in Chile*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1965], pp. 121—44。)

(3) 吉尔,前引书,第 4 章,特别是第 194 页及后续诸页。

(4) 见阿尔伯特·冯·拉察尔和路易斯·基罗斯·巴雷拉:《智利的基督教民主主义:执行改革措施的政策方面的教训》,载《美洲经济事务》21(1968 年春季),第 51—72 页; W. 霍蒙德·邓肯:《智利的基督教民主主义》,载《现代史料》53(1967 年 11 月),第 263—269 页,308—309 页; 乔治·W. 格雷森:《智利的基督教民主党:力量、派别和思想体系》,载《政治评论》31(1969 年 4 月),第 147—171 页; 罗伯特·R. 考夫曼:《智利的政治右翼和土地改革:抵制与和缓》; 理查德·R. 费根和小韦恩·A. 科尼利厄斯合编:《拉丁美洲的政治力量:七次较量》第一部分。还有迈克尔·J. 弗朗西斯和赫南·维拉-戈多伊:《智利:从基督教民主主义到马克思主义》,载《政治评论》33(1971 年 7 月),第 323—341 页。(Arpad von Lazar and Luis Quiros Varela, "Chilean Christian Democracy: Lessons in the Politics of Reform Management", *Inter-American Economic Affairs* 21 [Spring 1968]: 51—72; "Chilean Christian Democracy", *Current History* 53 [November 1967]: 263—69, 308—09; George W. Grayson, "Chile's Christian Democratic Party: Power, Factions and Ideology", *Review of Politics* 31 [April 1969]: 147—71; Robert R. Kaufman, *The Chilean Political Right and Agrarian Reform: Resistance and Moderation* (Washington, D. C.: Institute for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Political Systems, 1967); Richard R. Fagen and Wayne A. Cornelius, Jr., eds., *Political Power in Latin America: Seven Confrontations*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70], pt. 1. Also Michael J. Francis and Hernan Vera-Godoy, "Chile: Christianity Democracy to Marxism".)

(5) 吉尔,前引书,第 6 章。又见罗纳德·H. 麦克唐纳:《拉丁美洲的政党制度和选举》第 116—151 页。(Ronald H. McDonald, *Party Systems and Elections in Latin America* [Chicago: Markham Publishing Co., 1971], pp. 116—51。)

(6) 见马丁·C. 尼德勒:《政治发展和社会经济发展:拉丁美洲的发展情况》,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62(1968 年 9 月),第 889—898 页; 欧内斯特·A. 达夫和约翰·F. 麦卡曼特:《衡量拉丁美洲制度稳定性的社会条件和政治条件》,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62(1968 年 12 月),第 1125—1143 页; 拉塞尔·H. 菲茨吉本和肯尼思·J. 约翰逊:《对拉丁美洲政治变革的估量》,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4(1961 年 9 月),第 515—526 页。(Martin C. Needler, "Political Development and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Case of Latin America",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62 [September 1968]: 889—98; Ernest A. Duff and John F. McCamant, "Measuring Social and Political Requirements for System Stability in Latin America"; Russell H. Fitzgibbon and Kenneth J. Johnson, "Measurement of Latin American Political Change".)

(7) “民主保证条例”责成阿连德维护(1)政治制度和宪法;对个人自由的保证。(2)

现行的法律制度，(3)武装部队，使之不干预政治，以及(4)教育制度、工会和社会组织的尊严。见利昂·古尔和贾米·萨奇利基：《阿连德政权：作用和反作用》，载《共产主义问题》20(1971年5—6月)，第53页。又见德布雷，前引书，第94—97页。(Leon Goure and Jaime Suchlicki, "The Allende Regime: Actions and Reactions", *Problems of Communism* 20 [May-June 1971]: 53.)

(8) 见保罗·E. 西格蒙德：《智利：“人民联盟”的头两年》(Paul E. Sigmund, "Chile: Two Years of 'Popular Unity'"), 载《共产主义问题》21(1972年11—12月)，第38—51页。

(9) 同上书，第38—39页。

(10) 见罗伯特·考夫曼：《智利土地改革的策略》；达德利·西尔斯：《智利：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被堵塞了吗？》，载《今日世界》28(1972年5月)，第203页。(The Politics of Land Reform in Chil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Dudley Seers, "Chile: Is the Road to Socialism Blocked?", *The World Today* 28 [May 1972]: p. 203.)

(11) 詹姆斯·皮特拉斯：《智利在其发展中的政治以及社会力量》。(James Petras, *Politics and Social Forces in Chilean Developmen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9].)

(12) 西格蒙德，前引书，第39页；莫里斯·蔡特林：《智利政治民主的决定性因素》，载詹姆斯·皮特拉斯和莫里斯·蔡特林合编：《拉丁美洲：改良还是革命？》；弗朗西斯，前引书，第12页。(Maurice Zeitlin, "Determinants of Political Democracy in Chile", in James Petras and Maurice Zeitlin, eds., *Latin America: Reform or Revolution?* [Greenwich, Conn.: Fawcett, 1968].)

(13) 见邓肯，前引书。

(14) 霍尔珀林，前引书。

(15) 吉尔，前引书，第117—19页。

(16) 劳伦斯·怀特黑德：《阿连德为什么垮台》，载《今日世界》29(1973年11月)，第468页；戴维·霍尔登：《阿连德和神话编造者》，载《文汇》42(1974年1月)，第19页。(Laurence Whitehead, "Why Allende Fell"; David Holden, "Allende and the Myth Makers", *Encounter* 42 [January 1974]: 19.)

(17) 见怀特黑德，前引书，第463—466页。

(18) 乔纳森·坎德尔：《阿连德的毁灭：被厄运刺痛了的中产阶级》，载《纽约时报》1973年9月15日。(Jonathan Kandell, "Allende's Undoing: A Middle Class Stung by Declining Fortunes",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15, 1973.)

(19) 《基辛氏时事文献》周刊(*Keesings Contemporary Archives*)19(1973年)，26039。

(20) 同上。

(21) 乔纳森·坎德尔：《游行示威的冲击：日益加速的危机》("The March Shock; Accelerating Crisis")，载《纽约时报》1973年9月10日。

(22) 德布雷，前引书，第66页。

(23) 弗朗西斯,前引书,第43页。

(24) 德布雷,前引书,第64页。

(25) 同上,第68页。

(26) 《智利的社会主义道路》,前引书,第49页。

(27) 同上,第61页。

(28) 关于社会主义思想之盛行于发展中国家的问题,见查尔斯·W.安德森、弗雷德·R.冯德梅登和克劳福德·扬合著:《发展问题》第三部分;威廉·埃本斯坦:《现今的各种主义》第253—258页。(Charles W. Anderson, Fred R. von der Mehden, and Crawford Young, *Issues of Development*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7], pt. 3; William Ebenstein, *Today's Isms*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73], pp. 253—58。)

(29) 见尼基塔·S.赫鲁晓夫1956年2月在苏共二十次代表大会上所作的苏共中央委员会的报告:《当前国际发展的若干根本问题》,载阿尔文·Z.鲁本斯坦编:《苏联对外政策》第296页。(“Some Fundamental Questions of Present Da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PSU to the Twentieth Party Congress, February 1956, by Nikita S. Khrushchev, in Alvin Z. Rubenstein, ed., *The Foreign Policy of the Soviet Union*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0], p. 296。)

(30) 《智利的社会主义道路》,前引书,第34页。

(31) 参见霍尔珀林:《智利1964年的总统选举》第13页。(The Chilean Presidential Election of 1964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1964], p. 13。)

(32) 德布雷,前引书,第85页。

(33) 霍尔珀林,前引书;邓肯:《哈瓦那和智利共产党》(“Havana and the Chilean Communist Party”),载《共产主义问题》(西班牙文版)14(1976年7—8月),第64—74页。

(34) 《智利的社会主义道路》,前引书,第61页。

(35) 德布雷,前引书,第85页。

(36) 范伯格,前引书,第110页。

(37) 进行收入再分配,意味着通过增加工资,较多地减免捐税,以及严格执行物价控制,把收入转归低阶层及收入低的劳动群众。其目的是增加这批人的购买力,使之转而刺激工业生产,而并不产生通货膨胀的影响。见《智利的社会主义道路》第41页。又见伊凡·扬内兹:《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智利》,载《相互作用》(1971年3月)第5—9页;西格蒙德,前引书,第42—43页。(Ivan Yanez, “Chile on the Road to Socialism”, *Interplay* [March 1971]: 5—9。)

(38) 见西格蒙德,前引书。

(39) 诺曼·高尓:《铜就是智利的工资》,载《美国大学实地调查人员报告》19(1972年8月),第2页。(Norman Gall, “Copper Is the Wage of Chile”, *American Universities Field Staff Report* 19 [August 1972]: 2。)

(40) 同上,第6—7页。

(41) 同上。又见托马斯·G. 桑德斯:《智利的城市压力,自然资源的紧张状态和收入再分配》,载《美国大学实地调查人员报告》20(1973年12月),第9页。(Thomas G. Sanders, "Urban Pressure, Natural Resources Constraints, and Income Redistribution in Chile".)

(42) 高尔,前引书,第7页。

(43) 桑德斯,前引书,第9页。

(44) 《基辛氏时事文献》周刊19(1973年),25825。

(45) 同上。

(46) 同上。也见西尔斯,前引书,第205页;霍尔登,前引书。

(47) 见桑德斯,前引书,第7页。

(48) 见弗朗西斯,前引书;霍尔班林,前引书;吉尔,前引书;麦克唐纳,前引书。

(49) 见塞缪尔·P. 亨廷顿:《变动中社会的政治秩序》第78—82页,第220—224页。(Samuel P.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p. 78—82, 220—24.)

(50) 参见乔纳森·坎德尔:《美国对智利的私人贷款急剧增长》("Private U. S. Loan in Chile Up Sharply"),载《纽约时报》1973年11月12日。

(51) 霍尔登,前引书。也见保罗·N. 罗森斯坦·罗登:《阿连德的重大弱点:不能胜任》,载《纽约时报》1974年6月16日。(Paul N. Rosenstein-Rodan, "Allende's Big Failing: Incompetence".)

(52) 见诺曼·H. 基恩:《树立权威:回到基本原则上来》,载《世界政治》26(1974年4月),第331—352页。(Norman H. Keehn, "Building Authority: A Return to Fundamentals".)

(53) 爱德华·费特:《笔、剑和人民:军人政权在建立政治制度方面的作用》,载《世界政治》25(1973年1月),第251—273页。(Edward Feit, "Pen, Sword, and People: Military Regimes in the Formation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54) 亨廷顿,前引书,包括第1章。

(55) 尼德勒,前引书。

(56) 怀特黑德,前引书,第471页及后续诸页。

(57) 见亨廷顿,前引书,第222页及后续诸页;马丁·尼德勒:《拉丁美洲的政治发展和军人干预》("Political Development and Military Intervention in Latin America"),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60(1966年9月),第616—26页。

(58) 见参议院外交委员会美洲事务小组委员会意见听取会的报告《多国公司和美国对外政策》;保罗·E. 西格蒙德:《“无形的封锁”和阿连德的垮台》,载《外交》季刊52(1974年1月),第322—340页。(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United States Foreign Policy, Hearings before the Subcommittee on Inter-American Affairs of the Senate Committee on Foreign Relations [Washington, D. 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3]; "The 'Invisible Blockade' and the Overthrow of Allende", *Foreign Affairs* 52 [January 1974]: 322—40.)

(59) 关于这场辩论,见伊丽莎白·法恩斯沃思:《承认得不够》,载《外交政策》1974年秋季,第127—141页;保罗·E. 西格蒙德:《指控过多》,载《外交政策》1974年秋

季，第 142—56 页。（Elizabeth Farnsworth, “More Than Admitted, *Foreign Policy* [Fall 1974]: pp. 127—41; “Less Than Charged”。）

(60) 西摩·M·赫什：《中央情报局局长对众议院说 1970—1973 年反阿连德活动耗资八百万美元》，载《纽约时报》1974 年 9 月 8 日；西摩·M·赫什：《中央情报局与围困阿连德的智利罢工有联系》，载《纽约时报》1974 年 9 月 20 日。(Seymour M. Hersh, “C. I. A. Chief Tells House of \$ 8-Million Campaign Against Allende in '70—'73”; C.I.A. Is Linked to Strikes in Chile That Beset Allende”。)

第二章 古巴的社会主义

豪尔赫 I. 多明格斯

社会主义的到来：策略和准则

古巴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最突出的特点就是它产生于一时来到的冲动。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末胜利崛起的革命团体的领袖、古巴革命政府总理、古巴共产党第一书记菲德尔·卡斯特罗，在他开始其革命者的生涯时，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经典著作，充其量只不过是具有肤浅的知识罢了。西奥多·德雷珀十年前就指出，卡斯特罗主义是世界共产主义运动中唯一的基本上来自外界的政治倾向。卡斯特罗主义和毛主义或铁托主义不同，它不是从共产主义运动内部发展起来，然后又另外建立了自己的体系。卡斯特罗主义不是别人的政治“模型”，而只是菲德尔自己的政治模型。⁽¹⁾

卡斯特罗在青年时期，曾经是一所大学中非共产主义的“行动小组”的成员，此组织时常和共产党员发生冲突。⁽²⁾ 他曾经是以“正统派”著称的古巴人民党的一名国会议员候选人。这个党同共产党竞争，并曾发表言论，明确地从理论上驳斥共产主义。⁽³⁾ 卡斯特罗当权以前发表的主要纲领性声明，完全属于五十年代初期古巴政治中非共产主义的民主主义左翼意识形态的范围。⁽⁴⁾ 他于 1953 年 7 月 26 日攻打蒙卡达军营，巴蒂斯塔政府为此控告了他，并把他交付审判。上述声明就是经过整理的他在法庭上的答

辩词。古巴共产党曾经批判过卡斯特罗和他的运动，认为他们是没有事前动员群众就企图攻垮巴蒂斯塔政府的“盲动主义者”。迟至 1958 年 4 月，即距这年除夕巴蒂斯塔垮台只有几个月的时候，共产党还没有赞同卡斯特罗要进行一次革命总罢工的号召。⁽⁵⁾

社会主义来到古巴，是菲德尔·卡斯特罗和他的同志们凭其对于有关的古巴历史经验和国际经验的感性认识作出了一些决定的结果。他们感觉到，在古巴来一次激进的革命（在 1954 年和危地马拉一起搞，至少切·格瓦拉——当时他在危地马拉——是这样考虑的）就意味着同美国决裂。美国和古巴的社会制度是全面地缠结在一起的。革命领导人果断地认为，美国在古巴内部结构中所起的作用同古巴要进行的任何真正的改造是不相容的。菲德尔·卡斯特罗和他亲密的伙伴们从 1959 年春初或冬末起就开始逐渐地同时改变他们的国内纲领和国际纲领，到了 1961 年 4 月美国发动古巴流亡者入侵猪湾海滩失败之后，便承认他们的纲领已经全面转向社会主义。举例来说，对早先的纲领的第一次重大背离是宣布短期内将不举行选举，并宣布不向美国或国际借贷机构寻求双边援助。1959 年整个 3 月里，他们还着重讨论了纲领中原有的这两项条款并表示赞同。但在菲德尔·卡斯特罗于 1959 年 4 月到美国进行非正式访问之前，大约在同一时间，又把这两项条款都放弃了。⁽⁶⁾

1959 年初期美国对古巴采取和解的政策。⁽⁷⁾美国没有把古巴政府干涉美国私人所有的古巴电话公司作为一个争端。卡斯特罗公开称赞美国驻古巴大使菲利普·邦斯尔能够理解古巴革命并赞扬他于人有益的、和解的态度。起初，美国对古巴革命政府的某些主要法令（如 1959 年 5 月的土地改革法）的反应是温和稳健的，而古巴领导人当时也公开承认确是这样的。⁽⁸⁾但是和解的政策掩盖不住社会经济结构上存在的严酷的事实：美国在古巴的大量私人

投资，实际上妨碍着古巴所能实行的任何激进的纲领。古巴迈向社会主义不是不可避免的。改革不一定需要社会主义。改良主义的领袖们，虽然从来没有占过优势，但他们的确是存在的。不过占优势的领导人一旦决定实行激进的革命，就必然要在国内社会制度的结构上出现古美冲突的问题。古巴同美国相距只有九十英里，处于紧张冷战环境之中，不仅有可能通过菲德尔·卡斯特罗革命党人同老的、以前抱敌视态度的古巴共产党（过去称人民社会党即 PSP）结成联盟而投入苏联的怀抱，而且有可能直接投入苏联的怀抱。古巴领导人对于国际制度的结构的看法就同他们对于本国内部结构的看法一样得出了同样结论：从激进的革命转向社会主义革命，而且转向苏联。

不过，以结构上的理由来解释古巴于 1959—1961 年采取社会主义动机的形成虽然是必要的，但还是不够的。第二个有决定意义的解释来自古巴领导人的感性认识，即由于进行武装斗争，反抗巴蒂斯塔而总结出来的、为他们如此重视的社会准则，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的某些调子相适应的。马克思批判费尔巴哈的话，菲德尔·卡斯特罗本来也能说出来的：“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导致神秘主义方面去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个实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VIII）。“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XI）。^① 正是马克思着重实践，着重行动，着重主观主义的这种调子吸引了卡斯特罗和他的同事。但讲历史动力*的马克思，认为革命是历史的产物而不是人们蓄意制造出来的产物——这样的马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8 页及第 19 页，人民出版社，1972 年。——中译本编者

* “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原注）（见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82 页，人民出版社，1972 年。——中译本编者）

克思却不曾为他们所强调。⁽⁹⁾同样，吸引了古巴领导人的，正是为自己规定了显然是最高纲领派的、不能做到的任务并照此行动的杰出的先锋人物列宁，而不是《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的作者列宁。

因此，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中吸引卡斯特罗及其同僚的基调是能动主义、唯意志论或主观主义、杰出人物统治论和最高纲领主义。⁽¹⁰⁾这一点可能略微更接近目前中国领导人的观点而不是苏联领导人的观点，但是唯意志论的观点太过分了，不足为他们任何一方所取。卡斯特罗和他的追随者在反抗巴蒂斯塔的斗争中，所强调的也是实际行动而不是神秘的理论。他们是追求最高纲领，追求显然达不到的目标的一小撮人（和少数妇女）。他们依靠意志，当意志耗尽时，又另有意志，另有意志，直至取得胜利。

其所以和古巴老共产党（PSP）结成联盟，自然是由于古巴领导人决定要和苏联结盟的原故。老共产党人会是有用的中间人。此外，他们能提供必要的政治组织技能。但是很清楚，他们没有提供古巴式的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老共产党人一劝告要克制，菲德尔的党徒的胆子就反而更壮；老共产党人一担心美国会愤怒，菲德尔的党徒就激起美国的愤怒，老共产党人一建议采取稳健的目标，菲德尔的党徒就追求最高纲领派的目标；⁽¹¹⁾一旦历史进程似乎暗示古巴革命要墨西哥化或玻利维亚化，一小批任性的领导人就改变了那种进程。古巴社会主义来自一时的冲动，来自革命领导人在极端劣势下的斗争经验，来自他们对本国历史结构的认识，来自他们对国际制度的感性认识。它也是杰出人物下定决心的结果，而不是长期展开共产主义群众运动并取得胜利的结果；社会主义是从外界进入运动的。

对社会主义的接受性：过去的效用

如果说，社会主义来到古巴，显示了某一历史偶然事件的若干特征，那末，社会主义在古巴土壤里扎根却远不如它的来到那么出人意料，尽管扎根于古巴土壤决不是不可避免的。政府干预经济并管理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的主要方面，这对古巴来说并不是什么新的想法。古巴政府给国民经济的主要支柱——糖业，作出的规定，涉及的范围就很广泛，包括产量、劳工关系、市场营销和利润分配等。糖业的土地使用权是得到保证的。更普遍的是，古巴有范围非常广泛的劳工立法，其效力工业部门有深切的体会。从四十年代后期开始，古巴政府作了一些新的组织机构上的安排，以便通过财政和货币的刺激来扩展信用和投资。甚至私营企业国有化也并非无人知晓的事：巴蒂斯塔就曾有偿地把古巴西部铁路收归国有，重要的政党（以及卡斯特罗）都号召公用事业国有化。从糖业生产的一切方面广泛地受到政府管理到更加积极的政府干预，只不过是一步之差罢了。⁽¹²⁾

同样，在革命前的古巴共和国，人民参政一向是非常广泛的。在 1944 年的总统选举中，有百分之八十点七的合格选举人实际投了票。1948 年合格选举人实际投票的占总数百分之七十九点五。这些都是合情合理地自由而有序、又有竞争的选举。此外，古巴参加选举的公众是有辨别力的。在举行欺骗性的选举时，例如 1954 年巴蒂斯塔为唯一候选人的那次总统选举，只有百分之五十二点六的合格选举人投了票。甚至在政府设法激励人们投票时所出现的投票弃权人数之众，也暗示了古巴人民的政治成熟程度远比人们对一个更为保守的社会所期望的要高得多。

其他数据也为古巴人懂得政治并对政治情况有所了解这一看

法提供论据。1951年的一项民意测验说明，只有百分之七的人不知道如何评价政府。据1949年的一次民意测验，有百分之九十三的人知道参议员切巴斯（著名的反对党领袖）曾被临时监禁。1950年的一项民意测验表明，知道政府已经开始实行一种新政策的人，多达百分之四十七。从民意问题比较研究的角度来看，这些百分比是高得惊人的。⁽¹³⁾

即使在可以料想普遍存在狭隘的地方性倾向的农村地区里，人们也会看到一种集体参政的倾向，而从认为农村地区存在相反的行为类型的文献来看，这种倾向是出乎意料的。1958年，在农业省拉斯维利亚斯（古巴中部）对一千六百七十五个家庭进行的调查表明，所有答问人的百分之八十五点五都肯定地回答说，他们“相信，所有的邻居团结起来，就能使当地一部分问题得到解决。”同一个研究工作队调查了这个省的六百七十七所农村学校。他们发现，遵照法令，成立家长—教师协会的学校几乎占百分之七十九。给人印象更深刻的是，百分之四十的协会已在那一学年开过至少四次会议。几乎所有的成立了这种协会的学校都有若干（自筹的）活动基金；百分之十六的协会持有相当于26美元的比索或更多一些——这在1958年的古巴农村，不是一个微不足道的数目。⁽¹⁴⁾

因此，古巴革命政府就是在政府广泛干预社会制度已为公众所认可的一个国家中开始执政的。但政府的干预要扩张到实际上由政府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这样的程度，却是前所未有的。⁽¹⁵⁾革命的政治和动员会发生在这样一个国家：那里公民的政治性很强，清楚地意识到政府对自己生活的影响，对具体的政治情况反应灵敏，即使在远离首都哈瓦那的农村地区，也愿意在政治上组织起来，参预政治活动，并且愿意为他们自己的目标而承受参加政治活动的负担。但是，推广并控制公民的参政活动会成为政府

的当务之急，却是前所未有的。新的方针政策是要取消公民参政的多样性和竞争性。参加政治活动是极其严肃的事业，不能让参与者自行其是。

因此，实际上社会主义在古巴是不至于找不到肥沃的土壤的。一旦革命的杰出人物走上推行社会主义的道路，政府扩大对社会制度的干预，推广并控制参政活动，就不是没有前例的了。会有相当大的冲突和对立，但是革命杰出人物的奋斗目标会在古巴的传统政治行为中引起热烈的反应，足以使新路线找到支持。

社会主义的巩固

古巴社会主义的非正统面貌已为众所周知，往往有碍于强调古巴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之间主要的共同点。我们将在下一节探讨这种非正统性的最显著的例子，本节谈的大多是共同点方面。

古巴的政治制度强调具有超凡感召力的创业领袖的作用。⁽¹⁶⁾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并没有什么内在的东西预先规定将出现哪一位领袖；很多迹象表明，这是混进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的“杂质”。不过，如果我们把思想意识不是简单地当做一套抽象的观念，而是当做一种政治制度所遵循的观念和准值，用来作为未来行动的“指路图”，那末，伟大领袖人物的决定性的作用，就是俄国、中国、南斯拉夫、越南和古巴这些国家的比较自主的共产主义革命同样都有的了。这样，它就是指导着这些社会的一套思想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它们革命统治的早期尤其是如此。

菲德尔·卡斯特罗的权力之大，在古巴的政治体系中是无与伦比的。有人议论过，同卡斯特罗的亲疏的“距离”，乃是古巴现存制度下从事竞争的决定性的（虽然不是唯一的）政治上的奥援。因此，“每次危机，只要菲德尔·卡斯特罗亲自干预，就能得到解

决”⁽¹⁷⁾。但是，古巴的政治制度并非单纯的一人统治。卡斯特罗的作用，可以比作激光光束器件，这种器件集中了聚焦的光波，发射出一个狭小的强烈的光束。当卡斯特罗集中注意某一争议时，什么东西也阻挡不了他。但是他的过细审察的能力是有限的。他确定了自己应予优先考虑的问题，这就使政治制度的许多方面没有受到他的权力的冲击。

古巴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之间第二个共同点，是着重在明确的约束下进行组织建设，并着重推广和控制参政活动。有关古巴的文献所突出强调的是，古巴表现出一种反组织的倾向……菲德尔·卡斯特罗的影响压倒了组织生活，使原有的组织生活消沉下去，还阻止新组织的发展。⁽¹⁸⁾但是，古巴的各种组织本来就没有制度化；不容否认，这是一条有力的论据，是应该提出来的。古巴的组织不是很稳定的，也不因其是组织而受到多大重视。它们从政治中心那里得到的自主权极其有限，已有的一点自主权也可以被取消掉。没有政治中心的指示，它们独立适应环境的能力是十分可疑的，并且，这种能力的发挥往往受到政治中心本身有力的阻挠。不过，相对地没有制度化的组织同根本没有组织并不是一回事。反对行政机关过度官僚主义化的倾向同反对政治组织的倾向，也不是一回事。存在“清洗”工作人员的情况当然也绝不是古巴不同于其他共产主义国家的证据。

古巴政治领导人，从一开始就对政治组织工作方面的利害关系很有警觉，这一点给人的印象确是很深刻的。在革命初期，他们便把组织建设和政治动员结合起来。这些领导人迟迟不建立一个正式的共产党。这是古巴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在组织建设方面主要的不同之处。但在六十年代早期，群众性政治组织履行着党的许多政治职能，直到六十年代后期党准备好把它们的工作接过来为止；这些群众组织一直到现在都很重要。群众性政治组织的

结构和活动所呈现的变化表明，它们日益趋向制度化的情况一直继续到 1967 年左右；这一进程大约就在此时受到严重的阻挠，到了七十年代初期才又继续下去。

1959 年 1 月，革命政府开始掌权，就暂令各政党在全国进行选举以前停止活动（此选举并未进行）。以菲德尔·卡斯特罗为中心的领导小组贬低了革命组织如七·二六运动、革命指导委员会等的作用，因为它们是受别的领导人影响的。这不是由于轻视政治组织工作上的利害关系的结果，而是恰好相反。1959 年秋，卡斯特罗派领导人竭力争取并成功地控制了古巴工人联盟和大学生联合会，这就充分表明他们对于掌握组织的力量的关心。⁽¹⁹⁾同时，他们破坏或接管了生产者和自由职业者的各种自治组织。

卡斯特罗派领导人，通过推广受到政府控制的参政活动，把政治动员和建立新的政治组织工作结合起来。准军事性质的革命民兵组织在 1959 年秋成立，那正是可以肯定古巴的一场深刻的政治分裂即将开始的时候。从 1960 年下半年到 1961 年上半年，在国内和国际政治对抗的高峰时期，革命政府成立了古巴妇女联合会，把所有拥护革命政府的妇女组织起来。政府设立了保卫革命委员会，作为以街道、工厂、农场和商店为基础的国内侦察网（但在此后的年代里，这一组织的目的和任务都有相当大的变化）。他们成立了一个革命青年组织和一个小农协会。最后，把七·二六运动和革命指导委员会存留下来的少数散兵游勇同老共产党的干部联合起来，成立了革命统一组织，作为党的雏形。⁽²⁰⁾

在党成立之前，群众性政治组织履行了党的许多政治职能。它们开展大规模的政治活动以吸收新人来支持革命：努力争取支持并公开发表拥护革命政府方针政策的意见。它们提供了党派斗争的象征。它们也从事政党的传统的社会服务工作。它们表明政府有强制的能力，而且是行使这种能力的有效工具。它们激发

革命者去承担义务，并威慑反革命分子。

不管怎样，在党牢固地建立起来以前，协调和控制这些组织的任务，原是由菲德尔·卡斯特罗和其他领导人承担的。甚至在现时，这些领导人仍然能够轻易地撤消下级党有关这些组织的决定。这样，少数领导人处于优越地位以及相对地说组织上没有制度化，也是古巴政治的特征。但从这一方面（除了建党程序显然不合正统之外），很难论证古巴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是极其不同的。

到 1961 年底为止，保卫革命委员会已有一百万会员；农民协会、妇女联合会、民兵组织大约各有二十万会员。但在七十年代初期，成年人口中有一半以上属于保卫革命委员会，将近半数妇女属于妇联。工会和农民协会实际上组织了各自的全体群众。⁽²¹⁾

古巴政治活动的组织基础给人以深刻的印象。这些组织基础是实行革命动员和革命控制不可缺少的部分。不提到这些组织基础就不能说明革命古巴的行政管理。这些组织的任务和职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改变；它们的命运起了变化，以致制度化——包括有权自行确定和追求自己的目标，而且有能力自行适应环境——一直没有达到。1962 至 1963 年期间党员遭到了一次大规模的清洗；有各种事例表明党的权力范围和党员的活动领域受到严重的影响。⁽²²⁾保卫革命委员会被外界迫使改变了自己的目标；工会在六十年代后期实际上丧失了活动能力，大学生联合会则被迫临时解散。⁽²³⁾组织的制度化所受到的挫折，到了七十年代中期已部分地得到了纠正，但是要说制度化究竟是否成功，那还为时过早。组织的制度化问题，从根本上说来，只能在相当长的时间之后才能作出判断。

简言之，政治组织工作——在明确规定的约束之下——一直是革命领导人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一个组成部分。这里，“意识

形态”一词仍然意味着这些领导人实际做了的事情，而不仅仅指他们异想天开的美妙言辞。虽然人们认为古巴建党的程序和党的成长过程不同于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例如，社会主义革命党是在革命领导人当权之后出现的，因为 1959 年以前的革命者还不是显著的革命者），但是群众性政治组织从一开始就很重要，它们代替一个党执行任务直到此党顺利地建成为止。政治组织是古巴政治制度的一个决定性的部分；但制度化了的组织却不是的。

古巴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之间第三个共同点，是大部分的生产资料属于国家所有。但在这方面，古巴可以说是超社会主义的，因为“国家社会主义”的程度似乎超过别的共产主义国家。到六十年代初期，古巴的工业、外贸、国内批发贸易、银行、教育和卫生实际上都已全部国有化了。1963 年的第二次土地改革法把属于政府所有的土地份额提高到全部土地的百分之七十；政府所占实际耕地的份额是百分之五十七（小农的私有土地质量较好，生产比较多样化，因为他们的食糖生产任务不象国营农场那么重）。在 1968 年，所有小商业、零售业、手工作坊和小服务行业都实行了国有化。⁽²⁴⁾这样，除了一小部分农业外，革命古巴的生产资料、分配和劳务供应方面已普遍实行国家所有制。

第四个共同点是利用意识形态来诱导和促使人民群众改变其思想倾向和心理状态并增进民族一体化。在这方面，把对外政策用于国内的做法也是很重要的。在古巴，一个道德高尚的人，是根据政治、思想和革命的标准来判断的。这些标准是公共的，而不是私人的；是中央确定的，而不是由宗教团体分散地加以决定的，也不是个人的道德行为标准。好公民，好的革命者总是一个有道德的人。艰苦地工作、学习，有爱国心，保卫国家，参加群众组织，反对帝国主义，行为的动机由非金钱的诱因形成，适应集体活动，模范的家庭生活——这些都是必不可少的品质。

古巴成年人，不论男女，都要求他们热情地奔赴公共集会。从意识形态上讲算是正当的个人自由的范围已经大大缩小了。何塞·伊格莱西亚斯在对六十年代古巴一乡镇的一部研究著作中提到，保卫革命委员会的成员们表现出一种“爱干预人们生活的劲头：坚决认为公开的——左邻右舍都看得见的生活——是人类的自然的生活”⁽²⁵⁾。

一个人的生命并不完全是他自己的。1964年12月，劳工部长奥格斯多·马丁内斯·桑切斯企图自杀。奥斯卡·多尔蒂科斯·陀那多总统和卡斯特罗总理，发布了一项公告，说：

根据基本的革命原则，我们认为这种行为对于一个革命者来说是不正当的，是错误的。我们相信马丁内斯·桑切斯同志采取这样一种行动时不可能是充分自觉的，因为每个革命者都知道，他没有权利使自己的事业失去一条性命，这条性命不是属于他的，而是只在面对敌人时，才可以正当地牺牲掉的。⁽²⁶⁾

理查德·费根对六十年代初期古巴报刊的论题进行了研究，他发现，在批判和蔑视美国，同赞扬古巴人两者之间存在的统计上的相互关系是有效的⁽¹⁾。菲德尔·卡斯特罗在1963年说过，“革命需要敌人”。国内外敌人有助于确定革命的特点和革命的意义，有助于证明领导人员及其纲领是合法的，有助于激励人们采取行动并为参加政治活动提供理论根据，还有助于规定新的行为型式。⁽²⁷⁾因此，把对外政策用于国内的做法——提防敌人——一直是这样一种意识形态的组成部分，这种意识形态试图诱导人们改变其思想倾向和心理状态，并在实行现代化和进行斗争的紧张状态下增进民族的一体化。

⁽¹⁾ 根据统计核算，两种现象间相应变动的数字达到一定程度时，就说两者的相互关系是有效的，即不是偶然的。——译者

社会主义乌托邦的负担：实现美好的远景

虽然古巴使人看到它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有一些主要的共同点，但是，即使在这一情况下，人们也已看出若干非正统性的因素。其一是古巴革命的共产党发展较晚而且缓慢。另一是古巴经济的集体化非常广泛。我们现在来谈一下发展经济的战略和对外政策的执行问题。

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相比，古巴经济发展政策的一个显著特征是，总的说来很重视农业生产，特别是食糖生产。古巴革命政府自 1959 到 1963 年期间强调加速推行工业化政策。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这个政策失败了。自 1963 年 6 月起，重点一直放在食糖方面。正如卡斯特罗当时说的，“食糖是我们经济和我们发展的基础”，而且“农业会产生工业”。他有意识地取消了生产资料的生产以及象汽车或飞机那样一些项目的生产。“我们必须代之以发展化学，因为它与食糖有关……我们打算发展食糖的副产品……我们要发展从农业开始的并通过国际分工来进行的那样一种工业。”⁽²⁸⁾

这样，就使工业化处于农业之后的第二优先地位。即使在农业里面，古巴也是集中精力于一向搞得很好的方面：糖业生产。这种生产随着要在 1970 年生产一千万吨食糖所进行的努力而达到顶点。虽然目标没有达到，但也生产了八百五十万吨，毕竟是古巴历史上的最高产量。但是，这里仍然保持着一项特有的经济政策，即由于外汇的需要，古巴着重于经营单一作物，至少在短期内是如此——这样一种政策在革命前经常受到激进派的责难，也同大多数共产主义国家力求生产多样化形成对照。

古巴同其他大多数共产主义国家的另一个同样显著的差异

——当然与苏联及东欧国家不同，尽管与中国不同的程度差一些——就是古巴一向强调精神鼓励，即强调非物质的刺激来激发劳动热情。B. A. 埃文斯曾对精神鼓励这种主张的逻辑作了很好的概括。精神鼓励强调意识来源于社会和经济环境。人们行而后知，因此，肯定只有通过工作才能体验出来的实际经验乃是态度之形成的关键。如要人们喜爱无私的态度，那就必须在工作场所反复灌输无私的态度。“精神鼓励是对无私的报偿和鼓舞，而物质刺激则吸引并鼓舞自私的动机”。于是，社会主义的人必须以精神鼓励为动力。而以精神为动力的人又转而能够移风易俗，并加速最纯洁的共产主义的到来。经过长期的辩论后，1966年秋作出决定，实行主要依靠精神鼓励的方针。卡斯特罗争辩说：“如果我国男子和妇女的思想和感情都带有杂货商的心理……（或者）带有美元的符号，我们就永远不会有社会主义的觉悟，更说不上共产主义的觉悟。”⁽²⁹⁾ 精神鼓励会缩短古巴向共产主义跃进的时间。美好的远景会很快到来。人们做工作，因为这是干“正当的”事，而不是因为要多赚钱。

依靠精神鼓励是与减少物质刺激的方针相配合的。对1966年食糖的收成中表现好的，不再发给物质奖金。超额完成工作定额的奖金在1967年取消了。劳工部长指出：“工人将按他们的技能和工作时数发给工资”。由超额完成情况所表现出来的一人的工作质量，不以现金作报酬。此外，加班费也废除了。只有正班以内的时间是支付工资的；超过规定时间所做的任何工作都是“义务的”。与此同时，劝诱人们从事义务劳动的群众运动增多了。⁽³⁰⁾

当然，并不是一切物质刺激都停止使用。古巴的工资等级表明，技能较高的人仍然获得较高的工资。劝诱工人放弃加班费的办法是答应工人有病假津贴和退休金，两者都相当于百分之百的工资。工人做义务工作的动机并不是纯而又纯的：做义务工作的人

远比别人有希望具备条件，可以提职、提高威信，而且可能提名入党。在一个实行物品定量供应的社会里，现金并不具有无限的价值。而猎取权力的门路却已成为升迁的主要途径。要有门路就必须表现得象一个“有革命精神的人”。总之，古巴的转变基本上是不用现金刺激——但还不是不给诸如病假津贴和退休金之类的刺激，也不是没有优先的门路，借以通过政治渠道得到升迁。

精神鼓励竟会如此吸引卡斯特罗及其同伙的一个理由是意识形态方面的。我们已经指出，古巴式社会主义的主要论调包括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社会存在这一观点。意志坚决的人可以达到表面看来不能实现的目标：唯意志论或主观主义和最高纲领派的目标联系在一起，并要求人们立即行动。相信人类可臻完善，相信人有能力克服客观困难，这是理解古巴领导人六十年代后期的主张的关键。卡斯特罗在 1968 年 7 月 26 日指出：

如果我们同意人是不可改造的个体，同意人只有通过利己主义，通过自私，才能进步；……如果我们同意人没有能力培养他的道德心——那么我们就只得同意“有头脑的”经济学家们是正确的，就只得同意革命必然要走向失败，革命就得和经济法则进行斗争。但是，实际的事实是，这次革命的历史已经给我们提供了许多例子，重复的例子，说明弄错了的人都是不相信人的人，说明犯错误并且失败的人都是不相信人民的人，都是不相信人有能力培养和提高革命觉悟的人。(31)

古巴政府在六十年代后期准备证明，在六十年代，聪明的经济学家们弄错了，正如在五十年代，聪明的政客们和政治分析家们弄错了一样。在五十年代，共产党人和其他许多人曾经论证，用菲德尔·卡斯特罗的主观主义的和最高纲领的办法去推翻巴蒂斯塔，是行不通的；在六十年代，聪明的经济学家们则论证，用主观主义的和最高纲领派的办法搞生产，是行不通的。两者的思想境界是类似的；结果事实却是不同的。在五十年代后期，同政治预言相反，巴蒂斯塔垮台了——而在六十年代，正如聪明的经济学家所预言的，

古巴的经济也垮了。

从七十年代开始，古巴由坚持精神鼓励为主的立场逐渐后退，（这一立场坚持到 1973 年秋第十三届工人代表大会开会时为止）。1968 年 7 月 26 日，菲德尔·卡斯特罗极口赞扬平均主义，并且急于采取步骤加以实现。在 1973 年 11 月工人代表大会的闭幕词中，他却说到“我们必须加以纠正的平均主义原则”。1973 年这一年是“纠正我们所犯的唯心主义错误的时候”。他解释说：“我们大家都觉得共产主义更可心，更能吸引人，更合乎人道。但是共产主义不能用法令来强加于人类社会”。因此，“在实行精神鼓励的同时，我们也必须利用物质刺激”。唯意志论虽然还存在，但是比较受到约束了：

古巴革命是符合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认真而又恰当的行动的结果。人们并没有也不可能按照他们的奇想怪念去创造历史……然而同时，人类社会的革命进程也不是不以人们的行动为转移的。这一进程将视革命阶级及其领导人在多大程度上适应于支配其命运的规律而停滞、而倒退或者前进。(32)

1973 年和 1974 年间，从精神鼓励朝物质刺激的后退是迅速的。工人代表大会所同意的一些论点把这说得很清楚。“必须按每个人工作的数量和质量给予报酬”。超额完成工作定额的奖金恢复了；完不成工作定额的要罚扣工资的制度定下来了。加班费又照发了，同时还支付做双班的工资和扣发旷工的工资。(33)

古巴广泛实行实物定量供应制，从而大大抑制了现金的价值。于是，取得配给物品的优先机会也被用来作为进一步的物质刺激。1973 年大约有十万架电视机，根据党和工会的推荐，通过工人会议发给了最优秀的工人。电冰箱——其实所有的电气用具都要用这种优先购销法加以分配而不是在公开的市场上销售。对于社会地位较高的人也有相应的物质刺激。医生和工会领导人就有优先

购买新汽车的机会，而古巴政府为了他们是会同意花费宝贵的外汇，进口新汽车的。⁽³⁴⁾对于一个医生来说，如果现金不能派用场，那么，超额完成工作或者加班加点而多得工资是没有什么意思的；由于政府承诺进口汽车，并给他以优先购买的机会，他的剩余现金就有了新的意义了。

古巴并没有忘记精神鼓励。工人们仍然被告诫要贡献自己的时间去作无偿的劳动，要自愿参加周末农业劳动，要参加邻近的工程上的工作，要更加努力工作，不仅是为了多赚钱，而且是为了做该做的事情，因为这对整个社会有好处。但是这种在经济上重复过去已在政治上做过的高尚的实验，已经失败了——并且已经承认失败了。当官方报纸报导菲德尔·卡斯特罗讲了下面这样的话时，人们就知道，一个时代已告结束。卡斯特罗说：“如果你们要好消息的话，那就是服务部门的同志已经建议把含酒精的饮料的价格略微降低一点（鼓掌）。”⁽³⁵⁾这如果发生在六十年代后期，就是骇人听闻的事，因为那时酒吧间全已关闭，而且人们认为，利用价格结构的作用对于建设共产主义的社会来说是不足取的。

古巴在执行对外政策方面也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不同。它和中国的分歧最严重，尽管在意识形态方面分歧最小。中古争端在1965年开始恶化，1966年初恶化到几乎完全破裂的高峰。从实质上说，这是一种贸易争端，但因中国人力图在古巴武装部队中争取支持反苏立场而使问题更加严重。中古关系直到七十年代初才告恢复。⁽³⁶⁾

同苏联的分歧从来没有这样严重，但还是比较重要的，因为古巴在经济上一直非常大量地依靠着苏联及其东欧盟国。在外交政策问题上同苏联的争议可以分为三类：共产党人应如何对待拉丁美洲的革命和革命者才算适当？共产党政府应如何对待非革命的政府和革命运动才算适当？发达的共产党国家一般应如何对待不

大发达的国家，特别是应如何对待古巴才算适当？

菲德尔·卡斯特罗明确地表述了古巴的立场。他认为革命者的责任就是干革命。“谁也不要对本大陆的任何国家能以和平手段夺取政权抱有幻想”。干革命的根本方法就是通过武装斗争，“其他形式的斗争都必须服从武装斗争”。从长远的观点看来，武装斗争是革命的唯一道路。因此，对于拉丁美洲共产党人的检验是，他们是否象革命者那样支持武装斗争。从事武装斗争的革命者，无论他们是否自称为共产党人，都受到古巴人坚决的支持。⁽³⁷⁾同苏联的一项争端，显然是因为两种不同理由而发生的。苏联和与它联合的一些共产党赞成欧洲、拉丁美洲和其他地区的共产党把选举和别的非暴力方式作为合理的行动方式。而苏联是忠于那些报以忠心的共产党的——不管它们是否从事于这种或那种形式的斗争。苏联同这些共产党的关系显然重演了五十年代菲德尔·卡斯特罗同古巴共产党的关系。

在同拉丁美洲非革命的政府的关系问题上，古巴同苏联及东欧国家也有分歧。卡斯特罗在1968年指出：“刚才提到的〔共产主义〕国家，在经济上、文化上和政治上同拉丁美洲一些寡头独裁政府拉扯得更近了，对此，我们不同意，不高兴，而且提过抗议。这些寡头独裁政府不仅是剥削它们人民的反动政府，而且是对古巴实行经济封锁的无耻帮凶”。在此以前，卡斯特罗大声疾呼：“如果国际主义还存在的话，如果团结一词还值得尊重的话，我们可以期望于社会主义阵营任何国家的，至少是它抑制自己，不给那些政权以任何财政援助或技术援助。”⁽³⁸⁾

分歧的第三个方面与古巴同中国的那种争端比较接近。卡斯特罗抱怨说，某些社会主义国家表现出“这样一种倾向，即用资产

阶级的发达的资本主义世界所坚持那些做法，来跟不发达的世界做生意”。他还尖锐地说：“我们不能想象，我们会把武器帐单交给任何原由我们赠送武器的人，或者把技术援助帐单交给任何接受我们援助的人，即使是提醒他一下，也是不能想象的”。“有好几次”，人家把“过时很久的工厂”卖给古巴，卡斯特罗责骂了那些“热衷于出卖陈旧的破烂货……把陈旧过时的破烂货卖给一个正在进行革命和必须发展的国家”⁽³⁹⁾。

这，现在也改变了。古巴现在承认，对于共产党和革命者来说，除了武装斗争以外，还有许多方法是合法的。古巴已经受到以前在武装斗争中的伙伴们的谴责，说它在真正革命问题上变得软弱了。古巴一直在和拉丁美洲任何愿意同它建交的政府重建外交关系，不管对方是文官政府还是军人执政，也不管其国内政策如何。这和 1967 年的观点大不相同，那时“我们只愿同这些国家中革命的政府建立外交关系”。甚至当菲德尔·卡斯特罗同非常保守的政府接近或要改善关系而处于窘境(特别是在他访问智利)时，他还是为他的这种新的方针辩护。在 1973 年阿尔及尔不结盟国家会议上，他成了苏联同发展中国家之间关系的有力的辩护人。他后来还会说：“我们不能理解自以为是第三世界一部分的某些领导人提出的所谓两种帝国主义的论点。”⁽⁴⁰⁾

古巴在这些问题上改变观点是有种种原因的。最重要的一个原因是，到了七十年代古巴领导人的主要目标已变成发展国内经济了。物质刺激和苏联援助是达到这个目标的关键。古巴革命政府勉强地、缓慢地放弃了非正统的方针政策。随着非正统的思想逐渐消失而成为历史，古巴可能日益成为一个共产主义国家，在意识形态上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只有一些非关紧要的差异。当然，就现代化水平而论，古巴仍然不同于其他共产主义国家。但是，使得古巴成为特殊的、也许是独一无二的，并对许多国家中许多非共

共产党人确有吸引力的那股意识形态方面的冲劲，现在正迅速地变成为过去的特点。

结 论

古巴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来自一时的冲动，来自少数几个人从造反和行政管理中得出的经验，而远远不是产生于理论上的思索。古巴式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强调唯意志论的或主观主义的倾向，强调追求最高纲领派的、即显然不能达到的目标，强调杰出人物领导下的能动主义。正是因为最近的经验的重大影响，古巴式社会主义的某些更为极端的特点，已经缓和下来了。古巴领导人仍然蔑视有头脑的经济学家们，而想登上星球，但是他们现在已较多地从事建设物质基础，以便到达那里。顽强的人还是能够塑造历史的进程，尽管他们也许不会决定这种进程。

虽然社会主义来到古巴几乎是历史上的一次偶然事件，但它在古巴能扎下根来却非偶然。古巴人本已习惯于由政府来广泛地管理经济，并习惯于广泛地参加政治活动。通过社会主义，他们在经济方面所受的政府控制要比过去大得多，在参政活动方面也是如此。但是古巴社会主义这两个最关紧要的特征——政府所行使的权力的扩大和集中，以及人民参政活动的增加和受控制——在旧古巴是有其肥沃的土壤的。在这方面，革命前和革命后的政治制度有着深刻的差异，但是前后连续性的因素则是不能忽视的。

我们虽然承认古巴在共产主义世界里有国际异端的名声，但在本文也已论证，古巴实际上一直表现出它和其他共产主义国家在意识形态方面是有重要的共同点的。在领导的作用、政治组织、集体化，以及为改变政治思想倾向使公民得以应付变革的严峻考验所进行的努力方面，虽有程度上的不同和时机选择上的差异，却

没有根本性的不同。

除了程度上和时机选择上的不同之外，还有产生于意识形态和推迟了的现代化这两方面的比较带有根本性的差异。因推迟现代化而产生的主要差异就是农业在古巴的现在和将来都占有主要地位。由意识形态方面引起的差异表现为古巴如何努力实现美好的未来，努力建成共产主义以及努力跃过“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古巴在一个还是满怀敌意的世界中追求自己在国际上的自主权。不过，美好的未来是赶不出来的。实现社会主义的乌托邦已证明是过于沉重的负担，到了七十年代中期这一规划就放弃了。因此，要找出古巴同苏联在意识形态上的差别已是日益困难的事情——尽管古巴当然还是不同于比较现代化的共产主义国家。

于是，古巴的前景就包括正统的社会主义，国际上依附于别国以及继续向现代化努力。古巴在组织机构上的基础结构可能逐渐制度化起来，但是对此作出估价还需要较长的时间。不管怎样，革命，看来总是永久的了。虽然并不是革命群众组织的所有成员实际上都坚决投票表示，他们要卡斯特罗政权继续下去，但是毫无疑问，很多人本来就是打算这么做的。虽然在古巴还能看到人们不满而表示抗议的迹象，特别是抗议消费品短缺和过分地动员人民去做越来越多的工作，⁽⁴¹⁾但是这些抗议越来越脱离政治了。不管政府的思想意识如何，古巴人现在是要吃的，要住的。古巴流亡者力图颠覆政府，或者国内集团起来造反之类的事情，自六十年代中期以来，已逐步减少，到七十年代中期，已是例外而不是常见的事了。

这样，社会主义在古巴大概是要继续下去的了。昨日青年勇士已是今朝上了年纪的勇士了（菲德尔·卡斯特罗生于1927年）。如果预测社会主义是要继续下去的话，那么，同样也会预测今后的日子更加单调。古巴的社会主义比起莫斯科的社会主义可能总要

时髦一些，但在七十年代上半期，它和苏联在意识形态上的合流则是明白无误的。赤道和西伯利亚两地的共产主义，今后可能还会出现新的分歧，但是我们还得学习一下古巴领导人已经学会的一句话——让美好的远景在它自己方便的时候到来吧。

附注

- (1) 西奥多·德雷珀:《卡斯特罗主义: 理论与实践》第 52 页及其他各处。(Theodore Draper, *Castroism: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65], p. 52 and *passim*.)
- (2) 内尔松·巴尔德斯和罗兰多·博纳切阿:《菲德尔·卡斯特罗与 1947 年学生政治活动》，载《贡献》22 (1971 年 10 月)。(Nelson Valdes and Rolando Bonachea, "Fidel Castro y la Politica Estudiantil de 1947", *Aportes* 22 [October 1971].)
- (3) 正统学说宣传组:《正统的党的学说》第 3 页及第 62 页。(Grupo de Propaganda Doctrinal Ortodoxa, *Doctrina del Partido Ortodoxo* [Havana: P. Fernandez y Cia., 1951], pp. 3, 62.)
- (4) 劳里·威尔克森:《菲德尔·卡斯特罗从改良主义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纲领》。(Loree Wilkerson, *Fidel Castro's Political Programs from Reformism to Marxism-Leninism* [Gainesville: University of Florida Press, 1965].)
- (5) 安德烈斯·苏亚雷斯:《古巴: 卡斯特罗主义和共产主义》第 11—29 页。(Andres Suarez, *Cuba: Castroism and Communism*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1967], pp. 11—29.)
- (6) 关于美国在古巴的私人投资，见美国商务部对外贸易局:《在古巴的投资》第 10 页;富尔亨西奥·巴蒂斯塔:《石块与法律》第 415 页。关于卡斯特罗的转变和他到美国访问的关系，参阅《革命报》1959 年 4 月 3 日，第 1 页;4 月 10 日，第 2 页;4 月 17 日，第 15 页。(U. S. Bureau of Foreign Commerce, Department of Commerce, *Investment in Cuba* [Washington, D. 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6], p. 10; Fulgencio Batista, *Piedras y Leyes* [Mexico: Ediciones Botas, 1961], p. 415. *Revolucion*, April 3, 1959, p. 1; April 10, 1959, p. 2; April 17, 1959, p. 15.)
- (7) 相反的看法，见莫里斯·蔡特林和罗伯特·希尔:《古巴: 西半球的悲剧》;威廉·阿普尔曼·威廉斯:《美国、古巴和卡斯特罗》。(Maurice Zeitlin and Robert Scheer, *Cuba, Tragedy of a Hemisphere* [New York: Grove Press, 1961]; William Appleman Williams, *The United States, Cuba and Castro*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1].)
- (8) 菲利普·W. 邦斯尔:《古巴、卡斯特罗和美国》第 42—48 页，第 70—76 页;

《革命报》1959年3月6日,第1页。(Philip W. Bonsal, *Cuba Castro and the United States*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1971], pp. 42—48, 70—76。)

(9) 刘易斯·福伊尔编:《马克思和恩格斯》第43页及第245页。(Lewis Feuer, ed., *Marx and Engels* [Garden Cit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9], pp. 43, 245。)

(10) 参见爱德华·冈萨雷斯:《卡斯特罗领导下的古巴:神授能力的限度》第83页。(Edward Gonzalez, *Cuba under Castro: The Limits of Charisma*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74], p. 83。)

(11) 苏亚雷斯,前引书,第38—43页,第55—63页,第72—75页;爱德华·冈萨雷斯:《卡斯特罗的革命,古巴共产党的呼吁和苏联的反应》("Castro's Revolution, Cuban Communist Appeals, and the Soviet Response"),载《世界政治》21,第1期(1968年10月)。

(12) 阿古斯丁·拉维洛·纳里诺:《古巴立法中的地产出租契约》;爱德华多·巴罗纳·马丁内斯和拉斐尔·冈萨雷斯·拉布拉达:《佃农》;奥斯卡·赛格利-利亚塔:《地产出租契约,大庄园和制糖厂法规》;伊西德罗·比尔切斯·冈萨雷斯:《古巴人的劳动权》;莱奥波尔多·奥尔雷戈·埃斯图契:《古巴的社会立法》;埃弗伦·科尔多瓦·科尔多维斯:《在古巴劳动经济中国家干预所遇到的实际问题》,载《公法与社会科学学院年鉴》;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关于古巴的报告》;古巴经济研究计划:《古巴研究》。(Agustin Ravelo Narino, *El Contrato de Arrendamiento de Finca Rustica en la Legislacion Cubana* [Santiago, Cuba: Tipografia San Ramon, 1956]; Eduardo Varona Martinez and Rafael Gonzalez Labrada, *El Colon* [Havana: Impresores Ucar, Garcia S. A., 1958]; Oscar Seiglie y Llata, *El Contrato de Arrendamiento de Finca Rustica, el Latifundio y la Legislacion Azucarera* [Havana: Editorial Lex, 1953]; Isidro Vilches Gonzalez, *Derecho Cubano del Trabajo* [Havana: Jesus Montero, 1948]; Leopoldo Horrego Estuch, *Legislacion Social de Cuba* [Havana: Editorial Libreria Selecta, 1948]; Efren Cordova Cordoves, "Problemas Actuales de la Intervencion del Estado en la Economia Laboral Cubana", *Anuario de la Facultad de Ciencias Sociales y Derecho Publico* [Havana: Universidad de la Habana, 1955—56]; International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Report on Cuba* [Washington, D. C.: International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1951]; Cuban Economic Research Project, *A Study on Cuba* [Coral Gables, Fla.: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1965。])

(13) 恩里克·A. 巴洛拉:《古巴共和国的政治领导,1944—1958年》第125—127页,第152页。(Enrique A. Baloyra, *Political Leadership in the Cuban Republic, 1944—1958* [Gainesville: University of Florida, unpublished dissertation, 1971], pp. 125—127, 152。)

(14) 拉斯维利亚斯省“马尔塔·阿夫雷乌”中心大学:《拉斯维利亚斯省的农村教育》第123页及第152页。(Universidad Central “Marta Abreu” de las Villas, *La Educacion Rural en las Villas* [Havana: Impresores Ucar, Garcia S. A., 1959], pp.

123, 152。)

(15) 雷希诺·博蒂和费利佩·帕索斯:《古巴经济发展的若干方面》,载《双月刊》75(1958年7月至12月)。(Regino Boti and Felipe Pazos, "Algunos Aspectos del Desarrollo Economico de Cuba", *Revista Bimestre* 75 [July-December 1958]。)

(16) 在许多问题上看法不同而在这个问题上意见一致的两位作家是,苏亚雷斯(见前引书)和李·洛克伍德:《卡斯特罗的古巴:古巴的菲德尔》。(Lee Lockwood, *Castro's Cuba, Cuba's Fidel* [New York: Macmillan Company, 1967])。

(17) 豪尔赫·I·多明格斯:《古巴政治和发展过程中各部门间的冲突》,载《拉美研究评论》6,第3期(1971年秋季),第66页。“Sectoral Clashes in Cuban Politics and Development”, *Latin American Research Review* 6, no 3 [Fall 1971]: 66。)

(18) 见厄恩斯特·霍尔珀林为苏亚雷斯前引书所写《序言》。冈萨雷斯,前引书,第83页及第147页;其另一观点见第163—167页,第179页,第220—221页。

(19) 《革命报》1959年10月14日,第1页;10月17日,第1页;10月19日,第2页;11月23日,第4页。

(20) 《革命报》1961年7月27日;1963年1月14日,第4页;1964年8月24日,第5页;赛萨尔·埃斯卡兰特:《保卫革命委员会》,载《社会主义古巴》1(1961年9月);阿道弗·里维罗:《古巴共产主义青年联盟》,载同上杂志,第12期(1962年8月);安特罗·雷加拉多:《全国小农协会五年纪实》,载同上杂志,第57期(1966年5月)。(Cesar Escalante, "Las Comites de Defensa de la Revolucion", *Cuba Socialista* 1 [September 1961]; Adolfo Rivero, "La Union de Jovenes Communistas de Cuba" ibid., no. 12 [August 1962]; Antero Regalado, "Cinco Anos de Vida de la ANAP" ibid., no. 57 [May 1966]。)

(21) 理查德·费根:《古巴政治思想倾向的改变》,关于一些委员会的问题见第77页及第69—103页各处;安东尼奥·努涅斯·希门内斯:《古巴土地革命》,载《上改》2,第6期(1961年6月);彼得·S.H. 唐和琼·马洛尼:《中国共产党对古巴的冲击》第26页;以及据《格拉玛每周评论》1971年1月10日,第9页;1970年10月4日,第2页;1971年2月28日,第2页;以及1971年8月29日,第8页。(Richard Fagen, *The Transformation of Political Culture in Cuba*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p. 77 and 69—103 passim; Antonio Nunez Jimenez, "Revolucion Agraria en Cuba", *INRA* 2, no. 6 [June 1961]; Peter S. H. Tang and Joan Maloney, *The Chinese Communist Impact on Cuba* [Chestnut Hill, Mass.: Research Institute on the Sino-Soviet Bloc, 1962], p. 26; *Granma Weekly Review*, January 10, 1971, p. 9; October 4, 1970, P. 2; February 28, 1971, p. 2; and August 29, 1971, p. 8。)

(22) 见菲德尔·卡斯特罗发动清洗的讲话,载《革命报》1962年3月27日;又见霍埃尔·多梅内奇:《哈瓦那统一革命组织的改组与清洗工作经验》(Joel Domenech, "Experiencias del Trabajo de Reestructuracion y Depuracion de las ORI de la Habana"),载《社会主义古巴》10(1962年6月)。

(23) 《格拉玛每周评论》1969年5月11日,第8页,关于一些委员会的问题;1970年10月4日,第2页,关于工人问题;1967年12月17日,第10页,关于学生问题。

- (24) 《经济评论：私营农业的新启示》(“Notas Económicas: Nueva Luz sobre la Agricultura Privada”), 载《社会主义古巴》40(1964年12月)。卡斯特罗关于发动“革命攻势”的讲话, 载《格拉玛每周评论》1968年3月24日。
- (25) 何塞·伊格莱西亚斯: 《在革命的控制下: 古巴一乡镇的生活》第307页。(Jose Iglesias, *In the Fist of the Revolution: Life in a Cuban Country Town*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8], p. 307.)
- (26) 《革命报》1964年12月9日, 第1页; 埃内斯托·(切)·格瓦拉: 《古巴人和古巴社会主义》, 载伯特伦·西尔弗曼编: 《古巴人和古巴社会主义》第352页。(Ernesto (Che) Guevara, “Man and Socialism in Cuba” in Bertram Silverman, ed., *Man and Socialism in Cuba* [New York: Atheneum, 1971], p. 352.)
- (27) 理查德·费根: 《古巴的革命: 敌与友》, 载戴维·芬利、奥利·霍尔斯蒂与理查德·费根合著: 《政治上的敌人》第184页, 第214—215页, 第225—230页。(“The Cuban Revolution: Enemies and Friends”, in David Finlay, Ole Holsti and Richard Fagen, *Enemies in Politics* [Chicago: Rand McNally, 1967], pp. 184, 214—15, 225—30.)
- (28) 多明格斯, 前引书, 第67—69页。
- (29) 贝特·A. 埃文斯: 《古巴关于精神鼓励与物质刺激的争论》第94页及第148页; 罗伯特·M. 伯纳多: 《古巴的精神鼓励的理论》。(Bette A. Evans, *The Moral Versus Material Incentives Controversy in Cuba*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unpublished dissertation, 1973], pp. 94, 148; Robert M. Bernardo, *The Theory of Moral Incentives in Cuba* [Tuscaloosa, Ala.: University of Alabama Press, 1971].)
- (30) 《格拉玛每周评论》1967年7月16日, 第3页。
- (31) 同上刊, 1968年7月28日, 第4页。
- (32) 同上刊, 1973年11月25日, 第7页; 8月5日, 第2页及第5页。
- (33) 同上刊, 1973年9月2日, 第8—9页。
- (34) 同上刊, 1973年11月25日, 第10—11页。
- (35) 同上, 第10页。
- (36) 《格拉玛报》(*Granma*) 1966年1月3日, 第4页; 1966年1月12日, 第4页; 《格拉玛每周评论》1971年3月14日, 第1页。
- (37) 参见菲德尔·卡斯特罗对委内瑞拉共产党的攻击: 《国际政治》(*Politica International*) 5, 第17期(1967年第一季度), 第249—278页; 1967年8月10日卡斯特罗在拉丁美洲团结组织大会上的闭幕词, 见《格拉玛每周评论》1967年8月20日, 尤其是第3—5页。
- (38) 《格拉玛每周评论》1968年8月25日, 第4页; 1967年8月20日, 第5页; 1966年7月31日, 第11页。
- (39) 《格拉玛每周评论》1968年8月25日, 第2—3页。埃内斯托·(切)·格瓦拉早先发表的更强硬的申明, 见《革命报》1964年12月15日, 第2页。
- (40) 豪尔赫·I. 多明格斯: 《驯服古巴泼妇》(“Taming the Cuban Shrew”), 载《外交政策》10(1973年春季); 《国际政治》5, 第17期(1967年第一季度)第272页;

《格拉玛每周评论》1971年8月1日,第6页;12月19日,第15页;1973年8月5日,第4页;9月16日,第12页。

(41) 例如,《橄榄绿》(*Verde Oliva*) 9,第12期(1968年3月24日),第5页;《格拉玛报》1970年9月8日,第5页。

第二部分 中东

第三章 叙利亚的社会主义

乔治·伦乔夫斯基

谈到阿拉伯世界的社会主义，就等于走进一个有许多事情尚未确定的领域。其所以如此，是因为它的信徒称之为阿拉伯社会主义的政治方向和实践，缺乏象民主主义或共产主义这些定义明确的思想体系所具有的明确的概念，也还因为人们也许把这种阿拉伯社会主义只当做可以用来遮盖或掩饰其他种种更为根本性现象的方便的术语。

在叙利亚，有好几个集团采纳了社会主义作为口号，并作为语义符号、用来表达由传统的资本主义社会变为不同的新社会这一变革的含义。除了自称有特殊牌号的共产党以外，至少还有其他四个集团也公开宣布它们确定了某种社会主义的方向：阿克拉姆·胡拉尼的阿拉伯社会党；以纳赛尔分子知名形形色色的一大帮人；另一个亲开罗的集团，即社会主义统一分子；以及阿拉伯复兴社会党^①。这些集团从四十年代后期起先后出现；到了六十年代所有这些组织已能辨别出来；经过时而发展、时而部分地受到镇压的曲折的历史过程以后，到七十年代，所有这些组织便明显地出现了。

在自称信仰社会主义的四个非共产党的组织中，复兴党显得

^① 以下简称“复兴党”。——译者

最为突出。它是两个中学教师基督教徒米歇尔·阿弗拉克和逊尼派穆斯林萨拉赫丁·比塔尔在1947年建立的，当时称为阿拉伯复兴党。1953年它和胡拉尼的阿拉伯社会党合并，组成阿拉伯复兴社会党。⁽¹⁾ 经过一段时期，此组织远远超过其对手社会党和共产党，成为叙利亚最有势力的革命力量。获得这样的成就，可以说是由于把意识形态和权谋手段结合起来的结果。复兴党的意识形态（下文还要谈到），包括在叙利亚社会各重要部分中引起积极反应的三个主题：民族主义、统一和社会主义。民族主义是紧接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一段时期内第三世界的信条，叙利亚也不例外。民族主义具有反对殖民主义（对于一个新获得解放的国家来说是重要的）和在民族团结的基础上而不是根据伊斯兰教传统来建立国家的双重概念。它传播自由和现代化两种思想。统一是各处进步的阿拉伯民族主义者所怀有的理想：即从阿拉伯湾扩展到大西洋的人口众多的阿拉伯民族，应当有一个统一的政治体制，或者是单一国家，或者是联邦国家，而不是分裂为许多较小的国家。分裂被认为是帝国主义和本国反动的既得利益者所制造的邪恶产物。统一就有扫除掉帝国主义和既得利益者的好处。最后，社会主义是一种概念，许多不满现状的分子，特别是心怀不满的知识分子都认为它是可以保证实现发展和社会正义这两个孪生目标的途径。复兴党赞助以上三项主张，就在策略上挫败了对此三项主张的一项或更多项没有强调和强调不够的其他左派组织。在玩弄权术方面复兴党在学校和军队——对叙利亚政治具有战略意义的两个部门都闯出了新路，有了强大的势力。作为教师，复兴党的两个创始人比起他们的对手显然具备有利的条件去接近可能成为新党员的人。特别重要的是，复兴党渗进了霍姆斯军事学院。

党的历史：概述

复兴党自 1947 年建立以来，一直努力把叙利亚的贫穷青年团结在它的周围，并鼓吹不仅在国际关系和阿拉伯内部关系方面，而且在经济方面也进行根本的改革。尽管坚持了本党的革命性质，复兴党在其初期各阶段中仍然鼓吹了自由主义，自由主义则是通过诸如多党制、真正的议会制度以及通常与政治民主概念相联系的自由这样一些手段表现出来的。复兴党创业匪易：在第一阶段（1947—1955 年），它必须同民族党和人民党这两个地位非常牢固的叙利亚传统政党进行斗争；控制这两个党的领袖都是有影响的人物，最初以摆脱法国统治、争取独立的战士而负盛名。在同一期间，复兴党与倾向保守的、先后以休斯尼·宰姆、萨米·海因纳威和阿迪布·希沙利克为领导的军人统治相对峙。在第二阶段（1955—1961 年），叙利亚的传统政党制度在很大程度上削弱了，而新的、非传统的力量则开始出现。除了复兴党本身以外，新的力量还包括穆斯林兄弟会、共产党、叙利亚民族社会党以及前面提到的其他社会主义派别。它们的共同特点是，或多或少地都否定了叙利亚政治制度的合法性，都宣传了必须建立有崭新基础的新制度。除此以外，它们有着深刻的分歧：共产党人鼓吹阶级斗争，同时也采取某些策略，要在一个前殖民地国家内争取追随者；叙利亚民族社会党则为“新月形沃地”的统一、从而建成具有明显特色的叙利亚而战斗；穆斯林兄弟会则提倡把叙利亚恢复为伊斯兰教神权政治的国家。

各种非传统的力量，证明是复兴党前进中难以对付的阻力，而五十年代中期则是大动乱的、政治斗争紧张的岁月。1955 至 1956 年期间，复兴党同纳赛尔分子实际上结成了同盟，并接受了共产党

提出的临时合作的要求，共同反对右派和亲西方分子使之丧失其信誉。1956年复兴党同叙利亚民族社会党摊牌并击败了后者；同时在各种竞选活动中结成的左派组织联盟，也使复兴党候选人获得了战胜其对手的一些局部的胜利。到了1956至1957年期间，复兴党在一百五十席的议会中约有二十三名代表，但它开始发挥的影响却已超出其代表人数的比重。那时，它还在内阁中获得了几个职位，包括外交部长的职位。但复兴党的地位是不稳定的，因为它的许多成就首先是由于纳赛尔分子和共产党人支持的结果，其次是由国际形势的发展对它有利。就后者而论，阿拉伯同以色列的关系以及阿拉伯同西方的关系在1955至1957年期间都恶化了。万隆会议、1955年苏埃军火交易、阿斯旺高坝危机以及1956年的苏伊士战争，最后还有1957年的艾森豪威尔主义，提供了一种国际环境，使好战的民族主义分子和左派激进分子从中找到了推动许多阿拉伯国家国内政治前进的极好的机会。这虽然对复兴党大有帮助，却也使共产党获得显著的进展。到了1957年中期，复兴党的领导感到恐慌，因为它发现它的盟友共产党着实强大了起来，如不迅速加以抵制，就能在叙利亚夺取政权。这一情势的征兆就是自称为共产党人的阿菲夫·比兹里将军受命担任了陆军参谋长的职务。⁽²⁾

在此情况下，复兴党只有两种抉择：或者从原来立场倒退，同右派分子结成联盟；或者向纳赛尔呼吁，实现叙埃联合，从而拯救叙利亚免受共产党的控制，同时又促进阿拉伯统一的理想的实现。复兴党选择了后一方针，于是1958年初阿拉伯联合共和国宣布成立。当然，复兴党在议会中只是一个少数党，如果无人帮助，本来是不能完成这项功绩的。其他分子，有温和派的也有保守派的，参加了联合，军队也参加了，而且早已同复兴党进行密切的合作。这很可能是复兴党力求同叙利亚资产阶级携手并进的最后一次了。尽

管叙利亚商人和地主并不特别钦佩纳赛尔，他们宁愿要他，而不要彻头彻尾的共产党统治。

这样“用银盘”把叙利亚奉献给纳赛尔的时候，复兴党不得不接受一些痛苦的条件：联合后的国家实行单一制而不是联邦制，叙利亚的议会制度连同所有的政党都要取消。对于当时已在其他阿拉伯国家建立了支部的复兴党来说，这就意味着它在大马士革的神经中枢组织不得不解散，而靠它指挥的四肢却要保留下来，继续活动——这种情况充满了矛盾，而且蕴藏了欺诈和发生纠纷的可能性。同样，复兴党不能指望去充当纳赛尔派驻叙利亚的一名集体的“总督”；充其量只有复兴党领袖们有资格作为个人由纳赛尔任命去担任掌权的职务。

这样同埃及实行联合，复兴党在抑制叙利亚发生共产党统治的危险这一点上的确作出了贡献，但是，它自己要在联合共和国中以及——通过埃及——在整个阿拉伯的事务中能起到重要作用的希望，却破灭了。事实上，同纳赛尔度过短暂的“蜜月”以后，在开罗的联合共和国内阁里或在大马士革的执行委员会中大多数复兴党党员部长们，都辞了职或被免了职，而纳赛尔则通过其亲信继续统治着叙利亚。

由于种种原因（这点下文还要谈到），叙利亚和埃及的联合共和国于 1961 年 9 月解体，叙利亚又作为单一国再次出现。它和埃及联合前的议会制度恢复了，但却没有出现坚强的权力中心。国内的情况几乎是一片混乱：一方面是多方严厉指责了纳赛尔当权时期专横的作风和各种弊病，另一方面，在崇拜联合的思想（阿拉伯语是“母性”的意思）中成长起来的一代政治家们在两国分离之后深感内疚，有意要为此表示歉意。同时议会生活也并不是恢复得十全十美的：各政党（按照纳赛尔的泛阿拉伯主义，它们是一种“分裂的力量”）徬徨犹豫，不知何日才能取得合法地位，而一些野

心勃勃的军人组织则有干预国家政治进程的趋势。显然，这是一个道义上和政治上的真空时期，民主主义和自由主义的领导人胆小怕事的时期，也是大家都没有自信心的时期。

复兴党感到安慰的是，它无须对这些事态发展负责，这也许是因为它的领袖们在联合共和国的初期就辞去了政府职务的缘故。因此，这个党作为一个整体，不应为纳赛尔时代的弊端受过，也无须对叙埃分离承担特殊责任。复兴党利用这种相对说来可以免受责难的有利情况，迅速采取了措施，在文职和军职部门都恢复了自己的组织。到了 1963 年早春，它已准备就绪，伺机行动；3 月 8 日在陆军的帮助下发动了政变，夺取了政权。宪法和议会都废除了，建立了革命指挥委员会，由一名陆军将军领导，党的最高集体机构成为国家权力的主要（如果不是唯一）的来源。

1963 年政变后，复兴党明确地从反对党转变为叙利亚的执政党。它行使权力的时期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963 至 1966 年，是主要由党的一个创建人比塔尔及其亲密朋友们实行稳健领导的阶段；1967 至 1970 年，是好斗的左派领导，特别是萨拉哈·贾迪德将军亲自参与领导的阶段；第三阶段开始于 1970 年 11 月，以哈菲兹·阿萨德将军为首，其特点是放弃前一阶段某些最极端的主张。

叙利亚生活中的复兴党时期，从 1963 年起在国内和国际方面都不断出现重要的事态发展：其中包括实行一些激烈的经济改革，复兴党对反对派势力坚持了专横的控制，强调叙利亚的主权而反对与埃及联合，同苏联集团建立密切的联系，以及 1967 年和 1973 年同以色列进行了两次战争。

复兴党掌握大权之后，至少在一个重要方面改变了自己的性质：它由自称信奉民主程序的党，变成具有明确的独裁主义性质的党，这个党又完全为了实用的目的同军队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以建立军事独裁制度。

组 织

虽然复兴党的发祥地在叙利亚，但从一开始它就作为全阿拉伯的党构想出来，这同党以阿拉伯人为单一的民族这一观点是相一致的。因此，复兴党在约旦、伊拉克和黎巴嫩都成立了支部，并在其他各国成立了规模较小的、往往是秘密的组织。这个党在原则上把其他各个阿拉伯国家都看成为它潜在的活动场所。但在事实上，与复兴党意识形态相类似的某些革命的国家却不在列，主要是埃及和阿尔及利亚。另一方面，阿拉伯半岛一些族长式的君主国家，也证明不是复兴党可以称心如意的地方。因而，它在那些国家的信徒很少，而且只能从事秘密活动。

复兴党在约旦的组织是它在叙利亚国外的第一个重要组织。约旦复兴党组织在左翼人民阵线的范围内参加了 1956 年的选举，并有两名领导人担任了内阁职务，其中一位（阿布拉赫·利马威）主管外交。在哈希姆君主制度下，伊拉克支部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镇压，但在 1958 年革命期间变得颇有名望，足以成为一个领导人（福德·利卡比）争得一个内阁职位。复兴党在黎巴嫩的组织比较小，而且由于黎巴嫩政治制度的特殊性，它的潜在势力也很有限。但对复兴党来说，在黎巴嫩的组织还是很重要的，因为它是在一个自由的国家里从事活动，可以提供后备干部和通讯设备并为由于种种原因而必须离开本国的那些叙利亚、伊拉克和约旦的复兴党党员免受迫害而提供避难所。

复兴党在叙利亚以外国家进行扩张，需要采取与这种扩张相适应的组织形式。因此，在每个国家都设有一个金字塔形的“地区”组织；它的底部是基层组织，其上有地方和省的机构，还有叫做地区指挥部的中央权力机构（在复兴党的词汇中，一个地区指的

是一个国家)。在这些区域组织上面的最高权力机构叫做民族指挥部。“民主”原则是通过不定期召开的民族代表大会和地区代表大会来实现的。

金字塔形地区组织的基层组织制度是按早期的、半秘密阶段的需要而建立的。1963年复兴党开始掌权之后，这样一种需要就不再存在，但是党并不改变它的基层结构。有趣的是，尽管没有什么明显的道理可言，秘密的气氛仍然笼罩着复兴党。例如，复兴党和军队发动政变以后，在1963年3月8日成立了民族革命指挥部，其成员的姓名和人数都没有公布。有史以来这种真正难以置信的局面(人民竟然连他们的统治者是谁都不知道)延续了两个星期，直到3月24日才最后透露劳艾·阿塔希将军担任委员会主席。又经过一些时候，才发表了其他成员的姓名。

很长一段时间内，复兴党的两个创建人阿弗拉克和比塔尔在民族指挥部内起了最有影响的作用。比塔尔不只是一个活动家，而且在叙埃合并以前就是叙利亚的外交部长。1963年党开始执政后，他担任总理，组织了几次内阁。阿弗拉克只是在1949年海因纳威上校的短暂统治时期担任内阁的职务。随后他就主要致力于教育和思想理论工作，成为党的主要理论家。在这两位创建人在党内举足轻重的时期(1966年以前)，民族(或泛阿拉伯)指挥部的成员和地区(或叙利亚)指挥部的成员，有一部分是一身二任的。到了六十年代中期，这两种成员的身份就显然有别了(仅偶有例外)；而且，民族指挥部同地区指挥部竞相争夺，导致后者于1966年2月23日发动“宫廷”政变，解散民族指挥部，党的两个创建人阿弗拉克和比塔尔最后逃亡，并被缺席判刑。那时(1963年2月8日以后)，复兴党也在伊拉克执政，但是这两个支部彼此指责，到了1966年便处于公开敌对的状态。双方都力图证明自己是正统的，因此都自称得到民族指挥部的承认。但是伊拉克组织所

承认的民族指挥部（有一段时间包括被废黜的领袖阿弗拉克和比塔尔），不同于政变成功的叙利亚地区领导人所建立的那个民族指挥部。换句话说，到了 1966 年，阿拉伯世界的复兴党组织已不再是一个统一的组织，个人的和政治上的深刻分歧把它的那些地区支部分隔开了。

在两种类型——民族的和地区的代表大会中，至少在 1966 年以前，意义比较重要、召开次数比较多的，是民族代表大会。在历次民族代表大会中，1963 年秋季在大马士革举行的第六次民族代表大会制定了新的规章，通过了考虑全面的新的纲领，并且在意识形态方面提出了新的重点，因而显得特别重要。至于叙利亚地区代表大会，只是在叙利亚地区领导人物于 1966 年获得胜利以后，才因大会所进行过的意义深长的辩论和决议而变得引人注目起来。

意识形态和纲领

复兴党的意识形态可以看作是由同一中心的几层圆圈组成的一种构型。核心的圆圈包含一些最根本的一般原则，那都不过是象征性口号，即“统一，自由和社会主义”，再加上对这些名词的注解。在它的外围的一些较大的圆圈则包含对“理论”概念的详细阐述，直到最后——最大的外圈才对党所提倡的政策加以相当详细的说明。因而，可以把这个外圈看作是由意识形态而来的一项纲领。

复兴党创建人米歇尔·阿弗拉克和其他领导人的许多著作，⁽³⁾ 以及党的代表大会各项决议和民族指挥部与地区指挥部发表的宣言和声明，对党的意识形态作了详尽的阐述。所有这些文件中，有三项文件由于阐述了复兴党自建党以来在一些紧要关头

的共同想法，显得特别重要。这三项文件是，1947年第一次正式代表大会上通过的复兴党党章，1963年10月第六次民族代表大会的决议，以及1965年3月叙利亚地区代表大会通过并在同年7月公布的分阶段纲领。先后发表的这些文件，不仅显示了意识形态方面的演变，而且反映了党在叙利亚和整个阿拉伯世界的政治地位和政治立场的变化。

1947年党章^①

1947年复兴党党章宣布了三项“根本原则”，这些原则被解释为：(1)在阿拉伯人本土范围内，实现阿拉伯民族的统一和自由；(2)相信阿拉伯民族具有反复表现为有觉悟、有创造力和有活力的特殊品质；(3)相信阿拉伯民族负有促进人道主义的特殊使命，而促进人道主义事实上就反映了反对殖民主义的思想。⁽⁴⁾

复兴党负有贯彻三项根本原则的使命，它被描述为全世界阿拉伯人的、民族主义的、社会主义的、民粹主义的和革命的党。

党章陈述了三项根本原则后，接着就提出包括对内和对外两个部分的纲领。在对内部分，党章提倡代议的和立宪的政体；在阿拉伯民族主义思想的界限以内，尊重言论自由和集会自由；断言唯一正当的纽带是民族的纽带，而不是宗派的、部落的和地区的纽带；主张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并且要有一个单一的法典（与伊斯兰奥斯曼帝国传统上的法令多元化的规定相反）。

在经济方面，党章规定有必要实行土地改革；对公用事业、自然资源、大型工业和运输事业实行国有化；工人参加工厂管理；承认非剥削的私人所有制和遗产；发展工会和农会，以及彻底摆脱游牧生活。

在外交方面，纲领非常简短而笼统：促进各国之间的和平与协

^① 小标题是中译本编者加的。

调以及废除不平等条约。

党章采取这样的措词，反映了当时叙利亚的现实情况：首先，复兴党是一个反对党，它坚决主张实行代议制和保障人民的自由；其次，它只承认民族（泛阿拉伯）的纽带是正当的纽带，并据以寻求基本的集体一致性；第三，党本身的性质是改良主义的，而不是革命的，它避而不谈阶级斗争，而且在经济方面承认公营部分和私营部分并存；第四，叙利亚及其邻近的阿拉伯国家处于刚刚摆脱殖民主义的历史时期，其中一部分国家仍然受到帝国主义的有害条约的束缚。“社会主义”一词很少用到，用到时也不惹人注目；实际上党的正式名称中并无“社会主义”一词。党的意识形态和纲领强调了整个阿拉伯世界以内民族主义的关系和命运，因此，必然会使社会主义的概念变得黯然无光。

第六次民族代表大会

复兴党与胡拉尼的社会党合并之后，也就是纳赛尔在埃及发动革命之后，复兴党意识形态中的社会主义腔调和激进的腔调都比以前显著了。1963年复兴党在叙利亚和伊拉克发动政变而取得政权后就准备对它的理论基础和实际纲领从根本上进行回顾和整理。复兴党取得政权后大约六个月，于1963年10月5日至23日在大马士革举行第六次民族（泛阿拉伯）代表大会。那时，由于经历了最初在叙利亚共和国的立宪体制内夺取政权的斗争，同埃及的联合，叙埃联合而又散伙所带来的创伤，以及1963年2月8日和3月8日分别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发动政变后行使了最初几个月的政权，党已有了丰富的经验。这些经验在第六次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中得到了反映。决议（包括原有党章所没有的一些详细规定）分为六个部分，它们表明了1947年以来党的观点和地位已有很大的改变。这六部分是：(1)党；(2)革命的改造；(3)经济；(4)

政治结构；（5）阿拉伯民族间的关系；（6）国际关系。⁽⁵⁾ 这些决议的主要内容首先反映了这样的事实，即复兴党已从反对党变成执政党，从而开始为行使政权的各种问题所困扰。此外，复兴党是在军方的帮助下夺得政权的，这就不能不面对一个新的重要的问题，即在意识形态和实际做法方面需要容纳军方的意见。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复兴党从早期温和稳健的态度走向明显的激进主义，已经走了一条漫长的道路，而从这种激进主义的概念和术语可以明白无误地知道，它已大量地吸收了马克思主义思想。

党

代表大会决议首先谈的是党这一中心问题，以及党在国家和社会中的作用，这实际上是上述复兴党新趋势的征象。决议宣布实行集体领导原则，在一定程度上对联合时期（1958—1961）纳赛尔式个人独裁主义作出了反应；决议也提出了显然反映共产党理论和实践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决议宣称工人和农民不仅是革命的基础，而且也是党的基础——这一规定使人联想到苏联共产党经常告诫要扩大党的基础并减轻党的官僚主义性质的情况。同样，决议还呼吁防止混入机会主义分子，防止资产阶级倾向的复辟，并强调党员负有反对特权的责任。此外，决议坚决主张党和国家应有所区别，并告诫党员个人不应干预国家事务；决议本文宣称，只有党才“是政权的指挥者”。显然，执政不过六个月，所发生的贪污腐化和所受到的诱惑，就足以引起这样强烈的告诫。决议的这个第一部分在结尾提到的理论是：党在全国范围内将在科学态度和革命精神这两个根本原则的指导下进行工作。

革命的改造

决议指出，党的目的是在“民主的基础”上并在有人民大众参

加的情况下对社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新的，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在这样的陈述中有了反映，即资产阶级不能在经济方面起积极的作用，它已成为新帝国主义的同盟者。决议宣称，社会主义革命的第一阶段，将由工人、农民、军人和文职人员两方面的革命知识分子，以及小资产阶级来完成（并未提及第二阶段和后续阶段）。决议提到了“军人知识分子”（并把他们排在文职人员的前面），这就意味深长地暗示了党有必要和军人共掌政权。

经 济

第三部分宣称，“由工人掌握生产资料并实行民主管理”，从而反映了大概是铁托牌号的共产主义。第三部分还强调必须进行土地革命，目的是建立农民管理的集体农庄。决议对国家机关的“浮华奢侈”同人民大众的生活水平所形成的鲜明对照感到痛心，这又表明政权所处的困境。第三部分结束时宣誓要“肃清”（又是借自苏联词汇的一种措词）医药业中的私营部分。

政 治 结 构

第四部分值得注意，它论述了三个反映复兴党新的统治地位的问题。首先，一个新建立的叫做国民警卫队的准军事性组织被宣布为“保卫革命的堡垒”。警卫队应予发展和扩大；同时，决议责成党采取有力行动来处治警卫队“某些成员”所犯的任何错误（所讲的“错误”是指非法搜查和逮捕、威胁、殴打、侵占私人的车辆和住宅、抢劫和强奸等众所周知的事件。最初参加国民警卫队的只是抱有理想的学生，不久它就变成通常的恶棍暴徒和“流氓无产阶级”的庇护所了）。第二个问题是政治自由的问题。既然复兴党看到自己已是执政党，早先在 1947 年党章中提出的有关真正民主的立宪程序的要求就不得不放弃掉了。从它依靠军事政变而夺得政

权这一点来看，这样的各种资产阶级民主自由显然是它担负不起的奢侈东西。因此，决议宣布，人民大众，特别是“工人组织、学生组织、自由职业者组织和妇女组织，在民族主义和社会主义路线的范围内”，有集会的自由。第三个问题是军队的作用问题。军队必须进行理论教育；决议还宣布有必要把“军队和民间的各种革命先锋队”联合起来。

阿拉伯民族间的关系

第五部分一开始就宣称，关于叙利亚与伊拉克（当时都在复兴党的统治下）联合的问题已作出一项决定。除了叙伊双边联合以外，还要把阿拉伯民族的全面联合作为最终目标加以实现；埃及可以在承认民主政治、地区平等和集体指挥这三个条件下，成为这样一种联合的下面一个（第三个）伙伴。使用“指挥”一词而不提“领导”，再次表明军队范畴的思想对这些决议的制定者所产生的影响。

在阿拉伯民族间的关系方面，不仅要扩大阿拉伯国家的联合，而且要对阿拉伯世界的反动政权展开斗争，并将以摩洛哥、约旦和阿拉伯半岛的一些政权作为斗争的对象。决议特别号召使用武力反对约旦政权，并稍嫌重复地声称，由于纳赛尔政权的个人专断性质，它仅可作为“一个单纯的伙伴但不是作为一个基础”而被接受参加联合。这一章在结束时号召解放巴勒斯坦，建立一个广泛的进步的阿拉伯战线。

国际关系

国际关系是最后（第六）部分的论题。这一部分责成复兴党遵循下述原则和政策：联合各解放运动，不结盟，同“社会主义阵营”保持特殊的友好关系，团结第三世界，奉行积极的中立主义，以及

反对种族歧视。

分阶段纲领

党的意识形态演变过程中的第三个重要文件，是复兴党叙利亚地区指挥部 1965 年 7 月公布的分阶段纲领。与 1963 年的决议显然不同，这一纲领不是一个民族性的而是一个地区性（叙利亚）的产物。它反映了复兴党内叙利亚人领导集团的力量和影响（同全阿拉伯民族指挥部相比）日益增长，也反映了激进倾向进一步加强。“分阶段纲领”这个标题是有些费解的，因为文件并未明确有哪几个具体阶段，它们又是什么性质。相反，纲领进行了冗长详细的说明，而哪些事项应予优先考虑却让读者去进行推测。纲领有许多条文不免重复 1963 年的决议，这里就不用复述了。它同前一个纲领一样，也分为几个部分，只是排列的次序不同，而且冠以一篇论述意识形态的冗长的前言。复兴党早先发挥过或者勾画过的一些概念现在也许表达得更加确切有力了。⁽⁶⁾

在以下几段，我们只准备谈一谈分阶段纲领作出了（同以往文件相比）显然是新的阐述的一些问题。例如，纲领尽管重提“统一、自由和社会主义”的口号，但又宣称它们只是在“社会结构发生了根本变化”之后才实现的“遥远”（最终）目标。社会主义被解释为保证财富公平分配和提供经济迅速发展的途径。自由应通过“人民民主制度”来实现，后者将由一个起先锋作用的党建立起来。由于党是依靠人民大众的，所以这种民主将不同于“资产阶级民主制度和各种传统制度”。

至于阿拉伯民族的统一问题，纲领明确指出，统一是作为必然的结果而与革命的变革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尽管外交活动（例如各国政府之间缔结协议）有利于实现统一，但也必须辅以革命行动，而且要特别重视民众的组织。为了完成必要的革命改革，党需

要权力来克服障碍和镇压反对派的阴谋活动。此外，党还必须具有“科学”的现实观念。

纲领广泛详尽地阐述了将以从事生产的人民大众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制度”。因为党代表了人民的意愿，所以必须由党来实行统治。纲领把现阶段说成是要求人民作出不同寻常的牺牲和努力的阶段。

在经济领域，牺牲和努力意味着迅速实现工业化和增加生产，两者都要求国家把储金转用于必要方面，要求对过分的消费展开斗争。纲领提出了“全面计划经济”的原则、充分就业，以及建立采取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两种形式的社会主义农业，后者是对早先的设想的一种革新。整个经济大体上又分为四个部分：公营的、合作社的、公私合营的和私营的。可是公营部分将予扩大和加强并居于主导地位。纲领特别提到第一个五年计划（1961—1965年）是实现各项经济目标的一种手段。

在对外关系方面，重申了原有的原则，同时提出这样一项新的原则——此后同“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集团的国家）不仅进行官方的合作而且要有“民间的”合作（实际上是指复兴党代表团同苏联和卫星国共产党代表团互相访问和共同商谈）。

现在把复兴党的意识形态和政策的演变过程简要地概括一下。我们可以说，这一过程同时受到了两个方面的影响，其一是复兴党从一个不完全的传统议会制度下的反对党转变为与军方共同执政的党，另一是这个时期的国际事态的发展。复兴党开始把自己看作人民意愿的唯一解释者，宣称自己有权垄断政权。在对资产阶级的和封建的统治阶级进行斗争的早期阶段，复兴党坚决鼓吹过民主主义的自由，现在，这些自由是撇开不谈了，而是提倡“人民民主制度”，传统的制度（如自由选举议会和多党制）则是轻蔑地否定掉了。阶级斗争的观念提出来了（尽管官方并没有明确规定要

这样提），而且比早先所用的“民族团结”的说法提得更加突出。在经济方面，重申了社会主义——表示要致力于全面的计划、强制储蓄、厉行节约和迅速实现工业化，但却没有提到采用这样一种办法在经济或社会心理方面所要付出的代价。阿拉伯民族的统一仍然是个目标，但它所占的优先地位同阿拉伯世界的革命所占的更加优先的地位相比已属次要。革命应该是实现统一的先决条件。在外交方面，人们熟悉的中立主义和不结盟的口号又重新提出来了，但因坚决主张在政府和党两个方面都同社会主义阵营密切合作，这个口号的涵义显然是有所修改的。解放巴勒斯坦的问题是作为第三世界解放运动范围内的问题越来越予以重视。复兴党重新强调，帝国主义、犹太复国主义和本国反动派这些邪恶势力都是互相勾结的并且是对阿拉伯民族的自由、统一和幸福的最大威胁。

交叉重迭的一些领域：意识形态、组织、权力

要把复兴党从一个温和的反对派组织变为占统治地位的党这一演变过程中每走一步的意识形态、组织和权力各领域清楚地勾画出来，那是不可能的。这三个领域必然是交织在一起的；它们交叉重迭的现象说明了一些危机的深度，其中有三方面的危机值得特别提出来：同纳赛尔主义的关系，同共产主义的关系，以及党内斗争。

纳赛尔主义

从原则上说，纳赛尔和复兴党在意识形态上所遵循的路线是类似的。复兴党的“统一、自由、社会主义”口号在埃及是得到附和的，不过三个目标的先后次序偶尔有所不同。纳赛尔起来反对帝国主义的残余势力；他鼓吹阿拉伯民族统一，实行阿拉伯的民族革

命；从 1961 年开始，他还制定了一系列社会主义法令。因此，除了地理上不相连接以外，埃及和叙利亚的联合看起来是一种自然的发展。然而，这些类似之处与其说是实际的，还不如说是表面的，而且深刻的分歧使叙利亚和埃及这两个社会分离开来。除了科普特（少数民族）以外，埃及只有一个民族；驯顺的农业人口已习惯于中央集权制度；在此典型的利用“水力”的文明世界里，政府因袭相沿地承担了主要的经济职责；于是纳赛尔在军队、保安部队和官僚的帮助下得以保持自己的权力，尽管他未曾得到任何政治组织出于真正自愿的支持。在这些方面，叙利亚同埃及都不一样。叙利亚是多民族构成的国家，有德鲁兹、阿拉威、基督教徒的后裔和库尔德这些少数民族；它有一部分人民是个人主义者，实际上对任何政府都抱怀疑态度；它有经商的传统，虽然不象黎巴嫩的经商传统那么强烈，但却超过了埃及，因此，叙利亚不如埃及那样容易把过多的职责交给政府；它有复兴党，尽管党有错误和缺点，但在取得政权以前的很长时间里，党就是实行集体领导的真正的、富有生气的政治运动。埃及是一个大国，拥有相当雄厚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又有纳赛尔那样一个出类拔萃、具有超凡魅力的人物，所以叙利亚和埃及的联合必然会由他来担任主导的角色。于是，叙利亚方面要求平起平坐并能起作用地参加统治的任何希望，不久就破灭了。此外，纳赛尔着意经营，把叙利亚军队置于他的控制之下，办法是操纵军人的任命和调职，并使自己的情报组织渗透到叙利亚军队中去。他的经济政策和军事政策结合到一起的结果是，1961 年他终于丧失了叙利亚。1961 年 7 月纳赛尔采取的国有化措施，加深了叙利亚人的不满。随后他又企图解除叙利亚军队的武装，这就激发了叙埃分离论者起来造反。复兴党在事后正式发表声明，谴责了叙埃分离。实际上，分离是有益于复兴党的，因为不分离的话，它就注定会无所事事，默默无闻。

1963年3月复兴党取得政权后，它感到不得不重提联合的问题。然而这一次，它有了经验，比较聪明了，因而在开罗进行讨价还价，不肯妥协。复兴党和纳赛尔之间的争论环绕着这样几个主题：集体领导、民族阵线的任务（纳赛尔赞成民族阵线，复兴党则认为，如果自己在民族阵线中充当主要角色，也能同意）、拟议中联邦制（而不是过去设想的单一制）国家内的政治安排以及复兴党的特性。结果是，无论复兴党还是纳赛尔，都没有对以上任何一个问题在较大程度上改变自己的看法。当年4月签订的关于联邦的协议，制造了统一的假象，而不是统一的实体，而且协议也从未加以执行。

不仅如此，纳赛尔逐渐产生了一种病态的摆脱不了的成见：他简直就象责备叙利亚资产阶级那样拼命责怪复兴党造成埃叙分离。结果是，甚至在1963年从春到夏正当他和复兴党进行谈判的时候，他在叙利亚军队中的党羽和间谍竟多次企图夺掉复兴党的权。最严重的是那年7月的尝试。这次尝试失败了，接着就是对几个为首人物进行速决审讯，并处以死刑。随后几个月中，纳赛尔对复兴党越来越敌视了；1964年在他的主持下又进行了几次要推翻复兴党的新的尝试。这种凶残狠毒的生存竞赛，促使复兴党早就存在的强制施行各种专横的管理措施的倾向加强了；这个政权变得非常注意自己的安全问题，而公民的各种自由也就越来越少了。

共产主义

第二个关键性问题是复兴党和共产主义的关系问题。为了解决叙利亚的社会经济问题，复兴党本来不是作为一个共产主义答案，而是作为一个社会主义答案而构想出来的。这至少是对共产主义不再抱有幻想的前共产党人米歇尔·阿弗拉克的态度。复兴

党的意识形态尽管含糊不清，却有若干重要之点不同于马克思主义：复兴党（还有纳赛尔）所鼓吹的阿拉伯社会主义乃是民族主义的，不是国际主义的；复兴党并不积极反对宗教；它（至少在初期）并不鼓吹阶级斗争；它所提倡的发展经济的步调比斯大林庇护下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所提倡的要有人情味得多；而且，由于具有民族主义的特质，它拒不承认莫斯科是阿拉伯革命的领导者和带路人。⁽⁷⁾ 在叙利亚（以及伊拉克）国内的政治舞台上，复兴党同共产党的关系，随形势的变化而时好时坏。从原则上说，两党竞相争取同样的、被自己疏远了的追随者，因而两党之间产生了很深的敌意。另一方面，在1958年以前这段时间里，顽固的资产阶级有时是斗争的目标；在这种情况下，两党就出于策略而进行合作，但也没有放弃各自的立场。由于出现了叙利亚和埃及的联合，后来又由于复兴党在1963年取得了政权，共产党人便遭到了种种挫折，他们在叙利亚的领袖哈立德·巴格达什则并非完全自愿地离乡背井，到了莫斯科。但在1966年以后，形势变了：复兴党内出现了左派领导人物，叙利亚的对外政策也就改变方向，同苏联密切合作，主要集中于依靠苏联援助来兴建幼发拉底河水坝。这种新的转变也反映在叙利亚的对内政策上：恢复了对共产党的宽容，允许巴格达什回国，开始让个别的共产党员（通常是两名）参加叙利亚内阁。在七十年代，复兴党尽管略向右转，还是同共产党和其他某些“进步”组织进行谈判，达成了一项建立民族阵线的协议，从而使共产党合法地参加了联合政府，虽然复兴党给自己保留了主要的职位。⁽⁸⁾

在复兴党同莫斯科的经济、军事和政治这三方面的关系已经改善的情况下，它对叙利亚共产党采取的这种和解态度反映在它的意识形态中，这在上面已经说过了。复兴党虽不明确地否认它在一些主要问题上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分歧，但还是吸收了若干马

克思主义的概念。垄断或者几乎垄断政权的、起先锋作用的党的概念，誓与资产阶级决裂，从而表示阶级的永远对立以及全面计划的概念等等，都表明了复兴党理论的这种适应性变化。此外，共产党的极权主义模式——强调国家安全，强调敌人包围，一心要搞阴谋，不断侵犯私人自由活动的范围，都强烈地影响了在复兴党控制下的叙利亚政府的实际做法。

党内斗争^①

第三个方面的危机是环绕党内斗争展开的。这类斗争在 1963 年、1966 年和 1970 年达到了特别尖锐的程度，但是很难肯定发生于哪一日期或发生了什么事件。从表面上看，党内斗争就是伊拉克和叙利亚的领导人之间，以及叙利亚地区指挥部和民族指挥部之间的争吵。但在实质上所有的问题基本上是相同的，都是党内左派和温和派之间的斗争。1963 年，在阿里·萨勒·萨迪领导下的伊拉克复兴党党员主要代表了党内的激进派。正是这个有时被称为“斯大林分子”的组织（因其决心进行残酷无情的革命而得名），用它的亲马克思主义的纲领大大地影响了第六次代表大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的主要内容。也正是这个组织，力图通过控制伊拉克国民警卫队，为自己在伊拉克建立一个稳固的权力基础。这个组织和警卫队各支队犯下暴行，首先导致了以大马士革为基地的民族指挥部（以阿弗拉克为代表）干涉伊拉克地区组织的事务，其次又导致伊拉克总统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夫上校推翻复兴党在巴格达的统治。仅仅执政了九个月，复兴党在伊拉克的统治就这样结束了，直到 1968 年 7—8 月间发生新的政变后才告恢复。⁽⁹⁾

伊拉克的戏剧性的事态发展，深刻地影响了叙利亚的事态发展和整个泛阿拉伯的复兴党组织的命运。团结在党的创建人阿弗

^① 小标题是中译本编者加的。

拉克和比塔尔周围的民族指挥部里的温和派，同绝大部分团结在叙利亚地区指挥部周围的激进分子之间的不和加深了。到 1965 年，激进分子对叙利亚的党施加了强大的影响，这就是上文讨论的分阶段纲领的马克思主义倾向进一步加强的原因。

复兴党的两派在冬季激烈斗争以后，激进分子接着在 1966 年 2 月 23 日进行了回击，他们发动了政变，重新掌握了政权。复兴党内一派对另一派真正使用武力，这还是第一次。在此以前，这样的暴力手段只是用来对付复兴党以外的组织的。从这时起，党的领导权就掌握在深受马克思列宁主义影响的人手中，这些人乐意同苏联集团合作，感情上敌视西方，同犹太复国主义及其美国支持者毫不妥协，并且具有“游击队的精神状态”。而且，这个党变得越来越注意安全问题，越来越着重军事了。国家和地区指挥部的首脑是阿明·哈菲兹将军，萨拉哈·贾迪德将军则在幕后行使大权和施加影响。总理尤素福·扎因和外交部长易卜拉欣·马胡斯都是三十多岁的青年医生，他们参加过阿尔及利亚解放战争。这个集团不仅对传统的资产阶级、而且对党内温和派蓄意报复，前面提到的对阿弗拉克和比塔尔的缺席裁判便是明证。

情况继续欠佳：复兴党和人民

1965 年分阶段纲领清楚地表明党对私营经济成分的敌视态度。这同那年 1 月采取的激烈的国有化措施是相吻合的。复兴党觉察到反对这些国有化措施的，不仅有直接受到影响的企业主，而且有社会上其他许多往往不是那么有特权的人。这就说明了为什么复兴党要一再地保证：已实行的一系列国有化措施是“最后一次”。财产时常任意地没收，没收了的不仅有大企业，而且扩展到家庭经营的小工厂和作坊。在某些情况下，企业的股权非常分散，

所以由于接管而受害最大的乃是资产有限的小股票持有人。没收运动中有些事情做得荒谬绝伦，使政府好几次感到有必要将剥夺来的财产发还给私人。显然，国家并没有足够的合格的优秀管理人员，能够用来取代被剥夺的私营企业主。此外，政府任命的经理往往是根据对党忠诚，或者服过军役、应予奖励而吸收为经理的，这对企业效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即便不是灾难性的，也是有害的。

结果是可以预料的：资本大量外逃，受过教育的和经营企业的阶层中的人才外流，而普通工人为寻找较多的就业机会和较大的经济保障同样也大量移居国外。从五十年代中期到七十年代中期的二十年中，大约有二十万叙利亚工人由叙利亚移居黎巴嫩；这些人和早已在黎巴嫩工作的叙利亚人加在一起到 1973 至 1974 年期间，总数约为三十万人。这有力地说明了叙利亚工人阶级中很大部分人对社会主义的诺言已经不抱幻想了。

另一个结果是，叙利亚的小资产阶级——大马士革、阿勒颇、霍姆斯、哈马等集市的店主和工匠——不断地反对新经济秩序。这些人的反对达到了不顾一切的程度，屡次进行罢市，特别是在 1965 年和 1966 年。但是他们的抵抗遭到了军队和警察的严厉报复。为了胁迫和压服这一广大的城市居民阶层，需要征用商店，惩罚性地没收和毁坏商品，并进行逮捕和判刑。

复兴党为维持自己的政权而不得不使用的愈来愈严厉的镇压措施，必然要加强它的独裁主义倾向，使它愈来愈接近极权主义的模式。在复兴党的统治下，叙利亚变成了一个彻底军事化的国家；城市和农村随处可见大量身穿制服的士兵和军官，他们时常在公路上进行检查，在公共建筑物和桥梁的周围站岗，还从事其他类似的活动。这种军事存在，虽然一部分可以归因于同以色列的关系中特有的危机，但在叙利亚，部署军队不一定是出于对外防务的需要，而往往可能是由于内部政治不稳定的原故。

叙利亚在平时出现军事化的情景，使人产生了这个社会主义政权究竟是什么性质这样一个更为根本性的问题：它是党的产物呢，还是军队的产物？很清楚，没有军队的帮助，复兴党本来不能上升到，并且保持住掌权的地位。不过，军队仅仅是党的一个工具呢，还是军队本身就是统治者，而把党用来作为思想合法化的手段呢？此外，党的纲领一再告诫军队要接受的思想教育，其效果又如何呢？“思想军队”一词的真正含义又是什么呢？

如对叙利亚的多民族社会及其反映于军队组成上的情况比较仔细地加以考察，也许可对以上问题提出一个试验性的答案。在叙利亚各省稠密地聚族而居的少数民族往往被认为是处于不发达的、基本社会权利被剥夺了的状态。正是这些少数民族因袭相沿地给叙利亚武装部队输送了百分比过高的军官和军士，这主要是因为，对少数民族来说，服军役就是谋求地位和经济保障最便当又最可靠的途径。这些阿拉威人、德鲁兹人，有时还有库尔德人并不欣赏传统的民主程序，不喜欢资本主义和自由企业，他们把独裁主义（甚至把改头换面的部族主义）当作一种生活方式而加以接受，而且对 1958 年同埃及联合以前统治叙利亚、又在 1961 到 1963 年期间重新掌权的比较富裕的逊尼派各级教徒满怀愤恨和妒忌。因此，这些少数民族军官虽然并未完全吸取阿拉伯社会主义思想的比较精粹的论点，却认为复兴党的纲领是提高他们这类人的地位的手段。此外，复兴党对宗教漠不关心，这在实际上就意味着信仰某种少数民族教派不会被看成是影响他们上升的一种障碍。这说明了复兴党掌权以后少数民族（特别是阿拉威族）军官为什么在军队、党和政府中位居要津的缘故。他们在革命机构中占支配地位，也有助于说明逊尼派穆斯林何以激烈反对复兴党掌权后公布的各种社会主义经济法令的原因。1963 年和 1964 到 1965 年期间在哈马、霍姆斯和大马士革发生几次暴力抵抗，往往都是逊尼派的宗教

领袖领导的。阿明·哈菲兹将军的部队在六十年代对一座主要的清真寺进行轰击后，又使这些民族间的忌恨进一步加深。⁽¹⁰⁾

说到这里，本文就进入更为概括性的结尾部分。在叙利亚，社会主义经济一词没有确切的定义。它倒不如说是一种尚未确定的经济体系，其中公有部分和私有部分处于不稳定的共存状态，前者人员过多，带有政治色彩，效率很低，往往不能盈利，后者则顾虑重重，缺乏信心，停滞不前。这一社会主义体系的分配方法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大众要求富裕和平等的愿望。尽管多方对他们谆谆告诫，军队和党的官员还是过着享有特权的生活。人民和统治集团之间的裂痕，日益扩大而不是越来越小；工人移居黎巴嫩，小资产阶级的反对，以及宗教领袖的反抗都是明证。至于知识青年阶层，除非把他们安排在统治集团内部赚钱较多的职务上，他们也是倾向于到国外寻找较好的机会。

一般说来，复兴党尽管经常强调密切联系群众，可是一直不能引起居民真诚的响应。党的领导人不是自然产生的，如果说“自然产生”指的是人民对他们领袖的成熟的智慧给予了自然而然的信赖、忠诚并抱有信心的话。相反，复兴党由于傲慢、愚昧和蛮横地漠视根深蒂固的人道准则而受到了非难。叙利亚政治制度的明显军事化，使复兴党缺乏广泛民众基础这一问题变得更加严重，而且复兴党自从 1963 年执政以来，从来也不敢举行一次自由的、毫无约束的选举以经受考验。叙利亚政府并不是纯粹的军人专政，因为复兴党还存在，而且还在培植一种意识形态。但是行使政权而无群众的真诚支持这种严酷的现实，已使复兴党和军方的联合政府变成了一个混杂的结构，它实际上依靠着提出先发制人的口号和执行高压政策来实行统治。

这种颇为阴暗的局面，在哈菲兹·阿萨德将军 1970 年 11 月开始执政后，有了一定程度的改善。看来他的主要优点在于认

识到，这个政权在国内、国际和阿拉伯民族的范围内，都是日益孤立的。⁽¹¹⁾他也是以发动一场独具一格的党内政变而上台的，所以不能期望他会过度地迷恋政治上的宽容和自由主义这种奢侈的东西。但是，阿萨德的统治至少可以说是在对内和对外政策上都是更加谨慎、更有克制和稳健的。不过鉴于叙利亚还没有出现稳固的体制，鉴于其政治进程中还有很多方面仍然取决于实际掌权者个人的特点，因此，阿萨德执政后出现的变化，应否看成是会持久下去的变化，仍然是个争论未决的问题。

附注

(1) 米歇尔·阿弗拉克早在1940年就开始进行宣传和组织活动。1943年，叙利亚正式实现独立以后，他搞的运动扩大了。但是第一次建党大会是在1947年才举行的，会上通过了党章。

(2) 帕特里克·西尔：《为叙利亚而斗争：战后阿拉伯政治研究，1945—1958年》；戈登·H. 托里：《叙利亚的政治和军方，1945—1958年》。(Patrick Seale, *The Struggle for Syria: A Study of Post-War Arab Politics, 1945–1958*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Gordon H. Torrey, *Syrian Politics and the Military, 1945–1958* [Columbus: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64]。)

(3) 米歇尔·阿弗拉克的重要著作是：《为了复兴》以及《唯一的归宿之战》。萨拉赫丁·比塔尔的主要著作是：《阿拉伯政策的理论和实践》。另一本基础读物是姆尼夫·腊扎兹的《阿拉伯生活的新面貌》。关于复兴党的论述，见凯末尔·S. 阿伯·贾伯：《阿拉伯复兴社会党：历史、意识形态和组织》。(Michel Aflaq, *Fi Sabil al-Ba'th* [Beirut: Dar al-Tali'ah, 1959]; and *Ma'arakat al-Masir al-Wahid* [Beirut: Dar al-Adab, 1959]。Salaheddin Bitar, *al-Siyasah al-Arabiyyah Bayn al-Mabda wa al-Tatbiq* [Beirut: Dar al-Tali'ah, 1960]。Munif al-Razzaz, *Ma'alim al-Hayat al-Arabiyyah al-Jadidah* [Beirut: Dar al-Ilm Li al-Ma'ayin, 1960]。Kamel S. Abu Jaber, *The Arab Ba'th Socialist Party: History, Ideology, and Organization* [Syracuse N. Y.: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66]。)

(4) 原文见《中东杂志》(*The Middle East Journal*) 13 (1959年春季)，第195—200页。

(5) 原文见《阿拉伯复兴社会党第六届民族代表大会公报》(大马士革：叙利亚与阿拉伯档案管理局，1963年)。(Communiqué du Sixième Congrès National du Parti Baas Arabe Socialiste [Damascus: Bureau des Documentations Syriennes et

Arabes, 1963].)

(6) 原文见《关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行使权力的分阶段纲领，1965年7月22日公布于大马士革》(大马士革：阿拉伯报刊档案管理局)。(*Programme-Etapes du Pouvoir en Republique Arabe Syrienne, Rendu Public a Damas le 22 Juillet 1965* [Damascus: Office Arabe de Presse et de Documentation, 1965].)

(7) 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共产主义和我们自己：共产主义和阿拉伯社会主义的七点分歧》；弗特希·格哈尼姆：“我们的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比较”；克洛维斯·马克穆德：“阿拉伯左派的危机”；米歇尔·阿弗拉克：“阿拉伯复兴社会党的哲学及其与共产主义和民族社会主义的分歧”。以上均选入凯末尔·H·卡尔帕编的《现代中东政治社会思潮》。乔治·伦乔夫斯基主编的《中东政治上的觉醒》。(Muhammad Hasanayn Haykal, “Communism and Ourselves: Seven Differences Between Communism and Arab Socialism”; Fathi Ghanim, “Our Socialism in Relation to Capitalism and Communism”; Clovis Maqsud, “The Crisis of the Arab Left”; and Michel Aflaq, “The Philosophy of the Ba’th and Its Differences from Communism and National Socialism”; in Kemal H. Karpat, ed., *Political and Social Thought in the Contemporary Middle East*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68], *The Political Awakening in the Middle East*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70].)

(8) 伦乔夫斯基：《苏联在中东的进展》第101—123页。(Soviet Advances in the Middle East [Washington, D.C.: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1972], pp. 101—23.)

(9) 马吉德·哈杜里：“伊拉克共和国：关于1958年革命后伊拉克政治的研究”第188—214页。(Majid Khadduri, *Republican Iraq: A Study in Iraqi Politics since the Revolution of 1958*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pp. 188—214.)

(10) 乔治·M·哈达德：“中东的革命与军事统治”第2卷：“阿拉伯各国”第3章及第4章。(George M. Haddad, *Revolutions and Military Rule in the Middle East*, vol. 2: *The Arab States* [New York: Robert Speller & Sons, 1971], chaps. 3 and 4.)

(11) 《阿拉伯复兴社会党总书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哈菲兹·阿萨德将军在三月八日革命九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见《阿拉伯新闻杂志》747，第414号增刊，大马士革，1972年3月7—9日。“Discours du President Hafez el-Assad, Secrétaire Général du Parti Baas Arabe Socialiste, President de la République Arabe Syrienne, à l’Occasion du 9^e Anniversaire de la Révolution du 8 Mars”, *Revue de la Presse Arabe* 747, Supplement No. 414, Damascus, March 7—9, 1972.)

第四章 伊拉克的社会主义

塔雷克·Y. 伊斯梅尔

在伊拉克，社会主义思想是从二十世纪初期开始出现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团体是在二十年代组成的。由于伊拉克同西方的接触不断扩展，西方的政治概念——包括社会主义，也就传入了伊拉克。但是，在逐渐形成一股对抗力量以抵制西方越来越多地插足伊拉克这一局势的政治和思想酝酿中，社会主义理论仅起了次要的作用。随着第一次大战后对伊拉克实行委任统治，英国人带来了民主的理想和议会民主的装璜，而在西方受过教育的成长中的伊拉克青年知识分子核心人物，则更有可能把民族主义理想、而不是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带回本国。到1948年，民族主义的烈火已经席卷了包括伊拉克在内的整个中东，而社会主义思想则降到了理性主义的领域。

在五十年代后期和六十年代这十多年期间，伊拉克同社会主义国家的交往不断增加，加上阿拉伯世界对西方（尤其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不满，促使了社会主义思想在伊拉克得到传播和普及，成了取代西方资本主义模式的另一条道路，而西方资本主义模式则终于同来自国内外的剥削联系在一起了。事实上，社会主义的若干基本思想已经普及并已结合到民族主义的意识形态里去了。因此，当阿拉伯复兴社会党（以下简称复兴党）在1968年发动政变取得政权时（它以前在1963年也取得过政权，但只保持了几个月），社会正义已经成为民族主义的重要概念。但在1968年伊拉

克复兴党政府刚上台时，它所代表的与其说是社会主义的政权，倒不如说是高度泛阿拉伯民族主义的政权。促使复兴党成长壮大，终于使其掌权的是巴勒斯坦问题、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和阿拉伯统一这些民族主义问题，而不是复兴党所持的社会主义方向。然而，尽管民族主义仍然是伊拉克复兴党政府对外政策的基本立场，社会主义在对内政策上却日益处于优先的地位。伊拉克的社会主义已从复兴党对社会主义学说的模糊概念，发展成为处理伊拉克社会环境的主要法门了。

社会和经济环境

复兴党人于 1968 年继承的社会环境，可以最好地概括为标志着伊拉克社会特点的“社会分裂”。有三种主要的分裂：富人和穷人的两极分化；阿拉伯人和库尔德人的分裂；逊尼派和什叶派的分裂。

到了 1958 年革命时，伊拉克的社会结构已形成典型的第三世界模式：百分之九十的人口是文盲，生活状况极端贫穷；百分之三的人口控制了国家财富的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直到 1968 年，伊拉克的经济环境同这种标准的第二世界样式相比几乎还是没有什么变化。到 1958 年为止，大部分可耕地都归为数很少的本人不在当地的地主所有。地主有一千四百八十人，他们拥有可耕地大约一千六百万杜努姆^①，或全部可耕地的一半。通过最常用的收成分成制，地主对于在其土地上劳动的农民具有无异是绝对的权力。农民一般只得到维持最低生活所必需的最少量的东西。

中央政府对大地主的优势不加干涉，而且还把他们看作是自己权力的主要基础。1958 年革命后，新政府的第一批法令之一就是没收大地产，把它们重新分配给农民。这给政府带来许多好处。

^① 一杜努姆约等于 0.2522 公顷(3.783 市亩)。——译者

生产的数量和质量都提高了，大批人从乡村迁往城市的现象减缓下来了。尽管这样，过度使用土地而引起地力枯竭，盐碱的积聚以及开伐森林而造成的土地侵蚀，所有这些都导致了生产的下降，限制了农业的进一步发展。

1958年革命前多次出任首相、伊拉克政界最强有力的人物之一努里·赛义德，承认伊拉克需要发展，也认识到开采国家巨大的石油资源可以提供多种机会。不过，他也预见到石油最终总会枯竭的。为了预防这种可能发生的情况，他决定石油收入必须用来产生出一种能够不依靠石油生产的自行维持下去的经济增长率。这就需要在发展工业和发展农业两方面都有所进展，而努里·赛义德在这两方面都无成绩。

1958年阿卜杜勒·卡里姆·卡塞姆将军的革命，在一定程度上是由前届政府经济措施不当而引起的。人们希望卡塞姆会使用激进的方法，并完成王国政府未能做到的事情。工业只有小小的增长，而且仍然是个次要的因素；根据1959年和苏联订立的一个协定，伊拉克要建设十一个工厂，但到1962年卡塞姆被撵走时，只有一个工厂开工。⁽¹⁾ 到1962年，在与制造业有关的工业中只雇佣了七万九千六百六十六人。⁽²⁾ 1964年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夫（他同复兴党在1963年推翻了卡塞姆，几个月之后又颠覆了复兴党）政府，把它持有股份共占百分之二十五或更多一些的全国所有的公司收归国有，并成立一个工业总机构进行管理。人们希望这样会对工业发展给予必要的促动，但从1962年以来，工业发展甚至更差了。

石油生产是伊拉克外汇的主要来源。石油的主要生产者以前是伊拉克石油公司，归外国公司联营企业所有。自1958年起，公司的收益中必须上交政府的部分逐渐增加；根据1961年第80号法令，它还丧失了大部分石油开采特许权。1967年阿拉伯同以色

列战争期间，伊拉克同叙利亚在石油价格和石油运输问题上不断争执，使伊拉克的石油生产严重下降，可能这对 1968 年的革命也起了一部分作用。

伊拉克一再编造“五年计划”，暴烈的政变周而复始，由此可见它未能实现政治上的安定，这是它经济发展的主要障碍。此外，它非但不能使工农业有效地发展，还把石油收入不断使用于军备，而不用于基本建设，这就表明了在不依靠石油来取得经济发展这一问题上，伊拉克在 1968 年并不比 1958 年解决得好些。

于是，到 1968 年，经过十年军事寡头统治，在消灭贫富差距上，并没有多少进展。十年共和国时代，出现了由技术人员、自由职业者和军官构成的一个小小的中产阶级，这样，就为通过教育或军事官僚政治而达到向上升迁提供了一定机会。但是小小的中产阶级的成长只能使迅速发展起来的期望受到更大的挫折，因为这个阶级没有取得与他们才能相称的权力或地位，而贫苦大众则强烈地感觉到另外的出路是许下了，但还没有兑现。

阿拉伯人同库尔德人的种族分裂是说明伊拉克社会环境特点的另一主要分裂。集中在伊拉克山区的库尔德人占伊拉克人口的百分之十到二十。政府估计他们的人数是八十万，而库尔德人则声称他们在伊拉克库尔德斯坦的人口是一百五十万。不管怎么说，库尔德人是一个在地理上和文化上都属于同一族类的集团，与多数民族阿拉伯人完全不同。库尔德人居住在伊拉克多山的东北部，保持着自己的语言和风俗习惯。文化上的区别因贫富分化而更加严重，因为库尔德人是伊拉克社会中很贫穷的部分，他们一向觉得在经济上、文化上和政治上受多数民族阿拉伯人的支配，特别是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战后时代泛阿拉伯民族主义的狂热日益高涨，这种感觉就更为明显。库尔德人自己也已发展了民族意识，早在 1927 年就拿起武器企图开创自己的独立的民族国家。在穆拉·

穆斯塔法·巴尔扎尼的超凡的领导下，在整个战后时代里自决的要求已爆发成为断断续续的暴力行动。

1958年夏，在反对哈希姆政权的政变成功以后，卡赛姆总理就邀请当时流亡在苏联的库尔德人回到伊拉克来。巴尔扎尼部落的首领穆拉·穆斯塔法·巴尔扎尼带着他的追随者数百人应邀回来，并受到政府的欢迎。在以后几年里，库尔德人和阿拉伯人的关系是比较和睦的。1960年1月，以穆拉·巴尔扎尼为名义首领的库尔德民主党得到政府的认可。党报《博爱报》在巴格达发行，党能公开进行活动了。

1961年3月，穆拉·穆斯塔法·巴尔扎尼开始为扩大库尔德斯坦自治权而进行斗争。这为卡赛姆所反对。形势恶化了；武装冲突在这年夏天开始了。库尔德民主党被赶入地下，它的领导人遭到监禁。1961年9月，政府发动了一次规模较大的战役，当时库尔德民族主义者控制的地区约为二百五十英里。

库尔德族各部落竞相争夺，同时缺乏一个坚强的中央权力机关，这就削弱了库尔德人的力量。但是，穆拉·巴尔扎尼屡次击败了政府军队和亲巴格达的部落，缴获了许多武器和其他补给品。库尔德民主党和巴尔扎尼在对待库尔德民族主义的态度上略有不同，因为巴尔扎尼在行动上与其说是一个现代的政治家倒不如说是一个传统的部落领袖。因此，到1965年，巴尔扎尼和库尔德民主党一部分领导人有了明显的破裂，后者随后就分离出来，在贾拉尔·塔拉巴尼领导下组成巴拉蒂(兄弟关系)党。这个党的要求是比较有节制的；它要求在伊拉克共和国范围内进行自治。

库尔德反叛者几次把政府拖到停火，但没有一次是有结果的。1963年1月，卡赛姆答应终止敌对行动，而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大政府在2月8日政变后开始谈判了。1963年6月9日战事复起，但没有决定性结果，尽管库尔德人在乡村地区的优势略见

增长。1964年2月又一次宣布停火，然而谈判还是没有结果，1965年战争又起。1966年政府春季攻势失败之后，巴扎兹总理向库尔德人提出一个等于是保证地方自治的十二点计划。计划规定，进行分散的行政管理，在库尔德人地区使用库尔德语语言，进行普选，在国民议会和在公职分配中实行库尔德人比例代表制，在库尔德人地区任用库尔德人为文职人员，有库尔德人的政党和报纸以及恢复游击队员的名誉。⁽³⁾但是陆军仍然不愿对库尔德人让步，因而关于库尔德人职权范围的一项协议未能达成。当艾哈迈德·哈桑·贝克尔政府在1968年掌权时，他再度向库尔德人提出了巴扎兹的计划，⁽⁴⁾但却没有能给予库尔德人要求的内阁席位数，而且看来根本没有和解的可能了。⁽⁵⁾

最后一个表明伊拉克特点的较大的社会分裂乃是什叶派同逊尼派的宗教分裂。这两个穆斯林教派间的对抗是属于宗教性质的，但因他们取得权力、财富和权威的途径各有不同，又因两派的地区分布不同而经济情况也有差异，两派之间的对抗就加剧了。逊尼派人数约占伊拉克人口的一半，但这包括大多数是逊尼派信徒的库尔德人口。因此，阿拉伯—逊尼派实际上是少数派，但从奥斯曼时代以来，他们却一直支配着伊拉克的政治生活。在1958年以前，什叶派穆斯林所占内阁席位被限于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六（即六名），其中仅有一个人曾任首相。除此以外，什叶派人口集中在伊拉克南部，这是比盛产石油的北部和中部在经济上贫穷得多的地区。这样，两派间宗教的分歧就因政治和经济的差异而更加严重了。

从1958年革命以来，共和国历届政权都曾设法想把什叶派教徒带进伊拉克政治生活的主流中去，并使南方的经济也得到发展。然而，历届政府的不稳定限制了南方的经济工作，而真主赞颂标准的一贯重要性，成了什叶派教徒充分参加政府的障碍。到1968年，这个区域的农业生产和土地的使用仍然墨守传统方式；大部分

土地仍在少数有权力的酋长控制之下。与此同时，人民大众对于土地改革和改善生活水平的日益殷切的、因历届民族主义政权的诺言而变得更加强烈的期望破灭了，从而使得激进派运动，尤其是共产主义运动，越来越符合民意。

复兴党的社会主义理论

在民族主义——非共产主义——的阿拉伯政党中，复兴党是举起社会主义旗帜的先驱。但是，复兴党的社会主义概念，是从空想的、不明确的教义（其特点是反对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演变到倾向马克思主义的提法，而这些提法是借用了科学社会主义思想并把它们吸收到民族主义思想中去的。

1947年复兴党党章第四条规定，复兴党是社会主义政党，它相信“社会主义是一种必然”，相信“社会主义事实上构成理想的社会秩序”⁽⁶⁾。至于建立社会主义的手段，复兴党在早先的声明中避免使用革命一词，而代之以政变。1947年党章第六条则规定，“阿拉伯复兴社会党是革命的。它相信，实现阿拉伯民族主义的复兴（即建立社会主义）的主要目标，除非依靠革命和斗争，否则是不能达到的。”⁽⁷⁾

党章确已规定了党的经济计划。第二十六条把复兴党说成是主张阿拉伯民族的一切经济资源应归阿拉伯人自己所有的一个社会主义政党。第二十七条宣布，阿拉伯经济财富的分配是不公平的；今后应当在人民中再予平均分配。第二十八条接着谴责人对人的剥削，因为所有公民是平等的。国家控制生产资料也由第二十九条加以认可。这一条明确指出，国家应组织有关公共利益、自然资源、生产要素以及运输工具的各种协作。

尽管如此，私有财产仍未废除，因为党章第三十四条认为这是

天然受保护的权利，但在第三十条，三十一条和三十五条对私有财产作了限制。依照这几条的规定，私人土地所有权以所有者不剥削别人并能有效地利用土地为限。国家对此要予以监督并按总的经济计划付诸实行。企业家的地位应以其余人口的经济水平为限。任何公民都可以拥有不动产，但不能积聚到超过自己所能直接利用的数量，而且不能用以剥削别人。这样，国家就要实行最低限度的不动产所有制。

关于社会阶级，党章第四十二条认为阶级间的分离和差别是“社会秩序有缺点的结果”。人们感到，一个比较正直而公平的社会秩序是会消灭阶级差别的。⁽⁸⁾

复兴党在呼吁实行社会主义时，直到最近，还总是附带强调，它的教义和共产主义的教义是相抵触的，它甚至会被描述成一个反对共产主义的政党。1959年第三次民族会议在其政治声明的“党对共产主义的立场”一节中说道：

党从创立时起，就明白地规定了对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立场，揭露了后者的谬误及其对阿拉伯人解放运动的危险。我们一定要继续对共产主义的修正主义展开理智的意识形态方面的斗争，详细说明我们倡导的阿拉伯人解放运动的理论和实践的前提与共产主义运动所倡导的那些前提的不同之处，并说明阿拉伯人解放运动如何胜过有缺点、有局限性的共产主义运动。⁽⁹⁾

米歇尔·阿弗拉克早先写道，共产主义是十八世纪抽象哲学的产物，它在俄国的实践似乎是俄罗斯的唯灵论和欧洲的科学思想的产物。在他看来，共产主义同阿拉伯人的理智传统，或者同阿拉伯人过去和现在的生活，都毫无相似之处。⁽¹⁰⁾复兴党坚决认为它的社会主义不同于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这就是“阿拉伯社会主义”一词的来由，此词暗示阿拉伯式的社会主义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派生物，而是一种相反的、与之对立的意识形态。

复兴党尽管公开批评了马克思主义，却并不满足于自己牌号的社会主义。早在 1960 年，复兴党就散发了一份内部备忘录，承认党对社会主义的概念是一般性的，承认党的文献中没有具体说明建立社会主义秩序的方法和阶段。备忘录还批评在私有财产问题、生产资料问题以及个人、工会、民众机构和国家在社会组织和经济发展中的作用问题上，党的理论含糊不清。⁽¹¹⁾复兴党的民族领导人在提交第四次（1960 年）民族会议的报告中，又一次说明了党对社会主义所持立场的不满。这份报告痛惜党的文件忽视社会主义和民主政治问题，同时看到社会主义者在参加复兴党的问题上踟蹰不前。⁽¹²⁾

第六次民族会议（1963 年）讨论后大大提高了复兴党对社会主义的看法，并对所有过去的信仰进行批评，重新估价。会议在《一些理论上的考虑》一文中，把采用“阿拉伯社会主义”这个口号解释为对本国共产主义挑战的一种消极的、不完善的反应。会议警告说，这样一种尝试，可能会导致民族主义的沙文主义，把有普遍意义的社会主义思想的理智上的财产拒之门外。会议又说，阿拉伯社会主义，总的说来，仍然是不完全而没有科学内容的。在估计复兴党的被歪曲了的社会主义形象的影响时，会议指出了资产阶级分子在党组织中占有支配地位以及党的队伍中盛行着小资产阶级思想的情况。会议警告说，走中间道路的做法支配了党的活动。第六次民族会议提出了社会主义的新概念，并设想了阿拉伯世界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的性质问题。

按照新的提法，社会主义的目的在于建立一种新的社会秩序，新秩序所具备的客观的经济、社会、理智和政治条件使个人得以不受任何形式的剥削、压制和不景气的影响，使他可以成为一个完全自由的人。新的社会主义秩序将消除物质上的剥削，使社会主义民主有更为深刻的内容，使公民受到社会主义的和科学的教

育，使他从因袭的落后的社会风俗和传统的枷锁中解放出来。同时，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必然要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完全取消资本主义的中间人，使个人收入取决于他的劳动和才能，把各种不同的社会阶级捏成为一个阶级，最后消灭利润经济而代之以建立在需要之上的经济。会议就许多有争论的问题发表了意见，其中有：自动化、小资产阶级的作用、国家资本主义、官僚主义的改变、国有化、土地所有制、社会主义计划，以及一个有组织的人民的革命先锋队的职责等等。⁽¹³⁾ 第六次民族会议所通过的这一社会主义新概念，不久便受到复兴党内的右派和左派分子的攻击。右派斥之为过激主义的东西而且丑化它，左派则谴责它是有选择的而且不够激进。

在实际政策方面，复兴党于 1963 年在叙利亚和伊拉克当权之后，实行了一系列未经计划的国有化措施和改革办法。这些都加强了加马尔·阿卜杜勒·纳赛尔在叙利亚，和阿卜杜勒·卡里姆·卡赛姆在伊拉克所采取的措施。但是，第六次民族会议通过的基本指导方针，仍然需要经过详细研究才能搞出一个具体方案。这是两个执政的复兴党还得去做的事情。

至于伊拉克，自从复兴党夺取政权以后，在生活的各个方面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夺权以后几年，复兴党公布了一个完整的方案，从而规定了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并承认了政府机关的缺点。

实践中的复兴党的社会主义

说到这里，我们可以把复兴党的意识形态总结为反对阶级区别和承诺建立一个公平的社会秩序。复兴党一则有内容模糊得足以在实践中非常灵活变通的意识形态，再则又有好斗的民族主义立场，足以消除 1967 年阿以战争决定性失败后在人民中产生的幻

灭情绪；由这两者武装起来的复兴党，便在 1968 年 7 月 17 日通过军事政变取得了政权。他们所承受的国内问题确实是严重的。在北部，库尔德人的叛乱正在进行；在南部，什叶派的不满造成反动、守旧的领导人同民众的激进运动之间的两极分化；而经济的普遍紊乱，加上叙利亚关闭伊拉克石油管道（自 1966 年 12 月到 1967 年 3 月）的行动，严重地影响了伊拉克的国际收支平衡。

· 1968 年 7 月 30 日，革命委员会声明说，实现进步的最好的道路就是通过一个革命的民主政权来进行领导。新政权宣布它要实行激进的土地改革政策，并确定一项由国家石油公司来执行的石油政策。艾哈迈德·哈桑·贝克尔总统在革命一周年纪念日上阐述了完成伊拉克社会主义化的下列步骤：以消灭竞争、消灭对伊拉克的外来干涉来加强革命；建立工会，提高备战水平，并使用“民兵组织”；对自然资源实行科学规划和保护以加强经济发展；不断改革土地的使用，从而使农民的现金收入越来越多；机会平等，通过思想工作加强个人的思想，最后，解决库尔德人问题。⁽¹⁴⁾

复兴党接着尽快地着手实行上述各项政策。政治犯释放了，在过去政权下由于政治原因而被解职的文职人员都复职了。但是，在工业方面存在着严重的困难。过去的政权对于下台政府的计划一般是弃而不用的，复兴党则与此相反，它决定的第一项任务就是完成当时的五年计划（1964—1969 年），以及很久以前就已开始但从未完成的其它工业工程，如拉马迪玻璃厂和胡拉纺织厂。五年计划头四年完成项目的百分比很糟，只有百分之五十；到 1969 年增加到百分之八十六。在此期间，复兴党完成了国民总产值年增长率百分之六点八。

上述情况的结果是要在 1974 年完成一项新的五年计划。新计划要求实现一系列项目，其中最重要的项目是：利用现代技术进行生产；有一个健康的消费方程式；储蓄和再投资；在人民大众的

需要和工业需要之间取得平衡；物色投资者并说服人们对重要工程项目投资，同时向国外友好政府谋求技能、知识和其他必需的人力资源。⁽¹⁵⁾为了执行这项方案，复兴党想要设立一个经济规划和方案制订中心。看来它也希望制定一个协调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计划。许多西方社会主义经济是由中央进行规划的，复兴党则不同，它希望在中央有一个指导性的权力机关，但在行政管理上实行多中心制，以便在国家经济中可以实现某种形式的地区自治。这是复兴党社会主义和欧洲社会民主主义或马克思主义根本不同之处。计划的全部经费，据计算为十一亿四千四百万第纳尔⁽¹⁶⁾，这是第一个五年计划以来最庞大的经费。

复兴党不打算排除私人投资；事实上，它鼓励私人向诸如农业部门和运输领域，以及戏院、娱乐场、餐馆等服务行业投资。这是符合 1948 年党章⁽¹⁷⁾所说明的复兴党对私人所有制的态度的。但是对农业部门的私人投资还是订下了明确的准则，以免重新出现“剥削”。贷款给农场主买机器，设立防治虫害服务站，加强贸易和运输以协助商品的销售，这些都是许可的。在工业领域，政府企图通过豁免机器和重要装备的税款来刺激增加投资资本。同时还成立了一个工业银行，帮助费用很大的项目筹集经费。这些措施和对伊拉克石油需求的大量增加，业已引人注目地增加了伊拉克的国民财富。伊拉克国民总产值在 1969 年为八亿九千六百万第纳尔，1972 年已达十二亿一千八百万第纳尔；1974 年估计为二十五亿五千万第纳尔，这个数字表明从上一个五年计划开始以来，国民总产值增长了百分之一百八十五。平均每人收入已从 1969 年的一百第纳尔增加到 1974 年底的估计数二百三十六第纳尔。农业部门在 1968 年至 1972 年期间，每年平均增长率是百分之十五点五。不过，这个部门的增长，继续受到灌溉设施不足和地力耗竭的

⁽¹⁵⁾ 原文如此。——译者

阻碍。

在工业部门，发展也是显著的，1969至1974年期间平均每年增长率为百分之十四。在制造业就业的劳动力，到1974年已增至三百二十万人，而在1969年只不过二百五十万人。其所以发生这种情况与伊拉克的石油产品的高价收入大有关系。关心自己的国际收支问题的西方国家能向伊拉克政府出售整套工厂设备。例如，一家意大利人的公司，以一千一百万第纳尔承包建筑一个轮胎和橡胶工厂，还有一家法国人的公司，正在伊拉克建设一个钢铁联合企业，第一阶段工程就要花四千零五十万第纳尔。

农业改革是复兴党经济思想的主要支柱之一，他们夺取政权后，很快地就从事农业部门的改革工作。伊拉克政府的意见是，农业部门最有效的增产方法就是集体化，从而把农场主的技术和物质资源集中起来，这样就有希望使他们自己把生产的经营管理接过手去。复兴党希望，集中资源，组成若干集体农庄，就能使它们成为发展生产的橱窗，对比较保守的小农场主进行示范，鼓励他们进行集体化。复兴党正在这样做，因为它觉得小农场主没有希望得到财政借款和发展起来的机械化的好处，个体生产只能每况愈下。带着这种想法，政府制定了一项主要是关于扩大集体主义制度的农村改革的新计划。计划要建立新的合作组织，以便把农业、生产、销售和运输等一切领域协调起来。⁽¹⁷⁾

在1974—1975年的投资方案中，农业和土改部强调农会联合会和农业合作社联合总社之间应进行协作，以便动员农民的力量，指导他们实现各项方案，并和灌溉部、工业部和经济部一起，协调工业和农业的产量。农业和土地改革部的计划集中于现代技术，用以遵循适宜的农业时序，扩大机械化，使用改良种子和化学肥料，以及其它服务事项。⁽¹⁸⁾

新的销售制度试图用石油收入以高价支付生产者并对消费者

按价格给予补贴，以便对生产者和消费者双方都保持稳定的物价。土地分配问题也是和销售过程相联系的，这就是农场愈大，总是愈有利可图。农业部声明，个体农场主的土地将被限定于大合作社不能起到作用的地区。政府没有计划征用这些小农场主的土地；只希望鼓励他们组成合作社。⁽¹⁹⁾

但在伊拉克北部，政府已经采取行动建立国营农场。政府要把农业搞得更为有利可图，同时创建它所谓的“理想的农村社会”，使农业更能吸引人；它希望用这样的办法，来解决农民流入城市这个恼人的问题。到1973年，从有关的人数和土地数量来看，土地改革政策只是缓慢地进行着。到1973年2月，据农业部报道，正在经营的集体农庄只有五十六个，合作社只有一千二百个。⁽²⁰⁾看来，保守的农场主的抵制力量的确是很强大的。

1975年1月宣布的1976—1980年计划拨出了一百亿美元作农业发展之用。农业和土改部长，哈桑·法赫努·朱马透露，新计划将尽全力“同时纵向和横向发展某些农产品和某些农业地区，以便满足伊拉克的食物需求和工业及出口部门的需要”⁽²¹⁾。计划的主要特点如下：⁽²²⁾

- 生产大量食物，包括米、肉、水果和牲畜饲料。
- 为一百二十五万杜努姆农田建成排灌系统。
- 冲洗和耕种一百二十五万杜努姆已开垦的土地。
- 测量一千二百九十万杜努姆农田。
- 建造九十六所供研究用的实验站，六所土壤实验室并训练五千名技术人员。
- 提高储水量百分之二十五。
- 在土地改革地区内建造四百五十个新的农业合作社，在土地改革地区以外建造三百三十五个新的合作社。
- 国营农场面积增加到一千万杜努姆。

● 到 1980 年可耕地总面积增加到一千七百万杜努姆。

复兴党主要关心的，当然是使国家社会主义化和改善公民的景况。自 1968 年起，已有一个细致的方案，其目的在于实现这个方案以提高社会服务项目的数量和质量。根据政府的统计，自 1968 年以来，医疗服务的支出已增加百分之四十。医生对人口的比率已从一比四千二百提高到（1972 年的）一比三千三百。百分之七十的人口现在享受免费医疗的服务。病床数也从 1968 年的一万二千三百张增加到 1973 年的二万零三百二十二张，即增加了八千张。医务助理人员到 1972 年增加了百分之五十七点八。

教育方面的发展不如医疗事业这样引人注目。1967 到 1970 年期间，教育经费只增加一千万第纳尔。初级学校在校学生从 1967 年的九十九万人增到 1970 年的一百一十一万人。大学在校学生从 1967 年的三万人增加到 1970 年的三万八千人。技术学校在校学生从 1967 年的一万人增加到 1970 年的一万二千人左右。

在复兴党接管以前，伊拉克的村庄有百分之九十六没有清洁的饮水供应农户。因此，伊拉克政府计划耗资八千多万美元，建设一个对大多数村庄供应饮用水的庞大工程。但是，这项工程要经过许多年才能完成。为了短期的需要，政府拨出二千八百万第纳尔作为兴办一些类似的较小工程之用。这些较小的工程将供应城市和郊区百分之九十的需要，而只供应农村百分之五的需要。

伊拉克政府承认，它的进展主要是靠伊拉克巨大的石油储量和石油生产。1961 年发布的第八十号法律，剥夺了各石油公司百分之九十的开采区。在这以前，伊拉克从它那日渐减少的自然资源所产生的石油收入中所能得到的实在很少。复兴党力求改变这种情况，他借助于第六次党代表大会的新政纲这样做了。办法是不断增加政府的股份，把这些公司逐渐收归国有。这一过程到 1969 年 6 月 1 日就完成了。尽管所有权属于本地，但是石油的销

售权仍然掌握在这些公司手里，而不是掌握在目前拥有伊拉克石油一切权利的伊拉克国家石油公司的手里。按照复兴党的民族主义倾向来说，它在对外关系上以坚决反对西方的面貌出现，那是不足为奇的。

在 1968 年以前，伊拉克对外关系的出发点主要是反对犹太复国主义，反对西方国家，只是空谈居多，行动甚少。有一次伊拉克派了一个装甲师去帮助约旦，但未及时到达，毫无用处。1967 年以后，和西方国家的关系总的来说是大为恶化了，因为西方国家被认为是敌人以色列的支持者。

把外国人所有的石油公司收归国有后，贸易关系所受的损害更大。石油成为伊拉克人用以对中东局势施加影响的主要的（如果不是唯一的）外交工具。复兴党在 1968 年举行的第七次地区会议上，强调了石油在“阿拉伯民族主义战斗”中的重要性。会议进一步声称，对以前的法律和由前政府缔结的协定都要加以重新审查，以便确保它们维护“人民的利益”。伊拉克人把石油资源收归国有，并开始给阿拉伯世界的其他国家树立起一个榜样，用以表明他们是有能力经营他们的油田和炼油厂的。在 1973 年十月战争中，伊拉克是实行石油禁运的第一个阿拉伯国家。革命指挥委员会副主席萨达姆·侯赛因后来说：“在阿拉伯民族主义的战斗中，国有化是利用石油为武器的最有效的手段。”⁽²³⁾

伊拉克人继续把美洲和欧洲同支援以色列联系在一起，他们称以色列为“犹太复国主义侵略者”。不过，十月战争之后这种情况已有某些程度的缓和，这部分是由于埃及和叙利亚的军队打得较好，从而抚慰了阿拉伯民族主义的创伤。伊拉克由于一直存在着工业不发达的问题，所以不得不向外国公司寻找帮助，而后者鉴于自己收支平衡的困难，就非常乐于为伊拉克政府创建工程项目。

更为重要的是，伊拉克人对西方国家的言论措辞越来越温和了。一个很好的例子就是萨达姆·侯赛因的一次访问记。1973年7月13日，侯赛因说，伊拉克之所以反对美国主要是由于它支援了以色列。他还强调说，和阿拉伯国家开展更为密切的交往，可能更加符合美国的利益。侯赛因对美国向伊朗国王提供大量武器的政策极为关切；伊朗国王夺取了阿拉伯湾几个有战略意义的岛屿，因此伊拉克感到美国这一政策使伊拉克的利益受到了威胁。⁽²⁴⁾

石油在伊拉克经济繁荣中所起的作用是不难看出来的。只要看看1973年的情况就行了，因为正是在这一年里石油价格接近了现时的水平。1973年1月从赫迪萨到波斯湾长六百公里的一条新输油管宣布开放了；一批苏联石油专家也来帮助伊拉克开采在鲁迈拉蕴藏量丰富的新油田。二月间宣布同法国做成了一笔为期十年的石油供应交易，同西班牙也做成了类似的一笔交易。七月间宣布和一些石油公司达成了一项解决办法：这些公司为了换取一亿五千万吨石油，将放弃在摩苏尔的一切权利，向伊拉克支付一亿四千一百万英镑，并把主要的黎巴嫩输油管卖给伊拉克。7月间，一家意大利石油公司和一家法国钢铁公司同意在伊拉克建厂。在9月和11月，宣布了一个增加旅游设施和公共工程的巨大项目，其费用是好几千万第纳尔。

石油收入和投资资本不断增长，使伊拉克的经济继续取得进展。这种进展是通过社会服务和提高生活水平转化给全体人民的。采取这种作法，政府试图更为公正地分配劳务和资源，并使全体人民参加到经济生活的主流中去，以缓和伊拉克社会存在的各种社会分裂。许多重大问题仍然存在：伊拉克的资源显然是有限的，工业发展还没有达到“起飞”地步；初等教育的普及工作进展缓慢；农业部门虽有进展，但是农村，特别是南部农村的生活质量的改善还是缓慢的。尽管如此，1968年的革命在伊拉克的社会和经济环境

中仍然引起了变革，并继续在加速着这个进程。

1968年以来的库尔德问题

复兴党努力争取同库尔德民主党言归于好。通过1970年3月11日发表的一项宣言，实现了临时停战。宣言采取步骤，承认库尔德族为伊拉克民族并载入宪法，设立库尔德人大学和库尔德文的散文和诗歌的学科，对巴尔扎尼的叛军所有成员颁布大赦令，而最重要的是答应从宣言发表之日起，至少四年内实行库尔德人的地方自治。政府更进一步保证承认库尔德人使用本族语文的权利，以及在库尔德人占多数的地区使用本族语文授课的权利。然而库尔德民主党在是否接受宣言的问题上是不一致的。在库尔德人的运动内部，由于部落系统和经济路线的不同而意见分歧，深刻的裂痕变得明显了。一方面是巴尔扎尼反对这个宣言，另一方面，巴尔扎尼氏族的著名成员沙尔菲·乌斯曼领导的一个集团则反对他继续阻扰宣言的实现。

宣言公布后不久，大部分条款都付诸实施了。内阁接纳了五名库尔德民主党党员，大赦令发出了，一家库尔德文报纸和杂志办起来了，还有几个新的文化组织也出现了。不过，复兴党并没有任命库尔德人做副总统，拟议中的大学也还没有开办。1972年，在库尔德地区的界线问题、帕什·麦尔加划归伊拉克正规军问题以及边界巡逻问题上发生了相当大的争执。复兴党对它所谓的巴尔扎尼“强迫库尔德人”加入库尔德民主党行列还提出了抗议。

1973年9月，复兴党草拟了一项计划，建议实行地区自治。复兴党说，过去库尔德问题，是由于以前的领导人不理解库尔德人的民族思想，以及“反动派和帝国主义”势力的作用所造成的。⁽²⁵⁾它提议给库尔德人以充分的地区自治权，作为解决库尔德民族问题

的办法。(26) 复兴党还间接提到库尔德斯坦的冲突在扩大，而且认为这是“帝国主义和反动派集团”试图乘伊拉克在库尔德问题上存在分裂而从中取利的结果。(27)

1973年12月在德文刊物《世界报》上登载的来自伊拉克北部的一条消息说，战争很快就要重新打起来。主要的争执看来是对基尔库克和卡纳金两个城市的控制问题。事实证明，这是不可调和的纷争，1974年3月战斗又开始了。

1974年3月11日，发表了一个新的宣言，在征税、教育和文化事务、库尔德语的无线电广播和电视台以及颁发执照的全部权力等方面，给予库尔德人以充分的地方自治权。此外，宣言保证库尔德人有他们自己的经济计划执行委员会，还保证其有立法议会。(28) 然而，巴尔扎尼拒绝了这些条款，同他的支持者一起进了山。这一次，他们的人数少得多了。部落间的争夺和氏族间的纠纷业已大大减少了人们对他的支持。而且，库尔德民主党同巴尔扎尼在这个宣言和他的领导权问题上发生了分裂。

然而，巴尔扎尼从伊朗获得武器和其它支援，能在1974年整个夏季经受住严酷的战斗，反抗伊拉克陆军最坚强的装甲部队。但在1975年3月伊朗作出了戏剧性的转变，它不再支援巴尔扎尼，作为同复兴党政府解决长期边界纠纷的全面协议的一个组成部分。主要的支持渠道既然撤销了，巴尔扎尼的叛乱也就瓦解了。复兴党政府保证对反叛者实行大赦，因而大多数人投降了。巴尔扎尼逃亡国外。

动员群众

从许多方面来看，复兴党面临的最困难的问题，是确立其合法地位和动员全体人民的问题。伊拉克饱受政变和反政变之苦已达

十年之久。新政权每一上台总是对人民许下宏愿，但结果——不管人们愿意不愿意——都在国内争权夺利，把时间、精力和国家的财富消耗殆尽。因此，人民群众经历了十年腐化、动荡和冲突，对历届掌权军人集团感到没甚盼头，却又怕得厉害。看来，复兴党只不过是十年政权更迭的另一根链条罢了。

但是，复兴党在 1963 年短短几个月内曾经尝到掌权的甜头，它还用充分发展了的意识形态武装了自己，因此 1968 年上台之后，就迅速采取行动去巩固政权。与此同时，复兴党使用了和解的胡萝卜策略，释放了以往政权的全部政治犯并重新雇用了因政治活动而被开除的全部文职人员。

随着政权的巩固，复兴党在土地改革和解决库尔德问题方面，采取了大胆的步骤。它给库尔德人提供了一项实现自治与和解的深远计划。

复兴党采取行动，以扩大党的民众基础，并把群众动员到复兴党意识形态的周围。它设立了三个保护伞组织，把伊拉克人口的较大部分都包括了进去。这些组织是：工会联合总会，农民协会联合总会和伊拉克学生全国联盟。它们的职责是动员群众，并充当群众和政府之间的联络线。这些组织是由复兴党人控制的，它们和复兴党的基层组织协同吸收党员并使党的目标家喻户晓。这三大联合组织由于自由职业、职业、文化、种族和娱乐等社团组织起来而得到巩固，因为这些社团起着类似的作用。最后结果就是建立一个环绕人民日常生活事务的动员群众和政治宣教组织的网状系统。此外，大规模宣传工具都由政府控制，并为动员群众而组织起来。

建立这些组织是带有好几种目的的：在党和人民之间提供一些联络渠道，从各组织的队伍中吸收党员，组织人民大众来完成计划。于是，这些组织就形成了政治进程的核心。政府的结构呈三

角形，群众为底边，革命指挥委员会和群众组织为两边。复兴党的领导则处于三角形的顶点。贯穿三角形中点的乃是行政活动。革命指挥委员会是立法机关，但它并不直接和群众组织联系起来。群众组织充当复兴党领导和广大人民之间的纽带。

群众组织本身，同样也按三角形结构组织起来，顶点是复兴党党员，两边是立法和行政职能。底边为普通成员。在每个组织内有一个称之为处的党的机构。这些处就成为党和各种组织之间的直接纽带。就职能而言，这些处的目的是和苏联工会领导以及共产主义青年团领导相类似的。

到 1973 年中期，复兴党已经扩大了参加政府者的范围，把共产党员、库尔德人的政党和民族主义分子都包括进去了。同时，建立了“民族阵线”，它包括所有的进步势力，参加复兴党领导下的政府。

结 论

简而言之，复兴党人 1968 年的政变，已在有活力、有生气的思想旗帜下转变为一场革命，这样说是并不夸张的。在不断上升的石油收入的支持下，伊拉克的复兴党政府——本国历史上第一个社会主义政府，确已沿着社会主义道路，承担起国家的社会、政治和经济各方面的改组工作。由于复兴党政府试图向伊拉克社会环境中一些令人头痛的问题作斗争，设法扩大参加政治活动的基础，并设法动员全体人民来共同努力，被一个军人集团在 1968 年带到掌握大权地位的那种不成熟的社会主义思想，业已演化成为社会主义行动的具体方案，并使这个军人集团变成为革命势力的顶峰。1974 年 1 月举行的复兴党第八次地区（伊拉克地区）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提出分阶段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建议，并且有批判、有

分析地指出这种改造所遇到的各种障碍，从而表明了这个党的成熟程度。报告体现了政府今后在社会、政治和经济各领域的行动根据，并提出了复兴党政权在经历了艰苦而重实效的十年之后，所设想的关于社会秩序的一个明确的概念。

附注

- (1) 《欧洲手册：中东，1965—1966年》(Europe Handbook: The Middle East, 1965—1966)(伦敦，1967年)第235页。
- (2) 同上。
- (3) 《纽约时报》1966年6月30日。
- (4) 同上，1968年8月4日。
- (5) 同上，1968年8月19日。
- (6) 西尔维亚·海姆：《阿拉伯民族主义：选集》第235页。(Sylvia Haim, *Arab Nationalism: An Anth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4], p. 235。)
- (7) 同上。
- (8) 同上。
- (9) 《从它的民族代表大会看阿拉伯复兴社会党的斗争》第57页。(Nidhal Hizb Al-Ba'ath Al-Arabi, U'ibr Motamaratih Al-Qawmiyah [The Struggle of the Arab Ba'ath Socialist Party, Through Its National Congresses] [Beirut: Dar Al-Tali'a, 1971], p. 57。)
- (10) 米歇尔·阿弗拉克：《为了复兴》(第二版，1963年)第153页及第158页。
- (11) 《阿拉伯复兴党的斗争》，同注(9)，第64—65页。
- (12) 同上，第108页。
- (13) 同上，第205—211页。
- (14) 伊拉克，总统的演说，1969年6月17日(阿拉伯文)。(Iraq, President's Speech, June 17, 1969 [Baghdad: Public Institution for Press and Printing, 1969], pp. 8—11 [in Arabic].)
- (15) 《伊拉克的经济发展》第53—54页。(Al-Tatawur Al-Iqtisadi Fi Al-Iraq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Iraq] [Baghdad: Al-Thawrah Publications, 1972], pp. 53—54。)
- (16) 一个伊拉克第纳尔等于3.37美元。
- (17) 《革命报》(Al-Thawrah)(巴格达)1969年8月29日。
- (18) 同上，1973年8月27日，第4页。

- (19) 同上。
- (20) 1973年10月农业部一位官员同作者所说。
- (21) 《中东北经济研究》(*Middle East Economic Survey*) 18, 第13号(1975年1月17日), 1。
- (22) 同上。
- (23) 《革命报》1973年12月27日。
- (24) 《纽约时报》1973年7月13日。
- (25) 《革命报》1973年11月2日, 第3页。
- (26) 同上。
- (27) 同上。
- (28) 《伊拉克的库尔德问题》("The Kurdish Problem in Iraq"), 《革命报》1974年, 第186—189页。

第三部分 北非

第五章 利比亚的社会主义

瓦莱丽·普拉夫·贝内特

利比亚的社会主义和卡扎菲的政策

国际上普遍认为利比亚是一个浸泡在石油财富中的保守的君主国，国内达官贵人不断吮吸这种财富，或者存放在欧洲银行里，或者挥霍在种种西式的享乐上。1969年9月的军事革命一下子结束了利比亚的这样的形象。

以穆阿迈尔·卡扎菲为首的社会主义的、民族主义的和严峻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①的政权掌权以后，就效法叙利亚、埃及、阿尔及利亚和苏丹，使得利比亚的形象变为一个激进的社会主义军事政权的形象。可是卡扎菲很快就表明，他的政策和他的形象是独一无二的，他在宗教上的传统主义，经济上的民族主义，国际上的影响以及献身于阿拉伯统一事业等方面，都胜过了他的所有阿拉伯军官同僚。卡扎菲对纳赛尔显然是很钦佩的，这就有助于造成这样的印象：利比亚只不过是一个富裕的埃及而已。但这样一种形象有些不太相干。就历史和文化来说，利比亚和埃及都大不一样。

① 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相信传统的伊斯兰教，反对较为近代的教义。——译者

政治思想倾向

在十六世纪，奥斯曼苏丹的统辖势力扩展到了北非，但让利比亚的本地统治者掌管国内行政。十八世纪早期，卡拉曼利家族实际上已使的黎波里塔尼亚独立，终于把他们的控制扩张到费赞和昔兰尼加，虽然这个家族还继续向土耳其进贡。1835年，土耳其政府搞掉了卡拉曼利并恢复了奥斯曼的统治。⁽¹⁾

以穆罕默德·本·阿里·萨努西为首的信仰复兴的泛神论神秘主义传教士运动的兴起，导致了可兰经原教旨主义的复活。1840年左右，穆罕默德·本·阿里在昔兰尼加定居了下来。十年后，老萨努西逝世了，但其儿子赛义德·马赫迪逐渐被认为是那些沙漠地区酋长的最高统治者。意大利于1911年对奥斯曼帝国宣战并占领利比亚以后，萨努西进行了反抗，人们认为这对苏丹是很有价值的，但是1912年的和平条约迫使苏丹让出对利比亚的统治权。1916年，赛义德·马赫迪的儿子赛义德·伊德里斯接过了桑努萨亚的统治权，从而导致意大利人和伊德里斯之间达成了一项和平解决的办法。这一项解决办法承认意大利人和萨努西家族在利比亚不同部分各占一方，但是墨索里尼在意大利掌权后就结束了对萨努西家族的和解政策。1923年，意大利人解散了联合军队并俘虏了半数萨努西军队。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时，已在1923年逃亡到开罗的伊德里斯，同意组织一支阿拉伯军队，在英国人领导下服役。英国人1942年11月占领了昔兰尼加，并在12月控制了的黎波里塔尼亚而费赞则归法国人管理。

战后，赛义德·伊德里斯·萨努西埃米尔领导的要求自治的骚动开始了。联合国当时负责全面处理前意大利殖民地的问题，它要求在1949年11月建立一个独立的利比亚。1951年12月24

日，利比亚在萨努西君主制下宣布独立。它的对外政策是亲西方的，美国和英国都在它的土地上建立军事基地。在独立后的时期，国内政策的特征表现为，昔兰尼加、费赞和的黎波里塔尼亚三个地区的民族领袖之间勾心斗角，争权夺利。昔兰尼加是萨努西政权的基地，的黎波里塔尼亚是商业中心而费赞则是一个人口稀少的沙漠地区。独立的时候，利比亚人口不到一百万，其中绝大多数是穷困的乡村牧民和农民。

利比亚在1958年1月10日发现了石油；从此以后，这个沙漠国家就大不相同了。

有三种变化对利比亚此后政治产生了引人注目的影响：农村人口向城市迁移；本国形成了一批从石油致富的人物；大量突尼斯人、埃及人和巴勒斯坦人涌向这一正在茁壮成长的现代部门的工作岗位。

即使在守旧的伊德里斯的统治下，现代化也是很明显的：教育和卫生设施已开始建立；官僚化的政府管理扩大了，给迁入城市的居民（现今利比亚城市人口估计占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五）建造了住房。利比亚军队和昔兰尼加自卫军——后者相当于伊德里斯个人的军队——都因石油收入而现代化了。

虽然伊德里斯国王是一个笃信宗教的禁欲主义的领袖，但与君主关系密切的一些家族却都是不断上升的石油收入的真正受益者。政党和工会是不许存在的；尽管如此，军队内部青年军官中的反政府情绪仍然发展着，他们受到阿拉伯世界风行一时的各式各样现代政治哲学，特别是纳赛尔的阿拉伯社会主义的影响。以穆阿迈尔·卡扎菲上尉为首的青年军官们，对年迈的国王周围的腐败情况，对外国人在利比亚经济中的突出地位，对伊德里斯亲西方的对外政策，对还呆在利比亚的意大利人所表现的殖民者的精神状态等等，感到幻灭。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组成部分

1969年9月1日，卡扎菲和他的主要助手阿卜杜勒·萨拉姆·贾卢德领导的少数军官推翻了利比亚国王（当时国王正在土耳其度假），宣布利比亚的社会主义革命到来了。9月1日，革命指挥委员会发布的五点宣言中的第三点宣称：

革命指挥委员会希望全体公民周知：本委员会坚决而始终不渝地为建立革命的利比亚、社会主义的利比亚而奋斗。这种社会主义出于我们民族的内心，避免意识形态上的过高要求，并相信不可改变的历史发展的必然性。这种发展将使其政府和政策都有弊病的利比亚从落后的国家转变为进步的国家。这一国家反对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为具有同样的落后和社会压迫问题的民族都得到解放而奋斗。(2)

两周后，在班加西演讲的时候，卡扎菲向他的同胞解释了他对社会主义的看法：

至于我们已宣布的我们所信仰的社会主义……就是所有的人都参加生产。就是每一个人都参加生产他所消费的东西。社会主义是引导我们走向平等和公平的社会的一种坚持不懈的集体事业。人民——工人、农民、非剥削的资本家、知识分子和士兵——的各种劳动力量的团结一致，将建成社会主义。我们的社会主义是伊斯兰教的社会主义。它是具有真诚信念的社会主义。它是来源于我们民族的传统和信仰的社会主义。(3)

体现社会正义的社会主义和伊斯兰教的社会主义，这两种观念支配着卡扎菲对利比亚社会主义革命的看法。

卡扎菲感到社会主义从根本上说是伊斯兰教的哲学。这种感觉使他把社会主义看成是土生土长的利比亚意识形态，而不是革命指挥委员会从外国输入的意识形态。

新闻界人士对伊斯兰教同社会主义是否能和谐共存表示怀

疑，但卡扎菲认为这两种信仰之间并没有什么不一致。就象欧洲一些社会主义者把社会主义看成根源于基督教的赈济那样，卡扎菲也认为社会主义的先驱是施舍——但是承认不能把施舍说成是现代社会主义。由于施舍模糊了阶级差别，因此“可以说，伊斯兰教的精神和基本原则同社会主义并无不相容之处，即使这些原则不如今天的社会主义那么明确。”⁽⁴⁾

卡扎菲声称，他关于私有财产和国有化的观点可以从穆斯林的传统中得到支持。

个人私有制是伊斯兰教的法律和传统所认可的，但国有化同伊斯兰教并不是不相容的，如果个人不受损害的话。卡扎菲提醒利比亚人说，伊斯兰教主先知穆罕默德曾把某些教友拥有的一个盐矿转变为所有穆斯林的共同财产。

在卡扎菲看来，阿拉伯人既然早已通过可兰经在精神上统一起来，阿拉伯的统一同伊斯兰教之间就存在着一种联系。只是那些帝国主义国家和反动的阿拉伯国王占有的“假冒的”王位所制造的人为的国界，才阻碍着阿拉伯的全面统一的实现。边界和国王一经撤除，统一起来就能解决“阿拉伯民族的一切困难问题”。卡扎菲认为，“阿拉伯的统一是势所必然的需要。统一是保护阿拉伯人民不受敌人侵害所必需的……统一是阿拉伯民族进行斗争的坚强的精神状态和不可更改的形象。”⁽⁵⁾

②

反对落后状态

卡扎菲的社会主义是体现社会正义和现代化的社会主义，而不是进行阶级斗争和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的社会主义。卡扎菲令人信服地把这一信仰总结如下：

社会主义意味着社会正义。我们的目标是要有所进步，建造飞机和

船只、制造车辆和药品，进行生产和建设。我们要使人民摆脱饥饿、贫困、落后和愚昧。我们说这就是社会主义。(6)

卡扎菲的社会主义出于殖民主义以后的形势，这就使他把本国资本家和外国资本家区别开来。外国资本家同利比亚的幸福不相容，他们的资本应该加以国有化或严格管制；本国资本家只是在剥削别人时才算坏的。卡扎菲认为，外国资本家是剥削利比亚的；利比亚缺乏专业技能和知识，因而工业化国家就乘机利用利比亚的落后状态。

然而卡扎菲还是认识到利比亚这个小国的官僚化的政府管理缺乏实现现代化所必需的教育、专门技能和人力。所以，国有化并不是对帝国主义或落后问题的全部解答。农业合作社并不需要，因为这个国家土地很多而农民很少。卡扎菲设想了一种农业和工业兼有的利比亚的经济，这样将使利比亚的经济潜力得到充分开发，同时保证人民能控制基本生产资料。利比亚最大的财富在于它的石油资源，石油资产属于利比亚人民，而不属于外国石油公司；革命就意味着使人民从外国石油公司和国际资本家的控制下解放出来。

卡扎菲谴责伊德里斯王朝高踞巨大石油财富之巅却使利比亚国家处于贫穷落后状态。石油财富当然应该用于利比亚现代化和改善全体公民的生活，而不应用来使外国资本家和极少数利比亚人发财致富。

石油财富可以变成制造新的阶级差别的手段，而不是成为国有化和实现社会主义的手段，这种担心是经常存在的。卡扎菲常常警告利比亚人，必须保持警惕以保证石油收入，用以促进发展。

我们已看到卡扎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组成部分：社会正义、伊斯兰教、反帝国主义、民族主义、反落后状态、利比亚所有各阶级的团结一致以及平等。所有这些思想，一直是阿拉伯世界社会

主义的两大主流——叙利亚复兴党社会主义和纳赛尔社会主义——都有的组成部分。虽然利比亚社会主义的思想渊源于这两个运动，但纳赛尔主义的影响是首要的。卡扎菲对埃及这位已故领袖的钦佩近乎对英雄的崇拜；甚至主要政府机构的名称也都是从埃及革命借来，包括革命指挥委员会，自由军官组织以及利比亚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卡扎菲对利比亚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代表大会说：“纳赛尔主义是阿拉伯发展的唯一的和真正的道路。”⁽⁷⁾ 卡扎菲内阁的首任外交部长萨利赫·布塞伊尔靠埃及政府的养老金在埃及度过好多年。但是复兴党在利比亚革命中的势力也很明显，当时利比亚军官采用了统一、自由和社会主义这个复兴党的口号，并把它倒过来成为自由、社会主义和统一。革命指挥委员会首任总理苏莱曼·马格里比是在叙利亚生长的，在那里住了多年。据报导，他就是在叙利亚选定了复兴党的社会主义的。

利比亚革命前有反伊德里斯情绪的人，几乎完全限于在阿拉伯世界受过教育的一小批知识分子阶层。他们不管是在埃及还是在叙利亚受教育，都吸收了统一、社会主义和不结盟的思想。不过，复兴党的社会主义和纳赛尔主义的社会主义，二者的倾向是有所不同的。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起源

关于叙利亚和埃及的社会主义的性质，在本书其他章节虽已深入进行了讨论，但是，如就利比亚本身历史、地理和精神方面的背景来对它的社会主义进行一下探讨则仍然是重要的。

据认为复兴党社会主义的创始人是米歇尔·阿弗拉克。他是叙利亚基督教徒（希腊正教），还在巴黎当学生时，就对马克思主义感兴趣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在他返回叙利亚时，他又吸

收了风行大马士革的阿拉伯主义和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的思想，⁽⁸⁾阿弗拉克和萨拉赫丁·比塔尔于1947年创建阿拉伯复兴社会党；作为基督教徒，前者是“不得已才在非宗教的基础上建立民族主义”的。⁽⁹⁾要把阿拉伯世界统一起来的将是民族主义和社会主义而不是伊斯兰教。阿弗拉克的社会主义同共产主义和欧洲的社会主义都不相同，在他的想象中社会主义乃是阶级合作的产物，而不是阶级斗争的最后结果。

阿弗拉克认为阿拉伯世界处于衰落的阵痛之中，只有全面改革阿拉伯社会，才能结束这一衰落状态。社会主义不是被看成一种经济制度，而是被当做一种体现社会准则的制度，“其目的在于通过人们参加社会活动，通过保证某种最低的生活水平使人们获得尊严”。⁽¹⁰⁾阿弗拉克的社会主义与其说是叙利亚的，不如说是泛阿拉伯的，它谋求创立一个以阿拉伯民族主义为基础的统一的阿拉伯国家。这些就是卡扎菲关于社会主义的看法的基础，他把社会主义看作导致阶级合作和阿拉伯统一的体现社会正义的一种制度。阿弗拉克认为，阿拉伯世界的文化和精神准则早已被忘怀了，但是社会主义革命将使每个阿拉伯人改变其精神、观点和对价值的看法，并使阿拉伯社会的社会和文化组织发生变化。

纳赛尔社会主义不同于复兴党的社会主义，因为它主要是来源于埃及本身经验的一种社会和经济发展的纲领，而不是要求对阿拉伯的精神和文化准则进行根本改革。阿弗拉克的基督教信仰，使得复兴党的号召必须具有这种非宗教的基础；但是纳赛尔却能够利用伊斯兰教的号召力来为阿拉伯社会主义服务。与阿弗拉克思想的非宗教性质形成对照，埃及1956年宪法明确宣称，“伊斯兰教是国教”。不象阿弗拉克那样，埃及自由军官组织“却懂得……伊斯兰教作为他们的运动同大多数受传统束缚的公众之间的纽带的重要性。在缺乏任何其他强有力的政治纽带的情

况下，看来伊斯兰教这个宗教和民族的结合物……对于实现政治目的是最有效验的了。”(11)

伊斯兰教对于埃及军事领导来说具有工具作用的价值。1954年建立了一个“伊斯兰教大会”的组织，以促进伊斯兰教的教育、研究和学识，传播伊斯兰教和分发可兰经，讲授阿拉伯语，以及动员阿拉伯青年。纳赛尔虽然不愿加强伊斯兰教机构——伊斯兰教法庭已被取消，妇女已取得司法权——但对伊斯兰教的文化方面和泛阿拉伯各个方面，都确实加以鼓励。

纳赛尔社会主义不断地改变着对阿拉伯统一问题的态度；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后期，复兴党的泛阿拉伯主义被采用了。

阿拉伯祖国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政治和经济统一体；任何一个阿拉伯地区如果仍然同其他地区相隔绝，是不可能生存下去的。“乌马”，即阿拉伯民族，构成一个阿拉伯精神和文化的单元；它的成员当中的所有目前存在的分歧都是表面上的和虚假的，一旦阿拉伯人重新觉悟起来，这些分歧就会全部消失。(12)

虽然纳赛尔在理论上采取了泛阿拉伯主义，但是1961年埃叙联合的失败使他在实践上对阿拉伯的统一问题更加小心翼翼了——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当年写道：“埃及的阿拉伯人对于阿拉伯统一还没有达到完全准备好的阶段。”(13)

埃及的社会主义把注意力集中于土地改革和行政改革、不结盟、军队的现代化以及国家领导下的工业化等方面。纳赛尔社会主义基本上是反对政党的。他不象阿弗拉克的复兴党社会主义那样，通过一个政党来表现其政治制度，而是用认为可以使埃及人团结起来的一系列集会和联盟来表现。联盟不象“制造分裂的”政党；联盟，诸如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就比较容易由军事领导加以控制，同时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卡扎菲采用了纳赛尔的阿拉伯社会主义的以伊斯兰教为重点和反对政党的做法，虽然卡扎菲把

阿拉伯统一问题放在超过了阿弗拉克或纳赛尔所强调的重要地位上。伊斯兰教在利比亚社会主义中所起的首要作用，与阿弗拉克的非宗教社会主义或者与纳赛尔把伊斯兰教当做进行统一的力量，作为工具来使用，都截然不同。利比亚社会主义中的伊斯兰教的成分，对卡扎菲来说，具有尽善尽美的价值。⁽¹⁴⁾

利比亚的经济发展

革命指挥委员会认识到这样的事实：石油是一种“不断消耗”的资产。如果利比亚不利用石油收入来促进非石油的其他领域的经济发展，它就很难从石油财富中获得好处，因而当它的石油储藏耗尽时，它将仍然是一个落后的国家。卡扎菲的经济政策有三个方面：石油政策、农业发展和社会投资。农业政策似乎是最为迫切的一个方面；农业发展国务部长已提出警告：“除非我们把石油收入变为拖拉机并使沙漠绿化，我们将只能在大海中耕种。”⁽¹⁵⁾

石 油

利比亚在 1961 年后期开始输出石油，大约每天二万桶左右。在石油买主市场——比如六十年代早期那样的市场——上，几乎没有什么诱因可以促使大石油公司在利比亚进行投资，它被看成是石油市场的一个后生小子。尽管如此，利比亚政府还是能够鼓励一些独立经营的公司进行钻探，来开采利比亚的石油；其中一个公司，即西方石油公司，终于生产了利比亚石油全部产量的一半。

中东“六日战争”对利比亚石油前景产生巨大的影响，因为苏伊士运河禁止一切运输，大大地增加了中东石油的运费。对欧洲石油输入国来说，绕过好望角的漫长航程增加了时间，从而也增加了运费。1967 年到 1970 年期间，利比亚石油生产量成倍地增长

(从每年八亿二千万吨增加到十九亿六千万吨)。利比亚突然成为吸引人的国家(由于它在地中海的位置，无需利用好望角那条航线)，这就使人热衷投资于利比亚石油工业；到1969年就有八个国家的四十二家石油公司开采利比亚储藏的石油。

利比亚的石油政策受到极大的注意；卡扎菲一直在努力要求提高价格，参与经营管理和实行国有化，以及发展土生土长的石油专业技能。

1969年革命后不久，革命指挥委员会同在利比亚经营的石油公司举行谈判，目的在于获得更高的税率。尽管这些公司开始时都拒绝利比亚的要求，利比亚国境外发生的两件事却使卡扎菲取得胜利：欧洲对石油需要的增长，以及通过阿拉伯半岛的油管的封闭。1970年初，正当煤产量下降的时候，欧洲的石油需要却扶摇直上。此后不久，利比亚人的谈判策略有所转变，即不是同所有石油公司商讨一项新的协定，而是集中于两个最大的石油输出公司：西方石油公司和埃克森石油公司。4月底，埃克森石油公司提出，每桶价格增加一角一分美元，运费差额为一角到一角二分美元。5月3日，叙利亚突然封闭通过阿拉伯半岛的油管，逼迫石油公司付出更高的代价以换取过境运输权，从而使欧洲不能获得极为需要的石油。各石油公司绕道波斯湾的运输量每天要多出五十万桶，油船的运费也暴涨了。利比亚人当即利用了欧洲的困境，其办法是迫使大部分石油公司削减产量而西方石油公司的日产量则被砍掉一半。

贾卢德总理担任利比亚政府的谈判代表，采取了首先打击最薄弱的环节的策略，而不是把所有石油公司作为单一的整体来打交道。西方石油公司在1970年被认为是最薄弱的环节。由于西方石油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都建立在利比亚，因此利比亚一有不利消息就很容易影响到它的股票市面使之急剧下跌。有报导说，

西方石油公司奉命削减石油产量的一半，同时还有精心制造的谣言说，授予西方石油公司特许权属于不正当的行为，利比亚正在考虑取消它的特许权，这就足以迫使该公司同利比亚政府重订新的协议。西方石油公司的问题解决以后，其他在利比亚做生意的石油公司也就一个接着一个照办了。利比亚还坚持要签订一个保护石油资源的协议，使日产量有所限制；利比亚的年产量在1970年为一亿六千万吨，两年以后，则为一亿零七百万吨。

1971年，革命指挥委员会宣布，他们正筹划开始同各石油公司进行新一轮谈判。1971年4月，利比亚人在达成一项新的五年协议时胜利了，这项协议要求把原油牌价从每桶二元五角五分美元提到三元四角五分，税率的增加一律规定为百分之五十五，并有一项迫使石油公司支付1965年到1970年9月期间价格差额的保护条款。另外，正常的原油牌价每年将增加百分之二点五。美元连续几次贬值，导致利比亚要求所有税款、石油产地使用费以及各种费用总共增加百分之十五，这个要求也实现了。对石油公司提高价格是比较容易的，其理由有二：增加的成本可以转嫁到消费者身上，对利润并没有影响，并且同类企业横向结合的石油工业对石油的高价享有法定的利益，虽然这样的价格会使煤炭和天然气成为更有竞争能力的燃料。但是如果说提高价格由于可以转嫁给消费者而比较容易协商，那么达成参与股权的协议的道路却不是那么平坦。只要不影响公司的权力而参与的股权，如果不超过半数，这是石油公司可以接受的，但是，参加的股权如占半数以上就会从经营者手中夺走日常经营活动的控制权了。

在利比亚的推动之下，石油输出国组织在1971年7月维也纳会议上通过一项决议，要求“立即采取步骤，以有效地实施有关参与现有石油特许权的原则”。但是，九月间利比亚人认为完全不能同意石油输出国只要求参与股权百分之二十五的决定，于是单方

面作出抉择，要求有大部分的控制权。

旨在为利比亚政府获得大部分控制权的国有化政策，是从1971年12月对英国石油公司实行国有化时开始的，据认为这是对英国默许伊朗占领阿布穆萨（即位于波斯湾入口的霍尔木兹海峡中的通布岛）的报复。后来不到一年，利比亚政府又要求参与邦克·亨特公司经营活动的百分之五十。邦克·亨特公司（英国石油公司在利比亚经营活动中的合伙人）一经国有化后，利比亚政府当即宣布，它将在所有在利比亚做生意的外国石油公司里参与百分之五十的股权。唯一公开的解释就是贾卢德所宣称的“利比亚的石油属于利比亚人民”。

1973年6月，利比亚接收了邦克·亨特公司并宣告有必要在美国“冷酷、傲慢的脸上打一记耳光”，因为后者支持了以色列。⁽¹⁶⁾“美国对垄断石油公司的支持就象征着它的傲慢气焰。现在该是阿拉伯人采取严厉的步骤，以削弱美国在我们地区的利益的时候了。”⁽¹⁷⁾

“大公司”和利比亚人之间的谈判毫无结果；这些大公司威胁着要从利比亚全部撤走，表面上看来是宁愿国有化而不要达成参与多数股权的协议。1973年8月，贾卢德通过对两个独立经营的公司——绿洲石油公司和西方石油公司国有化的办法，试图让大公司得到一个教训：拒绝协商是很危险的。这一行动一点也没有改善同各大公司达成协议的前景。因此，在1973年9月1日，刚好是利比亚革命后四年的时候，由于同埃及联合未成，贾卢德一气之下宣布将其余的石油公司的百分之五十一股权转让国有，作为纪念革命四周年赠送给利比亚人民的一件礼物。赔偿金将根据分别听取各公司情况的全利比亚三人委员会的决定来支付，但是，各石油公司拒不承认这种单方面的行动。不管各石油公司会怎么想同国有化进行斗争，中东十月战争爆发后，阿拉伯国家

随即实行的石油禁运很快就把它们的想法打消了。

贾卢德在9月1日记者招待会上暗示了今后可能发生的事情；他通知全世界说，利比亚人已经发现了由生产到运输纵向结合的好处。1969年以前，利比亚从每桶原油获得二元三角美元；到1973年9月1日，收入已翻了一番，但是，提炼过的石油每桶时价为二十七美元。利比亚打算提炼、运输和销售自己的石油，以便从这个二十七美元的价格中获得更大的份额。贾卢德还宣布了要建立两个大型炼油厂，并使利比亚油船船队增加一倍的计划。

但是利比亚缺乏专业人员和熟练工人，这就阻碍了纵向结合和输出限制的实现。利比亚并不担心资金不足。根据利比亚法律，每个移居国外的石油公司雇员，必须有一个熟悉业务的利比亚人作为后补，后者应书面证明他正准备着承担那个移居国外者的职务。然而利比亚人抱怨这一规定被大大地滥用了。过去一直是普通的利比亚工人被挑来充当技术部门主任的助手；仅仅埃克森公司一家似乎有不少资历较深的利比亚人担任负责工作。利比亚石油部根本没有人员可以监督油田实际业务；因而利比亚人甚至无法确定每天究竟生产原油多少桶。为了努力补救这些缺陷，卡扎菲请求阿尔及利亚布迈丁总统派遣石油专家到利比亚来，但遭到了拒绝。尽管卡扎菲在托布鲁克已建立一个石油学院，向利比亚人讲授经营石油工业的必要技术，但是，切合实际的估计表明，还得五年到十年，利比亚人才能掌握支配自己的石油财富所必需的专门技能。

农 业 发 展

利比亚是古代世界的小麦中心，五十年代后期它仍然生产粮食，但是目前几乎所有粮食都得进口。石油的发现，造成大批居民流入城市，还导致大量利比亚人抛弃自己的农庄和牧群，听任不断

侵蚀的沙子盖没他们的耕地。⁽¹⁸⁾为了努力扭转这种情势，革命指挥委员会正在鼓励发展农业。目前利比亚的小麦、大麦、豆、洋葱、水果和牛奶都靠进口；只有土豆能自给自足。卡扎菲盼望大量农业投资能改变食物的这种现状，但是只有百分之一的国家土地面积——地中海沿岸——适于耕种。南方的沙漠和绿洲地带，每年降雨量不到三时。

革命指挥委员会给一项农业发展计划拨款二十一亿美元。这个计划着手进行五项重大的农业工程：贾法拉流域工程；库夫拉垦荒工程和萨里尔谷类作物发展工程；青山工程以及费赞的一个工程。

在靠近突尼斯边境的贾法拉平原的地方正筹划建立六千个新农场和许多新工业，而库夫拉垦荒工程则要花数千万元把水从庞大的地下井引来，用以灌溉种植小麦的耕地。此外，还在筹划畜牧地区，以促进肉类生产。⁽¹⁹⁾有些开垦工程已由埃及的一些公司着手进行。

象石油工业的情况那样，真正阻碍农业发展的不是资金而是人力。在一个不满二百万居民的国家内，可能当农民的人为数很少，因而大量农活目前正由外国人，尤其是埃及人和突尼斯人，在干着。促使卡扎菲努力使利比亚同埃及合并的因素之一，就是希望得到埃及多余的农业劳动力。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基础结构方面的缺乏都使革命指挥委员会不能对发展预算中分配到的资金加以利用。

为了努力使利比亚人回到土地上去，对流向城市的人口已加以限制，地主也将面临破产的危险，如果他们不能在这些土地上从事耕作的话。目前正在着手把社会投资用到农村去，以便逐渐克服城市与农村之间的不平衡，因为革命指挥委员会认识到，迁入城市这股潮流背后的一部分推动力就是农村生活缺乏各种设备。当

胡萝卜不起作用时，革命指挥委员会就开始挥起大棒，宣布一个法令授权政府在1972年春采取强迫劳动的办法。

在利比亚第一个五年（1963—1968年）发展计划的“工业发展”方面，重点主要是建设基础结构：公路、港口、机场、油管终点站的设施、污水系统以及发电站，都已开始小规模地搞起来。在卡扎菲领导下，象在伊德里斯领导不一样，基础结构的发展没有停止过。在黎波里和班加西附近，建造了水坝，同时还建造了脱盐场和电力站。但是利比亚的基础结构还需要进一步发展。

工业化在许多方面进行：建立了石油化学工业；建造了食品加工厂；开发了利比亚可以用于建筑工业的资源；有些消费品工业开始建立，以减少利比亚对西方进口货的依赖。除了在班加西附近的穆萨赫正在兴建一个巨大的石油化学综合企业（包括生产氮、褐煤和沼气的工厂）外，还有几个炼油厂在兴建中。尽管建立了面粉、乳制品、椰枣和沙丁鱼等食品加工厂，工业化的主要项目看来还是在建筑业方面，制造水泥、砖块、钢管、石棉、塑料管、电缆线和玻璃的工厂都已建立起来，或尚在设计阶段。另一方面消费品工业看来还缺少，只有少数制造纺织品、鞋子、毛织品、纸张、药品和火柴的工厂在着手建立。这些工厂是在东欧、西欧、埃及、印度、美国和英国的帮助下着手建立或经营管理的。重工业方面几乎没有进行什么工作；由于缺乏原料和熟练工人，除了唯一的铁屑工厂外，利比亚一直不搞什么重工业。

国有化和投资政策

刚掌权时，革命指挥委员会在国有化方面是谨慎行事的。头几个月，只有股权占百分之五十一的外国银行才收归国有。后来，进出口公司以及批发商业和零售商业只限于资本全属利比亚人的

公司。接着就轮到商业银行，它们必须全属利比亚人所有，非利比亚人持有的股权则转让给国家。1970年3月，发布了一项工业政策法令，准许外国资本对某些工业项目投资，但附有这样的限制性条款，即政府要控制任何涉及主要自然资源的重要规划。公家或私人都可以着手经营一项以农产品、建筑材料和用当地原料生产的产品为基础的中型工程，但是这类项目搞不到贷款。在需要资金援助的情况下，那些由国家拥有大多数股权的股份公司将于成立。私人依然负责经营以当地原料为基础和满足当地消费为目的的小型工程。⁽²⁰⁾如前所述，在卡扎菲的社会主义下，私人是允许拥有资本并进行投资的。尽管从理论上说外国私人投资也受欢迎，但实际上，政府几乎必须为工业部门的发展提供全部资金，因为外国投资者担心国有化，这是可以理解的。

社 会 事 业

由于卡扎菲急切希望使其国家现代化，已经分配大量发展资金，用于改进学校、卫生设施和住宅。

利比亚宣布独立后，发现教育方面有惊人的缺陷。得过大学学位的只有十四人，在校中、小学生只有三万二千名。到1968年共有三十万名学生，但是利比亚的文盲比例几乎有百分之七十五。迟至1972年卡扎菲还感到可悲的是，只有六十个利比亚人得到博士学位，在大学的五百名教职员中只有八十三名是利比亚人，其中六十名还在国外。由于受过训练的自由职业者惊人地缺少（利比亚一千五百六十名医生中只有一百十四名是利比亚人），⁽²¹⁾卡扎菲从埃及和苏丹并从巴勒斯坦人中征募了大约四千名教员。送往国外求学的学生有七千名，其中许多人不愿回国，这使卡扎菲看出知识分子有一个新的通病——想争取美国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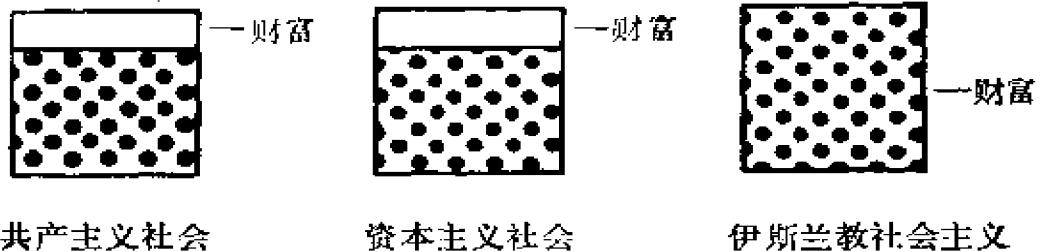
士学位。

新的住房正在迅速建造；在的黎波里郊区，现代化公寓正在兴建以取代整个棚户区。医院和药房也正在建造，但到目前为止，熟悉业务人手的缺乏，限制了卫生事业的切实改进。

利比亚人如何参与政治活动

革命以后，卡扎菲立即确立起他自己的埃及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的变种。利比亚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的含义就是要把军人、知识分子、工人和农民团结起来。巴希尔·哈瓦迪少校是革命指挥委员会的成员，是国民指导部长，也是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秘书长。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的主要知识分子之一易卜拉欣·格瓦伊勒，被认为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除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外，还有另外两个群众组织，即工会和伊斯兰宣教协会。工会在伊德里斯统治下原是被禁止的，但在革命指挥委员会领导下根据一项劳工法又成立了。这项法令规定，一个工会只包括一个行业，并建立调解仲裁委员会，发生劳工纠纷时必须与该委员会磋商，未经磋商不得罢工。⁽²²⁾另一群众组织是伊斯兰教学者穆罕默德·苏布利领导的伊斯兰宣教协会。⁽²³⁾这两种组织都是调动群众干劲和引导意识形态讨论的机构，而不是决策机构：决定权属于革命指挥委员会。

卡扎菲一直利用上述两个群众组织宣传“世界第三理论”，这种理论被描述为“一种伊斯兰教的共产国际”。这位上校是这样“解释”他所想象的伊斯兰教社会主义的：在一张纸上画两个充满小点点的竖式小块，代表共产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制度，在这些制度下，“财富集中于职位最高的人”。接着卡扎菲再画第三个——卧式小块，在这里“财富则是均匀分配的”。⁽²⁴⁾



如果说这位利比亚上校担心共产主义对利比亚一般未受教育的群众具有的感染力，那么他尤其担心利比亚那些9月政变前曾在苏联受过教育的知识分子。卡扎菲在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1972年代表大会上描述过共产主义影响在利比亚不断增长的情景：

你们很快就会听到这些知识分子对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的普通成员说，除非他们象中国人那样变成毛主义者，否则他们不能发展工业，不能击败以色列，也不能干其他什么事情。一个无知的人听到这些话就会立刻变成毛主义者，要是这样能使他打败以色列的话。人民大众将受到欺骗：他们将被告知，为了解放阿拉伯世界，建立工业和向月球进军，他们必须成为共产主义者。这一情况在苏丹发生过。我亲眼看到过。(25)

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这种组织可以在整个阿拉伯世界都建立起来，从而形成天然的连锁，把所有阿拉伯人都联合到一个运动中来。卡扎菲担心共产主义对利比亚被摧残的人民大众具有感染力，他同时也反对穆斯林兄弟会控制他的依然因循守旧的同胞们。卡扎菲认为，“伊斯兰教不让阴谋家有活动的余地，他们迷恋过去，追寻旧梦，象猴子那样相互模仿。”他用监禁、叛国罪裁判和死刑来威胁穆斯林兄弟会。(26)

国民指导部长在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1972年会议的开幕词中说：“在革命改革时期，必须为国家利益而牺牲个人自由。”(27)这一说法引起卡扎菲同阿里·本·拉什贾尔就民主在利比亚社会中的

作用问题展开辩论：阿里争辩说，自由和民主必须首先实现，利比亚需要有一个人民的议会。卡扎菲答道，他同意公民有充分自由的权利，但是他们怎样“在利比亚所处的这一非常阶段里运用这种权利呢？怎样在力求以很短时间赶完很长距离的非常阶段内运用这一权利呢？如果我们无休止地讨论那些不重要的权利，我们势必给进步制造障碍。我们怎样能解决这一问题呢？”

卡扎菲争辩说，不可能通过人民议会而使政府与革命形势协调起来。他们也许需要一夜间作出二十项决议，如果每一次都必须得到议会同意，那就可能要花二三年。

卡扎菲感到痛惜的是，革命指挥委员会曾经谋求革命改革的需要同民主惯例协调起来，但很遗憾没有成功。“我们越是走向民主，我们就越需要扩大民主的基础”，但是，这就给革命行政当局制造无法解决的问题。“我们与之磋商的人越多，我们所完成的革命改革就越少。虽然我们很想听取多数人的意见，但是我们还得继续执行我们认为是符合利比亚阿拉伯社会利益的决定而不去理会多数人的意见。”⁽²⁸⁾ 另一方面，卡扎菲也反对那些主张“革命变动时期不可能有民主的人。我们不能以革命改革的名义来消除民主或个人自由。要是我们那样做，我们的政体就跟军事独裁一样了。”⁽²⁹⁾

1973年4月15日，年轻的利比亚上校作出了引人注目的努力来扩大参与政治的范围，宣布为解决各种问题而发动一次伊斯兰教文化革命。当时的迫切问题是，居住在利比亚的三十万埃及人不受欢迎，而反对同埃及合并的人又不断增加。尽管埃及人在军队、警察局、行政机关以及除外交部外的政府各部充当顾问和技术员，尽管他们是承包商，教师，医生，工人，他们却从来也没有完全受到欢迎。卡扎菲对1973年2月在班加西发生的反埃及暴乱事件一开始似乎感到吃惊，接着便决心铲除反埃及的情绪。六周

后，卡扎菲宣布实行“文化革命”。这个文化革命的主意，据推测是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首创的，此人是开罗《金字塔报》主编，也是纳赛尔的密友。海卡尔 1973 年 1 月访问了北京，随后撰写了广泛涉及中国“文化革命”各方面的文章。利比亚文化革命有六个组成部分：把武器分发给人民；停止执行过时的利比亚法律制度；在即将结成的埃—利联合中把阿拉伯人的力量调动起来，准备对以色列人进行“报复”；清洗“那些政治上没有生气的官员”；进行行政管理上的革命；在伊斯兰教义的激励下，“对图书馆、大学和学校课程”进行文化革命。口号标语和墙上大字报都出现了，例如，“我们这个挥舞可兰经和宝剑的小国现在宣讲可兰经和胜利了，并且发出进行暴烈的群众革命的号召。”⁽³⁰⁾一些武器“不是分发给所有‘人民’，而是发给这个政权最信任的人”，并挑选少数人，给予用武器的初步训练。卡扎菲说：“不能把武器交给任何反对革命的人，这种武器却要对准他的胸膛。”

文化革命的发动机是人民委员会，它们主要由工人伙伴选出的年轻的体力劳动工人和学生成员。这些委员会成了“每一个市镇和村庄、政府机构、国营的公用事业、工厂、农场、医院、学校、大学各系以及外国石油公司的支配力量”⁽³¹⁾。人民委员会将数千名官员免职、降级或调动，力求粉碎官僚主义的自满情绪，并把那些思想上不可靠的人清洗掉。

1973年 4 月 15 日，卡扎菲宣布：“我们必须停止执行所有现行法令。”实际上这意味着在人民委员会要求下任何妨碍该委员会的法令都可以撤销；但是任何新的法规必须经革命委员会批准。⁽³²⁾在卡扎菲看来，清洗那些政治上毫无生气的“异端分子”就是在利比亚除掉那些谈论“共产主义、无神论的人，那些为西方国家进行宣传和宣扬资本主义的人。我们要把他们关进监狱”。⁽³³⁾有几百人被捕，其中包括“律师、教育家，以及同以前政党有联系的人，从

非常保守的穆斯林兄弟会到共产党应有尽有”。(34)许多被捕的人是打算同埃及合并的知名的反对派；少数被拘留者在监狱中受到“改造”，然后又被带到电视上去承认他们过去的罪行。(35)

想搞行政管理革命的念头，看来是鼓励卡扎菲进行“文化革命”的主要因素之一。他怂恿人民“把任何拒不听取你的意见、拒不回答你的要求的资产阶级官僚踩在脚下”。(36)人民委员会立即开始彻底地撤掉资产阶级官僚的职务：被撤职的官员名单读起来很象一本利比亚名人录，其中有利比亚无线电台台长，的黎波里医院院长，利比亚莫比尔石油公司经理，美国海外石油公司副总经理，利比亚阿拉伯航空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各国立大学的教授，国营利比亚国家石油公司的最高级管理人员，利比亚大学的黎波里教育学院副院长，利比亚大学校长，利比亚大学班加西法学院院长和医学院院长。革命指挥委员会后来给这批人中的一部分人复了职，以便保证关键性部门不致受到破坏。政府对医院委员会施加压力，要求医院的人民委员会的成员至少百分之六十必须是医生。革命指挥委员会还撤销了人民委员会的一些决议，限制了其他一些行动，并使武装部队、政府各要害部门和各油田不致因“文化革命”而引起混乱。

对这个政权最有用的人民委员会是设在外国石油公司的人民委员会，当时有关国有化的棘手的谈判正在进行。“在各外国公司的总部，人民委员会首先采取的行动是取消行政保密状态。他们监视电报用户直通电路室，并禁止使用公司的自动译电机。他们确保行政部门的办公室是敞开的，在有些情况下还敲掉大门，并且要行政部门的秘书都搬到秘书联合办公室去，这样，口述的东西就可以偷听到了。”(37)

对书籍、教育和学校课程所抱的排外态度受到西方报刊的极大关注。卡扎菲解释说：“我们是靠可兰经这本真主的书生存的。

我们要抛弃任何不以此为准的观念。所以，我们从事文化革命，以驳斥和销毁把青年引入歧途，使他们意志消沉和脱离实际的书籍。这些书籍必须烧掉。把那些不讲阿拉伯的或伊斯兰教的社会主义，不讲进步的进口书籍统统撕掉。把那些不讲真理的课程全部烧毁。”⁽³⁸⁾ 学生从大学图书馆搬出各种书籍，成群的人闯入书店，把一叠叠外文书根据伊斯兰教标准算是色情的书以及体现资本主义思想的经济学教科书都用卡车运走。1973年秋，卡扎菲全神贯注于利-埃合并和中东战争，他对人民委员会的兴趣看来已逐渐消失了。

革命指挥委员会解散了许多忙于“因任命新人而滥行撤换老人”的人民委员会。但是作为地方政府机构的人民委员会则予以加强和鼓励。

象其他革命军人政权那样，利比亚革命指挥委员会一直不能在持久的基础上掌握政权，也不能建立一些机构，使之起到压力集团或政党的作用。然而军方在组织群众，使其反应出经过精心安排的拥护政府的意见方面，却是一向比较成功的。

社会主义和利比亚的对外政策

利比亚的对外政策有四个重要方面：寻求阿拉伯的全面统一；支持反以色列，同情伊斯兰教的游击队运动；阿拉伯人在非洲反击以色列；以及使全伊斯兰教组织起来（卡扎菲在石油舞台的政策已在前面讨论过）。卡扎菲对外政策方面的一切冒险行动，其目的都在于统一阿拉伯，打败以色列以及恢复伊斯兰教的元气。

卡扎菲对外政策的主要目标是实现阿拉伯的全面统一，这是以前纳赛尔在阿拉伯世界号召过的一项主张。卡扎菲一直鼓励同西面的马格里布邻国和东面的阿拉伯国家实现联合。虽然卡扎

菲 1970 年就开始在筹划一个包括埃及、苏丹、利比亚和叙利亚的阿拉伯联邦，但是会谈没有产生什么重大结果。萨达特在 1972 年 8 月驱逐苏联军事顾问以后，便开始寻求对外政策的新的抉择。这些抉择之一是鼓励同利比亚实现联合。埃及领袖向卡扎菲保证，下一年将使两国联合起来，以换取利比亚的财政援助。但是当 1973 年 9 月预定实现联合的日期接近时，萨达特却迟疑起来了。开始，卡扎菲试图发动四万利比亚人向开罗进军，以迫使埃利统一；后来，他接受了萨达特逐步合并的计划。赎罪日战争使埃利关系紧张，因为萨达特在发动攻击和接受停火条件以前，都没有同卡扎菲商量过。于是卡扎菲试图同突尼斯联合，但未能成功。卡扎菲的所有潜在的追求者都承认，他的石油财富是巨大的，但却担心他会是一个非常难以相处的伙伴。

卡扎菲利用了他的石油财富，使以色列在非洲得不到外交上的盟国。1972 年，卡扎菲从乌干达的阿明将军那里开始，对以色列发动了外交攻势；他用利比亚的财政援助换取同以色列断绝外交关系。在赎罪日战争导致以色列同非洲之间的关系几乎全部破裂以前，卡扎菲成功地鼓动了八个非洲国家（乌干达、乍得、尼日尔、刚果、马里、几内亚、扎伊尔和布隆迪）同以色列断绝了关系。

在过去五年中，利比亚支持游击队运动的历史是有波折的：一方面卡扎菲以财政援助支持巴勒斯坦游击队，并斥责侯赛因国王那样对游击队活动缺乏热情的阿拉伯兄弟；另一方面，他对游击队运动的暴躁性格和那些有马克思主义倾向的小组经常表示厌恶。据认为已对法塔赫的秘密组织“黑九月”作出特殊承诺的卡扎菲，同时也一直支持厄立特里亚、乍得、叙利亚、摩洛哥、突尼斯、泰国、菲律宾和巴拿马的穆斯林游击队小组。“利比亚转运的枪炮已运送给爱尔兰共和军，因为经过了波斯湾争端，不得不给英国人‘一个教训’”。⁽³⁹⁾ 卡扎菲对乍得叛乱者的支持在乍得政府

与以色列断绝关系后就终止了。利比亚对这些运动支持的程度和重要性是难以估计的，因为所有这些运动早在卡扎菲开始施舍他的慷慨的赏赐之前就已存在了，而且自从接受利比亚的金钱以后也没有什么新的显著成就。象在其他许多方面那样，卡扎菲在这方面的花言巧语很可能也超过他的实际援助或影响。从1970年开始，卡扎菲在的黎波里发起了一系列伊斯兰教会会议，第一次会议后就在利比亚首都建立一个永久性的伊斯兰教事务局。1973年夏季，革命指挥委员会召开了国际伊斯兰教青年会议，讨论在二十世纪怎样使“可兰经的社会”团结起来，并推销他们的“世界第三理论”。不管第三种力量学说的理论价值怎样，卡扎菲支持伊斯兰教的复兴运动，使他在穆斯林世界赢得了同情者和支持者。

卡扎菲对外政策的成就是难以估计的，但是已在外交上把以色列孤立起来，使石油政治化，鼓励了巴勒斯坦游击队运动，并使泛伊斯兰教的思想感情复活了起来。在平衡表的另一头，庞大的军事支出对摧毁以色列几乎没有什么价值，而且要实现阿拉伯的真正统一仍然路程遥远。卡扎菲的号召力所造成的一个结果也许是鼓励摩洛哥、约旦和沙特阿拉伯的青年军官们去选定走阿拉伯社会主义革命的道路。

利比亚社会主义的前景

对穆阿迈尔·卡扎菲这样一个反复无常的领袖来说，长远的前景并不光明，因为同埃及合并的尝试、文化革命以及卡扎菲的领导作风所带来的紧张、不稳定和接近混乱的局势，看来都蕴育着自取灭亡的种子。但是即使卡扎菲终于垮台，很可能也不会对利比亚社会主义产生什么影响。举例来讲，君主制是不可能恢复的了；今后的政府很可能要包括利比亚的军官，他们也赞成现代化、社会

主义、反犹太复国主义的活动以及泛阿拉伯的思想感情。即使卡扎菲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以及同埃及合并的尝试都降低了调子，穆阿迈尔·卡扎菲对阿拉伯世界仍然会有重大的影响。

附注

- (1) 马吉德·哈杜里：《现代利比亚：政治发展的研究》，(*Modern Libya: A Study in Political Development*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1963].)
- (2) 《中东杂志》24, 第2期(1970年春), 第207页。
- (3) 同上。
- (4) 同上, 第208页。
- (5) 同上, 第216页。
- (6) 乔恩·金奇：《利比亚的卡扎菲》，载《中流》1972年6—7月, 第42页。(Jon Kimche, "Libya's Qaddafi", *Midstream*, June/July 1972, p. 42.)
- (7) 同上, 第39页。
- (8) 阿莫斯·珀尔马特：《从默默无闻到统治：叙利亚军队和阿拉伯复兴党》，载《西部政治季刊》22, 第4期(1969年12月), 第833页。(Amos Perlmutter, "From Obscurity to Rule: The Syrian Army and the Ba'ath Party", *Western Political Quarterly* 22, no. 4 [December 1969]: 833.)
- (9) 戈登·托里：《阿拉伯复兴党的意识形态和实践》("Ba'ath Ideology and Practice"), 载《中东杂志》23, 第4期(1969年秋), 第449页。
- (10) 马吉德·哈杜里：《阿拉伯世界的政治趋向：政治思想和理想的作用》，第156页。(*Political Trends in the Arab World: The Role of Ideas and Ideals in Politic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1970], p. 156.)
- (11) P. J. 瓦蒂基奥蒂斯：《政治生活中的埃及军队》，第193页。(P. J. Vati-kiotis, *The Egyptian Army in Politics* [Bloomington: University of Indiana Press], p. 193.)
- (12) 阿努阿尔·阿卜德·马莱克，《埃及：军事社会》，第252—253页。(Anouar Abdel-Malek, *Egypt: Military Society* [New York: Vintage, 1968], pp. 252—53.)
- (13) 同上, 第274页。
- (14) 戴维·阿普特：《关于现代化的政治》。(David Apter, *The Politics of Moderniz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8].)
- (15) 《纽约时报》1973年7月29日。
- (16) 《华盛顿邮报》(Washington Post) 1973年9月2日。
- (17) 《纽约时报》1973年8月8日。
- (18) 同上, 1973年7月29日。

- (19) 同上。
- (20) 《非洲研究通报》(*Africa Research Bulletin*) (经济, 财政和技术专辑) 1970 年 3—4 月, 第 1648 A 和 B 页。
- (21) 金奇, 前引书, 第 41 页。
- (22) 《非洲研究通报》(政治专辑) 1970 年 5 月 1—31 日, 第 1769 A 页。
- (23) 金奇, 前引书, 第 41 页。
- (24) 《华盛顿邮报》1973 年 5 月 20 日。
- (25) 金奇, 前引书, 第 41 页。
- (26) 同上。
- (27) 同上, 第 43 页。
- (28) 同上, 第 43—44 页。
- (29) 同上, 第 44 页。
- (30) 《卫报》(*The Guardian*) (伦敦) 1973 年 5 月 23 日。
- (31) 《纽约时报》1973 年 5 月 22 日。
- (32) 同上。
- (33) 同上。
- (34) 《华盛顿邮报》1973 年 5 月 20 日。
- (35) 《卫报》1973 年 7 月 26 日。
- (36) 《巴尔的摩太阳报》(*Baltimore Sun*) 1973 年 8 月 3 日。
- (37) 《纽约时报》1973 年 5 月 22 日。
- (38) 《卫报》1973 年 4 月 27 日。
- (39) 塞缪尔·德凯洛: 《现时》1974 年 3—4 月, 第 53 页。 (Samuel Decalo, *Present Tense*, March/April 1974, p. 53.)

第六章 阿尔及利亚的社会主义、民族主义、工业化和国家建设

让·勒卡

政治思想倾向

阿尔及利亚表现出来的政治思想倾向，使我们要是不慎就会过高估计国家统一的思想发展过程而忽视社会的结构上的分裂。因此，我们一开始就声明，据我们看来，政治思想倾向的存在，决不能转移我们对于社会内部的政治和社会斗争的注意。尽管如此，政治思想倾向也的确给这些斗争提供了某种语言，因而就能够成为分析某些政治进程的一种重要的工具。

阿尔及利亚的政治思想倾向具有两个基本特点——人民主义和民族分权。初看起来，这些特点会妨碍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使之完全不能发生作用（所谓“社会主义”，我们指的是一种关系到资源分配的中央集权的结构，其目的在于控制和利用国民经济财富，以便制止某一阶级垄断产品）。我们认为正是这两个方面的结合，才使阿尔及利亚的制度有可能起作用。

人 民 主 义

人民主义⁽¹⁾是由两个基本原则构成的：被看成等于是正义和道德的人民的意志，凌驾于一切准则之上；人民与其领袖之间一种准制度的直接关系受到重视。人民主义的主要因素是：(1)近乎宗教般地相信着既没有被城市及其各种诱惑所污染，也没有被城市

中的多少有些贪污腐化的领袖所污染的普通人身上的美德; (2)无法抑制地不信任那些垄断一切权力并炫耀那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专门技术”的人。独立的阿尔及利亚的第一位领袖艾哈迈德·本·贝拉宣称,对那种专门技术必须“避之若瘟疫,因为它只能被用来扼杀社会主义革命”; (3)轻视政客和文官。

具有极为不同的思想和既得利益的人民,都共同具有这些要素。群众已经历过作为一种隐藏着的优点的殖民地化,殖民地化是随着情况之不同而由欧洲人、行政官员、“西班牙人”以及类似的人们⁽²⁾体现出来的。这些情绪结合了对那些“通晓”或“占有”某些事物的人所抱有的普遍不信任就产生出对于正在妨碍人民充分发挥其才能的含意不明的种种犯罪的当事者(官僚和帝国主义分子)的敌对情绪。与此同时,一些领导人主张他们必须经常“回到人民中来”,这样就可以不受沾染,而且人民也得以体验到政府领导人的关心。例如,艾哈迈德·本·贝拉曾貌似天真地承认“擦皮鞋的孩子们”——注定要靠在街上为过客擦亮皮鞋维持生活的穷孩子们——是怎样被送进专业化的教育中心的:

我们支持这些运动,因为它们反映了阿尔及利亚群众蕴藏已久的愿望。度过了长达一百三十年的黑夜,受到了那么多年的轻蔑之后,人民群众需要感受到、看到、触摸到阿尔及利亚当局对他们的关心。正如一个孩子以恶梦中醒来之后需要安慰和拥抱一样,阿尔及利亚人民期待着他们首届政府的慈爱的关心。⁽³⁾

现任国家元首布迈丁上校的作风不可能同本·贝拉距离太远,这种作风是敏感性和政治机智的一种混合物。但是人民主义却与性格无关,也与政纲无关。当所谓“六月十九日”政权* 表示关心道德问题,关心被“职业政客”所腐蚀的党的“人的因素”时,它所表达的正是同样的根深蒂固的人民主义的感情。正如彼得·沃斯

* 1965年的这一天,本·贝拉总统被军队推翻,革命委员会取得政权。

利所说，人民主义是“杂拌”而不是“主义”；它将在一个包括了从“左翼”到“右翼”的连续的统一体中进行演变，统一体的“左翼”被解释为存在于基层的要求政治自决的无政府主义理想，而“右翼”则以提倡群众不卷入政治为其特征。⁽⁴⁾ 因之，本·贝拉就代表了人民主义的左派，“六月十九日政权”则代表了人民主义的右派。

当然，在这两个政权内部一直存在着人民主义的两派，这恰恰是因为它们不但都与同样的政治结构（不同社会部类的软弱的政治组织）有联系，而且还与同样的背景（既不信任国家，又对国家有所要求）有联系。事实上，如果说人民主义似乎是反对建立一个组织良好的国家，那么它出于以下两个重要的理由也有加强那种国家的倾向。第一，人民主义是平等主义的：它要求平均分配国民财富，要求大家同样有机会改善其社会地位。⁽⁵⁾ 因此，尽管人民不信任国家，他们都坚持要从国家那里得到满足。例如，1964年艾哈迈德·本·贝拉所组织的“农民代表大会”，这个代表大会要求更多的技术和资金援助，但是不要“文官独裁政府”，也不要由其指导者所代表的“殖民地开拓者的国家”*。阿尔及利亚公民是要求很高的消费者，他们期望从民族国家那里能够取得殖民地国家所不肯给的一切东西。城市小资产阶级要求政治权力，要求和以前的殖民者完全一样的生活标准；技术人员需要的是能使工业化比发达国家搞得更好、更快的办法；城市无产阶级则坚决要求工作有保障和提高工资。除技术人员外，所有其他各类的人们都采取“不想参与政治”的态度。自管农场的工人所持的立场，是希望能够满足要求，但不愿作一切政治上的选择，尤其不要社会主义的选择；曾被赶出家园又重新聚集起来的农民，既要满足要求，但也拒不参加政治活动。⁽⁶⁾ 传统的农民则觉得他们为独立作出了如此巨大的牺牲，但独立的果实却几乎完全落入殖民地化的城市里去，而后

* 此词用来象征民族国家的官僚取代了以前的殖民者（法国地主）。

者在战斗中并没有象他们出过那么大的力。⁽⁷⁾

这些情绪在同一个时间里加强了对城市文官的不信任，也提高了对他们的要求，而文官则是一些不符合受人敬重的标准（即年高德劭，有才智，以及能得人好感）的人。⁽⁸⁾于是对文官的要求便纷至沓来不可开交，他们成了一切问题的替罪羊。这样，社会对国家的抱怨越多，社会要求政府给予的补贴越多，国家——唯一能直接“有效地为国民做些事情”的机构——也就越发加强了。

人民主义还以另一方式加强了国家。假定国家代表着一个边远“省分”对中央（周围指整个不发达世界，而中央则指工业化的资本主义世界）所起的反作用，那么，不发达地区的国家，就象是工人的国际组织了。反对帝国主义不仅是对外事务方面的一项政治纲领，而且也是把社会不同的各部分团结在国家周围的统一国家的有力要素。不论领袖们从前提倡的社会主义文化是怎样的，当他们认为阿尔及利亚民族只能以反对整个西方（不仅是反对法国，象突尼斯的情况那样）为代价，才能充分发挥自己的作用时，他们都是由于解放战争的结果而表现出反帝的条件反射。⁽⁹⁾他们这时认为，与帝国主义达成协议是办不到的；更确切地说，为了同帝国主义进行斗争，必须把力量聚集起来。正如穆罕默德·赫德尔（对法国实行武装反抗的最初发起人之一）1954年所说的：“〔我们不能〕相信说服的方法。采取暴力行动有其逻辑上的必然性，必须把这种必然性贯彻到底。”⁽¹⁰⁾

在经济上处于负责地位的“工业主义者”都有这种感觉。他们同设在阿尔及利亚的私人企业进行斗争，然后在1971年发生石油危机的时候，又对法国进行直接的斗争，以建立他们的王国。他们的全部经验使他们把国际资本主义不是看成一个伙伴，而是看成一个敌手；同它们可以实行妥协，但是决不能合作。知识分子在这一点上与官方的思想方法是一致的，即“讲法语的人”自然而

然地具有欧洲或拉丁美洲与他们相当的人的那些激进思想，而“讲阿拉伯语的人”在被“讲法语的人”所取代而感到灰心丧气时，发现只有反帝才是出路。⁽¹¹⁾ 工人阶级、自管农场的农民和贫农对同一问题有同样的反应，这或者是因为那些移居欧洲的人——他们约有八十万人——天天受到种族歧视，或者是因为他们无法在法国出售他们的葡萄酒，或者只是因为从外部敌人那里去找人们失望的根源，事情就简单一些。阿尔及利亚认为她自己从头到脚都被掠夺了，要求“西方社会赔偿由于他们可恶的剥削而欠下的债务”⁽¹²⁾。只有国家这样一个复杂而又实行中央集权的政治管理组织，才有力量索偿这一债务。这样，反帝的人民主义就加强了国家和那些掌权的人们的力量。⁽¹³⁾

我们倒想指出，这种思想体系的一个副产品，就是不承认马克思主义是本国固有的一种意识形态。⁽¹⁴⁾ 国内固有的马克思主义乃是由于阶级对抗而分裂的社会所固有的意识形态，而人民主义则是这样一个社会的意识形态：这个社会由共同的意志联合起来，并同由于控制它而受到它谴责的其他社会发生冲突。⁽¹⁵⁾ 人民主义给民族主义者（他们的反帝立场使他们比较接近作为一种分析经济的方法的马克思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者（他们在感受到民族主义的力量后已接近了民族主义，但并不赞成它的文化神话和宗教思想）提供了“具有马克思主义倾向的民族主义”，作为他们之间的某种联盟的一种象征性的思想体系。⁽¹⁶⁾

氏族分权

氏族分权一词是用来系统地描述那些不符合现成模式的社会关系的，而现成的社会关系模式是以国民身份和政治一体化为基础的。人们甚至可以把氏族分权这个词引伸为不承认合法权威的人为权力而进行集团间的竞争的意思。⁽¹⁷⁾ 在阿尔及利亚，最通

用的词语是“氏族”或“亲属团结”，自然也涉及伊本·赫尔东用来表明家族关系或血缘关系的“阿卡比亚”这个概念。⁽¹⁸⁾ 尽管欧内斯特·盖尔纳在他对摩洛哥的阿特拉斯巨神的研究中坚持严格的分析，⁽¹⁹⁾ 但是他所得出的比较明确而且很可能比较确切的概念将不予采用，因为我们试图不但在研究地方社会的微观社会学的高度上，而且在研究当前制度的宏观社会学的高度上来概述一下阿尔及利亚的政治思想倾向。因此，我们只应用两个特点，指出殖民地时期以来的演变是怎样使它们发生了部分的变化的。

第一个特点，是既承认原始的关系，同时又承认全球性的关系。这是符合索撒尔所说的金字塔式的政治结构的：中央的主权与周围有相对自治的那些权力中心同时并存。⁽²⁰⁾ 在十九世纪情况就是这样，当时非城市部分的主要结构，是军事首领领导的或宗教首领领导的各部落同时并存，并由庞大的宗教团体——兄弟会之类的组织把它们联结起来。阿卜德·卡德尔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所进行的利用他的宗教地位建立一个现代化国家的尝试提供了唯一的另一个可能有的结构。但是法国人意识到，这样一个国家对于他们所进行的殖民的努力具有潜在的危险，所以竭力暗中破坏并摧毁阿卜德·卡德尔的权力。⁽²¹⁾ 因此，尽管氏族特点是保持住了，但随着殖民制度改变了自己的传统形式，不仅本土的兄弟会之类的组织，而且军事首领和宗教首领也都成了时代的错误，在政治上和社会上都不起作用了。⁽²²⁾ 一场既是清教徒式的又是个人主义的新的宗教运动出现了，它能把不受部落结构约束的孤立的个人组织起来，也能够借用殖民者在组织上所采用的模型。⁽²³⁾ 贤哲团所鼓吹的改良主义的伊斯兰教取代了已很好地与氏族的行为型式混成一体的狂热的宗教。不过氏族分权还没有消亡；对于寻求政府援助或者与政府联系的地区或团体来说，原始的关系仍然可以起到促使国家给它们以报酬的作用。但是氏族分权将渐渐

成为不满的标志，特别是在当地的或有影响的上层人士并不是那么强有力，也不是那么社会化到足以在中央官僚机构内起重要作用的那些地区，尤其如此。⁽²⁴⁾

第二个特点，是根本没有一种以公认的多元论为基础的合法的政治进程。各氏族在一个组织内部进行合作时，不会失去它们的特性。它们可以协商，但是不能勾结。它们可能妥协，但从来没有参与过每个氏族都可能得到一些好处的某种进程。象在大多数氏族制度的情况下那样，阿尔及利亚的活动家关于权力的概念是，一方得益就引起另一方相应的损失。这一概念起源于殖民地时期，在当时的政治制度下，阿尔及利亚的政治活动家没有发挥重要作用的机会。因为重要的问题都被排除于合法的政治进程以外，阿尔及利亚的上层人士就不能携起手来，共同进行其政治活动。人民已习惯于把这种政治上的讽刺叫做胡闹，叫做一种与社会问题毫不相干的把戏。因此，群众中普遍存在对任何中央集权化的政治程序的强烈不信任情绪，而氏族分权的概念便在那些上层人士中被加强了，这些上层人士在表现国家特点的各种共同性的标志和制度的问题上不能取得一致。每一次政治上的后继人由于注意到了先辈的失败都逐步提出了表现同样基本要求的一些新的标志，在此同时，他们谴责了前一代只不过是殖民者操纵下的“勾结者”。⁽²⁵⁾ 上层人士缺乏共同的政治思想倾向，说明了1954年建立民族解放阵线的缘由，此阵线是独立前夕以来唯一的政治组织。

但是，1962年时这个党只不过是一个分裂为许多权力中心的军事组织，名义上受国际上认为唯一有资格代表阿尔及利亚的政府所支配。当政界上层人士表现出无法制定一套站得住脚的一党制制度，同时又表明除了这种制度外别无变通办法时，造成1962年“羞辱的夏季”的一切前提都已具备了。这类逐步发展起来的危机的模式时常反复出现。

1. 冲突各方在仲裁委员会均有代表；在此以外几乎就没有具有任何影响的反对派。

2. 各派对仲裁委员会这个基本原则，从未有过争论，因为他们都承认它有解决冲突的能力。

3. 每个派别都要求召开一次会议，但所提的会议日期总不一致，所以自发参加的讨论官方政治进程的会议也从未举行过。

4. 每个派别都自称是合法的，并断言仲裁委员会是站在它那一边而其他各派别则在出卖仲裁者，力图这样来证明其合法性。

5. “竞赛的规则”（采用这类规则，事实上就不免排除了仲裁）包括许多双边的或多边的谈判，谈判并不打算完全消灭另一方，而只是要削弱它在谈判中的地位。

6. 这些“规则”排除自称公正的第三方的仲裁。只有来自同另一方友善的阵营的友好代表团才得到承认。承认要有调停者，事实上就是说，各方都承认它并不是唯一的具有合法性者，都认为这一合法性是属于仲裁委员会及其被信以为真的支持所有的。

这样，这些氏族不仅维护着自己的特殊利益，而且还自称是全体幸福的保卫者：它们并不要求维护在自己的特定制度范围内的权力和自治权，而宁愿自己对世界性的制度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它们所以不能保持中立，也不能承认其他各方由于脱离了一切派别而能保持中立这个事实，理由便在于此。所以，即使一个危机解决后随之就出现了不同派别之间的妥协，这种解决也从未表现为妥协，而是表现为各派政治力量在最高象征性的机构内、即党内的联合。对这种制度发生作用的，并不是冲突，而是在解决冲突中所重申的联合。氏族分权使多元论成为非法，因为这二者的对立会使这种政治制度不能响应社会的需要。

我们试以拉尔夫·达伦多夫关于冲突的一段理论为根据，⁽²⁶⁾对这样一种情况作如下概括：如果一个社会由于在其发展过程中不断产生迅速变动，它的一般组织原则因而“欠当”的话，那么，就可能出现各种权力结构，出现各种潜在势力和各种准集团，但却不会出现具有紧凑的组织形式的势力集团，而且各种有关的权力地位也不能得到定型的和正常的补充。如果人们不知道谁将取代殖民的地主，取代欧洲人的工厂经理和欧洲人的文官，如果获得社会权力要以下列一些条件为基础——即必须是伊斯兰教修道士家庭的成员，具有在殖民者办的学校中获得的合格的技术，老战士的身份，赞成某种意识形态，拥有生产资料，或者干脆就是控制着武装力量——那么，人们无法得知这种政治权力究竟还要同哪些具体的来源联系起来，这就不足为奇了。

阿卜德·卡德尔·兹哈尔所提供的解释，更合乎马格里布的情况，但与上述解释并无很大差异。在讨论到当代政治背景下的氏族结构恢复作用的问题时，他争辩说：

这一问题可这样来加以解释：在马格里布社会中存在着一种不平衡，即在被迫脱离了传统生活方式的大部分人口和现代化部分人口（它不能为前者提供任何适应新的环境的可能性）之间，存在着结构上的不平衡。在此情况下，由于现代经济活动而形成的社会阶层划分失去了它的内聚力，而且有时甚至失去它的意义。任何人都不知道谁在代表谁，也不知道在社会生活中谁是真正的同盟者，谁是真正的敌人；十年前是朋友的人们，最近五年中已成了敌人，只是在传统节日里还有社交性的见面罢了。⁽²⁷⁾

阿尔及利亚的政治制度处理上述问题的办法，是把统治阶级的上层人士变成一批由于过去共同从事政治活动而结合起来的亲密的同盟者，阿尔及利亚的政治制度还把国家的官僚机构改变为反映政治要求和作出反应的渠道。一种“行政管理的国家”已经逐渐形成，它把作为政治思想倾向的主要成分的各种政治象征

结合起来。人民主义者的象征有：象征行动者的“富有战斗精神的人”和“农民”，象征最高价值的兄弟会之类的组织，以及象征能够取得合法地位的特殊政治途径的殉难者（解放战争时期牺牲的战士）的继承人。同时，氏族的象征则有“野心勃勃的政客”，不平等，以及拥有获得个人所欲的许多门路。人民主义者的种种象征都受到赞美；氏族的种种象征则受到强烈的非难。不管怎样，两方面的象征合起来，使国家成为人民意志的象征性的代表，同时，实际上又通过官僚主义的复杂程序提供货品和劳务，这种程序把大量非个人的决定（例如制订计划）和特定的磋商结合起来，以满足个别集团或个人的要求。

促使采取社会主义的各种动力

在阿尔及利亚一些上层人物所提出的政纲中，很早就提到社会主义了。1925年，移居欧洲的阿尔及利亚工人中就出现了一场运动：“北非明星”积极参加了苏维埃革命以后的一些辩论。1927年，它的领袖，梅萨利·哈吉向在布鲁塞尔举行的殖民地代表会议提出了一份谴责殖民压迫的报告。报告提到的问题中有一项是要求没收大型农业财产，把这类土地归还给失望的农民。但是，所提到的有关的情况都很模糊而且为数也不多。只有1936年11月成立的小小的阿尔及利亚共产党，提出了以马克思主义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纲领。不过它在阿尔及利亚民族运动中一直处于比较次要的地位。因为阿共总是多少有点明显地倾向于把自己看成主要是工业化国家的无产阶级领导的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一个助手，并且对用宗教的词语加以表达的民族主义作出了不予信任的反应。⁽²⁸⁾其实，在1962年以前的民族解放阵线的纲领中，在的黎波里方案中，以及在1964年的阿尔及利亚宪章中所出现的社会主

义，都是含糊不清的。社会主义所以出现得晚但很成功，其原因可从阿尔及利亚政治上层人物各派之间的关系得到说明，因为这些人物自己与沦为殖民地的阿尔及利亚的社会结构是有接触的。

上层人物之间的关系

现代的民族主义的管理部门是由三种上层人物构成的。首先，有来自本·巴迪斯教长 1931 年创立的贤哲团联合会的宗教界上层人物。这一以改良主义著称的运动是一种圣经本主义的伊斯兰教（与纳德哈的文艺复兴运动有联系，后者遍及整个穆斯林世界）。它胜过狂热的伊斯兰教，后者更能适应于解体过程中的部落社会，并能建立一种遍及整个区域的统一的宗教势力。圣经本主义的伊斯兰教是一种纯粹的宗教运动，因为它把暴力针对宗教首领或者“进化的人们”，用本·巴迪斯自己的话来说，这些人曾受到西方文化的引诱，并为“种族的民族主义”而不是为“政治上的民族主义”进行了斗争。它特别表现了一小部分城市资产阶级成功地给整个社会规定了意识形态上的同一性，即做一个阿尔及利亚人，就是要做一个穆斯林（即一个改良主义的穆斯林），而且要讲阿拉伯语。这种文化上的同一性，虽然同现代化和中央集权制的现代国家组织容易合得起来，但对于社会主义或资本主义，却是距离很远的。城市资产阶级如果强大到足以控制重要生产资料的话，它无疑会煞费苦心地搞出一种根本上敌视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但是我们将会看到，阿尔及利亚的社会结构（且不说殖民当局尝试过的政治压迫）并不允许资产阶级象控制宗教领域那样容易地取得对政治领域的控制。

属于“当选代表联合会”和费尔哈特·阿巴斯领导的阿尔及利亚宣言民主同盟的“现代主义者”，这些上层人士也都是城市名流，他们也表示想在平等的地位上参加政府。他们使用了体现在法国

1789 年《人权宣言》中的资产阶级民主原则,(29) 而且要求把他们吸收到法国社会和政治组织里去。只是当这些期望不能实现时,他们才开始主张建立一个“有自己的宪法的阿尔及利亚国家”(1943 年宣言)。与此同时,组成“阿尔及利亚人民党”和后来的“民主自由运动”的骨干的“行动者”(后来为那些在 1954 年建立团结与行动革命委员会的人所取代),都是农民的后代,或者小市镇的小店主的子孙,勉强糊口的工人或老兵。他们只有一个信念,即要建立一个自由的阿尔及利亚,武装斗争是不可避免的;他们还有一项旨在结束各民族主义政党之间“无谓的分裂”的设想,此外就没有什么纲领了。

他们使用的语言是他们的两个前辈的语言的混合物(他们认为,由于反对殖民斗争的需要,前辈语言已经过时)。他们机智地接受了贤哲团的宗教习语和“进化的人们”有关人权的提法,并变为自己的东西之后,终于得出了这样累赘的概念:要使穆斯林阿尔及利亚人的大家庭具有民主的和平等主义的结构,唯一的道路是采取以生产资料国有化、土地改革、和工业化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纲领。但是,这种社会主义为什么能如此容易地削弱资产阶级或现代主义者的思想基础,或者它为什么不用阶级斗争的措词来表达,则从来也没有讲清楚过。

殖民时期结束时阿尔及利亚的社会结构

1954 年城市人口只占人口总数百分之十二,其中通常被称为资产阶级的一批人还不到百分之二。这是一个拥有土地的资产阶级,因为工业和商业的资本主义几乎是不存在的;只有百分之九的商业工作是由赚薪金的人担任。中产阶级(百分之四点三一)包括赚薪金的工人(百分之零点五)和做中、小生意者以及工匠(百分之三点八)。同时,全日工作的农场工人和熟练的工业工人占百分之

五，农业散工(他们大多数是未被雇佣，或仅部分时间被雇佣的农民)占百分之十四点五，不熟练的城市工人则占百分之十二。这种所谓“工人阶级”显然不是来自一个方面的，而且农民构成明显的多数(百分之六十二)。因此，社会不平等的现象虽然引人注目，但在阿尔及利亚社会内，阶级斗争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靠工资生活者是例外，而不是普遍的现象。只有百分之二的居民受雇于本土的一些企业。(30)

这样一种情况在政治上有三重后果。首先，阶级斗争显然是按照国际上的阶级斗争来加以理解了，“雇主”同“殖民者”归于一类了。雇佣劳动者的觉悟首先是民族的觉悟，象小农的觉悟那样，他们把殖民者看成只是掠夺成性的人，也象中产阶级的觉悟那样，他们把这些人看成是竞争者。因而社会主义并不意味着“一个阶级战胜了另一阶级”，而是意味着“独立和把财富平均分配给每一个人”。其次，本国资产阶级经济上的虚弱说明了它没有反抗社会主义的能力，尽管还拥有较大的政治力量。它不能指望取代占有工业生产资料的外国人。1962年夏季想把农业财产置于国家暂时控制之下(打算后来出售给本国地主)所进行的尝试，显然是一个失败。至于工业公司，谁也不准备接管。第三，国家显然是唯一这样的行动者，它有能力处理由于欧洲人“阶级”大批离去而引起的一些问题，也有能力建立一个有生命力的经济的和政治的组织。

社会主义的变种

国家社会主义的自管^①

从1962年到1966年，阿尔及利亚似乎是在自管与国家社会

① 阿尔及利亚宣告独立后，敌视阿尔及利亚民主共和国的地主、资产阶级大批离去，使土地和企业处于“无主”状态，以此作为窒息共和国经济、颠覆共和国政权的一

主义这两种社会主义的模式之间摇摆。工人接管某些工业康采恩以及收复从前被殖民地化的土地，产生了第一种模式；第二种模式则是由于国家机关对经济组织的干预不断增长而形成的。按照 1963 年 3 月“有历史意义的法令”，自管不仅被看作是经济计划的一种模型，而且被看作社会组织的一种手段。⁽³¹⁾1964 年第一次（直到现今是唯一的一次）民族解放阵线代表大会通过的阿尔及利亚宪章，也是无产阶级有能力行使政治权力的一种证明。根据自管的理论，工人不只是对政治上层人物唯命是从的一种社会力量，而是在决策上起领导作用的政治集团。因而对私有财产问题、对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之间的冲突问题就有了解决的办法。这种观念包含着消灭剥削、发挥每个工人的作用，因为工人既然直接分得产品的利润，经济的和政治的作用就变得不可分割的了，“从这一起点开始，自由的时代将要到来”⁽³²⁾。

事实上，自管有两个方面，第一个方面派生于纯粹意义上的意识形态，这种意识形态抵制任何政治制度并声称将导致国家的消亡。⁽³³⁾第二个方面则比较着重于实用，鼓吹以自管为武器，反对 1964 年阿尔及利亚的政治制度，以便撵走“反动分子”。关于第一个方面，它预先作了如下假定，即如果生产者委员会公正地运用所掌握的指挥权，社会就具有清除寄生的投机商所必需的对策。于是就认为，任何事故的原因准是在国家方面（所以才经常批评“官僚主义的控制”）。还认为，如果到处都建立起自管委员会，如果专门化的政治机构，就象伯罗⁽¹⁾写的小说中的好心的仙女那样，只不过进行一下干预，即只是作为一个不倦的经纪人去帮助生产者，驱

种手段。阿尔及利亚制宪国民议会于 1963 年 3 月 26 日通过关于无主产业的法令，规定凡在 1963 年 3 月 22 日被确定为无主产业的一切工矿企业、商业、手工业、金融企业以及所有的庄园和林场、房地产和部分不动产，都一律永远成为“无主产业”，从而永远归阿尔及利亚劳动者管理，并改称为自管企业和农场。——译者

⁽¹⁾ 伯罗 (Charles Perrault, 1628- 1703)，法国童话作家。——译者

逐投机商，而决不把只有生产者自己才能作出的决定，强加给他们（因为他们在一个共同的民主团体中联合起来了），那么，完成稀少资源的分配任务，就可以容易得多。同不断做错事的“一些组织”相比，群众总会找到自己要走的最为适当的道路，如果他们不被错误的政治思想蒙蔽的话。群众的这种无穷无尽的本能就是开创自由时代的关键。

自管的第二个方面，关系到把自管这一制度看成是更换整个政治制度以前的一个过渡阶段的问题。实际上，有人认为，如果这个政治集合体“正常”发展，有国营企业占主要地位，有国家计划，并有国家统管公众利益，政府就会变成资产阶级民族主义者和国家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工人阶级和革命的知识分子就没有办法适应于这种模式。因此，运用自管来打开国家权力的金字塔的基础就成为必要的了。在这以后，就要运用国家，运用列宁主义的党和中央集权制，……但是政权就得易手。按照葛兰西^①的说法，我们可以说，自管首先是通过取代地位牢固的国家资产阶级，来使工人代表有机会获得政治统治权。这就是阿尔及尔宪章称之为“社会主义的动力”的东西。

总的说来，自管是肯定有说服力的，但是如果我们将分析一下它的组成部分，它所以不能贯彻到底也是可以理解的。虽然自管这样一个设想对天真的老百姓是有用的，他可以把自己政治上无权的原因解释过去（如果群众接管了，一切事情都要好些），但是自管却使政府当局长期处于矛盾的境地。人们怎么能在希望实现国家衰亡的同时却相反地以国家繁荣兴旺为其主要目标，而且就连确保自管（当它被看作是经营和管理公司的一种形式的时候），也必然意味着要加强对国家的官僚机构呢？事实上，不同经济上的官

① 葛兰西（Antonio Gramsci, 1891—1937）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和领导人之一。——译者

僚机构挂钩，怎么可能促进国营工业的发展呢？

相反，自管的第二个方面（即认为它将被一种新的政治力量用作武器）似乎是合乎逻辑的，但它却证明有一个严重的弱点，即忽视了生产者，而他们是政治上已经组织起来的一种力量。对自管的这种解释是知识分子所采用的策略的一部分，他们把自己装扮为工人阶级的代言人，但实际上是在站在工人阶级之外的。由于没有掌握他们可以作为基础的真正巩固的组织（工会正在发展其实力，政党还有待形成），他们恰恰就是要靠自管这种推动力，以便巩固这些组织。如果他们早已掌握了取代已被他们所破坏了的东西的手段，现在，他们也只能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去操纵这种“消极的”推动力了（所以是“消极的”，是因为它在分裂这个国家）。象所有热情崇拜列宁的学生一样，他们把“自管”与“一切权力归苏维埃”等同了起来，却忘了“权力归苏维埃”所以灵验，只是因为布尔什维克党早已存在（还有一个领袖），而且还因为，它的对手（克伦斯基领导的国家）所拥有的社会基础和物质力量大大不如阿尔及利亚这个民族国家。当他们既没有组织又没有必需的社会基础时，靠自管来加强他们的政治权力，乃是他们置政治制度于不顾所采取的一种方式。有关工业自管的一篇极好的政治分析文章坚持认为，就自管问题而论，假如它取消了自己的目标，它就可能是促使工人团结的一个因素，也可能加速阶级觉悟的实现。⁽³⁴⁾但这样说法并没有讲透；阶级觉悟在阿尔及利亚的实现，只能与（任务之一的）动员工人阶级使之成为一种政治力量同时实现。那时，这种力量就不得不抛弃自管。

关于自管的思想体系因此并不具有可供使用的力量；它是“纯粹的”思想体系，在其概念及其实际应用之间是没有联系的。⁽³⁵⁾1967年开始的停止实行自管，同实行政治上层人物统治的做法甚至有更为密切的关系（这种统治意即把行政组织当作政治控制和

活跃经济的工具)。这还同利用发展计划和土地改革以进行社会动员(这是由中央政府来进行协调的工作)同样有关。如果热情和主动性在这种变动中已大为衰退,如果象常见的情况那样,实行中央集权证明是浪费的根源,那么,这种新的思想体系就将逐渐成为统治者们的态度的真正表白,因为他们认为对整个社会来说,政府及其分支部门(地方团体和国营公司)是促进发展的最适当的机构。

从1963到1967年,这两种社会主义形式的争论是特别激烈的。“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和“穆罕默德的社会主义”在思想战线上和物质战线上都发生了冲突。阿尔及尔宪章十分清楚地表明赞成以阶级斗争学说为基础的科学社会主义,而决定阶级斗争方向的,则依次说来,首先是工人代表,其次是农民,再次是革命知识分子。尽管这样,伊斯兰教本身仍被誉为“国家的结合剂”和“解放社会的酵素”。它被认为是一种意识形态,它的发展依赖于社会组织。伊斯兰教的意义是从社会主义中派生出来的,而不是相反,因此,对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和工联主义者来说,科学社会主义本身是一种武器,工人自管只不过是他们用作手段的一种意识形态,而穆斯林的社会主义则处于意识形态的另一端。甚至本·贝拉总统也容纳了科学社会主义,这种态度得到他的宗教部长、贤哲团前秘书长图菲克·马达尼的支持。⁽³⁶⁾他的劳工部长索菲·布迪萨,毫不犹豫地鼓励阿尔及利亚工人联合会正式期刊开展“读者通讯”。例如,我们可以读到:“为什么对阶级斗争总是这样大惊小怪?在绝对信赖天命和真正的意志的穆斯林阿尔及利亚,马克思和列宁这种输入的商品是没有地位的。我们的阿拉伯穆斯林式的社会主义拒不接受阶级斗争,不许废除阶级制度,而且尊重私人财产。”⁽³⁷⁾

同表面的情况相反,激烈展开辩论的并不是阿尔及利亚必须

遵循的基本工业政策问题。这包括，由国家管理工业的发展，同外国资本（“头号公敌”）进行斗争，采取控制和增长资本的鼓励性计划，由国家发起大规模发展计划，以及对贵重的矿物和能源储藏、销售、商业经营、银行，和保险公司实行国有化。这一工业政策以及所有这些目标，在1962到1974年的国家计划中都考虑到了。这些目标已由历届政府逐渐加以完成了，在完成的过程中即使不是看法全部一致，至少也是在“特殊的”（穆斯林的）社会主义和“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这两个学派之间没有公开发生意识形态方面的争吵。问题的核心，在于国家受对抗的政治派别（这些派别在讨论自管时我们已提到了）的控制，而且在于那种要达到完美境界的意识形态，这种意识形态构成象征着阿尔及利亚的特性的根深蒂固的社会准则——因为阶级斗争的学说再一次受到了精神革命的思想的挑战。

精神革命保卫着人民以及他们的语言和习惯的纯洁性，使之不受“文化殖民主义”的侵害。阿尔及利亚政治领导人因为要在这两种社会准则之间进行仓促的选择而感到不知所措；他们都或多或少地模仿了本·贝拉总统。他说：“我要采取马克思的经济分析，但是我不接受他的科学唯物主义的分析。”⁽³⁸⁾从1968到1973年主持党的机构的卡伊德·艾哈迈德说：“由于马克思主义具有科学态度，它才能正确地看待方法论问题，从而解决了这一问题，因此，使得在适合的背景下考虑问题成为可能。”“不过”，他接着说：“我们必须注意避免依样画葫芦或者进行思想上的剽窃。”⁽³⁹⁾另一个例子是阿共以前的成员巴希尔·哈吉·阿里，照他看来，“一手举《可兰经》，另一手举《资本论》，转向社会主义”⁽⁴⁰⁾，这是可能的。我们将在下面看到这些不同的成分如何合在一起而成为一种官方的意识形态。

社会主义对领袖的策略的影响

形象的具体化

对于旨在通过动员群众来使自己发展的政治制度来说，指出共同的敌人是极其重要的。尽管阿尔及利亚政权最先考虑的是对付外部的敌人（反对帝国主义是“极端重要的”大事）并力图塑造一个一致为全民族解放而进行斗争的国家政权的形象，但是它还必须拣出一个内部的敌人，因为消灭这种敌人往往会使统治者在国内外的形象。在这一问题上，官方的态度和纲领有很大变化。1962年在的黎波里通过的第一个政治纲领是最为含糊的，因为社会一切阶级都被看成是已经参加了民族解放运动。资产阶级这个“传播机会主义思想的工具”，仅仅够格被称为“潜在的威胁”，而且希望它会凭“爱国精神”，重整旗鼓参加人民的革命。众所周知，的黎波里纲领对民族解放阵线内部的派别不是没有批评，它甚至用一整段专门批评“民族解放阵线在政治上的缺点及其反对革命的倾向”，但是这个文件对社会问题却从来没有提过任何明确的指导。文件经常谴责到“普遍存在于我们中间的敌人”，但从来没有提到过姓名。既是到处都有敌人，又是哪里也看不见。的黎波里纲领制止了那些想要当场揭露“敌人”而不留余地的人，但又不说明他们是谁。这样，猜疑的气氛笼罩党的每个派系，从而使集体领导的光辉形象黯然失色。

相反，阿尔及尔宪章则举出了具体的敌人，并确定它就在国家机关的要害部门。敌人就是“官僚主义的资产阶级”，它主要“是由于行使政府职权所产生的权力的影响”而形成的（顺便提一句，请注意这一马克思主义的文件用来特别表明一个新的社会阶级的

摹仿韦伯^①式的术语)资产阶级中其他一些社会阶层和下层中产阶级也被看成是对象,因为他们代表着反对社会主义的力量,不过他们遭到的进攻还是比较有节制的。“小私有财产”必须受到尊重;因此下层中产阶级的地位不会受到严重的打击,他们的生活标准也不会恶化。另一方面,对“国家资产阶级”的进攻将经常在“既是管理者又是生产者的城乡劳动者”的领导下,并在“绝大多数的人民(贫苦农民和无产阶级)”的推动下展开。这些劳动者将和“革命知识分子”一起共同组成这个党,这样就把“全部社会阶层”包括进去了。从这时起,敌人该从这个政治制度的核心中去找了。

尽管有这一切情况,由于同一国家内部干部对干部互相谴责,因此普通公民还是看不清楚领导人物的形象。他们两方面的分歧情况,据一般人看来,并没有加以说明或加以强调。除此以外,本·贝拉总统根本没有能力象毛泽东那样发动一场文化革命,甚至那些支持自管的人也不会完全赞同这种革命。

在1970年和1971年由卡伊德·艾哈迈德署名的集体写作的一本小册子中,我们可以看到对现政权和现政权是怎样看待其使命的一种最适当的描述。⁽⁴⁾虽然小册子的作者现在是失宠了,但是这个文献并没有失去其象征性的重要意义。卡伊德·艾哈迈德强调指出老的和新的“剥削者”同“人民”之间的基本矛盾。构成投机商—剥削者的,是一部分没有参加争取民族自由斗争的、原就享有特权的阶层,以及在独立战争时期、接着又在乱中得利的“暴发户”。换句话说,剥削者既有不曾参加为自由而战的人,也有乘机得利的人。

如果我们试图分析这本小册子所采用的借以标明敌人的思想方法,我们就不得不承认它是相当有效的。

1. 敌人已被指出了,并受到了谴责:“人们天天目睹 利欲熏

^① 韦伯(Max Weber,1864—1920),德国社会学家和政治经济学家。——译者

心、暴发致富等种种事例，目睹导致不法行为、同谋犯法，和自满得意的种种倾向。这样的状态，过去和现在都必然会产生一个属于形形式式的消费社会所有的，与社会主义不相容的异物，这个异物将插入一个想要社会主义的社会的心脏里去”。如果一个反对者想用同样的话来批评和谴责国家，那末，话未出口他便已受到制止，因为政府本身就痛斥投机商和剥削者而不是包庇他们。

2. 敌人显然是在政权之外，这种主张在的黎波里（因为敌人到处都有）和阿尔及尔（在那里敌人已经渗入整个国家机关）都没有被通过。这种主张把高级文官看成是特权阶级的潜在的同盟者；但他们能够摆脱这种关系的，因为他们的问题只是一种承担义务的问题而已。革命政府公开否认政府中的败类与政府有关，这一点应使普通公民认为政府正坚持着党的路线，因而感到放心。同时，如果公民不能容易地断定哪些是“玷污了自己的名声”的人，政府就给他提供必要的材料。

3. 而且，这种敌人并不是真正的威胁。小册子使我们确信敌人只代表着有活动力的人民的百分之五，而有私有财产的人所掌握的生产资料，虽然“比较重要”，却“根本比不上社会主义的经济成分”。

4. 此外，这种敌人是受到“革命政府”有效的抵制的，该政府日益倾向于通过各级经济组织从下到上全都牢固地建立群众性机构，来把生产资料交给人民。因而，这个享有特权的社会阶层的经济基础，以及由此产生的政治势力，都无形中被削弱了。

5. 最后，小册子承认还有“次要的”矛盾。这就留下了回旋的余地，可以证明某些困难的存在是有理由的，并在必要时推迟处理这些困难。所有这些，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主要指导方针”。我们或许能把这个概念最恰当地归结如下：政治当局自动采取的行动，总是避免把特权阶层享有的有利条件转变为一种阶级统治的政治

局面。换句话说，在调整社会结构方面，国家是插手干预的。

推行一种意识形态

意识形态的作用在于使某种独立自主的政纲得以实行，它提供一些权威性的思想，使政纲富有意义，亦即提供一些有说服力的概念，使人们能据以明确掌握政纲之精神实质……要等到一个社会最普遍的文化方向或者最实际的、最实用主义的方向，都不足以再为政治发展过程提供一种适当的概念时，作为形成社会—政治的意图和态度的来源的意识形态，才成为决定性的东西。(42)

阿尔及利亚的情况正好符合这一概括的论述。阿尔及利亚继承下来的文化遗产是拼凑起来的，是各种支离破碎的主张的大杂烩，而它必须在与这种环境不再有丝毫联系的背景下建立起一种政治制度。因此它需要一种有根据的象征性的概括的理论，使政治领域富有意义。这种概括的理论的最重要的一些主题则是颂扬沦为殖民地以前的年代（因为在这一时期里作为民族国家的阿尔及利亚已经隐约可见），颂扬正统的伊斯兰教（即博学者的伊斯兰教，而不是圣徒和类似兄弟会组织的伊斯兰教），同时也颂扬科学的文化，工业化，自管，和反对帝国主义。

对于一些人来说，这样讲未免是有点乱了，这些人认为意识形态是一种连贯性的纲领，它应该承袭过时的传统文化。可是，实际上传统的文化并不是在它崩溃之后为一种意识形态所替代就了事了。使传统灭亡的同一原因，就使新的意识形态难以结合到这一背景里去。换句话说，由于环境变化，旧时代的经济延续已不可能，这种认识，与不信任新的，“输入的”和“世界主义的”思想所产生的一个危机恰好同时出现。(43)倘若说，从现在起，传统的命运如何尚在未定之中，那么，注定那种传统要完蛋的那些思想就会发觉本身也处于类似的境地，因为整个社会都处于混乱状态之中。摆脱怀疑主义（它将导致这个社会日益涣散）的恶性循环的唯一明确

的办法，就是宣告新的意识形态是“合理的”，“科学的”，因而是完全用不着讨论的。在这之外还可以补充一种宗教信仰，这种信仰，在已经清除了种种不纯因素以后，就不致被认为是新的意识形态的对立物了。

结构复杂的官方的意识形态所以是建立有生命力的政治制度所必不可少的，原因就在于此。这一意识形态是以表面上相对立的两种语言为转移的：一种是把社会主义建立在伊斯兰教基础上的宗教的意识形态，另一种是把伊斯兰教建立在社会主义基础上的各式各样马克思主义的民族主义，后者并以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为其基础。这两种表达方式极少一致之处。第一种方式对于人的私生活有更多的影响，而且可以用来保持他的个性或“真实性”。第二种方式则对担任公职的人，特别是那些卷入现代经济的人有吸引力，而且有助于对起于变动的紧张关系提供一种解决方案；这就是“技术爱好者”的意识形态。⁽⁴⁴⁾宗教的意识形态支配着人们的家庭，但在举凡涉及向社会主义进行过渡的问题上却允许马克思主义有充分自由。马克思主义报答了这一恭维，它避免了干预家庭单位，更明显地说，就是避免了干预涉及妇女地位的一些问题。

实际上，这两者之间不发生冲突将是可能的，因为不然的话，意识形态将在现代化时期停止发挥作用，即不能对任何有害的争论所产生的压力和紧张关系作出全面的反应。官方的意识形态所以要使社会道德态度方面的“现代主义”，同通过发展工业来实现的社会的“现代化”明显地区别开来，理由就在于此。领袖们在注意“经济革命”，注意建立工业所必需的社会变革的时候，对“文化革命”方面唯一真正的兴趣，就是把科学引进社会（和根除西方的影响）。他们对于社会上种种私人关系上发生的任何突然变动都是极端怀疑的。现代主义的要求（诸如计划生育，或者阿尔及利

亚青年在文化方面的表达方式),同现代化的需要(建立工业基础,或者使农业生产合理化的试点计划)相比起来,照例总是都被降到最低限度。

这个政权一心向往的社会,是工业化社会。工业化社会有充分就业,而且现代化社会所具有的一切活动(如大公司的活动、先进科学的发展,社会上有升迁的机会,以及职业的日益专门化)都得到充分发展。这种想象将由伊斯兰教理想中所具有的坚固的道德上的防御和严肃的习俗来加以补充。国家不但掌握经济方面的生产资料,也掌握宗教方面的权力。因此,国家把大量任务分配给讲阿拉伯语的穆斯林知识分子,同时力图以伊斯兰教的名义使他们接受“现代化”。这个政权是很担心的,它唯恐工业上、科学上和技术上各种活动的发展,会把这些知识分子过快地降到“技术爱好者”后面的第二排座位上去。由于审慎地分配了职位和任务,由于巧妙地运用了各种意识形态的标志,阿尔及利亚各种上层人士之间的紧张关系暂时是控制住了(宗教的意识形态决定了司法部长、宗教部长和初等及中等教育部长的人选,马克思主义的民族主义者自愿担任工业、高等教育和科学教育等部的部长)。这些紧张关系,在讲阿拉伯语的和主要是讲法语的学生中间也有所表现;这两批人都各有其对意识形态的见解和对社会的观点,而且分歧很大。

组织建设

各种政治组织原则上都围绕着“国家领导机构”这一个唯一的政党。这个政党“高于一切组织,因为它代表人民”。⁽⁴⁵⁾

[这个党是]革新者,是先锋,是人民群众的内心愿望的忠实表达者,而且还是这样的推动力量,它不但允许全体人民去加强并提高其民族觉悟,而且使全体人民处于能够更好地了解自己的文化和更高利益、并更

有效地为此而进行斗争的那种地位。(46)

因此，民族解放阵线的任务是，把它所领导和控制的全国性组织(诸如工会、青年组织和妇联)和各种社团(诸如医疗和教学工作团体)所代表的社会势力聚集拢来。党也对政府进行一般性的政策指导，并主持地方代表的补选事宜，这些代表随后必须提交人民批准(因为可能成为候选人的人数，是当选席位的两倍)。最后，党还处理和关心在全国范围开始的各项工作——例如，制订土地改革大纲。

实际上，党所扮演的角色的地位，只是相当于理论上它在社会上和政治制度中所占有的地位。(47)在国内组织方面，1965年以来实行的各种各样的改革并未导致召开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所以独立之后，党仅仅在1964年在阿尔及尔举行过一次代表大会。党所设立的正式的中央机构(中央委员会、政治局和总书记处)没有一个能幸存到1965年6月19日以后。1965年以来，在历任领导人(谢里夫·贝勒·卡塞姆，卡伊德·艾哈迈德，穆罕默德·谢里夫·梅萨迪亚)的领导下，为了设法保持对中央各级的牢固控制，党一直巧妙地运用了“民主集中制”，而同时又在基层鼓励实行更充分的民主。

“集中制”已占了民主的优势。目前，党似乎主要是相当于一种控制社会的政治工具，而不是表达社会需要的政治工具。这种情况说明了党所遇到的吸收新党员的问题：不论新生的企业家、工业化的代理人，还是青年学生，都不急于加入党的行列。党内激进分子基本上有三种：“职业政客”，这部分人是中央政府因其忠诚而加以审慎地挑选出来的；有些激进分子，他们虽然政治性不强，但都能热心从事于使一般公众的行为和看法符合时代需要的社会工作，热衷于缓和一般公众与官僚的关系；最后还有一些人，他们没有从国家那里得到充分好处，都指望通过参加党而获得补偿。关于

工会和各种全国性组织，我们也许可以作出类似的论述。⁽⁴⁸⁾

对比起来，在国家机构、尤其是在军队方面，⁽⁴⁹⁾却成功地使用了“组织的武器”。军队已经从一个持有异见的军官们之间的不稳定的联盟（“圣战者团”），转变为一个对现政府的忠诚似乎不成问题的高度职业化的集团。政治制度化的程度既然很低，某些重要职位由高级军官（例如在艾哈迈德·梅德里死后，阿卜德·加尼上校最近被任命为内政部长，此人在1962年原是总参谋部的一个成员）担任，那就不足为奇了。谁也不敢把军队和政权隔开。敢于如此愚蠢地做的领袖只有本·优素福·本·赫达和艾哈迈德·本·贝拉，而他们很快就分别在1962年和1965年被推翻了。当政治上的竞赛规则有遭到破坏的危险时，作为一种政治力量的刺刀的作用就不容忽视了。但是，用古罗马执政官的那种政治来说明阿尔及利亚的情况，也许是严重的夸大。军队只不过是国家官僚机构的一个部分，它的组织准则及目标和与之对应的民政机构相同。例如，军队管辖着所有属于强制服役规定范围的有硕士学位的学生：他们被派到各种民政岗位上去工作两年，但仍在军队的控制之下。此外，以前的高级文武官员，通常是以前的军官，在维护地方上的法律和秩序以及发展经济方面起着重要作用。但这并不意味着军队不受各种冲突的影响。

扩大参与政治活动的范围

在这一方面，这一政权采取的看来简单的策略是，鼓励“善意的参与政治”，压制“恶意”的。“善意”的参与政治，就是愿意全部承担建设社会主义的社会义务：文官参加了党，学生同意去乡村参加行政工作，农民加入了农会，便是几个例子。“恶意”的参与政治，包括不提建设性的批评，以便发表想使政府的总路线受人怀疑的政治观点。属于这一方面的例子有，工会会员在公营公司鼓动

罢工，不了解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各种特殊利益和阶级斗争已不复存在；还有学生对党坚持自己的组织的独立性。

可是实际上，这一政权的一套人民主义理论，及其发展经济的策略（这一策略只有在得到群众赞同后才能产生效果），都迫使它接受除了顺从地参与政治以外的另外一些东西。这一政权必须面对放弃某些权力的必要性，以便在处理某些要求时也许承担部分责任。参与政治的范围能够有所扩大，乃是由于地方集体组织进行活动的结果。革命委员会主席每年把各村社人民代表大会的主席召集起来，让他们详细了解国家政策的发展情况。然后，他们提出意见，这些意见与国家政策并不总是一致的。他们还对自己地区的问题发表意见，并直接向政府提出要求。但是，必须注意到，他们所通过的决议都是同内政部长一起拟订出来的，而且他们与政府首脑的关系如何是既和参与政治有关又和服从的程度同样有关的。

根据 1971 年的“社会主义企业章程”，他们进行了另一种实验。⁽⁵⁰⁾为了消除在各公司早已有所发现的不规行为，已经许可每个生产单位成立一个工人代表大会，这个大会是由在公司至少工作过六个月的全体工人选出的。代表大会的候选人必须是参加工会的，由工会、党和公司管理部门的代表组成的委员会指定。代表大会监督公司的经营，并参与具体制作多种有关人事政策和训练的决定，不过它的权力不能超过管理部门，只起到在发展计划以及生产和投资方案问题上备谘询的作用。管理委员会这个会议的机构则具有真正的决策权，但是工人代表大会的代表却占少数。管委会的权力虽然不象在村社里那样分散，但必然还是有较大部分被分散在公司的内部。政府期望着参与政治者的范围会扩大起来，从而使积极支持政府的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人数也随之增长。

这一政权有时会再朝前一步，即它并不是为了进行控制而把

参加政治活动的人组织起来，而是能够同意在发生冲突时在一些最麻烦的部门中进行政治动员。这看来就是 1972 年以来所进行的土地革命过程中所采取的策略。这种做法目前虽然只是影响到一部分缩小了的地区和人口（在四千三百万公顷——其中，确实有三千五百万公顷是放牧地和路面——的总数当中，这部分地区大约有一百万公顷而自管地区占二百五十万公顷；在一百三十万实际参加劳动的农业劳动者的总数当中，这一部分农业劳动者有五六万人，自管地区内则有十九万人），⁽⁵¹⁾但已经引起了反抗。要达到使农村人口大批外流的情况缓慢下来，搞农业现代化，以便为国营工业提供市场，还有为了进行开发而动员农民参加——这些目标，不仅在地方上、而且在全国范围内都引起了不满。

政府于是同意在学生中大规模开展参与政治的运动（尽管他们在 1972 年与这个政权的关系非常坏，以致大多数学生感到思想苦闷，失去了政治方向）。⁽⁵²⁾ 党报重复那些常用的主题，号召学生“要关心我们国家当前突然出现的深刻变化”⁽⁵³⁾，而不要做“老是持有不同政见的人”⁽⁵⁴⁾。过去所没有的是，知识分子回到“真正的土地上去”这个主题，由于它与土地革命这个显然天经地义的主题有联系，因此在学生的心目中一时变得有些道理了。其结果是引人注意的：一千多名学生志愿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工作，度过了 1972 年的 7 月和 8 月；1973 年夏又有五千多名学生（大约是阿尔及利亚学生总数的六分之一）在农村工作。

学生要求参加建立农民协会，借以从事政治工作（农民协会是国家元首在理论上同意他们建立的）。他们还要求使这个运动“制度化”，这实际上就意味着要求有权以“土地革命的大学委员会”的新名称自由地重建学生联合会，这点也得到了批准。“自愿参加者全国委员会”是在高等教育部的范围内建立的；这就降低了它在政治上的重要性，但却保证了在组织活动方面有较大的自由。

于是,就有可能在某种程度上不限制学生参加政治活动。可是,要把加给这种运动的一些限制掩盖起来,也是很难的。不用说,把学生和土地革命结合起来(由于缺乏对农村这个天地的具体情况的了解,他们在这方面充其量只能起很小的作用)的做法,只不过是用来制止抗议的一个方便的办法而已。但是,在政府控制之下,发动学生究竟进行到什么程度,还有必要提一下。

我们如果把三种实验(村社人民代表大会、社会主义企业和学生土改运动)中参与政治活动的情况加以比较,便会发现某些一般性的特点。第一,参与政治的活动一直是由国家行政机关(特别是以前的高级文武官员)控制的。第二,各参与集团被允许在具体部门阐述自己的意见。但是,没有给予他们参与政治制度的权力,也没有给予他们保护其职业利益的权力,而是仅仅可以发表他们对一般福利事业的设想。他们可以“被吸收”进去,也可以被拒绝掉。最后,尽管完全参与中央政治机构尚未制度化,⁽⁵⁵⁾但是,只要这个政权遇到一些特殊问题和根本矛盾,这种参与的活动是随时能够活跃起来的。

经济发展政策

直到1969年以前,阿尔及利亚还没有制定出一项具体的全国性的经济发展方案。它的发展政策,有时是以1960年法国政府制定的君士坦丁规划的补充规划为基础,另些时候则以1967年起的七年试行计划为基础。但是,看来它作出的选择是十分明确的。⁽⁵⁶⁾阿尔及利亚确是使它的国民生产总值增长了,这几乎完全是以石油资源为基础的,⁽⁵⁷⁾同时也利用基础工业(例如,在安纳巴建立的一个冶金工厂)和它的石油收入作为投资的资金,增强了它的物质生产力量。因此,从1963到1969年期间,在每年的全部投

资中，工业投资所占的百分比，由百分之二十三（一亿五千一百万第纳尔*）增加到将近百分之六十（三十五亿九千四百万第纳尔）。⁽⁵⁸⁾随着国营公司和国家银行（它们控制了采矿、工业和银行等部门）的创设，与对外贸易（在这方面法国的作用显著地降低了）的多样化并通过保持商业差额和收支差额之间的平衡，国民经济的实力也同时得到了发展。

正如热拉尔·德·贝尼斯所列举的，这种政策的弱点是：农业政策落后于发展，导致产量减少；农业没有能力为工业化提供剩余产品，并为阿尔及利亚工业产品制造市场；大批农业人口迅速离开农村（大约每年十万人）；尽管在教育方面进行了大量工作，但还缺乏合格的熟练工人；以及在制订财政和经济计划方面技术和政治力量不足。第一个四年计划（1970 到 1973 年）标志着为实行综合性经济政策方面作出的第一次认真的努力。⁽⁵⁹⁾在检查总的投资结构后，这种巨大的努力就明显地表现出来了。（表 1）

表 1 阿尔及利亚：总的投资结构
(单位：百万第纳尔)

	1967—69 年	四年计划 (1970—73 年) 估 计 数	四年计划 实 现 数	第二个四年计划 (1974—77 年) 估 计 数
农民	1,606	4,140	4,990.5	12,005
工业	4,750	12,400	17,653.4	48,000
运输	/	800	793.4	/
旅游业	177	700	700.0	1,200
基础结构	855	2,307	2,024.3	15,521
教育与训练	870	3,307	2,982.3	9,947
住房	249	1,520	1,614.9	} 15,600
公共服务与管理	533	2,566	2,564.0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 美元一元兑第纳尔（阿拉伯的元）四点五元略多一些。

石油价格(1971年每桶为三点三五美元,1973年12月为九点二五美元)的上涨和出口的增加(从1963年的二千三百万吨增长到1969年的四千二百万吨和1972年的四千六百万吨),使阿尔及利亚有一定的余裕为它的投资提供资金,特别是因为它的预算(不包括投资在内)的一大部分是通过石油税来提供资金的。在1970年,这些税收提供预算收入总额的五分之一(六十六亿第纳尔中的十四亿);现在则占三分之一以上(一百亿第纳尔中的三十七亿)。1971年法国—阿尔及利亚危机以阿尔及利亚的法国石油公司股权的百分之五十一被收归国有而宣告结束。这一危机并没有减少阿尔及利亚的出口(除了对法国的出口以外),而且自1973年10月以来,已使财源大大增加,相当广泛地补偿了各种工业原料的价格上涨。国民生产总值从1970年的二百二十九亿第纳尔上升到1973年的二百七十四亿第纳尔。工业部门和公共工程部门处于日益有利的地位,而农业的地位则已下降了(1973年占国民生产总值的百分之九,而1969年则占百分之十三)。所以说,阿尔及利

表2 阿尔及利亚,就业人数上升情况
(1969—80年)

	1969年	1973年	1980年 (估计数) ^b
假定非农业劳动力 ^a (百万人)	1.10	1.22	1.5
非农业工作(百万人)	0.86	1.10	1.5
假定农业劳动力(百万人)	1.54	1.73	2.0
农业劳动力的使用(以每年二百个工 作日为基础,百万人)	308	346	/
农业就业不足的人数的比率(百分比)	49	42	/

a. 假定的劳动力,是以一个实际在工作的工人对每四个实际不在工作的工人为基础而计算出来的。

b. 注意,许多人认为这些人口的统计数字——如阿尔及利亚的人口统计家详细说明的那样——是过低的。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亚正在“种植它的石油”并利用它的收获来建立一种连贯的工业结构，这种结构就是“由互相联系的各类工业构成的一种体系，这些工业是用来使已经存在的事物现代化的”。⁽⁶⁰⁾他们把这些投资倾注于生产资料和设备，而不用于生活资料部门，但是后者只动用了投资的百分之十，便使二万一千人得以就业。其结果是消费增加较少（从1970年到1973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一），而且，最重要的是，尽管有大规模的投资，就业人数的上升（表2）仍然是缓慢的：从1970年到1973年，为二十六万五千人提供了非农业的工作，而在1970年还有二十六万城市居民失业。估计要到1980年才能重新吸收城市的失业人口，但是，对许多人来说，这种预言看来是过于乐观的。

对于农业（占总投资的百分之十五）阿尔及利亚已拨出了大量的经费，而且还尝试过进行土地革命。同时，阿尔及利亚的工业政策还有一个重大的弱点：它提供的工作机会是不多的，而且暂时还不能把城市地区与农村地区之间的不平衡调整过来。因此，在四年中城市人口增长了百分之十，其收入已上升了百分之三十七，而农业收入则同人口的增长一样，只上升了百分之十。正是因为这个缘故，第二个四年计划（1973到1977年）力求削减城市消费增长率而增加农村的消费。

第二个四年计划的目的，是在既不妨碍工业的绝对优先地位、也不妨碍投资的高比率的同时，纠正第一个四年计划的作用失灵的情况。它打算发展能提供许多工作机会的消费品工业；为解决地区间的悬殊作斗争；在全国普遍兴建中小型工业；扩大土地革命的地区，使十五万实际参加农业劳动的得到土地（目前受益者仅六万人）；鼓励国民储蓄；并同不必要的消费作斗争。⁽⁶¹⁾第二个四年计划的确把主要重点放在住房建筑上——这是第一个四年计划疏忽了的一个方面。1980年的目标是，每年提供十万个住房单位，

建设一千个社会主义农村。

表 3 阿尔及利亚教育组织中的学生(千人)^①

	1962—63 年	1972—73 年
初等教育	750,000	2,300,000
中等教育	32,000	286,000
职业教育(农业及中等水平的职业训练)	/	58,000
大 学	3,000	30,000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成就和问题

把阿尔及利亚政权取得的各种成就⁽⁶²⁾一一列举是很乏味的，而责备它的缺点，就象祝贺它的努力一样，也可能是轻率的。不管怎样，至少提一下它最近十五年中最突出的成就，即教育制度方面的巨大发展还是值得的。在第一个四年计划期间，专用于教育和训练的经费，占总投资的百分之十二。同一期间，公共支出已达到国民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十，这是世界上最高的比率之一。小学生和中学生总数的增长给人以特别深刻的印象(表 3)。⁽⁶³⁾好在阿尔及利亚的经济仍然需要那么多熟练工人和受过训练的文职人员，因而教育的高速度发展，并没有造成第三世界常见的知识分子失业的现象。恰恰相反，工程师和有能力的行政人员缺少到这样程度，以致在某些经济部门，他们还能够坚持要求工作津贴并提出薪金条件。国家由于存在社会主义和平均主义的思想，通常是不愿意满足这类要求的，但往往也对这类要求让了步。

我们简略谈到的教育和工业方面的成就，尽管是无可怀疑的，但是从中出现的问题之多也不少于解决了的问题。阿尔及利亚社会主义政权在经济、社会和政治等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往往使得

① 原文如此，表 4 同。——译者

统治者本来认为独立前夕已经解决的老问题重新出现。各方面的发展也引起一些新的问题，需要进一步采取措施，适当地加以解决。让我们把这些问题简要地列举出来作为结论。

文化上的同一性

阿尔及利亚在同一时间追求着两个目标：发展现代化的工业经济，并使整个国家成为同一的阿拉伯—穆斯林文化的一部分。⁽⁶⁴⁾虽然这两个目标决不是矛盾的，而且都广泛地被人们所接受，但是第一个目标的成功，可能会危害第二个目标。对要求取得最受重视的技术职位者所规定的各项资格，使在法国受过训练的求职者能得到职业，而迫使他们讲阿拉伯语的竞争者只得向隅。这并不是说，阿拉伯人办的教育不能为经济发展提供熟练工人，但暂时还是在讲法语的人中比较容易找到技术科目的好教师。一种相对地被夺去工作机会的强烈感觉，可能在那些运气不好、没有机会受到好的欧洲训练的人们中蔓延开了：他们并不是完全没有注意到，阿拉伯文化之扩展到非技术性教育方面，乃是向统治阶级提供使其永久统治所必需的物质手段(即现代技术)的一个途径，也是向贫苦大众提供种种象征性的赏赐(例如名气很大但是无实用的“阿拉伯—穆斯林文化”)，以便将他们置于控制之下的一一个途径。

不用说，政府拒不接受这种攻击，并尽最大的可能不使讲阿拉伯语的知识分子感到灰心。但正是由于这种原因，政府不得不强调阿拉伯文化的真实性，从而要担这样的风险，即将同新式的上层人士疏远，并将使上层人士同群众之间以及上层人士彼此之间的隔阂扩大。总之，工程师、技术人员和西方化的行政人员都得到较多的物质报酬，但在文化地位上却都不高；对于那些地位虽然被捧得很高，但是权力却在不断下降的守旧的上层人士来说，情况完全相反。唯一明智的解决办法，是把阿拉伯语的训练扩大到一切形

式的训练中去，不过这个解决办法现在还是行不通的，也许永远也行不通。

妇女的状况

解放战争、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和不断发展的经济变革，都促使妇女状况发生重要的变化。但是，社会上对于平等扩大到妇女而进行的抵制也相应地增加了。关于婚姻和家庭的宗教法，仍然适用于大多数妇女，而政府不愿通过尊重妇女在这些问题上的个人权力的法案。它没有能力应付那些得到全国大多数男人支持的强有力的守旧派集团的反责。同样，尽管政府鼓励妇女参加政治活动，但也只有很少妇女被选担任公职，或者在国家机关里掌握几分权力。⁽⁶⁵⁾这些因素说明了为什么节制生育在阿尔及利亚实际是办不到的原因。虽然妇女似乎赞成节育，但作出决定的是男人，而且妇女的压力集团也不存在。这就保证了男性的观点占优势，特别是在看来象是西方倡议的任何方案上，男性的不信任观点更占了优势。

技术上的依赖

阿尔及利亚同大多数不发达国家一样，不但面临经济上依赖的问题，而且面临由于依赖资本主义世界的工艺进步而产生的压力。例如，阿尔及利亚一般人认为，石油、化学工业和农业发展相互之间有一种必要的联系。然而，现代生产过程所需要的经济规模，都不适合相当狭小的国内市场的现实。⁽⁶⁶⁾因而，一个工厂除非是为大于国内市场的市场进行生产，就不能赢利，而且技术过程也迫使阿尔及利亚为国外市场生产，不管它是愿意还是不愿意。此外，政府既然明确地选择了要发展使用最先进技术的尖端产品，也就得依靠一些大公司，因为只有这些大公司能跟上技术的迅速发

展。“民族工程”这个问题在可以预见的将来是得不到解决的。

私营部门的增长

经过一段衰退时期之后，私营企业已有比公营部门发展更快的趋势，这与四年计划所引起的总的经济发展形势有关系。经济中的战略性部门是由国家控制的，整个经济政策也取决于国家。然而，私营部门尽管是附属性的，却还是从国家作出的共同努力中得到利益，并且可能有助于寄生阶级的产生，这个阶级阻挠在财富和收入的分配方面进行任何变革。

表 4 在工业、住房建筑、能源、银行、保险、不动产和运输等部门的
就业人数，1965—71 年(千人)

	自 管	百分比	公营部门	百分比	私营部门	百分比	合 计
1965 年	25,202	13.1	66,635	34.5	101,143	52.4	192,980
1966 年	25,052	12.6	69,248	35.0	103,664	52.4	197,964
1967 年	27,312	13.2	87,723	42.2	92,563	44.6	207,604
1968 年	30,756	12.6	128,607	52.6	85,028	34.8	244,391
1969 年	29,248	11.3	139,116	53.9	89,756	34.8	258,120
1970 年	24,660	8.0	179,863	58.0	105,583	34.0	310,106
1971 年	17,482	5.5	161,035	49.0	149,483	45.5	328,000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对于那种批评，阿尔及利亚统治者的回答是，私营部门不总是社会主义理论家所声称的魔鬼。这个政权坚持认为，私人“资本家”在阿尔及利亚的经济中处于从属地位，这个经济还一定要能够信赖私营部门的灵活性和效能，至少在某些活动上是如此。阿尔及利亚领导人否认，私营部门范围的这样一种增长会导致这个部门权力的增强。但是，少数左翼反对派则害怕这个新阶级可能与国家官僚联合起来，还担心这样一种联合会表现为对社会主义的威胁。

官僚政治的发展与政治的腐败

正在发展的官僚政治可能受到来自两个不同观点的批评。第一，迅速增长的政府消费侵害了留给与之相对的“家庭消费”的部分，使居民不能享有经济增长的成果。

第二，人们怀疑官僚政治正产生着一个“新的阶级”，即“国家资产阶级”，其特征是高消费水平和通过与老的地主家族和新的商业资产阶级结成（有时是政治上的，但主要是婚姻上的）联盟而保持其政治力量的趋势。在对阿尔及利亚的社会变动性缺乏充分研究的情况下，要证实这些论述几乎是不可能的；仅仅一些有关人物的轶事并不能代替认真的调查。总之，应当指出，这个国家的政治发展中存在的缺点，可能使一个新兴的国家资产阶级把国家接管过去，如在埃及发生的情况那样。但也应该指出，在一个把经济制度建立在国家社会主义基础上的国家，要处理民主的政治的组织问题总是非常困难的。

表 5 政府消费与总投资对比*

(单位：第纳尔)①

	四年计划估计	四年计划的结果
投 资	7,060	9,700
家 庭 消 费	11,900	13,600
政 府 消 费	1,540	9,000
合 计	20,500	25,300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 政府消费，是从政府经费总额减去薪金和归还中央银行的贷款后得出的。（参阅 A. 贝纳申胡，《阿尔及利亚经济编年史》，《北非年鉴》，1972 年，第 464 页。）

① 原文如此。——译者

附注

(1) 见爱德华·希尔斯:《保密的折磨》第98页。(Edward Shils, *The Torment of Secrecy* [London: Heinemann, 1956], p. 98.)

(2) “西班牙人”,这是称呼“可鄙的白种人”(指法国人、意大利人、马耳他入或亚美尼亚人)的一个通用词,这里的意思是指窃取原来应给阿尔及利亚人做的工作的人。见皮埃尔·布迪厄:《阿尔及利亚工人经常发生失业》,载《劳动社会学》1962年,第331页;应用人文科学非洲中心:《关于阿尔及利亚最受剥削的无产阶级对于都市社会的态度的研究》第46页及后续诸页。(Pierre Bourdieu, “La Hantise du Chomage chez l’Ouvrier Algerien”, *Sociologie du Travail* 1962, p. 331; Centre Africain des Sciences Humanies Appliquees, *Recherches sur les Attitudes du Sous-Proletariat Algerien à l’Egard de la Société Urbaine*, Aix-en-Provence, 1963 [mimeo.], pp. 46ff.)

(3) 据罗伯特·默尔:《本·贝拉》第171—173页。(Robert Merle, *Ben Bella* [Paris: Gallimard, 1965], pp. 171—73.)

(4) 彼得·沃斯利:《人民主义的概念》,载吉塔·约内斯库和欧内斯特·盖尔纳合编:《人民主义》第245页。也见彼得·怀尔斯:《一种杂拌,不是一种主义》,同上书,第166页。(Peter Worsley, “The Concept of Populism” in Ghita Ionescu and Ernest Gellner, eds., *Populism*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69], p. 245. Also Peter Wiles, “A Syndrome, Not a Doctrine”, ibid., p. 166.)

(5) 参见克洛迪娜·肖莱:《米提贾的自治》第277—279页;埃莱娜·旺德伟德:《阿尔及利亚妇女对政治和社会生活的参与》第430页。(Claudine Chaulet, *La Mitidja Autogeree* [Algiers: Alger Societe Nationale d’Edition et de Diffusion, 1971], pp. 277—79; Helene Vandevelde, *La Participation des Femmes à la Vie Politique et Sociale en Algérie*, These Science Politique, Faculte de Droit de l’Universite d’Alger, 1972 [mimeo.] p. 430.)

(6) 米歇尔·科尔纳东:《阿尔及利亚的非殖民地化的改革》第235页。(Michel Cornaton, *Les Regroupements de la Decolonisation en Algérie* [Paris: Editions Ouvrieres, 1967], p. 235.)

(7) 见C.博布罗斯基:《阿尔及利亚的传统农业》,载《非洲新闻简报》6(1967年);萨米尔·阿明:《马格里布的经济》第1卷,第285页。(C. Bobrowski, “Agriculture Traditionnelle en Algérie”, *Africana Bulletin* 6 [1967]; Samir Amin, *L’Economie du Maghreb* [Paris: Editions de Minuit, 1966], vol. 1, p. 285.)

(8) 雅克·利佐:《梅提贾,瓦塞尼斯山区的一个乡村的研究》第285页。(Jacques Lizot, *Mitidja, Etude d’Un Village de l’Ouarsenis*, These Paris, Ecole Pratique des Hautes Etudes, 1967 [mimeo.], p. 285.)

(9) 阿尔及利亚全国革命委员会1962年6月批准的的黎波里纲领声明:“在战争期间,法国受益于所有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的物质和道义的援助。”

(10) 引自克莱门特·亨利·穆尔:《北非的政治》第86页。(Clement Henry Moore, *Politics in North Africa* [Boston: Little, Brown, 1969], p. 86.)

(11) “讲法语的”和“讲阿拉伯语的”人具有相同的本国语言:通用的阿拉伯语或柏柏尔语。学校教育造成了差异,特别是去大学上课。科学、工艺学、工业技术和医学专用法语讲授;历史、地理、社会学和哲学据说都用阿拉伯语讲授(不过有些例外)。法律和经济学则两种语言都用,但不是用于相同的学生。

(12) 布迈丁上校在七十七个发展中国家在阿尔及尔举行会议开幕时发表的讲话。载《世界报》(*le Monde*) 1967年10月12日。

(13) 石油是在这些情况下用来说明问题的最适当的有象征性的东西。例如,1964年7月,艾哈迈德·本·贝拉讲到“那些想要榨尽阿尔及利亚人血汗的人对阿尔及利亚所策划的阴谋”时,运用想象而展现出一幅阿尔及利亚情况的惊人的图景。他把石油比做血,地球比做肉体,因而国际公司就比做吸血鬼。让·勒卡曾把这些话引用于《独立后的阿尔及利亚民族主义》,载路易·让·杜克洛、让·迪维尼奥和让·勒卡合编:《马格里布的民族主义》第66页。(“Le Nationalisme Algérien Depuis L’Independence” in Louis Jean Duclos, Jean Duvignaud, and Jean Leca, *Les Nationalismes Maghrébins* [Paris: Fondation Nationale des Sciences Politiques, 1967], p. 66.)

(14) 卡伊德·艾哈迈德:《阶级矛盾与群众内部的矛盾》。(Kaid Ahmed, *Contradictions de Classes et Contradictions au Sein des Masses* [Algiers: SNED, 1970]。)当卡伊德·艾哈迈德作出这项论述时,他是革命委员会的成员和党的负责人。

(15) 见马克西姆·罗丹松:《内部的动力,还是总的动力?穆斯林地区的例子》,载《马克思主义与穆斯林世界》第266—297页。(Maxime Rodinson, “Dynamique Interne ou Dynamique Globale? L’Exemple des Pays Musulmans”, in *Marxisme et Monde Musulman* [Paris: Le Seuil, 1972], pp. 266—97.)

(16) 马克西姆·罗丹松:《第三世界的革命意识形态》, (“Les Ideologies Révolutionnaires dans le Tiers Monde”), 载前引书, 第311—336页。

(17) M. G. 史密斯:《氏族的血统制度》,载《皇家人类学研究所杂志》86,第2部分(1956年),第48页。(M. G. Smith, “Segmentary Lineage Systems”,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86, pt. 2 [1956]: 48.)

(18) 乔治·拉比卡:《伊本·赫尔东的政治与宗教》第77页及后续诸页。(Georges Labica, *Politique et Religion Chez Ibn Khaldoun* [Algiers: SNED, 1968], pp. 77 ff.)

(19) 欧内斯特·盖尔纳:《阿特拉斯巨神的信徒》第41—49页。(Saints of the Atlas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69], pp. 41—49.)

(20) A. 索撒尔:《阿卢尔社会:对统治的过程和类型的研究》。(A. Southall, *The Alur Society: A Study in Processes and Types of Domination* [Cambridge, England: Heffer and Sons, 1954].)

(21) 亚历克西斯·德·托克维尔:《政治演讲和著作》,载《全集》第222页及后续诸页。(Alexis de Tocqueville, “Ecrits et Discours Politiques”, in *Oeuvres Complètes* [Paris: Gallimard, 1962], pp. 222 ff.)

(22) C. R. 阿热隆:《阿尔及利亚的穆斯林与法国》第1卷; 安德烈·努希:《被征

服的君士坦丁堡农村居民 1919 年以前生活水平调查》。(C. R. Ageron, *Les Algériens Musulmans et la France*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68], vol. 1; Andre Nouschi, *Enquête sur le Niveau de Vie des Populations Rurales Constantinoises de la Conquête Jusqu'en 1919*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61]。)

(23) 范妮·科伦纳:《殖民地时期阿尔及利亚文化的抵制和宗教的合法性》,载《经济与社会》3,第3期(1974年),第242页;阿利·梅拉德:《1925年到1940年阿尔及利亚的穆斯林改良主义》。(Fanny Colonna, "Cultural Resistance and Religious Legitimacy in Colonial Algeria", *Economy and Society* 3, no. 3 [1974]: 242; Ali Merad, *Le Reformisme Musulman en Algérie de 1925 à 1940* [Paris: Mouton, 1967]。)

(24) 独立后卡比利亚和奥雷斯两地暴动情况的比较见让·法弗尔:《透过极端现代主义看传统主义》一文,该文载欧内斯特·盖尔纳和查尔斯·米考德合编:《阿拉伯人和柏柏尔人》第307—325页。(Jean Favret, "Traditionalism Through Ultra-Modernism", in Ernest Gellner and Charles Micaud, eds., *Arabs and Berbers* [London: Duckworth, 1973], pp. 307—25。)

(25) 威廉·B·匡特:《阿尔及利亚:1954 到 1968 年的革命和政治领导》。(William B. Quandt, *Algeria: Revolution and Political Leadership 1954—1968*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1969]。)

(26) 拉尔夫·达伦多夫:《工业社会中的阶级和阶级冲突》第188页。(Ralf Dahrendorf,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Industrial Society*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59], p. 188。)

(27) 阿卜德·卡德尔·兹哈尔:《马格里布国家的建立》,载 S. N. 艾森施塔特和 S. 罗坎合编:《建立国家与民族:按地区分析》第2卷,第338页。(Abdel Kader Zghat, "Nation Building in the Maghreb", in S. N. Eisenstadt and S. Rokkan, eds., *Building States and Nations: Analyses by Regions*, vol. 2 [Beverly Hills, Calif.: Sage Publications, 1973], p. 338。)

(28) 恩里卡·科洛蒂·皮斯切尔和希亚拉·罗贝塔齐:《共产国际与殖民地问题,1919—1935 年》。也见阿尔及利亚共产党第一位总书记的回忆录。他在 1948 年因“民族主义偏向”被逐出党后,便在独立的阿尔及利亚的第一届政府(1962 到 1963 年)中负责农村工作。见阿马·乌泽加内:《出色的战斗》。(Enrica Colloti Pischel and Chiara Robertazzi, *L'Internationale Communiste et les Problèmes Coloniaux 1919—1935* [Paris: La Haye Mouton, 1968]; Amar Ouzegane, *Le Meilleur Combat* [Paris: Julliard, 1962]。)

(29) 见穆斯塔法·拉歇拉夫:《1830 年以来城市居民的抵抗和民族斗争》,载他所著的《阿尔及利亚,民族和社会》。(Mostefa Lacheraf, "Resistance Urbaine et Lutte Nationale Depuis 1830", in his *Algérie, Nation et Société* [Paris: Maspero, 1965]。)

(30) 1954 年人口调查,转引自法弗尔前引书,第 318 页。

(31) 穆罕默德·赫比:《阿尔及利亚和它的现实》,载《经济与政治》130 (1965

年 5 月); 米歇尔·拉普蒂斯:《阿尔及利亚有关自管方面的档案材料》, 见《自管》(1967 年 9 月); 克洛迪娜·肖莱:前引书; 热拉尔·迪普拉:《阿尔及利亚的农业革命与自管》; 达米安·埃利:《工业的自管》, 载 I. W. 扎特曼编:《当代马格里布的人、国家和社会》第 465—475 页。(Mohamed Harbi, “L'Algérie et Ses Réalités”, *Economie et Politique* 130 [May 1965]; Michel Raptis, “Le Dossier de l'Autogestion en Algérie”, *Autogestion* [September 1967]; Gérard Duprat, *Révolution et Autogestion Rurale en Algérie* [Paris: Armand Colin, 1973]; Damien Helie, “Industrial Self-Management”, in I. W. Zartman, ed., *Man, State and Society in the Contemporary Maghreb*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73], pp. 465—75。)

(32) 阿尔及利亚宪章, 第 11 和第 37 论题。

(33) 布迈丁上校经常出来反对这种意识形态:“我们仅仅独立了三年, 我们已经听到一些顾问甚至要求在这个国家完全建成之前, 就使国家消亡”(1965 年 10 月 20 日)。转引自米歇尔·卡莫:《马格里布领导人的思想中的民主概念》第 159 页。(Michel Camau in *La Notion de Démocratie dans la Pensée des Dirigeants Maghrébins* [Paris: CNRS, 1970], p. 159。)

(34) 莫尼克·拉克:《1962 年到 1965 年阿尔及利亚的工人自管和政治权力》第 301 页及后续诸页。(Monique Laks, *Autogestion Ouvrière et Pouvoir Politique en Algérie, 1962—1965* [Paris: Etudes et Documentation Internationales, 1970], pp. 310 ff.)

(35) 此区别是从下面的著作中借用得来的: 弗朗茨·舒尔曼著《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和组织》第 26 页及后续诸页。(Franz Schurmann, *Ideology and Organization in Communist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6], pp. 26 ff.)

(36) 雷蒙德·瓦兰:《阿尔及利亚的穆斯林社会主义》(Raymond Vallin, “Muslim Socialism in Algeria”), 载扎特曼编前引书, 第 50—65 页。

(37) 《革命和劳动》(*Révolution et Travail*) (阿拉伯文版) 1964 年 10 月 26 日。

(38) 见塞里夫·贝尔卡塞姆(Cerif Belkacem)所引文, 载《非洲革命》(*Revolution Africaine*)第 143 期(1965 年 10 月 23 日)。

(39) 《阶级矛盾与群众内部的矛盾》。

(40) 1964 年 6 月接见《团结报》(Unita)记者时讲话。

(41) 《阶级矛盾》, 前引书, 附注 46。

(42) 克利福德·格尔茨:《作为一种文化体系的意识形态》, 载戴维·阿普特编:《意识形态与不满情绪》第 63—64 页。(Clifford Geertz, “Ideology as a Cultural System” in David Apter, ed., *Ideology and Discontent* [New York: Free Press, 1964], pp. 63—64。)

(43) 的黎波里纲领既谴责“眷恋那种意味着无权和混乱的过去”, 也谴责“文化上的世界主义和西方影响, 因为这些东西向许多阿尔及利亚人灌输了蔑视自己的语言和社会准则的情绪”。

(44) 阿卜杜拉·拉鲁伊:《现代阿拉伯意识形态》。(Abdallah Laroui, *L'Ideologie Arabe Contemporaine* [Paris: Maspero, 1967].)

(45) 让·勒卡:《阿尔及利亚的政党与国家》, 载《北非年鉴》1968 年, 第 13—

42页; A. 勒米利:《阿尔及利亚的政党与行政管理》,同上书,第43—56页。(“Parti et Etat en Algérie”, *Annuaire de l’Afrique du Nord* 1968 pp. 13—42; A. Remili, “Parti et Administration en Algérie”, *idem.*, pp. 43—56.)

(46) 党的备忘录1969年12月16日,见《阿尔及利亚法律、政治、经济科学杂志》(*Revue Algérienne des Sciences Juridiques, Politiques et Économiques*)第2期(1970年)第415页。

(47) W. H. 刘易斯:《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的衰落》(W. H. Lewis, “The Decline of Algeria’s F.L.N.”), 载L.W. 扎特曼编:《人、国家和社会》,前引书,第330—340页。

(48) 弗朗索瓦·韦斯:《阿尔及利亚工会的理论和行动》。(Francois Weiss, *Doctrine et Action Syndicales en Algérie* [Paris: Cujas, 1970].)

(49) L. W. 扎特曼:《阿尔及利亚政治中的军队》,载小克劳德·E. 韦尔奇编:《非洲的军人与国家》第224—249页。(“The Algerian Army in Politics”, in Claude E. Welch, Jr., ed., *Soldier and the State in Africa* [Evanston, Il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224—49.)

(50) 米歇尔·米阿尔:《对于在理论上研讨阿尔及利亚社会主义企业的贡献》,见《阿尔及利亚评论》第3期(1972年),第653—693页。(Michel Mialle, “Contribution à une Reflexion Théorique sur l’Entreprise Socialiste Algérienne”, *Revue Algérienne*, no. 3 [1972]: 653—93.)

(51) 贝尔纳·戈:《阿尔及利亚工人参与管理》(Bernard Gaud, “La Participation Ouvrière en Algérie”),载《阿尔及利亚评论》1967年,第829页。

(52) 皮埃尔·马太洛:《对阿尔及利亚土地革命的某些后果的研究》,载《东方马格里布》杂志1974年9/10月,第34页。(Pierre Marthelot, “Réflexions sur Certaines Conséquences de la Révolution Agraire en Algérie”, *Maghreb-Machrek*, September/October 1974, p. 34.)

(53) 克莱门特·H. 穆尔和阿利·罗特斯奇尔德:《北非政治中的学生联合会》,载《美国艺术与科学院院刊》杂志1968年冬;唐纳德·K. 埃默森编:《发展中国家的学生与政治》;让·勒卡和J.C. 瓦坦:《阿尔及利亚的政治:制度与政体》第4章。(Clement H. Moore and Albie Rotschild, “Students’ Unions in North African Politics”, *Daedalus* [winter 1968]; Donald K. Emmerson, ed., *Students and Politics in Developing Nations*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68]; Jean Leca and J.C. Vatin, *L’Algérie Politique: Institutions et Régime* [Paris: A. Colin, 1975], chap. 4.)

(54) 《圣战者报》(El Moudjahid) 1972年7月13日。

(55) 这里我们使用S.P. 亨廷顿所概述的制度化的概念(“各种组织和程序所借以获得价值和稳定的过程”),见《变动中社会的政治秩序》第92页。

(56) 热拉尔·德塔纳·德·贝尼斯:《阿尔及利亚独立以来的经济》(Gerard Destanne de Bernis, “L’Économie Algérienne Depuis L’Indépendance”),见《北非年鉴》1969年,第13—41页。

(57) 在第一个四年计划(1965—1968年)以前的四年期间,国民生产总值从一百

六十二亿第纳尔(其中二十七亿来自石油)增长到一百八十五亿第纳尔(四十亿来自石油)。

(58) 石油资源从五千万第纳尔(1962年)上升到十四亿五千万第纳尔(1969年)。

(59) 热拉尔·德塔纳·德·贝尼斯:《阿尔及利亚的四年计划》,载《北非年鉴》1970年,第195—230页;让·克洛德·梅基:《1970年到1973年阿尔及利亚四年发展计划的执行及其经费的提供》,载《东方马格里布》杂志1974年9/10月,第16页及后续诸页。("Le Plan Quadriennal de l'Algérie". Jean-Claude Melki, "Realisation et Financement du Plan Quadriennal Algerian de Development 1970—1973".)

(60) 热拉尔·德塔纳·德·贝尼斯,同上书,第201页。

(61) A. 贝纳申胡:《阿尔及利亚经济编年史》,载《北非年鉴》1972年,第462页。(A. Benachenhou, "Chronique Economique Algérienne".)

(62) 参见热拉尔·维拉泰尔:《阿尔及利亚人的阿尔及利亚》。(Gerard Viratelle, *L'Algérie Algérienne* [Paris: Editions Ouvrieres, 1969].)

(63) 《阿尔及利亚统计年鉴》(*Annuaire Statistique de l'Algérie*) 1972年,第53页。

(64) 让·勒卡和布律诺·艾蒂安:《阿尔及利亚的文化政策》,载《北非年鉴》1973年,第30—55页。(Jean Leca and Bruno Etienne, "La Politique Culturelle de l'Algérie".)

(65) 见范德维尔德,前引书,随处可见。

(66) 见艾哈迈德·戈扎里和热拉尔·德塔纳·德·贝尼斯:《阿尔及利亚的碳氢化合物和工业化》(Ahmed Ghazali and Gerard Destanne de Bernis, "Les Hydrocarbures et l'Industrialisation de l'Algérie"),载《阿尔及利亚法律、政治、经济科学杂志》第1号(1969年3月)。

第四部分 热带非洲

第七章 非洲社会主义的发展： 凯塔统治下的马里的社会主义

海伦·德斯福瑟丝 J. 德克·斯特赖克

1960年莫迪博·凯塔担任独立的马里的领导人时，他面临着非常复杂的经济情况：这是一个居民分散于广大地区、运输工具又十分落后的国家，由国外市场来回运输货物到达卡，要通过一千二百三十一公里长的铁路，运费很高；按人口计算的平均收入为五十美元，数十年来始终停滞于这一水平；马里依赖法国援助所达到的程度为执政的苏丹联盟党所难以容忍。不仅如此，整个经济状况还要适应法国殖民帝国给马里所规定的任务。由于它地处内陆，它的任务，首先是为沿海地区出产的经济作物提供劳动力，其次才是为生产服务。而且，马里确实出现的大部分发展，主要是由于花生、棉花、牲畜和鱼类的进一步商品化，以及殖民地官僚政治的发展。农业生产方式几乎没有什么改进，粮食作物或工业发展方面尤其如此。

社会的前景同样是艰难的。广大人民群众仍然被传统所束缚，而为数较少的雇佣劳动者、教师以及低级文职人员、商人、手工艺人、关心改革的穆斯林知识分子、被迫离乡背井的统治阶级的家族和受压抑的社会集团，多年来因反对法国殖民政权及其马里的伙伴们未成而为之灰心丧气。然而，尽管有这一共同的战线，这些

根本不同的集团之间的关系却非常紧张，这在马里独立后的十年里，变得越来越明显了。⁽¹⁾

凯塔的科学社会主义纲领，是对这些社会经济问题开展正面攻击的尝试。科学社会主义包含着几个方面：凯塔对列宁主义的发展模式的设想，一种非洲的社会主义，以及由马里政治思想倾向构成的一种松散的概念。这种多重的思想基础允许有一定的灵活性。但是既然支持每一种教义都意味着某些策略上的选择，那么，试图把所有这些都结合到单独一个行动纲领中去，往往就会证明是混乱的，有时还会自拆台脚。而且，凯塔政权为了从这种意识形态中得到充分的好处——利用它作为掩盖上层人物四分五裂状态的一种团结的表象，一种建设性的神话⁽²⁾ 和一种行动纲领——所进行的努力也不免包含各种矛盾，并给党的组织能力和适应社会的能力带来压力。

当然，科学社会主义包括好几种因素，从司法系统的改组，直到建立一种强大的工会运动都在此列。还有一些同马里的农业发展直接有关的意识形态的产物——例如，强调一党制，党渗透到农业社会中去，以及农业合作化。贯彻执行的情况表明，这些因素更多地反映了凯塔对社会现实（以及社会现实的作用）的看法，而不是反映严格遵守马克思列宁主义。

列宁主义模式的一个主要特征是实行中央集权的一党制。凯塔政权虽然坚持必须实行单一的执政党的原则，但同列宁的模式还有某些偏离。根据先锋队的原则建立一个由杰出人物实行统治的政党，这样的列宁主义思想并没有被接受。苏丹联盟党却甘冒冲淡它的革命干劲和革命潜力的风险，来换取一个群众性政党所有的看得见的好处：群众的政治化和社会文化化。偏离列宁主义模式的另一表现，在苏丹联盟党的领导方面是很明显的：决定党员资格时对种族和地区因素的考虑至少和对意识形态上的热情一样

重视，而阶级和社会出身则是无所谓的。⁽³⁾ 最后，党把它所关心的平等主义这一基本问题描述为“伊斯兰教的社会准则的体现，而不属于马克思主义的教义范围的东西”⁽⁴⁾。

凯塔的科学社会主义确实反映了列宁主义所强调的党对社会的渗透。自 1946 年起，党的目的就是要把自己建成为群众性的组织；青年联合会和妇女联合会建立起来了，党还力求取代酋长的位置而成为农村群众的主要政治权威。⁽⁵⁾ 为此，每个村庄建立了由选举产生的党的小分部，来指导社会经济活动，并充当党和人民之间的政治纽带。苏丹联盟党乐观地认为，党的农村分部将是实现现代化和动员群众的一种力量，通过它的工作效力和政治工作，有助于扩大党的合法基础。

农村是凯塔的科学社会主义的主要中心。农业合作化被认为对马里的经济发展和政治动员都是必不可少的。其所以在农村努力建立合作社制度，部分地是由于仿效苏联的模式，部分地是由于接受非洲社会主义的主要教义——相信非洲村社属于传统形式的社会主义，相信这一古老的基础能够用来建立一种独特的非洲形式的社会主义，而不仅仅是马克思主义类型的变种。看来凯塔政权有希望使其村社的传统成为推动现代化的手段，并且由于它们为农民所熟悉，因而能够提供一种农民可以接受的加速过渡进程的方式。

马里的社会主义：计划和现实

马里 1961—1966 年计划，是动员群众起来支持重大的社会和经济改革的重要工具。按照原来的设想，这个计划是为优先发展农业、开始实现工业化以及系统勘探矿藏作准备的。⁽⁶⁾ 由于在农村合作化系统内进行农业现代化的大规模运动，以及利用机会建

立了某些轻工业，原来曾预料会有很快的发展。但是，计划制定者们很清楚，这样巨大的努力将要求政府紧缩一般开支，并提高政府部门的工作效率，以便为直接的生产性投资提供必需的财力。

1961年检查了计划，从而清楚地看到有大量资金正被转用于相对地说是非生产性的项目，例如，比较豪华的行政大厦、高等教育机构、一座豪华的大旅馆和一个现代化的飞机场等等。⁽⁷⁾此外，政府的日常业务费用正以惊人的速度增长着。因此，这个计划便开始显得越来越不实际，预计的年增长率也就降到了百分之八。但是即使每年增长百分之八，也还需要付出巨大的努力，在缺乏大量受过训练的干部的农业部门，尤其如此。

然而，事情却不是这样，独立后开头几年的种种趋势仍在继续下去。政府雇员的人数迅速增长，用来支付他们薪金的政府经常性开支也很快加多。⁽⁸⁾原来设想国营企业能为国库收入作出贡献，但它却成为预算的一项沉重负担。非生产性的投资没有为再投资和持续发展提供必需的资金。结果，政府的赤字只好用银行的信贷来抵偿。这就引起通货膨胀并造成收支平衡的困难，从而减少了外汇收入，增加了马里的外债，导致严格的外汇管制和进口限制。

对农业地区特别有害的是商业部门实行的一些政策。国家垄断了对许多基本商品进出口的控制权。各级地方对物价和其他方面实行了控制。由于政府的预算状况越来越困难和通货膨胀的压力加剧，农民的产品价格被保持在人为的低水平上，这些实际上都资助了城市消费者并增加了国家垄断贸易的利润。此外，政府对进口的限制，使农村地区可以买到的进口产品减少了，这样也缩小了对于生产经济作物的刺激作用。

马里农业发展纲要

由于任何农业发展纲要都有内在的困难（都有一些问题产生于这个政权认为传统的村社观念是容易接受小规模“现代化”调整的积极因素），同时也由于马里农业部门具有一些特殊情况，有效地争取农民参加合作社运动的任务就复杂化了。

凯塔政权在制定促进农村发展计划时，必须作出所有发展中国家的领导人都熟悉的一项决定，即作出政治居首位还是经济居首位的抉择。党的首要目标是政治动员（特别是因为这也许能补偿财政上的局限）呢，还是把提高生活水平当作优先考虑的事情？凯塔情愿强调前者，认为必须保证提高国民的政治觉悟水平。这样将有助于加强这个制度的合法性并激励人民在生产上作出更大的努力，尽管在（有希望的）短期内没有什么经济刺激。

着重政治动员也将有助于使马里农民相信，最重要的是经济发展的形式，而不是经济发展的水平。凯塔的科学社会主义的信念，使他仿效列宁一毛主义的观点。他警告说，他的经济发展规划的中心焦点，不是提高生活水平，而是积累资金，以便结束马里经济对法国的依赖，并保证“进步力量”在马里的政治经济结构中发挥领导的作用。

关于农民，凯塔思想的中心前提似乎是传统的文化已为农民提供了很好的社会主义教育，而且可以用来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基础。凯塔显然接受这样的理论：就农业的非洲来看，社会主义意味着旧有东西的“现代化”，而不是对非洲村社维持下来的那些社会的和政治的幸存事物发起总的攻击。⁽⁹⁾

至于非洲村社准则对经济发展纲要的关系如何，这当然是一个老问题。苏联和西方的研究工作者以及非洲领导人，已就利用

这种传统的、大家熟悉的东西作为农村现代化的工具方面的优点和风险的问题，作了仔细的考虑。强调这种方式的优点的人认为，非洲政权缺乏必需的干部和合法性，因而无法试图迅速改变农民的生活方式而不冒引起普遍动乱的风险。村社可以为推广农业合作社提供可以接受的基础，因为政府可以用这一组织达成某种关于双方承担义务的谅解，并在思想上能够同他们打成一片。⁽¹⁰⁾而且村庄内部古老的文化和组织形式是坚强有力的。“在班巴拉和马里的乡村，形成村社的趋向，集体田地的存在，和来自推行割礼的老年人的互助会的生命力”⁽¹¹⁾，都被认为可以给科学社会主义的农业政策提供毫无异议的和容易重新组织以适应新形势的基础。

一旦承认这样的前提，即村社的准则几乎仍然具有普遍的合法性，而且更重要的是能够适应这个政权的目的，⁽¹²⁾那么任何认为马里农业的资本主义以前的整个结构应当赶快连根拔掉，以利于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想法，都是站不住脚的。人们担心解散村社，可能为时过早，不符合马里的现实，并且可能使农民转变到资本主义的耕作方式上去。凯塔早就担心农民正被商人搞垮。而且资本主义进一步侵入农业部门，将加强资产阶级分子的政治地位，有利于新型帝国主义把资本主义的发展制度强加于这个国家。

1962年，马里村庄有三分之一被纳入一个简易的合作社计划，计划设想了一整套广泛而明确的目标。

马里共和国合作社是劳动者建立和经营管理的群众性集体组织，合作社执行适合他们的共同需要的经济职能，自负盈亏并须承担风险。⁽¹³⁾

合作社以村庄为基本单位，以农业生产和互助组为代表性机构，它负责组织村社的劳动力，销售产品和购买消费品。第二级是农业发展区，它负责执行农村教育规划。第三级是农村发展互助协会，这是一个监督信贷和办理供应的机构。党的青年组织和妇

女联合会则负责思想工作并起到劝导作用，最后还是请军队来发展某些当做橱窗的项目。

但是到 1965 年底整个国家仅仅有九十五个消费合作社和其他四十五个与具体行业有关的合作社。此外，马里政府指定写的一篇报告评论道，甚至“这些统计资料也不能真实反映情况，因为其中有些合作社根本不起作用，许多合作社的日子很难过，还有一些则处于半正常的状态”⁽¹⁴⁾。这些合作社虽然在重新组织出售经济作物和购买进口主要商品方面有些成绩，但他们在组织体力劳动方面的成绩却差得多。党曾经打算把这些劳动力耕种的每个村庄的集体田地作为农业的示范，最后，还要扩大到包括整个村庄。但是，事与愿违，这些田地的管理都极其马虎，如果政府不加监督，大概早就完全荒废了。⁽¹⁵⁾

传统的村社不适于作为农村现代化的基础，这是问题所以非常棘手的根源。在马里的情况下，有好几种因素，使得以消费合作为基础的机构转变为生产合作社这项总的任务复杂化了。

1. 农民所熟悉的集体生产组织形式，一般是以扩大的家族为基础而不是以村庄地区为基础。

2. 传统的消费合作方式并没有规定集体负责的做法。⁽¹⁶⁾

3. 把青年（他们在一定年龄已行过割礼而且历来都从事集体劳动）协会当作村社的雏型是可能的，这种可能性尽管已经大大地利用了，但是这种做法的实际可能却为诸如要敬重老年人之类的文化方面的因素所限制。

4. “为做出好的成绩而付出代价却往往为社会所不容”⁽¹⁷⁾，这种传统环境，也使鼓励农民向既定目标努力的问题复杂化了。

最后，酋长和长老这些历来有权势的集团，为了巩固自己的权势，就要支配重新进行的努力，而传统的环境在这方面起了保证的作用。要克服这些问题就需要作出极大的努力，但是正如国际劳

工组织的报告所说，

马里的合作社运动表现出若干对比之下形成的显著差别：1. 在活动的范围与次数同他们所掌握的工具与人员之间的悬殊……；2. 合作社很分散，而从事技术帮助和检查的行政人员却很集中；3. 广大的社员群众迫切需要教育，而教育工具却很缺乏。(18)

目的和手段：干部问题

使农民群众相信参加合作化纲要是有利的、值得的，这是一项困难的工作，需要一大批有能力的干部。这些干部必须起到联系党和人民群众的纽带作用，而且，在许多情况下，成为农村发展项目的鼓动者。干部要起到这种双重的作用，就必须能够了解农民的需要和要求，同时又必须始终看到党交给他们这项复杂的任务的深远意义。还有，也许是更重要的，干部必须忠于并服从党的统治集团，严格认真地遵守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原则。

这种说法无疑是一种理想，实践中即使能实现，也属罕见。但在马里，苏丹联盟党所说的“干部在数量和质量上的不足”，(19)乃是实现合作化纲要的非常严重的阻力。对质量问题上的一项主要批评，集中在干部缺乏意识形态上的热情和不愿承担“义务”。由于没有准备“迅速揭穿敢于攻击马里人的主张的一切欺骗行为和有倾向性的谣言（不管其来源如何，或者应对此负责的人居于什么地位）的荒谬性”，党的激进分子受到了批评。

一个党的干部如果没有办法使牧民相信，苏联从未说过马里应该把家畜收归国有，那他就不配称为干部。如果马里某些角落的农民还是认为我们的政府要偷窃他们的谷物，掠夺他们的谷仓，没收他们的货物，迫使他们在公路上做工〔那么这是由于干部无能〕。如果商人们还能麻醉我们的群众〔而不提及〕全体人民的生意毫无例外地都比殖民地时代兴隆一倍或四倍〔那么这是由于干部无能〕。(20)

苏丹联盟党对干部这种无能状况的回答，就是威胁要把这样

的干部开除；更加切合实际一点的，则是为之准备建立一个党校的系统。1966年出现了在国内好几个地区建立基层学校的趋势，同时准备在巴马科建立干部的高级学校（高级党校是在苏联贷款五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的援助下建立的）。为了督促党所反复强调的军事和思想工作，1966年3月建立了保卫革命全国委员会。他们还努力使党的机构分散化，让干部接受军事训练，和按照法令建立一些劳工委员会。用凯塔的话说，这样做将帮助“行政部门的同志进一步关心他们职责范围内的事务，从而使他们更富于战斗精神，也更能负起责任”。

实行这些措施，一点也没有因此而减少党对干部的责难，这个事实暗示了这些步骤是无效的，而干部则是用来给合作化纲要遭到的更为普遍的失败充当替罪羊的。1966年到1968年期间，党报上对干部的抨击，喊得越来越厉害了：批评了干部的利己态度，同时也批评了干部作为农村发展纲要的鼓动者是完全不可信赖的。正如凯塔在马里独立六周年纪念日的讲话中表明的那样：

我们不得不指出一些迹象，它们虽然不是普遍存在，但仍在某些地区造成一些问题。有些搞政治工作的同志只愿意负责行政工作……全国委员会收到了一些被没有发生公开冲突事件所证实的极其乐观的报告，但实际上一切都是没有按照党的原则去进行。(21)

除了由于缺乏意识形态上的热情和不愿承担义务外，党的干部还有另一方面的问题：他们没有具备为耕作方法实行重大改进所需的技术知识。在马里，经过几个世纪发展而成的传统农业技术使农民的土地和劳动能有不错的产量，并使他们有了相当高的抗旱能力。要对这样的部门进行干预，在其效果得到证实以前，是很可能受到人们的怀疑的。可是在六十年代初期，业已证实有效的唯一的重大农业革新，就是在棉花产区使用畜力。这一革新方法是从法国纺织纤维发展公司引进的。这是一家法国人拥有的公司，

它先前进行了研究，对新技术作了充分的试验，从而得到了好处。法国纺织纤维发展公司分公司的业务，是在不依靠党和乡村合作化系统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而相对地说，这两个组织的成员，是不知道公司使用什么方法的。马里既然没有进行过其他类似的研究工作，因此党的干部就无法给农民提出什么建议，而棉花产区的农村合作社也不得不降低到“在法国纺织纤维发展公司的一般监督下，起到向农民出售存货和装备的相当有名无实的作用”⁽²²⁾。

过度中央集权制的问题

凯塔政权一旦决定要着手实行一项重大的农村发展纲要，就面临了重大的抉择：是制定一项将考虑到地方积极性，并容许地方实行控制的纲要呢，还是对这个激进的方案实行最大限度的中央集中管理。我们可以用不少论点来证明两者是各有道理的。如果能使地方单位成为这项组织计划的最重要的一环，这就会鼓励农民参加进去，并鼓励地方单位关心当地的情况。此外，村民还会感到自己已参加了建设“新马里”，而且将逐步意识到自己在发展这一社会中所应发挥的作用。最后，合作社的成员们还能对财务状况有所了解，并使他们个人真的对合作社挣钱感到兴趣。⁽²³⁾

这里也有充分理由来支持建立一种金字塔型结构的想法，这一型式的结构将把发布消息和作出决定之权以及（最重要的）政权赋予中央政府各机构。这样会有助于使某些衡量产量和干部队伍的表现的标准保持统一。这也可以使合作社变为农村权势人物的权力基础的情况有所缓和。⁽²⁴⁾政府拥有的专业知识，则可弥补狭隘的农村社会对这样一种社会和经济组织的转变准备不足的现象。最后，合作社可以成为苏丹联盟党努力巩固和扩大其体制的工具。这对集中控制合作化纲要是一个重大的刺激，因为正象凯塔

所说的那样，“其目标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增强党的动员群众的能力”⁽²⁵⁾。

另一方面，把合作化体系集中到党的结构中去的做法存在着巨大的危险性。

成为政党的工具或者成为政党的附设部分的合作社，其基础是不牢靠的，而且由于卷入政治斗争，还有失去其成员支持的危险。当这一政党也是执政党的时候，就存在着这样的危险，即合作社实际上将成为政府可以不同党员商量就通过它去贯彻政策的一个机构。这一做法将加剧一种倾向，即农民不把合作社当做自己的组织，而当做另一种“外来的”机构。⁽²⁶⁾

苏丹联盟党的领导确已意识到在感情上与群众疏远了，意识到上层人物和群众之间存在隔阂等问题。但是党直到1968年才进行努力去实现一些组织上的改革，使上层人物较为关心居民中的各种要求和群众的支持。这些努力包括解散国家政治局和地方领导机构，并由保卫革命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各级有关机关承担他们的职务。⁽²⁷⁾

农 村 教 育

为了防止失去农村地区的支持（这是凯塔在独立斗争期间所表现的政治天才的一个标志），这个政权对农村地区进行了双管齐下的教育：（通过宣传来进行的）规劝性的教育和实用的教育。规劝性教育的内容包括报导：凯塔帮助人们种田；他已把他的农场转变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单位；军队参加了收割稻谷，以表示军队是“献身于人民的事业的”。⁽²⁸⁾接着，报上就出现了凯塔责备人的讲话，提醒人民有一句马里的谚语：“贪食者乃是口腹的奴隶。”⁽²⁹⁾最后，便是努力提醒人民合作化的好处，比如“农民群众现在享有舒适的生活水平”，⁽³⁰⁾以及今天某些留恋过去的人所羡慕的‘发达’

国家，他们的困难比我们有过之而无不及……。其他那些执行不同方针的国家，正经历着更多的困难……马里所以不同的原因在于马里人的高贵品质，他对将来的信心，以及他对党和党的领导人的感情”。⁽³¹⁾

增强农民的信心并使他们更加心向于党，也是农村教育课程的一个目标。其所以要建立一个季节性的农校系统是因为考虑到，如果青年人能懂得技术和合作化成功的意义，他们就会领会并向别人宣传要对这个纲要和制定这个纲要的党真正地尽到责任。

为了适应“农业发展区”的需要，五年计划设想建立一百五十所季节性学校，使计划中的七千名学生受到教育。每个学生将在一个学校上学一个农业季节，学习各种耕种技术，并对合作化设想的优点有所领会。然后，他就带着二条公牛，一辆二轮车，一张犁和一笔政府的定期贷款，返回他的村庄，成为他的村庄的宣传鼓动者。

根据马里报刊的文章和西方的报导，这一计划即使在数量上达到了目标，在质量上显然并没有达到。凯塔抱怨说，那个九月计划把“仍然无知无识、没有训练好的青年农民送回村庄去了”⁽³²⁾。德怀尔德指出，有很多人是在施加压力之后才被迫进学校的，特别是因为根据传统，人们只有结婚后才能得到土地，这就意味着他们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将得不到耕作的土地。而且，有些学校的“实验”田的肥力非常低，采用现代耕作方法的收成，往往反而不如用国内传统耕作方法所得的收成高。⁽³³⁾1966年，为了进行更深入的文化学习和农业训练，把计划延长到两年。然而，学习期限的延长，丝毫也改变不了阻碍计划实现的学生所处的社会环境方面的种种因素。马里式的文化革命⁽³⁴⁾也不能使农村社会领域发生任何重大的变化，尤其是因为苏丹联盟党不得不给干部的热情降温，以挽救日益缩小的农民支持的基础。⁽³⁵⁾人们可以指望联合国职责规定

而加以支持的马里文化计划，最后会带来某些看法上的改变，但不可能指望它会及时挽救越来越受到攻击的凯塔政权及其为合作化所作出的努力。

日趋恶化的农村经济形势

凯塔政府的政策在农民中遭到很大的反抗，这一点到 1967 年已很明显。浪费的投资、日益扩大的政府就业，以及用赤字来给日常开支提供经费等做法，造成严重的通货膨胀。食品的零售价格指数，从 1962—1963 年的一百增加到 1967 年 7 月的二百。⁽³⁶⁾然而，官方付给农民的小米和稻谷的价格，在同一时期只提高百分之五十。⁽³⁷⁾结果，由于黑市买卖的增多，官方市场的供应为之短缺。为了对付这种情况，国家越来越多地使用军队强制没收储藏的粮食，然后以很低的官价，把这些粮食售给拥有足够势力获得这些有限供应的极少数城市消费者。

除了支付给生产者的粮价很低外，进口商品也日益昂贵和稀少了，这是因为要应付不断上升的国际收支逆差而对进口加强了限制。不仅如此，同一时期付给农民的两种最主要的经济作物的价格中，花生已提高百分之二十二，而棉花价格却完全没有增加。⁽³⁸⁾这样，农民生产非自己必需的产品的刺激力就显著下降了。

1967 年，政府把马里法郎贬值了百分之五十。花生和棉花的价格由于货币贬值而大大上涨，但粮价却没有增加，这就使得马里的官价和邻近国家当时流行的价格之间出现了很大差距，并导致走私活动增多。农民支持政府农村发展纲要的热情，便空前低落了。

内部危机,外来危机

仅仅回顾一下,把政变前几个月里苏丹联盟党内日益增长的冲突迹象罗列出来,这当然是比较简单的。党内出现一代人差距的迹象,某些比较年轻的领导人如塞杜·巴迪昂·卡亚特倾向亲华,而凯塔则已开始恢复同法国的友好关系。原定1965年9月举行的苏丹联盟党—非洲民主联盟代表大会又两次延期,直到1966年晚些时候才召开。最后,还出现了多次的组织上的变动,几乎每次变动都要提到“战斗精神不足”和某些领导人未能明确理解党的任务。⁽³⁹⁾党内经常提到过分强调了批评的问题——这种批评可以与机会主义等同起来:“在党内,自满情绪培养着这一局面。由于思想上无法一致,人们就遇到了种种困难从而削弱并妨碍了大规模的行动。”⁽⁴⁰⁾看来,凯塔已陷入了同心的恶性循环的中心:(1)思想不一致,就妨碍了采取有效的政策,而政策的失败只能造成更多的空谈和加剧紧张关系;(2)在不同时刻,凯塔都发现自己同党的一翼意见不合(例如:1966年同稳健派不合,1968年又同激进派不合)。然而,要同一派和解所进行的任何努力,只能加剧同其他各派的紧张关系,从而又开始了新的冲突。

这些斗争的根源,不仅在于意识形态问题上的争吵和政策上的混乱,还在于为了避免感情上同那些越来越难控制的城市利益集团疏远,而屡次提倡往往自相矛盾的计划。代表着为数很少但却畅言无忌的一部分人口的工人们,遭受了通货膨胀和凯塔的工资控制政策双重影响的沉重打击。根据迪奥普的统计,尽管有保证的最低工资在1947年到1958年间增加了五倍,1957年到1959年间又几乎增加了一倍半,但以后的十年里,实际工资却下降了百分之五十。⁽⁴¹⁾1967年实行货币贬值的同时又冻结了工资,这显然

沉重地打击了工人。即使凯塔在 1968 年打算用答应实行低价住房计划,来缓和工人日益增长的不满情绪,但是及早实现这一方案的可能性是极小的。

政府的文职人员与许多工人一样,对通货膨胀和物资缺乏非常不满。某些高级官员也反对凯塔政权使他们接受军事训练、要他们周末到农村种田和“联系群众”的政策。许多人还反对这个政权企图把种种不公平现象和政策的失败,归咎于文职人员的做法。于是,在要不要实行货币贬值的争论期间,凯塔选择了 1967 年 11 月(在全国保卫革命委员会支持下,由工人和青年团体组织的)群众在巴马科集会的时机宣告,对滥用公款者将给予严厉的惩罚。⁽⁴²⁾同月,又有二百名文职人员被控在“文化革命”中相互勾结,假借“文化革命”,来逃避他们对过去几年内的管理不善所应负的不同程度的责任。⁽⁴³⁾

对于在假的文化革命中的相互勾结的指控,可能表明文职人员(他们始终是支持科学社会主义的一个牢固的基础)正在鼓动实行一些比苏丹联盟党的领导核心目前许可的还要更左的政策。这些官僚们如果是鼓吹继续实行国家社会主义——在马里的情况下,无非是扩大政府管理范围的一种意识形态,那是不会使人感到诧异的。“在没有真正的无产阶级来支持他的社会主义的情况下,凯塔不得不从国家雇员中组成一个人为的阶级。”⁽⁴⁴⁾青年组织也许是支持凯塔的另一个基石,它本来是作为苏丹联盟党—非洲民主联盟的“传送带”而建立起来的。但是它在社会主义的政治舞台上终于成为越来越重要的组织,因为其他团体和政策总的说来都已陷入了各种矛盾和过于官僚主义化的困境中。凯塔解决这些困难的办法之一,是绕过许多地位业已确立的组织,指定青年联合会在给科学社会主义“提供动力、刺激和活力”的工作中担任一个举足轻重的角色。⁽⁴⁵⁾许多青年活动分子终于被吸收加入民兵组织,

他们不但因为任意破坏管制走私贩和黑市商人的制度而招致农民的反感，并且还因为 1968 年逮捕了好几名军官而激怒了军方。

对于在凯塔政权下发生的这一侮辱行为和军方在此政权手中遭到的另外一些侮辱（例如耕种那些农民不让耕种的土地），军队指挥部的反应是，1968 年 11 月，把塞库·特拉奥雷上校任命为军政府的首脑。超过国家预算五倍的外债、普遍的贪污腐败和当年糟糕的收成，都使军方吃惊，于是他们认为必须使用武力，把凯塔政权搞掉。

结 论

凯塔的集体化纲要，失败在两个明显而重要的问题上：缺乏资金，领导和人民的关系也不团结。马里和许多国家共有的财政困难问题，由于科学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的政治方面的情况——即以结束（法国的）资本主义投资的支配地位为基本侧重点——而加剧了。

要达到上述目标，法国资本必须由国家官僚机构和党的组织来取代，要求它们进行日常的经济管理，并按照科学社会主义的路线发动一场大规模的旨在发展农业部门的运动。为使这一努力顺利进行，就需要一批团结一致的上层人物，一批纪律良好的、有理论素养的干部，对消费者的愿望加以若干限制，取消挥霍性的政府投资，并需要农民的积极合作。由于缺乏这些条件，结果就出现了臃肿的政府官僚机构，造成预算赤字和国际收支逆差、物价被迫上升，生产停滞，整个经济实行统制并出现短缺，不但对法国的债务，而且对苏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债务也都增长了。在苏丹联盟党“企图把巩固群众的支持这一目标加到经济发展这一长远目标上去”⁽⁴⁶⁾的情况下，纽带的一方发生的困难，就威胁了另一方的存在。

和发展。凯塔在这两个方面的难题，意味着科学社会主义的实现，已从不大可能的王国转移到了不可能的王国了。

附注

(1) 托马斯·霍奇金和鲁思·沙赫特·摩根索：《马里》载詹姆斯·S. 科尔曼和小卡尔·G. 罗斯伯格合编：《热带非洲的政党和民族一体化》第234—235页。(Thomas Hodgkin and Ruth Schachter Morgenthau, "Mali" in James S. Coleman and Carl G. Rosberg, Jr., eds., *Political Parties and National Integration in Tropical Af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6], pp. 234—35.)

(2) 卡尔·G. 威德斯特兰德：《效能和合作社》，载《东非的合作社与农村发展》第35页。(Carl G. Wjdstrand, "Efficiency and Cooperatives", in *Cooperatives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East Africa* [New York: Holmes & Meier, 1970], p. 35.)

(3) 据马马杜·迪奥普说，苏丹联盟党—非洲民主联盟第六次代表大会选出的十九名政治局委员，包括十名知识分子，七名职员，一名工人和一名商人。《西非社会各阶级的历史 I: 马里》第214页。(Mamadou Diop, *Histoire des Classes Sociales dans l'Afrique de l'Ouest I: Le Mali* [Paris, 1971], p. 214.)

(4) 霍奇金和摩根索，前引书，第252页。

(5) 弗兰克·G. 斯奈德：《马里的一党政府：向控制过渡》第100页。(Frank G. Snyder, *One-Party Government in Mali: Transition Toward Control*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 p. 100.)

(6) 萨米尔·阿明：《关于非洲发展的三种经验：马里，几内亚和加纳》第100页。(Trois Expériences Africaines de Développement: *Le Mali, La Guinée et le Ghana* [Paris, 1965], p. 100.)

(7) 阿明，同上书，第111—112页。

(8) 1959年，大约有一万七千名政府雇员；到1967年，政府机关和国营企业的工作人员共约四万五千人。J. 德克·斯特赖克：《马里的畜牧业：机会与困境》，载《现代非洲研究》12，第3期(1974年9月)，第445页。“The Malian Cattle Industry: Opportunity and Dilemma”, *Journal of Modern African Studies* 12, no. 3 [September 1974]: 445.)

(9) 《马里》第九页；参照 V. G. 索洛达夫尼科夫编：《苏联研究下的非洲，1968年》(莫斯科，1969年)第63页，转引自海伦·德斯福瑟丝：《苏联对黑非洲的政策》第194页。(V. G. Solodovnikov ed., *Africa in Soviet Studies, 1968* [Moscow, 1969], p. 63; *Soviet Policy Toward Black Africa*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72], p. 194.)

(10) 约翰·德怀尔德：《热带非洲的农业发展经验 I: 综合发展》第213—214页。(John de Wilde, *Experiences with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Tropical Africa I:*

The Synthesi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Press, 1967], pp. 213—14.)

(11) 埃米勒·莱诺德:《尼日尔河上游的老年人互助会和文化社》,载《非洲研究手册》6,第21期(1966年),第41—68页。(Emile Leynaud, "Age Fraternities and Cultural Societies in Upper Niger Valley", *Cahiers d'Etudes Africaines* 6, no. 21 [1966]: 41—68.)

(12) 但是,在这一争论方式中,传统的社会关系的一个方面被忽略了。在马里很大一部分地区,“一个父系亲属组成家庭内的传统合作,是以非同等情况者之间的地位上的差别为基础的,而社会主义的合作则是以假定存在于同等情况者之间的合同为基础”。尼古拉斯·霍普金斯:《社会主义和马里农村的社会变化》(Nicholas Hopkins, "Socialism and Social Change in Rural Mali"),载《现代非洲研究》7,第3期(1969年10月),第460页。

(13) 法令,第63—121号,1963年1月25日。

(14) 《给马里共和国政府的关于合作化运动的组织和发展的报告》第2页。
(*Rapport au Gouvernement de la République du Mali sur l'Organisation et le Développement du Mouvement Coopératif* [Geneva, Bureau International du Travail, 1967], p. 2.)

(15) 霍普金斯,前引书,第466页。

(16) S. M. 梅金斯:《非洲发展中国家的农业问题》第9页。(S. M. Makings, *Agricultural Problem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in Africa* [Lusaka, 1967], p. 9.)

(17) I. S. E. 米戈-阿多拉:《传统社会和合作社》(I. S. E. Migot-Adholla, "Traditional Society and Cooperatives").载威德斯特兰德编,前引书,第21页。

(18) 《给马里共和国政府的报告》,前引书,第2—3页。

(19) 《苏丹联盟党—非洲民主联盟库蒂亚拉区域第四次会议总决议》,载《发展报周刊》1966年12月5日。(General Resolution of the Fourth Conference of the Koutiala Section of U. S.-RDA, *L'Essor Hebdomadaire*, December 5, 1966.)

(20) 《发展报》(*L'Essor*) 1965年12月7日。

(21) 同上,1966年9月26日。

(22) 德怀尔德,前引书,第159页。

(23) 雷内·杜蒙:《非洲的农业发展》第53页;参见《发展报》1966年10月10日。
(René Dumont, *African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New York, 1966], p. 53.)

(24) 《发展报》1966年10月10日。

(25) 同上,1966年9月26日。

(26) 德怀尔德,前引书,第218页。

(27) 《发展报周刊》1968年3月11日。

(28) 《发展报》1967年1月19日。

(29) 《每日新闻》(*Quotidien Information*) (巴马科)1965年9月23日。

(30) 马马杜·戈洛戈:《在尼奥罗干部会议上的讲话》,载《发展报周刊》1965年6月21日。(Mamadou Gologo, "Speech at the Conference of Cadres at Nioro".)

(31) 《发展报周刊》1966年2月21日。

(32) 《发展报》1966年9月26日;也见《皮埃尔·莫尔莱访问凯塔记》,载《人道报》

L'Humanité) 1966年10月6日；参看教育部长塞杜·塔里访问记，载《发展报》1967年9月8日。

- (33) 德怀尔德，前引书，第189—190页。
- (34) 《发展报》1967年9月7日。
- (35) 注意1968年4月1日《发展报周刊》的告诫，“意识形态上的热情并不意味着（如在巴马科和尼奥罗某些地区所发生的那样）对宗教信仰的抨击”。
- (36) 马里，国家综合统计、会计和资料分类局，1970年《统计年鉴》(*Annuaire Statistique 1970*)（巴马科，1972年）第185页。
- (37) 马里，同上书，第187页。
- (38) 同上书。
- (39) 例如见《发展报周刊》1968年6月3日。
- (40) 《发展报周刊》1966年1月10日；1965年6月21日。
- (41) 迪奥普，前引书，第203页。
- (42) 《发展报周刊》1967年11月27日。
- (43) 《非洲一月》(Le Mois en Afrique) 第25期(1968年1月)，第27页。
- (44) 科林·利格姆和约翰·德赖斯代尔合编：《非洲当代记载 1969—1970年》。(Colin Legum and John Drysdale, eds., *Africa Contemporary Record 1969—1970*.)
- (45) 《发展报》1966年11月5日。
- (46) 斯奈德，前引书，第111页。

第八章 加纳的社会主义 和政治经济*

乔恩·克劳斯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前半期，加纳这个西非小国，在克瓦米·恩克鲁玛和人民大会党的领导下，已成为人们相当重视的中心，因为它明确宣告要走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加纳是在撒哈拉沙漠以南的殖民地之中第一个（在1951年）取得内部自治，然后又（在1957年）获得独立的。到了1959—1960年，恩克鲁玛和人民大会党中一部分党员，已经把他们的优先考虑，转移到建立“社会主义国家”，以迅速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改革。1966年2月，由于经济极端困难，军队起来推翻了恩克鲁玛的统治，当时只遇到总统府卫队的积极抵抗，而在一些重要城市中，则到处受到加纳人明显的欢迎。这种短命的社会主义改革的尝试，在加纳国内外受到许多左倾的和具有自由主义倾向的观察家的谴责，被说成是一种骗局，一次失败的尝试，或者兼而有之。⁽¹⁾ 恩克鲁玛这种社会主义政权，哪里是得人心的呢？哪里有什么恩克鲁玛赖以进行了统治的“群众性的党”呢？恩克鲁玛作为一个社会主义者和强有力的反帝人物的国际声望，一时给他带来了非洲比较激进的领导人的支持，后来他依靠塞古·杜尔的关系，在几内亚找到了栖身之地，但是这个政权却已完结了。

* 作者衷心感谢耶鲁大学戴维·阿普特教授对本章提出了宝贵批评，衷心感谢纽约州立大学研究基金会给以资助，从而提供了写作时间。

由陆军和警察组成的继任者“全国解放委员会”政府，再三强烈谴责恩克鲁玛及其政权的真正暴君式的滥用权力。但是，看来主要的无疑是由于这个政权的经济工作造成了惨重损失，才为人民群众的广泛不满提供了基础，因而出现了对军事政变的支持；军事政变的领导人自己，也有他们对制度的不满之处。⁽²⁾新的全国解放委员会政权很快就采取行动，同西方资本主义政权恢复良好的关系，并将所雇用的东欧人员几乎全部驱逐出境。这个政权对于恩克鲁玛的一些社会主义主张，就象对他的社会主义经济那样，公然表示了嘲笑和鄙视。

尽管恩克鲁玛百般自诩其聪明才智，但是他从来没有能够圆满地阐明这种社会主义的理论。社会主义在这里有各式各样的说法：马克思主义，马克思列宁主义，科学社会主义，或者是受加纳和非洲的传统和习惯“制约”的社会主义，非洲的社会主义，马克思列宁恩克鲁玛主义，或者简称恩克鲁玛主义，莫衷一是。如果有人问起，“什么是恩克鲁玛主义？”那就会有许许多多种回答，但全都是同样的荒谬。⁽³⁾

当时还有人进一步加以论证，但其兴趣所在是论证的政治影响，而不是论证的准确性。他们说恩克鲁玛是一个地下资本家，业已获得大约二百五十万英镑的资财和产权。⁽⁴⁾

在一批训练有素的经济学家和高级文官组成的经济委员会的指导下，全国解放委员会尽快地抛弃了恩克鲁玛政权的许多经济政策和国营企业，把许多比较有利可图的国营工业都廉价卖给外国和本国的商人。它指望西方国家对加纳进行技术援助，并解除惊人的外债负担。它还邀请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哈佛顾问团来帮助复兴经济和帮助它重新进入国际自由资本主义系统。这一非常慎重的政策，包含着明显不同于恩克鲁玛政权的一种概念，其不同点在于如何导致经济发展（即“以出口为发展的手段”的模式），以及关于工业资本主义社会与工业化以前的不发达社会之间相互作

用的动力问题。尽管可可的世界市场价格急剧上涨（这帮助了新政权），通货膨胀速度降低，并能严格遵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紧缩通货的方案，但是全国解放委员会在掌权三年半的时间内，并没有能引导加纳的经济在国民生产总值上取得任何显著的进展。

1969年中期的大选之后，一个新的文官政府于当年9月掌握了政权，它的领导人大部分是以前恩克鲁玛的反对派，是从律师、商人、文官中的新生中产阶级里吸收过来的，深受习惯势力的束缚。正如恩克鲁玛致力于走社会主义道路那样，这个进步党政府则致力于走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道路。由于1970—1971年间经济还未能好转，政府就采取了进口和汇兑自由化的更多措施并设法削减某些政府开支（先后引起了学生、文官、军队和工人的反抗），同时还试图通过新的发展项目和更高的私人消费来逐步发展经济。于是进口猛增；新的严重的国际收支平衡问题发生了；货币实行了毁灭性的百分之四十四的贬值（使货品的美元价格增加了百分之九十）；因而出不出一个月，这个进步党政府在1972年1月的一次新的军事政变中被推翻了。由于资本主义道路和紧紧依附西方债权国家的方案没有能够解决加纳的问题，没有促使经济再度发展，也没有解决就业问题，因此新成立的军人救国委员会又把方向倒转了过来。有高度民族主义倾向的救国委员会，重新恢复了恩克鲁玛政权的若干政策，甚至将一些金矿、银行以及木材商号收归国有，尽管它还是坚持对意识形态采取了理所当然的藐视态度。

那些基本上既实行社会主义经济政策，又实行资本主义经济政策的加纳政权，都曾经历过一些严重的问题。如果恩克鲁玛政权的支持者和诽谤者以往只从表面来评价加纳的那套社会主义词藻的话，那么人们也过于轻易地就把恩克鲁玛政权否定掉了，就

象否定掉它所进行过的各种努力、它的工作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一样。本文试图对加纳社会主义的发展、意图和影响重新进行估价，从而使人们对它们有新的认识。

这样做，人们首先就要问：在研究“社会主义”时，所要仔细考察的是什么？其次，怎样才能最适当地分析这个议题？人们可以根据以下体现着一定的社会关系和经济关系的一些独特的、但大体上又是相互联系的各个方面，来研究社会主义（或者为此来研究一下资本主义）：第一，作为一种经济的生产和分配的方式，它必然在居民中产生某种经济关系和社会关系，并且经常引起范围很小的可能的政治关系；第二，作为某种或多或少成一整体的政治信仰体系或意识形态；第三，作为某些政策或纲领。

在这几个方面中，人们最经常分析而又最经常混淆的，是意识形态这个方面。其所以如此，部分地是由于正规化的马克思主义思想以及当代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变种都很引人注目；在非洲，则还由于形式化的意识形态的理论，比实际的政治信仰和行为更易于理解和对之进行评价。此外，意识形态的研究工作，往往会遭到辱骂。过去对于加纳社会主义的目的和社会准则的阐述就是这样，如果某种意识形态的理论是连贯而又严谨的，就常常会被攻击为虚构的和武断的。如果它不够完整，或者整个说来不够明确，就会遭到欠妥和粗糙之讥。情况就是这样，尽管我们知道：(1)大多数人所持的政治信念或思想，既不是非常明确的也不是成为一个整体的，而是大部分由一些概略的教养信条，和琐碎的概念所组成；而且，随着人们的地位（从社会名流和政界名流沿着社会的等级制度一直往下）的移动，(a)各种政治思想的相互联系性和向心性以及(b)各种信仰体系中所包含的目标的范围，全都有明显下降的趋势；(2)由惯用语或口号表达出来的某些概念（如帝国主义、社会主义、资本主义）有力量唤起一些显著的政治准则和观点；这些准

则和观点是颇有意义的，而且能形成各种倾向和态度。⁽⁶⁾

搞清准则（或信仰）体系与意识形态之间的区别是有裨益的。信仰体系将指一定的社会团体或政治团体所共同持有的一套多少是稳定的业已确定的信念；它的种种概念也许是在不同程度上相互紧密地联系着的，其中许多概念通常并没有被清楚地表达出来，而只是作为社会的设想被保持着。这些社会和政治方面的信念，在社会制度中起着各种各样的作用；它们通过对社会的和物质的宇宙进行阐释，规定了个人的作用的特征和集体的共同责任。这一阐释使用了政治词语来论证具体的社会结构和政治制度的正当性与合法性。⁽⁷⁾ 意识形态在这里被描绘成可供选择的信仰体系，它反对当时流行的信仰体系，并企图取而代之，因为它自以为是社会行为的更合乎道德和更能够见效的根据。它几乎总是在社会或政治的变动时期和紧张时期发展起来的，这时流行的信念看来再也不能容许新的行为或新的社会需要了。意识形态通常一定要比它所反对的那些信念更为明确而完整。

在加纳，有大量半传统性的非洲信仰体系，从殖民统治时期遗留至今；英国殖民主义引进了某些现代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方面的信仰，其中有些已经以大同小异的方式相当广泛地被人们采纳，而另一些关于现代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准则的信仰，只是部分地变为本国的信仰，而且只有和这些制度有关的那些阶层，才会使这些信仰成为本国的信仰。一个新的民族主义的政府，在寻求新的政权形式和试图进行政治信仰上的重大变革时，就感到至少必须提出一种有倾向性的思想体系，以便维护和支持其权力的道义基础，并诱使人民顺从。民族主义运动是建立在新的社会阶层和政治结构上面的，正是这一事实才使它不得不以新的政治思想来明确表明它对政治权力的要求。

我们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方面的注意的重点，是要摆脱经常

出现于学院走廊上的幽灵——职能主义和系统分析^①。尽管这些研究方法说明了一些共同的政治问题及其过程，但它们往往要根据定义来规定政治现象的作用，而且故意忽略过一些矛盾，而正是由于这些矛盾，社会上和政治上的新生力量和新思想才会出现（不管它们多么杂乱无章地、含义不清地出现了），才会具体化，从而同其他一些力量和思想冲突起来。这是一种历史的过程，只能根据国际国内不断变化着的政治经济来理解；这种不断变化的政治经济，引起了新的社会力量和思想，并且制约着它们，同时使一些新的政治选择机会成为可能。⁽⁸⁾

最后，强调这样一点也是重要的，即社会主义只不过是恩克鲁玛政权的思想观点之一，而且既不是最早的也不是最突出的中心。取得政权和掌握政权的战略，首先强调了民族主义，然后强调一党制国家，两者都不一定要同社会主义观点相联系，但是，一党制国家却以某种方式出现了，这种方式使加纳的（而且总的说来是非洲的）社会主义观点和政策具有一种特殊的倾向。对于加纳的克瓦米·恩克鲁玛来说，泛非主义也是比社会主义更为重要得多和更为人们所竭力追求的目标。尽管一定时期以来人们对泛非主义有各种解释，而且对不同对象有不同的解释，但是泛非主义终究还是包含着一个比较完整的思想体系，具有基本上是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观点的特征。

政治经济、社会团体和政治 团体，以及政治思想倾向

加纳是以前英国在西非的殖民地，以黄金海岸著称。它在地图

^① “职能主义”，是在理论上或实践上强调任何事物的组织结构或规划设计都必须与它的职能或作用相适合，亦即强调实际作用的主张。

“系统分析”，是利用计算机计算等数学方法来研究问题，并提出多种解决方案以供选择的一种技术。——译者

上的样子，象是一个直立着的长方形，它那条较短的底边沿着大西洋。在殖民统治时期（这个时期从 1875 年在沿海区域正式开始），黄金海岸包括四个部分：侨居地区，即南方部分；阿散蒂（是照一个强大的非洲王国的名字命名的，这个王国在十九世纪一直拥有帝国的威势，直到 1899 年才被英国击败），占据中部的全国五分之二地区；北部地区，包括上部的全国五分之二地区；以及英国的多哥兰托管地区，这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取得一条自南到北的狭长地带，1956 年的一次公民投票后就永久和加纳联在一起了。1960 年，加纳有六百七十万人口，其中以原先侨居地区的人口为最多（占百分之四十四），其次是阿散蒂（百分之二十五），再次是北方地区（百分之十九）以及沃尔特地区（百分之十一点六）。由于英国殖民主义是从海上来的，因而殖民主义的、资本主义的以及各种不同形式的社会经济变动的影响，势必从南到北地通过不同地区和不同种族采取一条曲折歪斜的路线。侨居地区和沿海带形森林地带的南部英辖多哥兰（其中一部分已变成沃尔特地区），受到这些影响和经历的变化最大而时间最久；阿散蒂也是一个森林地区，就改变得比较少些和晚些；北方地区处于干燥的热带大草原地带，实际上在各方面都一直是改变得最少的。表现于教育、财富、社会地位的多变性，以及世俗化等方面的一些现代的特征（所有这些都为取得就业、物质财富和现代的高级的地位提供了机会），促使各集团之间以语言、风俗、社会和政治制度以及历史仇恨等为基础的为时已久的差别，混合在一起并且更为加剧。

还有其他一些因素，决定性地影响了出现于加纳的那些社会团体和政治团体的风格和它们的政治倾向性（或者说它们的政治思想倾向）；这些因素是：各种类型的传统的社会、文化和政治制度，殖民政策对于经济变化和非洲政治制度的影响，以及殖民地经济的组织结构。

首先，在黄金海岸地区内，存在着大量形形色色的殖民地前的传统的集团、国家、或酋长领地，这些都有助于为各式各样的政治方针和政治准则奠定基础。在侨居地区和阿散蒂地区的许多讲阿肯语的国家，具有共同的文化和社会政治组织。这些国家基本上就是一些实行中央集权的酋长国。酋长都选自高贵门第，都拥有实际而不大的权力，要受到来自平民和贵族的扩大的氏族长老议事会的限制，在有关酋长废立（即酋长的罢免和选拔）的问题上，还要受到某些平民的特权的限制。这些社会都按照贵族、平民和奴隶等家族来划分阶层的，而且社会地位的变动很少。在这些定居的农业集团中，只有低水平的劳动专业化，但社会地位、政治职务和军事功绩都为聚敛财富提供了机会。最主要的王国是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的阿散蒂，它是阿散蒂的酋长们为了防御和开战而结成的一个邦联。在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时期内，侨居地区和北方地区的许多原先的自治国家，被阿散蒂军队征服，从而成为邦联的一部分或进贡的附庸国。在现代政治中，阿散蒂的军威是使阿散蒂感到强大的基础，也是南方人民和以前的下属酋长们所畏惧的。

在殖民地时期，侨居地区约有六十二个各自独立的国家；阿散蒂约有二十四个，其中有许多都趁英国打败阿散蒂的时机（以及随后的殖民统治和政党政治的时机），把自己从阿散蒂的权势下解放出来。在北方地区也有好几十个各自独立的国家，其中最强大的、实行中央集权的，是贡贾、达戈姆巴和曼普鲁锡等征服国，他们的最高首领和副首领都行使着无限的权力。在滨海的首都阿克拉以及周围的加一阿丹比人，以及在沃尔特地区的埃维人，他们的联系原来是不超过乡村居民这一级的，但为了共同进行防御起见，也时断时续地联合起来。

这些集团在社会准则上具有某些共同的特点：极其顺从权威，它得到社会组织的支持，并因有宗教训谕而被视为神圣；非常敬重

高龄，它使世系长老们拥有地位和权力；具有极其强烈的社团观念，在这里，世系门第（以及村落和酋长领地）是团结一致的单位，它规定了个人的社会身分和作用，它根据用益权对个人分给土地，把他和他的人民（活着的、已死的和未来一代）紧紧地联在一起，并且培养他具有深刻的地位和财产的观念（这些观念是产生于那些被普遍认为不变的社会习惯和社会职责的）。强调这些社会准则的特点，特别强调强大的社团的氏族联系，这是因为它们有许多已经幸存下来，已经由于现代政治上的竞争而得到加强，并且已经影响了一些政治信仰和行为。

殖民地的权力大部分是通过间接统治来行使的，利用各级首领作为殖民统治的代理人。在北方，这种做法势必加强首领们的权力。在阿肯人中，首领们的权力要受长老议事会的限制，因而这样地利用首领是违反传统规定的约束的；它使那些滥用权力的首领仍然掌权。对首领和对殖民主义的日益不满，势必破坏酋长制和首领们的合法性。新的社会地位和经济上的等级制度，在教育、经济作物、雇佣劳动以及新的熟练工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而这些等级制度又引起了对殖民统治所保护的政治等级的不满情绪。年纪较轻并受过教育的平民，组织了一些种族的社团，来攻击他们首领违反规章和滥用职权的行为，并推翻他们。

在形成新集团和令人不满的新情况方面，殖民地的经济结构起了更为重要的促进作用。批发业和大的零售业、进出口贸易、银行业和取得资本的门路、非常有利可图的金矿（公司只给酋长些许矿山使用费）以及木材企业等，全都牢牢掌握在英国人手中。一些曾经经商而已经站稳脚跟的非洲人，实际上是被取代了；而想要从事上述行业的非洲人则不断受到挫折。种族主义支持了殖民统治。受到鼓励的，是符合殖民政府利益（它必须在当地为自己筹措资金）或者大不列颠利益的经济变革。购买和输出可可（主要的农

作物)的大商号,在应当付给种植可可的农民多少钱这个问题上,签订了一些欺诈性的定价协议,而且这些商号还由战时可可销售局掌管。对于政府中的不熟练的工人,殖民政府坚持实行了臭名昭著的最低工资制,以便使私营金矿内也保持最低的工资。(9)

工作力量的分配,表明了政治经济怎样造成了社会经济的变化和新的社会集团和政治集团。首先,1960年大约有百分之六十二的人口从事第一部类的生产,百分之五十七从事农业方面(完全脱离市场经济的自给自足部类再也没有了)。三分之一的农业人口、即五十二万二千三百五十人,从事可可生产;把家庭劳动者撇开不算,每五个农民中有两个是一无所有的劳动者。(10)可可生产是由农村有资本的农民进行推广的;在二十世纪初期,可可生产就已迅速发展,先是在东部地区,随后是在阿散蒂地区。(11)三十年代,肿枝病大批地毁坏了东部地区的可可树苗。到了1954—1955年,阿散蒂生产的可可,占加纳可可收成的百分之五十一,1960—1961年占百分之六十六。(12)它在可可上的利益成为反对恩克鲁玛政权的一个焦点。可可构成了加纳最重要的外汇来源(从1930年以来约占百分之六十到六十五),同时也是国内收入的重要部分。因此,可可和种植可可的农民都成为加纳政治经济的关键性因素。由于可可农有组织能力又了解世界可可市场的价格,他们在各个不同时期的政治上都很活跃,很有势力。他们组织起来反对殖民政权(因为殖民政权砍掉虽然有病而仍然结果的可可树),反对外国公司(由于在价格上通同作弊,以及控制市场等问题),反对传统的领袖,并在控制可可价格问题上反对民族主义政府。这类政治活动,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农村社会阶层经过重新划分,而且出现了一个富裕的和有中等收入、要求对可可市场有一定的控制的可可农阶级。例如在阿散蒂地区,1956—1957年有百分之七点

七生产可可的家庭，挣得了本地区所获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九点二，百分之二十四的家庭挣得了其中的百分之五十六，而最贫苦的百分之五十三的家庭只挣得其中的百分之二十四。^①收入上的差别形成了一个农村的半资产阶级，他们雇佣劳动力，并将收入再投资于可可生产和城市供租赁的房屋，他们所得的收入比大多数雇佣劳动者的收入都高，而他们消费的方式又为这些农民带来了地位和势力。⁽¹³⁾

工业部门（即第二部类）只雇佣了百分之十四的就业人口（到1960年已就业十五岁以上的人口）。全部为英国所有（只有若干钻石矿的采掘除外）的采矿部门，到1960年，雇工已有所减少，但在这之前，它一直是黄金海岸最大的雇佣工人的部门，同时也是最大的、最富有战斗性的工会的基地（此工会在1947—1948年和1955—1956年间曾举行过长期的有效的罢工）。制造业和建筑业部门在1962年只有几个大公司和许多家庭小工场。这些工场没有雇工，或者说只有他们的家庭成员。1962年，此部门的三十二万九千二百四十九名工人中，只有百分之三十八是拿工资的雇员。⁽¹⁴⁾

劳务部门（即第三部类）是很大的，而且，除政府的劳务部门和人员（如铁路、邮政、电业、教师和文官）之外，大部分是由妇女小商贩所构成，她们提供了比较经济的零售分配系统。欧洲人的商店经营着大部分批发和进出口贸易，而黎巴嫩人、叙利亚人和印度人则有控制较小的零售贸易的趋势。黄金海岸虽然有一个重要的商人阶级，而不同于其他西非国家，但是比起勒万特人^②的商号，非洲商人却只经营少量的买卖。⁽¹⁵⁾然而，劳务部门的就业增加得最快的，却是地方和国家的政府行政机构以及国营企业，共占1960

① 原文如此。这个统计的百分比恐有错误。——译者

② 勒万特人，即地中海东部沿海诸国及岛屿的人。——译者

年全部就业职工的百分之三十八，即占非农业雇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恩克鲁玛政权为防止失业而进行的努力，促使这个部门继续迅速发展。

加纳的民族主义运动，具有道义、政治和社会经济各个方面。如果从道义上和政治上来说，民族主义者不仅否认（只是在现代的问题上的）传统的政治权威，而且否认殖民统治的政治权威的话，那么用社会经济学的词语来说，民族主义者的反抗则表现了殖民地政治经济的矛盾，即想要得到欧洲人所拥有的经济资源和各种机会的要求。这就表现了一种有限的反抗，一种为了取得社会经济资源而进行的反抗，这种资源是可以用来满足加纳人之间为社会地位而进行的异常的竞争的。加纳人很想达到“大人物”的地位，以免被人称为“小人物”。在这个意义上，加纳的社会是竞争得非常厉害的。虽然这种地位之争决不是加纳人所独有的，但是在加纳，它的规模还是惊人的；同邻近的非洲国家的情况成为对照，在加纳很少见到自行车和摩托车，两者都被看作是低级的；唯一受欢迎的私人车辆是汽车。这种特征反映着民族主义运动日益狭隘但是有力的倾向性。

人们可以把出现在加纳的几类政治准则或思想描写为自由主义的、民族主义的、社会主义的、半传统性的、以及专家政治的。这些形形色色的思想，重叠交叉地存在于各种不同的政治集团中，并在对于一些问题（例如迅速的政治变革、对待资本主义的态度、财富分配上的不均、权力的集中或分散、人民参与政治，以及对社会分裂的理解等问题）作出反应时，表现出来。

加纳的下层社会，尽管对变革反应敏感，但在许多方面还是相当保守的；出生于乡村的人们，很自然地具有地区性的偏狭倾向。同英国的关系，引进了自由主义的而不是激进的社会准则。到英国去留学的加纳人（不象在法国那样），连半激进的政治左派也接

触不到。英国的大学，其基本的政治倾向是自由主义的，但其风气则是保守而具有高人一等的优越感的。在英国大学毕业后的加纳学生，是以“留学过”的身分回国的：他们曾经“留学过”英国，并且得了高等资格的学位回来。加纳显然没有激进的知识分子；它的一些学法律的知识分子都仿效十九世纪自由主义者的规矩，在加纳那样的热带高温下，还得意地穿着呢料做的礼服大衣。

走向社会主义：从抛弃殖民主义到在 发展问题的政治经济学上的斗争

从 1947 到 1948 年，一种富有进取精神的民族主义初次笼罩黄金海岸以后，直至 1959—1960 年（这时独立的加纳的人民大会党政府感到，它的政权已经巩固，对它的合法权力和政治体制的威胁已经减少），这段期间里加纳政治领导人的注意力，几乎全部地逐渐集中于政治问题、特别是有关独立的问题。当然还有紧迫的经济问题，而且有些还牵涉到发展的方式。然而，政治危机和经济抉择的政治方面的问题，还是把政治领导人的注意力给吸引住了。在这些年月里，国际上对可可的大量需要，帮助了经济的发展；政府的经费迅速增加；不需要作出应急的抉择。到了 1960—1961 年，这种情况根本改变了。而且，人民大会党政府的领导人既得不到经济方面的建议，又没有这方面的知识可以使急剧的政策变更有所依据。此外，一种比较起来非激进的经济政策，使英国人消除了疑虑。领导行政事务的英国人，也是不懂经济的；对他们来说，进行实验是十分讨厌的事情。而且当危急的时候，恩克鲁玛还在为建筑沃尔特水库和铝土联合企业而谋求外来的投资。

民族主义运动把经济上受压迫的许多集团团结起来，这些集团是：在沿海以经商为业的资产阶级，他们发起黄金海岸联合大

会，重振旗鼓支持“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实现自治；没有工作的复员军人和遭受战后极度通货膨胀之苦的城市居民；可可农；经常处于发动总罢工的边缘，终于在1950年实行了总罢工的工会会员；以及城市和乡村各种青年社团中受过教育的寻求职业和地位的平民，领导他们的则是已经取得小资产阶级地位的人（如教师、新闻记者、职员和药剂师等）。具有非凡魅力的克瓦米·恩克鲁玛所领导的人民大会党，断绝了同商人—律师控制的黄金海岸联合大会的关系，聚集了支持联合会的一些受压迫的集团，提出“立即自治”的要求来争取跑在这些团体的前列，结果于1951年根据内部自治的宪法，很快地取得了政权。

人民大会党与其说是一个政党，倒不如说是一个民族主义运动，一个脆弱的民族结合体，它的号召力因地区、种族集团，以及刚出现的阶级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对于它在侨居地区和阿散蒂地区的核心支持者来说，党是由于几点举足轻重的思想而取得其合法地位的，这些思想则是通过恩克鲁玛后来称之为“我们拼凑起来的民族主义政治教育”的办法而得以广泛传播的。首先是党的富有战斗性的民族主义——如人民大会党的《晚报》所称“我们宁要危险的自治而不愿苟安于奴隶状态”，而恩克鲁玛还反复讲到“你要首先取得政治王国，其余一切便将迎刃而解”。其次，党还有作为不同于法学家和酋长们的“老百姓的”政党的作用，这一作用使在基层进行的政治革命成为合法。党的总书记韦尔贝克说：人民大会党“只有一个思想体系，那就是要使老百姓从社会的最低层上升到最高层”⁽¹⁶⁾。在此之外，还必须加上恩克鲁玛的具有魅力的吸引力，这一吸引力利用了非洲教会的耶稣教救世主义的很有效的调子，也就是说，他（恩克鲁玛）就是人们所一直期待着的那个人，现在已经“降临”了。虽然人民大会党开始时是一个人民党的、反酋长的、反资产阶级的、老百姓的民族主义运动，但是在五十年代

里，党不得不把支持它的联合阵线团结起来，组织到一个民主的机构里去。因此，党的主导思想的重点是在组织工作方面，而且在一个大多数人民在种族和地方观念上看法一致的国家里，这一思想的重点就成为强烈的民族主义的了。1951年后，一些复杂的集体就要求物质财富、势力和地位，而且一旦满足不了，他们就开始背弃了这个联合阵线。在一个文化上悬殊的社会里（那里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些模式，势必加深文化上的分裂），扩大参与政治的范围，已使人民大会党容易发生种族上和地区上的分裂。为此，人民大会党便强调了一种未曾分化的民族主义，并试图把自己整顿成为群众性的政党，不过在此以后，另一类型的分裂（种族—村社—地区的分裂）却又发生了。

面对民族主义趋向中央集权的情况，一些反对派的运动发展起来了。这些运动利用了社会经济方面令人不满的情况和原始村社关系，在他们的信条和相反的价值观点中把它们同人民大会党被认为是应当引起不满的情况和原始村社关系扯在一起。1953年成立的一个伊斯兰教联合党，分化了市区里伊斯兰教徒对人民大会党的支持，激起了村社宗教热情，并且对人民大会党没有纠正社会经济方面对伊斯兰教徒的忽视进行了控告（伊斯兰教徒在人口中占百分之十四）。多哥兰大会，是多哥兰南部托管地区的埃维人在1951年新建立的一个种族联盟，它要求退出加纳，同法国的多哥兰托管地合并，因而激起了强烈的埃维人的狭隘民族主义。1954年，来自北方地区的立法议会的无党派成员，建立了一个多种族的北方人民党，以代表严重不发达的北方；它使地区性的、半传统的、强烈地反对南方的意见明朗化和具体化了。在1954年的选举中，人民大会党虽然顺利地以百分之五十六的选票取胜，并且在一百零四个席位中赢得了七十二个（加上七个“人民大会党反叛者”的席位），但是，赞成“人民大会党反叛者”（他们未能得到人民大会党

的提名)的大量票数(占投票总数的百分之十四),表明人民大会党在地区和种族的种种要求面前是无能为力的。1954年后期突然爆发的阿散蒂民族解放运动,激起了一种富有进取精神的阿散蒂狭隘民族主义,并在加纳的政治上掀起了一次危机,因为它要求取得一种联邦制政体下的极端分散的权力,并且要求推迟独立,以便在这个问题上进行一次新的选举。此运动在阿散蒂自治的名义下,团结了抗议官定可可价格的可可农,公然抨击“南方客邦”统治的、没有得手的阿散蒂的“人民大会党反叛者”,以及阿散蒂的那些因自己的地位和权力被世俗的民主地方议会所大大削弱而感到苦恼的酋长和首领。因此,尽管人民大会党在1956年的选举中获胜,但选举的结果还是表明人民大会党的实力大为衰退了:如果把“人民大会党反叛者”的选票(占总票数的百分之十四)同人民大会党的选票(占总票数的百分之五十六)包括在一起,那么此党占总选票的百分比,就从1954年的百分之七十降低到1956年的百分之五十七;在阿散蒂地区降低得最明显,那里,1954年人民大会党(占总选票的百分之五十九)和“人民大会党反叛者”(占总选票的百分之二十五)的选票合计,达总选票数的百分之八十四(二十一个席位中占二十个),可是在1956年,它们的选票合计只有百分之四十三。(17)

政治斗争的两极化和强烈的种族一村社意识,十分鲜明地划出人民大会党与反对派政治运动之间在政治信仰上的对立倾向;人民大会党是全国性的、实行中央集权的和面向未来的,而反对派的政治运动(据它们说不是政党)则把对社会经济方面令人不满的情况同种族一地区一村社的思想感情熔化在一起。这后一种倾向的力量,引起了一再出现的关键性的民族问题。它使人民大会党觉得以自命为国家的化身,而把种族分裂的政治表现视为不能容忍的和不合法的。它促使人民大会党对群众广泛参加政治活动存

有戒心，并使之从中看到这是分散党的权力。它促使人民大会党自己来组织一些支持党的团体，如（可可农的）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商人的）商会、（市场妇女的）人民大会党妇女组织、（老战士的）退伍军人协会，以及许多工会。1957年独立之后，人民大会党政府强调了国家的统一是压倒一切的需要，并采取了从根本上削弱反对派运动的措施：缩小酋长和首领的权力，罢免了许多人；派出人员参加从而扩大各地方专员和地区专员的殖民地行政机构并使之政治化，同时使党政职务合而为一；使用软硬兼施的策略争取反对派成员；最后，在计划失败以后，就使用镇压的办法（例如预防性的监禁等），这是人民大会党的一些领导人自己也终于感到害怕的。

在五十年代里，人民大会党执行一项生气勃勃的经济计划，此项计划具有人民党的平等主义的特点，但它是当时存在的经济（本质上是殖民地经济）范围内的一项计划，而由于教育、财政、商业和工业方面的关系，以及由于消费者和社会准则方面的优先考虑，当时加纳是被束缚在这种殖民地经济上的。此项计划大大地发展了初等、中等和师范教育，增加了就业和本地黑人在政府工作的机会（以便逐步替换殖民者），提供了大大增加的社会服务工作和政府机关就业的机会，鼓励了这个地区内的可可销售合作社和可可农自己的组织（即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支持了非洲人的各种商业，并且以平等主义的方式给工人增加了工资。⁽¹⁸⁾这个计划倾向于接受经济学家阿瑟·刘易斯提出的自由主义的、进展缓慢的经济建设，来发展它的基础结构，以利于吸收外国投资。但是，它还采取了政治上代价高昂的、把可可价格规定在世界市场水平以下的步骤，来制止通货膨胀和积累发展基金。

人民大会党的民粹派资本主义和温和的中央集权下的经济统制主义，对人民大会党的大多数领导人来说，并不是不合口味的。

其他几乎没有什么领导人会象 1951 年的恩克鲁玛那样，自以为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者”。1935—1945 年恩克鲁玛在美国大学的学习、阅读和政治观察，以及 1945—1947 年在英国的政治组织活动，已经使他基本上通晓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的思想（他认为这种思想在战术上是有用的），使他成为一个热心的泛非主义者，并具有加纳人所少有的左派观点。⁽¹⁹⁾

然而恩克鲁玛认为急需优先考虑的，还有一些民族主义的主题和策略。人民大会党在五十年代的模糊的社会主义成了党内一个小集团的目标，这是要更广大的一批党员在道义上奉为圭臬的象征；它表示平等主义，以及殖民地资本主义具有高度剥削性这一观点。事实上，平等主义的、民族主义的资本主义，是符合人民大会党的许多领导人和过去被称为“睡走廊的”（即穷得住不起房子的）追随者要在社会经济方面作出成就的迫切需要的。这是因为人民大会党领导人，是从技能（如教育）方面而不是从财产方面来代表小资产阶级的；无论就英国的或者就半传统的标准或看法来说，他们都没有很高的社会地位或很高的经济收入。五十年代的人民大会党的政治名流都是人民大会党的国会议员和政府部长。在这些知名人士中，为数很少（但却在不断增加着）的一部分是受过大学教育的；绝大多数则或者受过小学教育（1951 年有十八人，占百分之四十六；1954 年十六人，占百分之二十二；1956 年二十三人，占百分之三十二），或者受过二年或四年的师范或中学教育（1951 年有十三人，占百分之三十三；1954 年四十五人，占百分之六十二；1956 年四十九人，占百分之六十八）。按职业分的最大的一个集团就是以前的中、小学教师（这是所有社会中的一个进身之阶），他们均匀地分配于中学和小学里；人数居第二位的是小商人或小业主，尽管到 1956 年，其中已有较大的一批人可以真正称得上实业家（大商人与承包商）；另外几种人是药剂师、职员、地

方政府工作人员，或政客；还有少数人是律师（三至五人），他们的社会阶级或传统的名流地位，与人民大会党的其他领导人都截然不同。⁽²⁰⁾

因而，就他们的大多数来说，人民大会党的领导人最初都属于（而且代表着）没有财产的、要求上进的、和多少受过点教育的“中间”阶层，他们看到，取得政治权力和国家权力乃是为自己和别人取得社会经济地位和机会的一种途径。到 1959—1960 年或更早一些时候，有财产的一部分人（乡下的许多可可农以及城里的人商人和承包商），已经退出了拥有积极支持的人民大会党的联合阵线。其余的人除了政权之外，既没有经济上的基础，又没有很高的社会地位，这就使他们容易接受由强大的国家经济来起作用的做法。然而，推动社会主义的力量却来自那些在政治和组织方面的利益和准则由于新的政治变动也得到满足的人们。

寻求社会主义：政治集团、制度以及发展 经济的战略和利害关系之间的矛盾 在意识形态上的表现

在国家独立和人民大会党的政权巩固以后，恩克鲁玛就试图使党和政府转向两种紧密联系着的进一步的斗争：(1)泛非主义，要求共同进行努力以解放仍然完全是殖民地的非洲其余部分，然后在政治上联成一体，以取得政治上的平等和经济上的势力；(2)加纳自己的经济独立和发展。关于加纳的对外政策及其泛非主义的经济理论基础，已经有许多文件加以论证。⁽²¹⁾只要强调这几点就够了：(1)恩克鲁玛关于非洲发展的设想，对他来说，是同加纳的发展分不开的（很象托洛茨基关于需要“不断革命”的思想里面所讲的东西）；(2)恩克鲁玛为追求自我的目的，把感情和思想用于建

立团结一致、影响巨大和目的性很强的新非洲的设想，这已成了他所全神贯注的主要任务，占用了他的大部精力，使他不那么倾向于发出高度民族主义思想的号召；(3)1960—1961年以后，加纳早期的、大体上亲西方的(虽然是不结盟的)外交政策有了改变，这归因于如下情况：加纳同时和西方的冷战及帝国在非洲的利益(特别是在刚果危机时的利益)相冲突；1960年后，在已经巴尔干化^①了的非洲独立国家中，出现了对恩克鲁玛的泛非政策感到灰心丧气的情绪，以及加纳国内的经济和政治也发生了变化。本文把重点放在国内的政治变革上，但是只有把这些变革，置于恩克鲁玛对国际政治力量比较广泛而又非常正确的认识的限度内，才能看出其连贯性来。非洲统一组织本身，无疑就是恩克鲁玛坚持其泛非和反帝准则和这些准则的力量的一个活的标志(尽管还远没有达到恩克鲁玛的期望)；恩克鲁玛的泛非和反帝准则，使那些基本上对非洲统一不感兴趣的非洲领导人不得不支持非洲统一组织的创立。

人民大会党政府最后在1960至1965年期间所支持的社会主义准则包含着一些传统的社会主义准则的因素，因为它们体现了以下几点：(1)愈来愈不许私人资本充当商品和劳务(包括农业)的主要生产者和提供者，也不许价格结构充当主要分配者，(2)试图避免在收入上和社会地位上出现严重的阶级不平等，(3)强调集体的而不强调个人的福利和目标。它们同传统的社会主义准则不同之处在于：(1)否定阶级斗争，因为各阶级还刚刚开始形成，并非已经确立，而且因为国家的统一和人民大会党的向群众公开的性质必须予以强调；(2)既注意财富的分配，又注意财富的生产；(3)否定

① 巴尔干化，是指帝国主义国家为了推行侵略政策和殖民主义，把某一地区分裂成为若干对立的小地区，使共互相牵制，以便从中取利，象第一次世界大战前西方强国对巴尔干半岛各国那样的做法。——译者

正式的民主制度的妥当性，这主要是由于“国家的”而不是由于“革命的”政治上的必要（尽管议会的规范仍旧存在）；（4）没有能从根本上扩大参政的面，因为人民大会党政府的脆弱的威信和权力利己主义，使党在改革和秩序二者之间存在紧张状态时，倾向于选择秩序⁽²²⁾（这些特征的描述，说明人民大会党政府的实际的目标和做法，而不是他们那种变化多端的意识形态的表现）。

社会主义是对想象的反应，还是对现实需要的反应？

人民大会党和恩克鲁玛着手在政治和经济实践中实行社会主义并不是想在上层和非上层人士中提高党的声望，而且也没有取得那样的结果。当然，这个政权声称：社会主义的选择，从提供各种新的工作和社会服务的意义上说，将容许经济迅速发展。但是，愈来愈多的群众，很快就意识到政府的巨额发展经费所包含的代价。1961年的“紧缩”预算，包括了一系列的重税，还外加一项针对雇佣劳动者、可可农和各行各业的强迫储蓄法令（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某些向来富有战斗性的工会，举行了一次总罢工来抗议强迫储蓄，但是没有成功。

为了给现政权突出地塑造出一幅受人欢迎的形象，也包括提高奥萨吉也夫·克瓦米·恩克鲁玛的领导地位，人们进行了煞费苦心的努力。试图以个人崇拜来加强恩克鲁玛的日益减弱的魅力，是在五十年代开始的。这种崇拜并没有把恩克鲁玛同某一具体的政治经济思想体系联系起来。这种崇拜是手段；目的是要使恩克鲁玛在人民大会党内部具有无与伦比的权威，同时要在这种多种族的社会里树立恩克鲁玛和人民大会党及其政府的权威，在这样的社会中，传统的社会准则是起瓦解作用的，而合理合法的现代社会准则，在鼓励人民忠于这个制度或者忠于这个政府方面都起作用。象加纳的一些意识形态那样，这种崇拜必须面

对各式各样的选民对象，因而就必须给恩克鲁玛提供多种的特点，如：由来已久的（奥萨吉也夫，意即胜利的领袖）和神秘的，激进的和社会主义的，仁慈的以及泛非的。然而，个人崇拜向社会主义者提出了一些现实的问题：它强调某一位领导人而不是强调历史的分析和政治纲领。它已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一派和人民大会党内保守派之间派系斗争的焦点；后者强调民族主义并且由于确实忠于恩克鲁玛个人的领导而继续得到他的信任。对于这一点，有一个尽管明确而不典型但具有特点的折衷解说，那就是在 1965 年的一次党政领导人会议之后所发表的那个解说：

党的组织力量和宗旨这一坚如磐石的基础，可以最适当地用党的意识形态和意识形态创立者本人的品格两者的融合来表达。……所有党的干部都一致认为需要用个人崇拜来表达人民大会党的意识形态，因为每一个同志都体会到：在我们的情况下，人民需要一个具有超凡魅力的领导人物，作为引导他们前进的一盏明灯。（23）

恩克鲁玛政权为什么选择社会主义？这里社会主义至少被解释为：（现代）经济中一种积极的（即使不是占主导地位的）公有部类的作用；一些平等主义的原则；以及明确地动员人民以进行社会经济方面的改革。有些政治条件是必要的条件，但不是充分的条件；对于外国经济利益集团抱有深刻怀疑，对于人类和社会发展具有基本上非经济的社会主义的理想；坚定地相信计划和公营企业的效能，而不赞成对私人资本不加控制；积极运用国家权力的同时也要使阶级利益具体化；而关键的是那些早先还没有什么影响的集团（工会、农民委员会和政党理论家的领导人）要在人民大会党内部争取获得一些权力。经济方面的条件是充分的条件：直至 1960 年才得出的那些结论（即无论是外国的或本国的私人资本，都不是轻易可以得到的）；以及 1960—1961 年的一次财政危机（它使加纳不得不作出某些新的经济选择）。由于加纳的货币是和英镑相联

系的，国民收入的增长率受到出口收益增长率的限制（进口方面也是如此）。1959年以后，出口收益平平，进口剧增，而货币储备为之枯竭。这个政权的选择是（1）放慢发展的速度，或者（2）打破对外收支平衡和货币供应之间的联系，建立对外汇和进口的管制，以及着手对内举债和对外借款。加纳政府挑选了后一条道路。这就为独立控制货币政策和改变政策，以及为更大的政府支出开辟了道路——但是也为对外负债和国内的通货膨胀开辟了道路，而两者都出现了。

组织和集团的形成和斗争

社会主义思想和纲领的出现，带来了组织上的变革和斗争。参与这些变革和斗争的人，都可以被看成是参与了集团间的斗争——组织机构间的、阶级间的、种族间的、派系间的（涉及个人的、意识形态方面的）、上层人士的以及非上层人士的集团之间的斗争。所有这些集团都参与了这些斗争，有些是主动参加的，有些则为了防卫。除去少数例外，主要的参与者大多是组织机构的集团；他们的力量要不是来源于某些选区（当地居民、工人和农民）所给予的真实的已经看得见的支持，就是来源于带领这些选区前进的能力。尽管在政治斗争中最容易看出上层人士间的各个派系，但是所有卷入斗争的集团，实际上都拥有一些意识到斗争而且与斗争利害攸关的选民。这种斗争比上层人士之间的吵架要重要得多，而且包含着权力、地位和财源方面的激烈的变化（下文将指出最主要的集团或个人、政策和斗争，并对一些重要的集团斗争加以分析）。参加这些斗争的人，在思想上并不全是自觉的；事实上，人民大会党党内的思想水平是相当低的。因此，一直出现的个人权力同组织机构的利益间的问题，有助于说明集团联盟和派系联盟发生变动的原因，不过，这些利益也反映了意识形态上的设想。

有能力分配资源、职权和地位的克瓦米·恩克鲁玛，作为个人和作为总统，无疑是加纳推行社会主义运动的最重要的参与者。1966年政变以后，对于他的社会主义信念进行嘲笑，已逐渐变得很普遍了。这是因为有鉴于他的经济政策所清楚地表现出来的迹象，⁽²⁴⁾这些迹象则是从以下情况的基础上反映出来的，即恩克鲁玛个人腐化、在他怂恿下人民大会党的另一些部长当中出现了腐化，以及此政权的社会主义的概念不严格和社会主义思想的型式太多。1959至1962年期间，恩克鲁玛还冒了巨大的政治风险为一些活跃而难于控制的年轻人提供了取得权力的机会。这些年轻人不仅支持社会主义，而且支持大力改组人民大会党内当权的自鸣得意的保守派，并支持有关权力分配和经济发展策略方面的新的政治变革。恩克鲁玛在决定他的战略和战术时，还有另外一些思想倾向在同他的社会主义愿望对抗着，这些倾向是：他的“民族主义问题”第一的看法，这一看法把加纳的离心离德的人以及人民大会党内一些各不相同的集团都团结了起来；和他作为统治者有关的、想要使他自己和他的政党继续执政的愿望；他拥有处理问题的官僚政治的工具。例如，恩克鲁玛坚信：一个社会主义社会，首先要工业化，这主要是由公有部门来实行的。为了实现工业化和他的泛非政策，他是能够，而且的确是日益依靠了官僚政治机构的，其中有些机构就集中在总统办公室内，直接对恩克鲁玛负责。可是，使他所关切的社会主义事业变得非政治化，以及使他的实现社会主义的意图的重要性大大降低，在这些方面起到最大作用的却是经常反复出现的民族一体化问题和如何保持政权的问题：人民大会党的社会主义战士们所挑起的政治斗争，导致了激烈的宗派争论、人身攻击以及当权的保守派和其他一些人中的道德败坏，而这些又促使恩克鲁玛及早结束公开的集团斗争，缩小人民参加政治的范围，并且重新强调人民大会党对大家（指当权的新老派党员）要

坦白无私。几次行刺恩克鲁玛的试图(1962年和1963年)幸而都没有成功：恩克鲁玛后来总算相信了第一次行刺牵涉到他的首席“社会主义”副官(阿达马菲奥)。这以后，恩克鲁玛便倾向于更加重视个人对他的忠诚并遏制那些有能力动员人们参加政治的人，而不重视看法上和政纲方面的改变了。通过这些办法，恩克鲁玛削弱了参加政治活动的基础，并且继续对一些对立的集团和势力进行了操纵，让那些政治上可靠而忠诚的人保有杈要的地位。

如果恩克鲁玛解决民族主义问题的办法，是实行团结，即“人民大会党即加纳、加纳即人民大会党”⁽²⁵⁾的话，那么，他同样已意识到：“我们的党的成分已经变得象社会上那样混杂不纯”，因而“要是没有社会主义者，我们就不能建立社会主义”⁽²⁶⁾。所以，恩克鲁玛不得不对各个集团宣布增添一项政治任务，这些集团包括(1)聚集在社会主义学生组织全国联合会中的一个社会主义者的小团体，它是由人民大会党的一小批理论家、新闻记者和工会成员组织的，(2)党的新的全国领导集团，它必须使日益狭隘的地方支部富有生气，(3)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这两个团体都拥有一些强硬而有雄心的领导人和大量的赞助者，他们都反对设在加纳的外国私人公司，都要求他们的组织能在经济发展中起更大的作用，而且都具有愈来愈大的促进改革的能力。1959至1962年期间，上述各组织(它们的领导人多数是联合起来的)重新开展了对于人民大会党的政策的批评与讨论并重新允许人民在某种程度上得以参加政治活动。他们抨击政府部长的腐化和自满，因此就把恩克鲁玛的一些主要的保守派副手赶出了政府机关，使当时国民议会和行政机构中的体制上的领导人都处于被动的地位，从而得以顺利实行更彻底的社会主义措施(特别是国营企业)并和共产主义国家建立新的关系。

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得势，不仅有力地推动了、

而且也反映了恩克鲁玛同这些集团（他们是人民大会党支持者的核心基础）的联盟之间又一种新的在政治经济上进行交易的关系。在 1950 至 1957 / 1958 年这一段时间内，几次选举调整了权力关系，而其目的则是人民大会党掌握政权和取得独立的地位，这时人民大会党的地方选民据点，就是其支持者的核心基础，而党的一些领导人和国民议会议员及政府部长们是能够对地位、势力和物质财富提出要求的。随着优先考虑的目标转向经济改革方面，恩克鲁玛也逐渐变得更关心那些由人民大会党的领导人、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所控制的联合的机构了；因为它们代表着、引导着、并且制约着一些主要生产者（即雇佣劳工和可可农）的要求。然而，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并不只是政府的工具，用来为政府的投资和政客们的荷包榨取剩余价值。作为它们同人民大会党政府的交易关系的一部分，它们还为它们的组织和代表们索取（而且至少开始收到）某些物资、权力和地位等好处。

1957 至 1960 年期间，新兴的资产阶级分子（承包商、木材公司、大商人等）登上了他们势力的顶峰，当时他们的组织同政府就信贷和承包契约等好处成功地进行了讨价还价，因为有些非洲人实业家和代表他们利益的代言人担任着政府的部长和副部长。1960 年以后，社会主义的政治使他们的利益变成了非法利益，并把他们的一些代言人撵出了政府机关，尽管他们还是继续做生意，继续搞得到政府的承包契约和进口执照。可是，力量雄厚的民族资产阶级的发展暂时停止了，要在接着上台的军人政权和布西亚文官政权下才又发展起来。它的发展政策是以加纳的私人资本取代外国资本，并且为加纳人保留了许多方面的工作，特别是商业。这是后来布西亚执行的一项很受大众欢迎的政策。

1959 至 1960 年期间，社会主义学生组织全国联合会，已从人民大会党知识分子中的一个秘密集合的小型讨论小组，发展为好

几个规模很大的人民大会党学习小组了。它们在恩克鲁玛直接指挥下进行活动，并且带头公开抨击党内当权的保守派以及党内的腐败现象和政治野心。这个联合会的最主要的参加者，是人民大会党的新任总书记阿达马菲奥，工人大会的特蒂加，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阿皮亚一丹夸，某些年轻的专家治国论者，以及党内的一些理论家和其他一些拥护或支持社会主义的人。1962年正式通过的人民大会党的社会主义纲领《为了工作和幸福》，就是这些积极分子提出来的。

塔威亚·阿达马菲奥，是在较晚的时候（1953年）转到人民大会党来的，他非常善于用加纳政治中富有色彩的谩骂性的言语讲话，是一个能量很大而又野心勃勃的组织者，而且是一个加族人（加族是加纳首都阿克拉的主要种族）。1960年当他还在伦敦学习法律时就被恩克鲁玛召回加纳，充当人民大会党的总书记。他同特蒂加密切联合，着手使人民大会党活跃起来，把以前的对手拉到自己一边，在1960年根据宪法的公民投票和总统选举中，逐渐取得了人民大会党大多数人的支持，从而使用一些新的、受过更多教育的、薪金高的党的地区书记和县的专员，逐步建立起党的机构。在“党高于一切”的口号下，阿达马菲奥最初曾力图维护党的权力和新就任的积极分子的党权，以对抗政府的权力，对抗那些保守派部长的权力和国民议会。但是，阿达马菲奥很快就从党的组织工作调任政府官员的职务，后者的权力更是实权；1961年后，人民大会党在全国范围内“已经起着‘行政官’的作用”；它的基础具有地方性的色彩和侧重点。到六十年代中期，阿达马菲奥、特蒂加和阿皮亚一丹夸不仅都是人民大会党的中央委员，而且都做了内阁阁员（都已被任命为“特命部长”）。不久，阿达马菲奥受任总统办公厅的部长职务，掌握了人民大会党党务和行政事务委员会，把一些主张改革的专家治国论者引进了稳定的官僚政治的上层。由于阿

达马菲奥促使具有独立的部门利益的政府各部服从政府和党的政策，一些国营部门的新的方案和规划得到了执行。在政治上，阿达马菲奥促进了同人民大会党内新生集团的联系。他是恩克鲁玛著名的1961年4月“黎明广播”的主办人。在这次广播中，恩克鲁玛⁽¹⁾批评国民议会的一些议员，是“正在趋向……形成一个由追求私利的人和野心家们组成的新统治阶级”；⁽²⁾宣布：做一个人民大会党的议员就不能同时又做一个商人——他们必须作出抉择；⁽³⁾撤除了政府的几个部，把它们的一部分职权交给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而此委员会则获得可以从中牟利的可可专卖权；⁽⁴⁾还批评了工会大会日益增长的好战性和独立性。⁽²⁷⁾阿达马菲奥进行了策划使恩克鲁玛长期以来的主要副手博西奥和格伯迪马遭到降级，并且采取了厉害的办法逐渐控制了接近恩克鲁玛的机会，这就引起一些老资格的部长和国民议会议员对他的严重敌视。阿达马菲奥并不是一个理论家，他是作为“非洲的社会主义者”，而不是作为马克思主义者发表言论的。恩克鲁玛领导集团的这个热情而有野心的官员，是为崇拜恩克鲁玛出奇地进行粉饰的人；1961年他辩解说，“我们必须把奥萨吉也夫（即胜利的领袖）当作耶稣基督和救世主来看待。为了国家的利益，让我们来利用他……使他成为制度化”⁽²⁸⁾。作为人民大会党中最有力量和最能干的领导人之一的阿达马菲奥，冷酷地使用他的权力排挤别人，从而建立起一个以加族为主的派系来支持他自己的领导。他招致了极大的仇恨，因而在1962年中期暗杀恩克鲁玛未遂的事件中，终于遭到恩克鲁玛的怀疑，后来他就被捕了。此后，恩克鲁玛对于野心太大的副手就存有戒心，因而重新起用了业已退休的人民大会党的保守派党员。

从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可以看到在倾向于社会主义的政权下，不同生产部门的作用、权力和命运形成对照的、极其吸引人的情况。特蒂加是有野心、有魄力的，他和工会大会所属的

工会一起，被很多人认为是一种政治上的威胁；阿皮亚-丹夸则抱有野心但是沉默寡言，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则被认为是没有危险性的。工会大会的领导人取得了很大的权力，但是这种权力很快地又被削减了；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则在一个接着一个地区里取得了权力，直到1966年政变为止。工会大会的确提出过一些根本性的改革的建议，想要动员工人参加到权力中心里去，而且倾向于进行斗争；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则并不追求根本改革（只有一个例外），并不公开反对人民大会党的一些集团，而是首先要设法把可可市场和其他农事按行政机构的方式加以管理，并对它们进行合理化改革。工会大会明确地表明了要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包括由工人进行管理的思想；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则表示了一些民族主义的、略带一点平等主义的信仰。

加纳有一部分工会情愿不参与政治而着眼于生活，并且希望自治；另外有一部分工会则要参加政治，而且认为密切同人民大会党的关系是有好处的。经过这两个集团之间几年的激烈斗争之后，这一极其分裂因而软弱无力的工会运动，又于1958年根据法律规定而在支持人民大会党的约翰·特蒂加的领导之下集中起来了。此项由工会大会建议而制定的法律（几乎受到全体人民大会党部长们的反对，但是恩克鲁玛却支持它），将八十五个工会合并为二十四个，规定业主同这些工会订立集体合同（这是雇主们以前所拒绝的），委托雇主根据协议，从合同工人的工资中代扣会费，交给工会大会和所属工会（这就给工会大会和各个工会提供了雄厚的财政基础），并于1960年建立了一些工会办事处。作为交换，恩克鲁玛政府取得了人民大会党对工会的领导权和一项禁令，规定非经长时间调解和仲裁而无法解决，不准罢工，尽管这项禁令并未有力地加以执行。通过这次交易，工会和工会大会的领导者都得到了政治上的权力、地位和经济财源；如果说工会大会当时已同人民大

党紧密联系起来的话，那么可以说全国大多数工会的领导人都来自广大会员，工会能够管理自己的事情了。

特蒂加的敢作敢为的领导，惊动了人民大会党内的保守派，他们就设法把他调离工会大会；1959年中期，特蒂加被迫暂时离开工会大会去领导工人工作队（处理中途退学学生的失业问题），但是不久又回来了。由于阿达马菲奥的关系，特蒂加得以使劳动部门处于自己控制之下，把该部暂时拉进了总统办公厅。由于特蒂加有了新的影响，他便于1960年利用工人的不满情绪，促使政府规定了全国范围的最低工资限度，并使政府原定的最低工资提高了百分之十八至三十。但是仍然不断有反对的意见。作为一个理论家，特蒂加试图阐明工人具有多方面的任务，即举办合作社和设立人民的百货商店，以消除中间剥削。⁽²⁹⁾工业合作社是完全失败的（工会没有管理能力）；由于担心工会大会的权力太大，他们便把小本经营的人民百货商店并入了政府新办的加纳国民贸易公司里去。当工会大会设法成立一些地方工人委员会时，人民大会党成员便把它们看成是威胁，是某一个工人党即将来到的预兆，就不许它们成立了。塞康第和塔科腊迪的向来富有斗争精神的工人，企图进行一次总罢工，以此反对特蒂加的领导和1961年人民大会党政府所要求的强制储蓄，但只收到局部的效果。这也说明工会大会并没有得到全体工人的充分支持。想在国营企业管理方面发挥工人的作用所作的努力，受到经理人员的强烈反对而归于无效。为了抵销特蒂加的影响，恩克鲁玛派他去负责泛非活动，创立全非洲工会联盟。由于工会大会的总书记的位置两次（先是在1962年，然后在1964年）都由外界一些早先的工联主义者（他们对于极力强调工人联合的必要和伸冤诉苦都已感到厌烦）所担任，因此作为建立工会的鼓吹者的工会大会曾两次对于工会失去其影响。由于工会大会在这一政权内的权力已被削弱，还由于1962至1965年期

间通货膨胀使实际工资显著降低，在恩克鲁玛以后的时期内，社会主义以及工会和政党联在一起的想法就被广大的工会领导抛弃了。然而，由公家开支的“集体消费”是大有利于工人的，同样，经过合理化改革的工会结构、集体协议、委托雇主从工资中代为扣缴工会会费的协议，以及恩克鲁玛政权为了维持就业（1966年以后显著下降）的一些努力，也是对工人有利的。工会大会同人民大会党相结合而带来的这些好处和政治地位，工会领导人在同全国解放委员会军人政权以及布西亚政权有过极不和谐的关系之后，愈来愈认识到了（1971年9月，布西亚政权曾试图破坏工会运动）。

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是从一个民族主义的可可农集团的联盟发展起来的，它以支持人民大会党来换取给农民申诉疾苦的机会。因而它在六十年代就成为一个极其强大而能起多方面作用的组织，由人民大会党可可农党员和一个拥有六千人的行政机构来掌管。在五十年代，它是一个财力贫乏的组织，但为农民办了几件事：绕过欧洲人的收购商行到市场销售可可，并搞了一个贷款计划以帮助许多负债累累的可可农。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是给一个人民大会党控制的新的国家机构起到这些作用的，是有利于人民大会党人的。

尽管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各级机构都受人民大会党人领导，但是委员会并不单纯是人民大会党的一个已被控制的附属组织；实际上，它在1957年以前就抵制过党对它的拉拢。1957至1958年期间，它要求人民大会党政府给予某些权力、财源和地位，以换取它对该党的支持。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得到国家可可销售局特许以进行购买可可，并获得预付信贷以进行此项业务，这就使它处于同一些自行管理的合作社直接竞争和冲突的地位。其次，政府还承认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是加纳农民的代言人。后来，国家可可销售局又奉命给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每年十万英镑的补助金，

并为后者兴建一座造价为十万英镑的全国总部。

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任务，是要组织和维持可可农对人民大会党的支持，并促进经济发展。这是重要的任务，但不一定是社会主义的任务。通常认为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就是要支持政府对可可农征收较多的所得税。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公开支持过如下几次六十磅装可可的减价：1959年，从七十二先令降低到六十先令，所降低的十二先令是作为农民对第二个发展计划的支持；1961年，又从六十先令降低到五十四先令，所降低的六先令是作为强制储蓄；1965年6月，又从五十四先令降低到五十先令，8月，再从五十先令降低到四十先令，当时价格已经脱离了世界可可市场，而且可可销售局付给农民的钱，比它所搞到的钱多得多。可是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还是竭力为它自己和农民争取到计划而进行讨价还价（如对于砍除有病害的可可树给予补偿、受到大量津贴的农药、以及免除学费等等），而且很可能已预先阻止了可可销售局和政府，使它不那么感兴趣要在1965年以前降低价格了。

在1959至1961年期间，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领导了一次强劲的运动，以赶走欧洲人的公司不让其收购可可。1961年它取得了胜利，从而成为收购可可的垄断者。但是它却不断遇到了各方面的反对，比如合作社、合作社部（此部后来被取消了）、许多直言不讳的人民大会党议员、以及（最主要的是）人民大会党合作社和劳工部长等。恩克鲁玛为什么要作出这个决定呢？大概有两个原因：其一，如果采取建立国家机构的变通办法，这就要与恩克鲁玛对行政机构反应迟钝所作的批评发生抵触，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是能够提供政治上的组织性的；其二，由于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阿皮亚-丹夸，对于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能够担任这项工作（而且的确也担任了）感到满意，因而他便答应把委员会的资源用于迅

速发展农业部门的经济了。而迅速改革正是恩克鲁玛所看到的“加纳的需要”的中心。

在此后的几年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开始在解散农业部的过程中承担了新的重要经济任务。它建立了一千多个生产合作社（这是农民在自己的农场以外另行发展的），并且搞了一个庞大的机械化计划，对生产合作社提供租用的拖拉机（虽然没有几个合作社是支付租费的），但这个计划发展得如此之快，而又安排得如此之糟，使大部分拖拉机很快就没有用了。委员会在市场上销售其他农作物的情况也很糟。生产合作社并不象要劳动者参加独立国营农场规划所进行的某些努力那样，受到社会主义思想的鼓舞。有一项真正的平等主义措施，这就是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为之施加压力而取得成功的一项土地出租条例，该条例规定了每英亩五先令的年租限额，削减了过高的地租率。这一措施，引起了一场由自耕农领导的农村阶级斗争风暴；到1963年，人民大会党停止了试行实施此项法令；1966年，军政府很快就废除了此项法令。⁽³⁰⁾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其内部组织是由少数人垄断的）变得如此强大，以致它能够抵制1964—1965年多次想要改组它和重新推行民主合作社的试图。它不对任何部负责。尽管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大力防止欺凌农民，但是它的地方机构却对农民干了许多“欺骗、威胁、坑害、勒索、盗窃以及公然恶作剧”的勾当，致使农民同这个政权疏远起来。⁽³¹⁾虽然这种情况并不是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所独有的，而且在1966年后恢复合作社时也出现过同样的情况，但是，它仍然意味着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没有能为政府提供合法性和地位。它也没有能把它的巨额投资所得的利润交给政府。

集团斗争和思想斗争所由发生的背景，是在全国范围和地方上都日益受少数人垄断的局面：非人民大会党的集团不得参与政治，报纸和广播由政府和政党加以控制，以及逐步走向一党制。在

政治上，恩克鲁玛专心致志于搞团结，努力使形形色色的集团保持平衡，并把它们都归并到人民大会党这辆公共汽车中来。因此在1965年的议会“非传统性选举”中，一些过去的议员和新集团的领导人都成为议员了。这种政治上的妥协也表现在经济和意识形态上。在经济上，恩克鲁玛继续坚持从结构上进行改革的政策，可是他又不愿以改革来对付经济上效率低和不称职的迹象。在意识形态上，恩克鲁玛摇摆于如下二者之间：(1)非洲的社会主义或恩克鲁玛主义，强调恩克鲁玛的领导、加纳各种各样的传统以及渐进式的改革；(2)比较有纲领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的主张，强调斗争和一个作为先锋队的政党。试图概括恩克鲁玛主义，确实会导致混淆，但其主要的社会主义的立场是清楚的。

1962年后，人民大会党的保守派和议会恢复了原有的地位。恩克鲁玛是愿意在全国范围内让一个不称职的保守派副手来“掌管”人民大会党的。其余象克罗博·埃杜塞那样控制不住的、反社会主义的，而且还是贪污腐化的人，也恢复了部长职务。大多数保守派的部长都是既无精力，又无能力去达到较高的工作水平；例如埃杜塞多次试图使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和国营农场对农业部负责，但都失败了。在1960至1962年这一段困难的时期里，议员们发现了一种组织机构的利益。他们对于社会主义的主要想法，只不过是能有较多的利益，并把这些利益公平分配给选民而已。他们都想要保住自己的地位，这是必然的；许多人（但不是全部）都营私自肥（就象政变后各委员会曾用文件所证明的情况那样）。可是对政府在按照“社会主义”的要求进行工作方面言行不一的地方提出批评，是完全天经地义的。1963至1965年期间，议会就常常是一个提批评的机构。议员们公开批评许多国营企业的非常不恰当的做法，特别是那些影响粮食和进口价格的机构（如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国营农场和贸易部等）。

除了财政部长奎西·阿莫卡-阿塔以外，少数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者，都没有担任政府的职务。可是他们都有实际的影响。两个能说会道的理论家，科菲·巴察和 S.G. 伊科库（一个尼日利亚的流亡者），办了一个主张“科学社会主义”的《火花》周刊，它往往发表一些与政府和党的政策相左的分析性文章。他们主张要有一个改良的、思想上一致的先锋队性质的政党来给政府和党的各项职务配备人员，并且动员各种社会力量有纪律地参与和支持各项社会主义政策。干部的训练要在克瓦米·恩克鲁玛思想学院内进行，由数一数二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科德沃·艾迪生负责进行指导。1962 年此学院开始了为期两年的课程。学员主要是级别较低的文官以及人民大会党、工会大会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中担任公职的人员。学院的认真的人民大会党理论家们，尽力设法阐明一种独特的、适用于加纳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理论。1964 年一度出现的出自官方的、乏味的关于“恩克鲁玛主义”的解说毫不说明问题的情况，乃是马克思主义者和保守派民族主义者之间的权力斗争的反映，而不是分析能力贫乏的表现。人民大会党保守派的力量，表现在他们有力量不让许多恩克鲁玛思想学院的毕业生安插在关键性的职位上。

可是，从 1960 年起，现政权及其官员和宣传工具对社会主义的思想和政策广泛地进行了解释。不过，社会主义的不同表达方式，既反映了集团的斗争，又反映了恩克鲁玛自己对于策略上的和可能的事物所怀有的悬而未决的看法。就其最广泛的含义来说，社会主义可以表述为福利国家加上反对帝国主义。它的非洲社会主义的表现形式，则强调非洲的特殊性，非洲的地方自治主义，以及“体现克瓦米·恩克鲁玛的生活和思想的恩克鲁玛主义”，这就产生了许多含糊的意义和理解上的混乱，并引起了专对名称的研究。恩克鲁玛自己主张一种非洲的社会主义，是渐进的而不是革

命的、而且是以非洲的共同准则为依据的非洲社会主义(见《道义行为》一文，1964年)，但是接着又在别人代笔的《新殖民主义》(1965年)一文中，强调了马克思主义的反殖民主义方面。尽管有这样一些显著差别，但是毫无疑问，对于社会主义的某些看法，就象是由口号构成的对某些人有影响的思潮一样，在社会上弥漫着这些看法是：社会主义即平等主义(“一人一辆车”，这是在反贪污运动中听到的说法，但同加纳要人的愿望是相抵触的；许多人民大会党官员都乘梅塞德斯—本茨牌汽车)；反对资本主义和投机倒把；同“社会主义”国家搞团结(这是一种很多人讨厌的主张，因为有强烈的亲英感情)；还有国营部门占主导地位并从事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但是，人们也把社会主义同蹩脚的经济工作和人民大会党的垄断权力联系起来。

当权的专家治国论者人数不多，但很显要，他们在银行、财政部、计划委员会、一些专门委员会以及总统办公厅的一些秘书处里担任职务。最重要的一些经济学者，他们喜欢或者接受社会主义的选择，并且关心经济方面的合理化。他们的缺点在于大多对政治和意识形态不感兴趣，并且相信能够说服恩克鲁玛支持经济措施和经济规划方面的合理意见。但他们发现他们的意见由于政治上的考虑而被忽视了，他们的七年计划也没有受到注意。偶而还有人在意识形态问题上被抓住了把柄，就象计划委员会主席J. H. 门萨那样，他由于自己不是社会主义者而遭受攻击。之后，他在1964至1965年间失宠于恩克鲁玛，并失去了计划委员会的职务。

经济发展政策

在1959—1960年度至1966年期间，恩克鲁玛统治下的加纳进行了巨大的努力，从结构上对经济进行改革。但是这一努力失

败了，而且败得很惨。尽管加纳在 1955 至 1962 年这段时间内的国内生产总值已经达到平均每年比上年高百分之四点八的复合增长率，可是在 1958—1959 年度与 1964—1965 年度之间（大力执行社会主义政策时期），国内生产总值（按不变价格计算）的平均增长率只有百分之二点五，低于百分之二点六的人口增长率。所以按人口平均计算起来，并没有真正的增长（尽管在恩克鲁玛以后的 1965 至 1968 / 1969 年期间，按人口平均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实际上是下降的）。即使发展经费有惊人的增加，可是这样的情况还是发生了：固定资本构成总值^①，从 1958—1959 年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十六，增长到 1964—1965 年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之二十三；加纳的股本在 1960 至 1965 年期间增加了百分之八十。（32）

如果 1961 年的经济危机强迫加纳作出某些决定的话，那么作为加纳发展计划的后盾的一系列决策中，就包括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抉择。尽管这项抉择对于加纳的政治家、理论家以及经济学家和技术专家来说，分别意味着不同的事物（例如对政治家来说，意味着较多的工作和服务；对理论家来说，则意味着消灭邪恶、不公正和对资本主义的依赖），但是它确实包含着某些共同的设想，那就是，合理布置的、真正的、迅速的经济发展是值得想望的；这就需要使加纳结束其作为一个依靠别人的农业生产者的作用，而成为工业化的国家；而且只有国家才有这些必要的资源和能力来完成此项任务。

于是，对加纳的社会主义来说，极为重要的是国营部门要起一种企业主的作用，为公私合营企业留有余地，公平分配各项资源以及这种努力要置于加纳人的控制之下，并为此而把群众动员起来。

① 即生产总值中的移置价值部分。——译者

加纳作了社会主义的抉择的结果是很清楚的，尽管在加纳（由救国委员会的政策可以证明）和其他地方，关于加纳的尝试为什么失败的辩论尚无定论。到 1966 年 3 月为止，加纳已建立了五十三个国营企业（有些是在 1960 年以前成立的），十二个公私合营企业，和二十三个负有经济任务的公共事业局。绝大多数国营企业都是亏蚀的（当然有许多工业还只是新办的，或者还没有充分发挥其生产力，或者只是接近收支相抵、不亏不盈）。投资亏损最大的国营企业（如国营矿山、国营农场、国家可可销售局以及加纳航空公司）不是专门为了维持就业水平而设立（其他亏损企业也如此），就是被认为是对外政策上所必需的开支（如加纳航空公司）。这就是说，已经明确的政策（即国营企业应该是有利可图的发展项目，并为进一步投资提供资本），已受到其他一些政治经济政策的干扰。在国营企业中，这种目标上的矛盾是很平常的。而且同行业的私营企业倒是赚钱的，与其他国家的公营企业比较起来，加纳公营企业的赢利能力和生产能力都显然很低。⁽³³⁾ 但是国家很少干预的公私合营公司，则都有赢利。

从按人口平均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来看，加纳人的生活水平是降低了。此外，由于政府调动适合于投资的资源，公共消费显著增加，而私人消费则减少了。可是在 1960 至 1969 年期间，（用于教育、卫生和住房建筑的）“集体消费”增加了百分之五十，其中百分之三十五是在恩克鲁玛时期（1960—1966 年）增加的，但这是否能补偿私人消费的降低，尚有疑问。此外，由于把资源专用于国营农业企业（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国营农场），粮食生产跟不上人口的增长，以致粮食价格急剧上涨，特别是在 1963 至 1965 年期间。政变后的一项调查报告指出：加纳人对于恩克鲁玛政权的垮台为什么感到高兴，最重要的原因，就是物资缺乏和物价高涨。⁽³⁴⁾ 这种急剧的通货膨胀（是在主要消费品进口不足的情况下发生的），显

著地降低了雇佣劳动者的实际工资，虽然降得没有通常所论证的那么多。⁽³⁵⁾ 通货膨胀的加剧，一部分是由于 1957 至 1965 年期间政府开支增加到原来的三倍（按时价计），即每年递增百分之十七；基本建设费用增加得最快，每年的增长率达百分之二十四。通过新的更多的税收形式，人民大会党政府的收入大大增加了，1957 至 1965 年期间实际上平均每年增加百分之十三，但还是入不敷出。为了给发展事业筹措资金，加纳在国内开支上陷入巨额的赤字（它“印发了”金钱）。在这些年里，可可价格急剧下降，因此尽管可可出口的吨数大量增加，但是加纳的出口和外汇收入还是不景气。由于外汇储备已因 1962 年以前的进口需要而不断减少，而吸引外国私人投资的努力又没有效果，因此加纳不得不愈来愈依靠西方供应者的信贷，或者依靠东欧国家的信贷和双边贸易协定，来筹措必需的各种资本输入。供应方信贷证明是灾难性的：由于无人协调和控制供应方信贷的交易，以致很快就形成一项令人难以置信的巨额外债，其中浪费掉的太多了；供应方信贷的期限是二年至五年，而接受资金的项目要在这样短的期限内生利还债，那是办不到的。

最后，加纳的进口管制，虽然是必需的，但是实行管制所要达到的目的过多，以致在经济上产生了严重的后果。除 1965 年外，这些管制的确有控制住进口水平的趋势，不过很不稳定而引起了消费品和原材料的不足，以及一些工业的停工和利用不足。管制并没有使进出口平衡起来，因为物资不足一旦发生，搞政治的人就感到不得不进口较多的货物。管制，的确促进了同共产主义国家扩大贸易的决策（开辟了新的可可市场）。1959 至 1961 年期间，加纳从共产主义国家的进口，平均占进口总额的百分之四，到 1964 至 1966 年期间，增加到占进口总额的百分之二十。管制，还准许改变进口物的相对构成使之着重于资本货物（生产设备的进口从

1959—1961 年平均占进口总额的百分之十二增加到 1964—1966 年的百分之二十八，在同一时期内，易耗消费品占进口总额的百分比，则从百分之四十二降低到百分之二十八）；这些管制办法是否那么有效，是值得怀疑的，但在 1969 至 1971 年期间，运用市场调节职能方面，也并不比采取管制更为有效。而且关键的问题是，加纳进口许可证的分配上管理很差，而分配过程本身就往往引起贪污行为，一般人也已看出这是主要问题。1961 至 1963 年期间，在许可证管理方面贪污受贿的还是官职较低的人，但是到 1964 至 1966 年期间，恩克鲁玛政府的最后两个贸易部长就在分配许可证上进行大规模的贪污了。

到了 1966 年，加纳的依赖性比 1960 年更大，经济力量也更加薄弱了。不过它还是一种比较先进的、复杂的和高度资本化的经济，如果限制少些，它是有迅速发展的潜力的。

从加纳的经验中，我们得出了两种可供选择的结论。⁽³⁶⁾ 保守的结论，考虑到经济发展的复杂化和人们犯错误的可能性，于是认为：在一些由国家在经济上起领导作用的发展中小国里，走结构改革的发展路线，会导致灾难。这是因为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这种国家太急于想做过多的事；而在一个小国内用进口来替代的工业化又不能奏效（这自然就是为什么恩克鲁玛赞成泛非经济联系的缘故）。第二种结论认为：改革的基本战略是正确的，但是由于几个原因而失败了：（1）1962 至 1965 年期间可可的国际市场价格急剧下降，造成了进口限制；（2）工程项目的设计、执行和协调都不行，这是由于管理不善和缺乏熟练职工，以及在关键时刻考虑政治重于考虑经济的缘故；（3）在实行社会主义的抉择方面，政治意志不强，纪律不严（未能坚持发展计划中的优先项目，未能责成公方经理严格负责）。保守的结论说：即使政治意志坚定，贪污也不厉害，所有这些事情也都必然要发生，因此，必须继续保持某种

程度的依赖性，与发展所需的外来手段（资本、管理技能）之间有所权衡。激进的改革主义者则认为：（1）恩克鲁玛政权的经济所表现的缺陷，并非每一种都必然是这一战略所固有的缺陷；（2）渐进主义的资本主义的途径，会造成一个分成阶级的社会，只会增加而不是减少依赖性，还会从此造成一个新的剥削阶级并使之永远存在，同时，与工业经济比形成对的单一农作物经济的真正不利条件，也就越来越严重了。

上述双方的主张，都有很大的真实性。而且就恩克鲁玛政权的情况而言，一些普遍性的、短期性的政治考虑，无疑会经常破坏有关设计、执行和评价各种经济规划时的经济标准。对于这方面的情况，恩克鲁玛自己往往是有责任的。因而他并不要求国营部门的经理人作出巨大的经济成就。加纳的各种社会文化的信仰和看法，也使人难以强求巨大的经济成就和经济责任（谁请求宽恕，就被宽恕了）。崇高的理想，同贪污、惯常地低效率以及日益恶化的情况之间的显著差距，形成了一种腐蚀性的讽刺。

另一方面，有人可能争辩说：加纳的社会主义乃是非洲村社的准则和传统的社会主义激情的综合性表现，两者都赞成生产是为了使用而不是为了利润。以上所引用的一些经济数据，只有对于生产和已经进入现代部分的一些经济交易来说才是正确的和有意义的，而对于那些没有进入现代部分的来说，则不过是一些大致的估计。在当时对于这位评论员来说，事情是很清楚的，即国营企业（特别是农业企业）中间有一定数量的产品，是通过当地市场以及在企业内部和在亲友之间进行交易的，而不只是在国营企业的统治集团上层进行交易。分布很广的国营农场和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拖拉机站，很可能已经使私人消费水平比上述数据所示的水平要高。

这一切都暗示，恩克鲁玛政权为破坏它的经济战略作出了很

大贡献，而这种战略在其他国家却已导致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外部的因素（例如可可的国际市场价格很低）使得加纳的一些可能的选择，无论如何都清楚地是受限制的，就象 1966 至 1971 年期间的经济工作成绩所证实的那样。鉴于下列情况，即加纳的市场窄狭，管理水平低，而且没有能力同周围的前法属殖民地一起形成一个较大的经济市场（它们是同法国和欧洲经济体联系在一起的），因此恩克鲁玛政权的经济战略的规模是冒进的。但是如果采取下面一些措施当然也不是没有理由的：（1）在他们进行工业进口商品的贸易条件很差的情况下拒绝以农产品出口作为发展的主要手段；（2）拒绝对外国私人资本家实行门户开放政策。外国私人资本对加纳的小型市场不感兴趣，吸引这种资本的主要是采掘工业。这种资本对持久的发展没有什么直接的贡献，并且往往把利润送回本国而不是再投资于加纳；（3）控制进口商品，因为它们往往大部分是消费品。鉴于加纳资本家的资本很少，贸易利益不大，存在西方跨国公司的压倒一切的经济力量，以及加在“开放的”经济上面的国际经济的限制，那些不得不满足民众需要的政客，将会感到难以找出别的办法来控制金融政策，和控制这个作为重要的（但不是唯一的）经济企业家的国家。

结论：加纳社会主义抉择的前景

加纳的社会主义的前景，取决于社会主义指的是否：（1）国家作为生产者和分配者的主要作用；（2）平等的分配政策；（3）没有产业的中层阶级知名人士和工人农民的政治联盟，他们应能参加经济管理和政治抉择；（4）强调发展中的平均主义和集体的目标与手段的一些准则；或者是所有以上四点。对加纳的任何政治经济战略都有影响的两个限制因素是固有的。首先，加纳还是一

个文化上保守的国家；按非洲的标准来说，它是繁荣的；它在政治上最有发言权的一些集团，还没有被侵犯到要支持根本改变社会经济关系及地位关系的程度。全国一体化仍然是个问题，这从 1966 至 1971 年期间部族一种族观点在政治生活中恢复了活力可以看得出来。其次，必须先生产经济财富，然后才能加以分配。任何一种经济战略（资本主义的或社会主义的）都需要从工人和生产经济作物的农民那里吸取资本进行投资；在建立一国的国民经济（而不是国境内的外国领地经济）的过程中，依靠外国私人资本，只能勉强缓解一下这种需要。一个没有产业的中层阶级和工人农民的联盟，总是处于压力之下而不得不分配物资，以缓和不满情绪。恩克鲁玛政权就是如此，它创办了行业广泛的公共服务事业，在黑非洲提供了最高的就业率（其中有些是为提供就业机会而安排的工作）。虽然这个政权在 1960 年后就变得专制了，但它还是人民党的性质，并不严苛得可怕。

加纳的近期前景是，国家将在某种程度上起到作为生产者和分配者的作用，比较强调分配的平等，但不怎么强调社会主义的精髓所在，即政治联盟和广泛参加政治活动。救国委员会政府同时从许多方面采取了行动：它要求分享外国商行的所有权并参加管理，还鼓励加纳的商人，维持专门留给加纳商人的商业部门，恢复了 1966 年以后中断了的一些国营部门的工程项目，重新把公家的目标放在第一位，重新实行控制物价和进口，单方面拒付某些国际债务，为其他债务争取到了更有利的条件，并且重新发出民族主义的强音，强调从内部发展加纳——最好的例证就是执行有力的“自食其力行动”的规划。可是，反对意识形态的救国委员会军方，却无早日恢复文官统治的表示。它对于同加纳文官组织——不管这些组织是以经商为业的资产阶级（全国解放委员会的同盟者），还是一些工会——发展联盟，也已表示没有多大兴趣，但是它却积

极寻求所有组织的支持。它已感到不得不把工资和物价方面的利益分给工人、农民和许多政府官员，借以维持它的声望。但是如果不同那些可能以接受经济约束来换取权力和地位的平民团体结成联盟，如果没有连贯的发展战略，那么救国委员会就会变得日益依靠那种庞大的、耗费人力物力的官僚政治，而后者是不大想要发展经济和群众参与政治的。⁽³⁷⁾ 救国委员会在政变之后，虽然没有扩大军队的规模（不象全国解放委员会那样），但是很可能把加纳导向一种由军人的、专家治国论者的和主张行政管理方面的资产阶级实行统治的日益官僚主义化的国营经济，虽然也还给加纳正在成长中的工商业阶级留有充分的余地。尽管如此，自从 1972 年救国委员会政变以来，又出现了主张社会主义政策和信仰的一些方面，其中有些主张是同救国委员会的经济战略的观点相合的。这些方面包括了若干工会领导人（他们也支持约翰·特蒂加想再当工会大会总书记的企图），一些左翼知识分子和新闻记者（《发言人》、《言论》），以及许多以前在恩克鲁玛统治时期的学生，特别是按照政府计划出国受训的学生。他们将把可供取代军人—官僚联盟的社会主义的政治抉择保持下去。

附注

(1) 按自由主义的观点对恩克鲁玛政权进行的分析，见丹尼斯·奥斯汀：《加纳政治》；戴维·阿普特：《恩克鲁玛，超凡的魅力和军事政变》，载《美国艺术与科学学院院刊》97（1968年夏季刊），第 757—792；按社会主义者和激进派的观点所作的分析，见罗杰·吉诺德：《加纳的民族主义和经济发展》；鲍勃·菲奇和玛丽·奥本海默的法农—毛主义者解释：《加纳：幻想的终结》；鲁斯·弗斯特：《非洲的权力》。（Dennis Austin, *Politics in Ghan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David Apter, "Nkrumah, Charisma, and the Coup"; Roger Genoud, *Nationalism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Ghana*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69]; Bob Fitch and Mary Oppenheimer, *Ghana: End of an Illusion*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6]; Ruth First, *Power in Africa*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70].）

(2) 乔恩·克劳斯:《加纳的武器和政治》,载克劳德·韦尔奇编:《非洲的军人与国家》,第179—186页;罗伯特·普赖斯:《军官和政治领袖》,载《比较政治学》1971年4月号,第361—366页;A. K. 奥克兰少将:《神话破产了》,("Arms and Politics in Ghana"; Robert Price, "Military officers and Political leadership", *Comparative Politics*, April 1971, pp 361—66; Major General A.K. Ocran, *A Myth Is Broken* [London: Longmans, 1968].)

(3) 广播,加纳电台,1966年3月,在加纳重印,《破产的神话》,1966年,第11页。

(4) 见加纳,《克瓦米·恩克鲁玛财产调查委员会的报告》(*Report of the Commission to Enquire into the Kwame Nkrumah Properties*) (1967年)。此报告认为,有几个人民大会党组织的财产和基金是属于恩克鲁玛个人的。

(5) 菲利普·康弗斯:《广大群众信仰体系的性质》, (Philip Converse, "The Nature of Belief Systems in Mass Publics") 载D. 阿普特编:《意识形态与不满情绪》第214—219页。

(6) 克利福德·格尔茨:《作为一种文化体系的意识形态》, 载阿普特编, 同上书, 第47—76页。

(7) 查默斯·约翰逊:《革命的改变》第13—39页, 第82页及后续诸页; 阿普特, 前引书,《结论》,第16—26页; 格尔茨, 前引书, 第47—76页。(Chalmers Johnson, *Revolutionary Change* [Boston: Little, Brown, 1966] pp. 13—39, 82 ff.)

(8) 最近,历史又被用到比较政治学中来了,但这次引用的方式更有系统。见巴林顿·穆尔:《独裁和民主的社会根源》;加布里埃尔·阿尔蒙德采用“历史疗法”,载阿尔蒙德等人的《危机,选择和改变》。关于其他的历史—社会问题的研究方法,见 S. 亨廷顿:《变动中社会的政治秩序》;又见埃里克·沃尔夫:《二十世纪的农民战争》; E. 阿拉特和 Y. 利滕南合编:《分裂、意识形态和党派体系》; S. M. 利普塞特和 S. 罗坎合编:《党派体系与选民组合》; 安德烈·冈德·弗兰克:《拉丁美洲的资本主义与不发达情况:对智利和巴西的历史研究》。(Barrington Moore, *Social Origins of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Boston: Beacon Press, 1966]; Gabriel Almond, et al., *Crisis, Choice, and Change* [Boston: Little, Brown, 1973]; Eric Wolf, *Peasant Wars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9]; E. Allardt and Y. Littunen, eds., *Cleavages, Ideologies and Party Systems* [Helsinki: Academic Bookstore, 1964]; S. M. Lipset and S. Rokkan, eds., *Party Systems and Voter Alignments* [New York: Free Press, 1967]; Andre Gunder Frank, *Capit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Historical Studies of Chile and Brazil*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7].)

(9) 关于政府矿主保持低工资率的文件证明,是在劳工部档案里找到的。关于早期加纳商人问题的资料,可以查阅戴维·金布尔:《加纳政治史》;殖民主义对待商业和加纳人的态度,见 G. B. 凯编:《加纳的殖民主义政治经济学》;黄金海岸的殖民地经济结构情况,见 W. 伯明翰、I. 诺伊施塔特和 E. N. 奥马博合编:《加纳经济》。(David Kimble, *A Political History of Ghana*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3]; G.B. Kay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olonialism in Ghana*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2]; W. Birmingham, I. Neustadt, and E. N. Omaboe, eds., *The*

- Economy of Ghana* [Evanston, Il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1966].)
- (10) 加纳,《1960年人口普查:先期报告》第3和第4卷,第43,51,69,84页。
- (11) 见波利·希尔:《加纳南部的季节性流动可可农》。(Polly Hill, *Migrant Cocoa Farmers of Southern Ghana*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3].)
- (12) 加纳,《统计年鉴》(*Statistical Yearbook*)1961年,第32页;《统计年鉴》1962年,第38页。
- (13) 加纳,政府统计局,《阿散蒂可可生产农家庭调查,1956—1957年》,见《统计与经济文件》第7号,第16—17页;以及《奥达—斯韦德鲁—阿萨曼克塞地区可可生产农家庭人口和预算的调查,1955—1956年》第72—77页;加纳,贸易和劳工部,《1956—1957年劳动分工年报》(1959年)第66页。(Ghana, Office of Government Statistician, *Survey of Cocoa Producing Families in Ashanti, 1956—57, Statistical and Economic Papers*, no 7, pp 16—17; and *Survey of Populations and Budgets of Cocoa Producing Families in the Oda-Swedru-Asamankese Area, 1955—56*, pp. 72—77; Ghana, Ministry of Trade and Labor, *Annual Report of the Labor Division, 1956—57* [1959], p. 66.)
- (14) 《1960年人口普查:先期报告》第3和第4卷,第43页;A·基利克:《制造业和建筑业》(A. Killick, "Manufacturing and Construction"),载伯明翰等编,前引书,第275页。
- (15) 彼得·加利克:《加纳的非洲商人和经济发展》第42—43页。(Peter Garlick *African Traders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Ghan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pp. 42—43.)
- (16) 《每日写真报》(*Daily Graphic*) 1953年9月9日。
- (17) “人民大会党反叛者”的选民算作人民大会党的选民,这是因为“人民大会党反叛者”声称,如果他们得胜,他们就会是人民大会党党员,而且他们本来就是人民大会党党员,资料来自报纸上有关“人民大会党反叛者”身分的报道:《1954年黄金海岸大选报道》,见政府通讯(油印本);《1956年大选报道》,见政府通讯(油印本)。
- (18) 乔恩·克劳斯:《在连续四届政权下加纳工会和政府关系的政治经济学:它对最低工资劳动者的影响》(手稿,即将出版)。("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rade Union-Government Relations in Ghana under Four Regimes: Its Impact upon the Minimum Wage Worker" [Manuscript; publication forthcoming].)
- (19) 克瓦米·恩克鲁玛:《克瓦米·恩克鲁玛自传》。(Kwame Nkrumah, *Autobiography of Kwame Nkrumah* [London: Nelson & Sons, 1957].)
- (20) 乔恩·克劳斯:《加纳的分裂、危机、党派和国家权力》("Cleavages, Crises, Parties and State Power in Ghana"),未出版的哲学博士论文,1970年第538—540页。
- (21) 关于恩克鲁玛的泛非主义,见克瓦米·恩克鲁玛:《非洲必须统一》;I.W. 扎特曼:《新非洲的国际关系》;R. 格林与安·塞德曼:《统一还是贫困?泛非主义经济学》;W. 斯科特·汤普森:《1957—1966年加纳的对外政策》。(Africa Must Unite [London: Heinemann, 1963];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the New Africa*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6]; R. Green and Ann Seidman, *Unity or Poverty? The Economics of Pan-Africanism*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1968]; W. Scott Thompson, *Ghana's Foreign Policy, 1957—1966*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9].)

(22) 关于欧洲的民主社会主义与(不同于加纳的)非洲的社会主义之间的区别,见M. 罗伯茨:《一个社会主义者对非洲社会主义的看法》,载威廉·弗里德兰和小卡尔·罗斯伯格合编:《非洲社会主义》第80—96页。(M. Roberts, "A Socialist Looks at African Socialism", in William Friedland and Carl Rosberg, Jr., eds., *African Socialism*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pp. 80—96.)

(23) 《新闻晚报》(Evening News) 1965年10月2日。

(24) 见托尼·基利克:《发展经济学在起作用:加纳经济政策研究》(即将出版)。(Tony Killick, *Development Economics in Action: A Study of Economic Policies in Gha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forthcoming].)

(25) 恩克鲁玛1959年的演讲,转引自克瓦米·恩克鲁玛:《我特别要提到自由》第161、163页。(I Speak of Freedom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61], pp. 161, 163.)

(26) 同上; 克瓦米·恩克鲁玛:《建设一个社会主义国家》("Building of a Socialist State"), 1961年4月22日对人民大会党研究小组的讲话,第12页。

(27) 克瓦米·恩克鲁玛:《对全国的广播讲话》,1961年4月3日。

(28) 《加纳时报》(Ghanaian Times) 1961年4月10日。

(29) 见约翰·特蒂加:《走向恩克鲁玛主义:工会的作用和任务》(John Tettegah, *Towards Nkrumahism: The Role and Tasks of the Trade Union*) (阿克拉: 工会大会, 在第一次双年大会上的报告, 1962年3月26—30日)。

(30) 关于加纳农民联合委员会的资料, 来自乔恩·克劳斯:《政治经济学和计划工作中的政治主张:农民的情况》("Political Economy and the Politics of Planning: The Case of Farmers"), 向非洲研究协会1971年会议提出的未发表论文(1971年)。

(31) 加纳,《本地购买可可情况调查委员会的报告》1967年, 第14页。

(32) 除另有附注外, 各项经济资料都来自基利克:《发展经济学在起作用》,前引书。

(33) 同上书, 第9章,《作为企业家的国家》。

(34) 资料来自康奈尔大学诺曼·厄普霍夫(Norman Uphoff)教授的一份未发表的调查报告。

(35) 见注(18)。

(36) 在比较加纳和象牙海岸的经济时, 有关保守派和改革主义者的观点, 见埃利特·伯格:《结构改革与渐进主义:最近加纳和象牙海岸的经济发展》; 以及雷金纳德·格林:《对经济的战略、结构、实施和必要性的看法:加纳和象牙海岸, 1957—1967年》, 载菲利普·福斯特和阿里斯蒂·佐尔伯格合编:《加纳和象牙海岸》。(Eliot Berg,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Versus Gradualism: Recent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Ghana and the Ivory Coast"; and Reginald Green, "Reflections on Economic Strategy, Structure, Implementation, and Necessity: Ghana and the Ivory Coast, 1957—67"; in Philip Foster and Aristide Zolberg, eds., *Ghana and the Ivory Coast*, 1967.)

Coas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1].)

(37) 关于加纳的官僚及其态度,见罗伯特·普赖斯:《行政官员对过渡政策所持态度的社会基础:加纳的情况》。*(The Social Basis of Administrative Behavior in a Transitional Policy: The Case of Gha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5].)

可供进一步研究的读物

(一) 关于加纳

戴维·阿普特:《过渡时期中的加纳》。*(Ghana in Transition*. 2d rev.e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3.)

丹尼斯·奥斯汀,见注释(1)①。

鲁斯·弗斯特,见注释(1)

P. 福斯特和 A. 佐尔伯格合编,见注释(36)

威廉·弗里德兰和小卡尔·罗斯伯格合编,见注释(22)

罗杰·吉诺德,见注释(1)

R. 格林和 A. 塞德曼,见注释(21)

G. B. 凯编,见注释(9)

托尼·基利克,见注释(24)

克瓦米·恩克鲁玛,见注释(21)

(二) 关于经济发展

阿吉里·伊曼纽尔:《不平等的交易:贸易帝国主义研究》。*(Arghiri Emmanuel, Unequal Exchange: A Study of the Imperialism of Trad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2.)

罗伯特·罗兹编:《帝国主义与不发达情况》。*(Robert Rhodes, ed., Imperi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0.)

达德利·西尔斯和 L. 乔伊合编:《在分裂的世界中的发展》。*(Dudley Seers and L. Joy, eds., Development in a Divided World*.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1971.)

① 这里作者提出的奥斯汀所著书名、出版社名及年代等与本章附注(1)相同,从略。下同。——中译本编者

第九章 乌贾马：坦桑尼亚 非洲社会主义的生产主义

弗朗西丝·希尔

坦桑尼亚非洲民族联盟(以下简称坦盟)，专心致志地同我国的贫穷和压迫作斗争。这一斗争的目的，是使坦桑尼亚人民(和整个非洲人民)从贫穷状态发展到繁荣状态。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 阿鲁沙宣言(1967年)

在坦桑尼亚政治上获得独立的第一个十年即将过去的时候，尼雷尔总统为实现坦盟的第二个伟大任务——乌贾马，正试图把他的人民和他的政治组织都动员起来。尼雷尔不仅号召发展经济，而且号召进行普遍的社会主义改革，以攀上繁荣和民主的高峰。尼雷尔的乌贾马和布尔什维克前的马列主义不同，它是作为一种从事生产的社会主义而被有意识地设计出来的，因为对坦桑尼亚来说，产量低的问题比分配不均，更为迫切。这种生产主义的迫切性，在坦桑尼亚人的思想和政策中，已提高到首要的地位。因此乌贾马确实可以称为生产主义的社会主义。

与此同时，尼雷尔还想把生产主义的迫切性同他对非洲人道主义的观点相互协调起来。非洲人的那种“大家庭”或“村社制度”，在尼雷尔看来，不仅在建立着社会正义的准则，而且也正为合乎非洲条件的社会主义提供基础。

在这种非常笼统的看法上，大部分坦桑尼亚人都与尼雷尔的思想一致。但是，以乌贾马名义所颁布的种种具体政策，却引起了

许多麻烦问题。这些问题，集中于坦桑尼亚的经济战略和目标是否切实可行，以及这些目标和战略的政治含义上面。能把生产规定到什么水平呢？这种对于做得到的增产所进行的估计，是否就能证实繁荣是必然的而且是即将来临的这样一种思想意识呢？作为公民的个人与作为生产者的个人之间的关系如何呢？领导发出的为社会主义改革的目标和战略而献身的号召，包含着领导与公民之间的什么样的关系呢？总之，非洲社会主义的生产主义，与民主社会主义是怎么联系起来的呢？

尼雷尔关于乌贾马的著作（其中有些已经成为坦盟的文件），可以使人最为清楚地理解坦桑尼亚的民主社会主义的官方概念，即民主社会主义是怎么回事以及如何达到民主社会主义。官方意识形态中含糊不清和自相矛盾之处，可以引导人们了解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中存在的各种矛盾。

乌贾马：一种生产的意识形态

乌贾马，就是大家庭的意思。这一基本定义，对于了解尼雷尔用作社会主义改革的手段和目的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性质来说，是极其关键的。乌贾马，比社会主义的斯瓦希利语的另一种译法——乌吉马，即“村社工作”，含有更广泛的、更为人道主义的意思。使用斯瓦希利语的术语来表达社会主义，就是强调尼雷尔在坦桑尼亚实行的社会主义的有关概念、准则和政策的非洲特点。

乌贾马是以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为前提的。现代社会主义，将从非洲过去的村社制度中产生出来。乌贾马和欧洲的社会主义不同，它不是阶级斗争的产物。尼雷尔认为，任何阶级的概念同非洲都是毫不相干的。他声称，在非洲人的土语中，从来就没有阶级这个词。⁽¹⁾他把乌贾马与欧洲的社会主义作了对照，写道：

于是，乌贾马，或“大家庭”，描绘了我们的社会主义。它同资本主义相反，后者是在人剥削人的基础上，谋求建立一个幸福的社会。同样，它同教条式的社会主义也相反，后者是根据人与人之间的斗争不可避免的哲学，谋求建立它的幸福社会。

在非洲，我们不需要“转变”到社会主义，就象我们不需要被“教”以民主一样。这二者都扎根于我们的过去，扎根于产生出我们的传统社会。(2)

因此，他声称，在这些情况下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精华在于超过欧洲的阶级分化、阶层划分和阶级对抗的观念。尼雷尔还认为，马克思如果是非洲人，必然也要这样做。他断定：

如果他（马克思）在苏库马兰、马萨伊兰和鲁伍马等地居留过，他就会写出一本与《资本论》很不相同的著作，但是，他可以同样是科学的，同样是社会主义的。(3)

尼雷尔于是敦促坦桑尼亚人，为实现一个现实的合理的社会主义而分析他们的传统和现状。他反对关于一种社会主义的正统观念能够普遍有效和适用的任何主张。他宣称：

社会主义者必须不断进行思考。进行这种思考，决不只是试图去探索任何所谓社会主义的圣经或社会主义的可兰经究竟说些什么，意味着什么。自称是科学社会主义者的人，必须是讲科学的：这样的话，他们就会按照当时当地的客观条件，来决定对社会主义的思想和方法的取舍。他们就自然不会受到社会主义神学思想的枝节问题的妨碍或约束。(4)

这并不意味着，社会主义是和村社制度在同一境界以内的，或者是自然而然地由村社制度产生出来的。殖民主义强加于非洲人的变化，已使他们离开了自己过去的传统，并开始转而按欧洲人的习惯生活了。然而，殖民主义并没有治好沦为殖民地以前的非洲的主要弊病——贫困。尼雷尔拒绝任何仅仅是使贫困平均化的意识形态。反之，他号召加紧努力去战胜贫困，并强调，尊重非洲人的过去

丝毫不意味着，我们已安于我们现在的贫困状态。相反，阿鲁沙宣言号召要为变革作出人类巨大的努力。我们常说，比较古老的国家要许多世纪才能做到的，我们应该在几十年内就能做到。我们正在试图做的事情，是要缩短我们经济的和我们社会的演变进程。(5)

1967年，他在坦盟全国会议上说：

所以我们的任务，是使传统的结构现代化，以便使之满足我们达到较高生活水平的新的愿望。(6)

尼雷尔认为，不仅强调进步、而且也强调财富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没有矛盾的。他在1962年写道：

我们要富裕，这是没有什么错的；我们要获得由财富带来的权力，这也不是坏事。但是，如果想要这些财富和权力，以便统治别人，那当然是错误的。(7)

尼雷尔明确而普遍地强调增加生产。乌贾马对生产问题比对分配问题更为重视。尼雷尔断言，坦桑尼亚没有分配不均的根本性危机。对此他作了生动的说明：

坦桑尼亚真正的问题，不是要在贫富之间进行再分配，而是要在赤贫者与贫者之间，在勉强能糊口的人和勉强有衣穿的人之间，对财富和对于国家经费的贡献上，进行公平的分配。(8)

既然坦桑尼亚没有阶级间的不公平现象需要克服，那就只须团结一致增加生产，而无须为更加公平的分配进行斗争。在尼雷尔的社会主义改革的概念中，生产是极端重要的，因而他敦促坦桑尼亚人说：

我们主要的当务之急，必须是增加我们的财富，因此，我们对现在拥有的东西进行争吵所花费的时间和精力，当然应该大大加以限制。(9)

唯有加倍努力才能增进繁荣。工作是乌贾马思想的中心原则。尼雷尔经常对坦桑尼亚人说：“在坦桑尼亚，我们一定要工作，才能摆脱贫困。”(10)尼雷尔自己就是这种劳动伦理观的体现者，因为人们公认他是全国工作最努力的人。总统决不会对这样一种形象有所争论，因为他坚持认为：

我们采取的社会组织型式，对于我们所生产的物品的分配，对于我们人民生活的质量，都有影响。但是，这同我们必须增加物品的产量这一中心论据，是不相干的。每一个人，都得更努力地、更长时间地和更好地干，以便生产更多的东西。(11)

1962年，尼雷尔写道：“不去工作，根本就没有社会主义这种事物。”(12)不论在传统的非洲，或在独立的坦桑尼亚，都是这样。劳动伦理观，就是从非洲的风俗习惯中发展出来的：

在传统的非洲社会里，不仅没有资本家或土地剥削者，而且，我们也没有其他现代式的寄生虫，如二流子或懒汉等。这些人把社会对他们的慷慨，作为他的“权利”，但自己却不想报效社会。想要进行资本主义的剥削，是不可能的。游手好闲，是一种不可想象的耻辱。(13)

坦桑尼亚人只有从事工作，才有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得到发展。尼雷尔强调，坦桑尼亚人必须自力更生。尽管外国的援助可以有用，也决不能把它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础。正如尼雷尔在阿鲁沙宣言所写的那样，“穷人不用金钱作武器。”(14)他对坦桑尼亚人直截了当地说：“我们唯一能够依靠的人，就是我们自己。”(15)自力更生不但是发展的策略，而且也要成为生活的方式。(16)我们必须自力更生，才能返回到成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革的基础的非洲传统中去。

劳动不能导致社会主义的自力更生，除非把劳动组织起来。社会主义的领导是决定性的。尼雷尔概要说明了这种与非洲人的“大家庭”一致的人道的非独裁主义的领导。据尼雷尔说，乌贾马

需要领导，但不需要对它发号施令。它指引人民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但不许鞭笞他们进入社会主义，明白地说，你不能强迫人民过社会主义的生活。(17)

尽管如此，好的领导还是必要的。有一次，尼雷尔直率地说：“社会主义农村发展中的进展，实际上，几乎完全有赖于各级的领导。”(18)

但是，领导必须以讨论和教育，而不是以压制为基础。尼雷尔

在大学学院(达累斯萨拉姆)接见未来的领导者时曾说：

让我强调指出，我现在所说的领导，并无控制的意思，就象它没有欺负、恐吓人民的意思一样。好的领导总是进行解释、教育和鼓舞。在一个乌贾马村子里，他要做得更多，他要身体力行来进行领导。他是站在人民的前面，告诉他们能做些什么，并引导他们，鼓励他们。但他是同他们在一起的。你不要走在前面太远，去领导人民，也不要在进行教导中过于理论化，否则，人民就不知道你在干些什么，说些什么。你不能紧跟在他们的脚步后面，乱喊乱叫，象狗赶牲口那样。你只能作为人民的一员去领导他们，但就是要更积极一点，还要比别人更加愿意向他们及其他的人学习。(19)

用来描绘领导者的以上一些模棱两可的话，同整个思想体系的模糊不清，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上述这样一种对领导的概念，在乡村一级，是容易想象得出的、甚至很容易实现的，因为这一级的领导者，都是与他们同等地位的公民选出来的成年男子和妇女，他们每天都同这些公民接触的。这些就是尼雷尔经常挑出来，作为表率的领导类型。但在职业性领导者中，要想象和实现这样的领导，就困难得多，因为他们的任务，迫使他们要拿出“成果”来。如果没有具体的成果，那些地区专员，专区专员或农业官员，将如何证明他们的领导是对头的，如何证明他们对社会主义所承担的义务，以及领取工资的权利，是正当的呢？如果没有社会主义村，来证实他们自己肯定有能力办到有效的说法，又将如何使正在巡回考察的总统相信，社会主义的观念正在培育起来呢？尼雷尔在提到下面的情况时，似乎也提了类似的问题：

的确，开始时是存在着彼此对立的两种危险的。一种危险是，热情的坦盟成员和其他人士蓦然出现，并威胁人民加入人为的村社。这种村社，一遇到些微挫折，就会坍塌下来。而另一种危险，则是根本什么也不会发生。(20)

尽管坦桑尼亚的实际情况比较接近于第一个问题，但乌贾马的思想体系却受到第二个问题的阻碍。作为人道主义或村社制度

的这种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毫无历史的推动力使社会主义成为势所必然的观念。在这一意义上，乌贾马更接近于伯恩斯坦的修正主义，而距离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辩证唯物主义较远。社会主义是合乎需要的，但不是必然的。⁽²¹⁾它可能同挑选出来的某些过去的因素一致，但是在过去或现在的政治经济文化中，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作为实现必然的转变的原动力。尼雷尔既然认为可以赖以实现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原动力是没有的，那么他就要么必须信赖马克思这样的想法，即排除了种种不正确的意识形态，就会解决政治信仰和政治行动的问题；⁽²²⁾要么必须慢慢地向着列宁先锋队的解决办法前进。⁽²³⁾由于乌贾马是一种农村社会主义，是一种农民的村社制度，所以尼雷尔有意无意地就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而吃不准哪一种社会主义的对农民的看法更为正确——是马克思对印度的观点呢⁽²⁴⁾，还是年老的马克思在试验性地探索俄国农村公社的社会主义可能性时的观点⁽²⁵⁾，对尼雷尔来说，要按照坦桑尼亚的民主社会主义的精神来解决这个两难的问题，是尤其困难的，因为他必须解决马克思和伯恩斯坦都乐于留给资产阶级的问题——解决匮乏问题的历史性任务。正如尼雷尔在中国进行国事访问时所说的那样，“坦桑尼亚的长征，是在经济方面”。⁽²⁶⁾

社会主义的背景：坦桑尼亚的经济

坦桑尼亚领导人要把一种意识形态转化为政策，必须考虑到许多经济上的现实问题。坦桑尼亚是一个很穷的国家，是联合国二十五个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的十六个非洲国家之一。坦桑尼亚只有少数已经探明的地下矿藏，曾经一度采掘过的，也已濒于枯竭。金矿和钻石矿从来不是坦桑尼亚经济的中心。制造业也不是；1971年，制造业仅占金融部门的国内总产值百分之九点

七。(27)

坦桑尼亚的经济，是农业占压倒优势的经济。虽然第二个五年计划提到要实行长期的工业化，但此后二十年中，还将继续依赖于农业。⁽²⁸⁾就货币经济而论（把口粮部分除外），农业生产在1971年还占国内总产值百分之三十九。⁽²⁹⁾第二个最大部门是商业，包括旅馆、酒菜馆等，占百分之十三。⁽³⁰⁾但是这些统计数字，是低估了农业的真正重要地位的，因为估计占国内总产值百分之二十八的口粮部分，并未包括在内。⁽³¹⁾农业很重要，不仅使全体居民都有吃的，而且还能输出，是坦桑尼亚外汇收入的主要依靠。坦桑尼亚的通货只能在国内流通。自1971年3月实施出口管制以后，即使在东非共同体的伙伴国（乌干达和肯尼亚）也不能使用。因此，大部分政府的贸易都非有外汇不可。坦桑尼亚依靠三种农作物赚取外汇，这就是棉花、咖啡、剑麻。独立后不久，由于合成纤维代替了天然纤维，剑麻的市场，几乎濒于崩溃。1971年，它的价格大约为1962年的一半。⁽³²⁾由于棉花和咖啡增产，坦桑尼亚的经济才度过了危机。自1962年以来，咖啡价格一直上涨，棉花价格则基本稳定。⁽³³⁾咖啡和棉花与剑麻不同，后者是大种植园生产，现在大部分国营。咖啡和棉花是农民的作物，一直主要由非洲生产者种植。另外两种经济作物，即芝麻和腰果，在国际商品市场上的价格也一直上涨。本地这两种作物的生产，虽然随着价格的上涨而增加了，但其基本价格都远远低于棉花和咖啡这两种赚取外汇的主要产品。咖啡的前景很不稳定，坦桑尼亚的计划人员很想鼓励生产其他农作物，如腰果和其他油籽，以便取代咖啡去赚取外汇。⁽³⁴⁾

粮食作物的生产落后于经济作物的生产。坦桑尼亚进口的食物，包括谷类食物和乳制品等，本地是可以生产的。1970年，坦桑尼亚在食物进口方面，花费了一亿七千六百万先令（即接近三千万美元）。⁽³⁵⁾这笔代价不仅是金钱上的花费，坦桑尼亚是在人民的营

养不足的情况下，支付这笔钱的。营养不足，意味着人民吃苦，劳动生产率也低。在讨论食品问题时，尼雷尔对他的同胞说：“我们现在对食品所采取的态度，是愚昧、漠不关心和懒惰的结果。”⁽³⁶⁾尽管这样，政府还没有能力把资金投入食品生产，凡是可以用来自刺激农业生产的资金，都得投到经济作物的生产上去。

这就是说，政府完全依赖于一些特定的地区，并据此设计其投资模式。最重要的经济作物，都只在特定地区内分别种植。咖啡只在乞力马扎罗和布科巴种植，棉花只在姆万札和希尼安加种植。这种投资模式，早在殖民地时代就已出现，并且由于生态学上的原因，一直保持到现在。殖民地政府就象独立后的坦桑尼亚政府一样，也是依赖经济作物来赚取外汇的。这些地区都从殖民地投资和社会服务事业中获得了许多好处，达到任何人都沾到好处的程度。独立后，坦桑尼亚各个地区表现出各不相同的按经济划分阶层的模式。

地区间的阶层划分的模式基本上只是依靠一种特性决定的，即对殖民地政权提供东西的能力：这些东西是殖民地政权所需要和重视的，并且也愿意“为之付出代价”的。这样在殖民制度下，对不熟练的搬运工人，可以迫使服从，而不给予任何好处。但对于种植那些殖民地在财政上所依赖的经济作物，则完全是另一回事。这些地区所得到的利益，只能是在牺牲其他地区人民利益的情况下得到的。那些从生态学上说不宜生产经济作物的地区与其说受到了忽视，不如说被利用来维持有各种选择性刺激的殖民主义。这类地区缴纳了超过它们应当负担的税款，但没有从政府劳务事业中得到相当的补偿。⁽³⁷⁾因而，在整个殖民地时代，相对地说，这些地区就越来越“不发达”了。⁽³⁸⁾

这种经济上分阶层的模式，在独立的坦桑尼亚产生了显著的政治后果。这些地区，特别是乞力马扎罗和布科巴，产生了坦桑尼

亚的大部分受过教育的劳动力和大部分政治领导人物。对此，比较不发达的专区的坦桑尼亚人很不满意，觉得独立并没有带来多少变化。⁽³⁹⁾因此，专区间的不平衡，就给民族政府提出了一个严重的政治问题。

独立政府一直不愿意充分承认这个问题的重要性，生怕会激起种族间的敌对情绪，不利于“民族一体化”。的确，地理生态学上的生产区，也就是各种族的家园。但是，坦桑尼亚的一百二十个部落和民族，自从殖民占领者把他们置于一个行政经济单位以来，就一直异常平静地生活着。由于无法得到可靠的统计资料，这个问题也可能没有受到重视。直到现在，由于政治上和技术上的原因，资料仍然不多。⁽⁴⁰⁾但是，第二个五年计划极其坦率地对这一问题提出了一个轮廓。⁽⁴¹⁾政府也同样坦率地承认，对于如何缓和这些问题，在不久的将来，还不能有多大的作为，更不必说加以克服了。虽然如此，政府还是保证，决心把专区间的不平衡作为一个严重问题来看待，不能任其无限期地继续下去。

另一种地区分阶层模式，就是城乡的不平衡。城市地区（特别是达累斯萨拉姆）从殖民时期起，享受社会服务事业的好处之多，就大大超过最繁荣的乡村地区。尽管连达累斯萨拉姆的服务事业也远远不如人意，但其不平衡的情况，足够引起政治上的关注。尼雷尔对此日益加剧的不平衡情况中所包含的危险提出了警告，他说：

如果我们不注意的话，我们就会陷入这样的境况：在坦桑尼亚，真正的剥削，是城市居民对农民的剥削。⁽⁴²⁾

1971—1972年的年度计划，要求作出特别努力以“纠正发展工作中的城乡不平衡。到目前为止，这一不平衡一直倾向于城市地区”。⁽⁴³⁾尽管官方对此表示关切，但对城市地区的投资，比起对乡村地区的投资来，仍在继续增长。城市的直接经费，从1969—1970

年占全部发展预算百分之十六点六，增加到 1970—1971 年的百分之二十三点九。⁽⁴⁴⁾发展计划部也以发展项目的结果为根据，而不是以准确的配置地点为根据，来计算发展经费对城市或乡村发生的影响的程度。在 1969—1970 年对城市发生效果的开支，估计占全部发展预算百分之四十，而在 1970—1971 年，则为百分之四十五。⁽⁴⁵⁾城市地区的人口，仅占全国总人口百分之七，其产值大约占国内总产值百分之三十五。⁽⁴⁶⁾

这种趋势加剧了城市人口的迁入，尤其是迁入达累斯萨拉姆，在那里，从农村来的人没有足够的挣工资的就业机会。政府对这种趋向十分关注，因此开始采取一个很不得人心的措施，即在达累斯萨拉姆的大街上，把失业者“兜捕”起来，遣回到原籍去。⁽⁴⁷⁾

更为严重的则是对乡村地区的投资的影响。在 1970—1971 年，政府预算支出中只有百分之四十八点三完全用于乡村的有效果项目。⁽⁴⁸⁾这大大低于第二个五年计划所设想的水平。

到了 1971 年，整个经济显然都处于“紧张状态，因为政府和准国有化企业的经费增加速度开始超过现有的资金”。⁽⁴⁹⁾1967 至 1971 年期间，国内总产值，每年上升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四点五。这比第一个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发展目标低了三分之一。⁽⁵⁰⁾在这个时期，出口没有达到 1966 年的创记录水平。可是在 1969—1970 年和 1970—1971 年，投资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七。⁽⁵¹⁾这笔投资投入了由外国承包商所承担的大型项目，而“直接生产的投资，特别是对农村的投资，并未随之同样增长”。⁽⁵²⁾

1971—1972 年政府各部总的发展预算，不得不削减百分之十一。⁽⁵³⁾1971—1972 年的年度计划指出：

因此，总的资金未能达到计划的目标，而支出的增加又超过了计划。因此，就需要一个巩固的时期以便把支出拉回到符合现有资金的水平。这一年度实质上没有新的方案或项目可以开始进行，但因继续进

行着的项目很多，故实际上投资额仍将保持于一个高的水平。(54)

在城市地区继续进行的项目造成了紧张状态，这就意味着，诸如专区不平衡之类的具体农村问题，就不能给予多少注意了。1971—1972年的年度计划尽管注意到公共支出的模式已加剧了专区间的某些差距，并要求加强对较穷的专区或县的重视，但仍然作出这样的结论：“1971—1972年度发展预算的规模同上年相比较已有所缩减，现在要在各个项目，各个专区，或部门之间，重新分配经费，已无回旋的余地了。”(55)

重点将仍然是在生产方面。1971—1972年的年度计划，为了估计农村的支出，列举下列各项标准：“政府各部门必须对它们的各项农村方案进行估价，以便确定平均利润率，同时也必须估计其对经常收入和支出的影响，此外还须把更多的资金投入已表明效果最好的那些方案。”(56)尽管第二个五年计划已指明把重点摆在总的发展上是正当的，但在绝对的意义上说，坦桑尼亚的所有地区还是贫困的。因此，“所采取的经济政策，仍须经常注意到要产生生产性的效果”。(57)

另一个经济上的现实问题，是关于阶级的事实。对于这个问题就远不如对待地区不平衡问题那样坦率。当他们承认有阶级问题时，他们主要是从种族的角度来加以论述的。这并不是完全错误的理解。殖民地的传统就是认为种族和阶级是一致的。殖民地的个人之间的阶层划分，是以划分地区的同样的因素为基础的——这是一种殖民地的看法：认为特定的个人可以提供所要求的服务。这一殖民地的观念，并不主要以个人的能力为基础，而是以白色人种、棕色人种和黑色人种各得其所这个根深蒂固的偏见为基础的。这种偏见意味着，白人的地位不得低于某种水平，而黑人的地位不准高于某种水平。至于介乎二者之间的地位，则留给棕色人种，他们可成为商人、中级职员等。非洲人只能担任最低级的

行政工作，而制订政策的职位，都留给白人。既然政府是技术人员的主要雇用者，这些区别，就是阶层划分模式的基本根据。殖民主义创立了一种阶级体系，把它与种族联系起来，并且以金钱收入为根据。简单地说，它已创立了一个薪水阶层了。非洲的主要受益者都是酋长。他们由于担任行政官员和税收员的职位可以有多方面的贪污受贿机会，薪水实际上都提高了。虽然非洲的经济作物生产者，其收入比起某些低级职员高一些，但他们面临这样一个问题，即要把现金转变为与外国管理机关打交道所必需的技能。他们为使孩子们获得薪水阶层所具有的英国式的文化知识，不得不付出代价。仅仅依靠收入是不够的。所以主要的差别是存在于那些有稳定的现金收入的人（主要是薪水阶层）与那些没有这种收入的人（主要是农民）之间。殖民主义创立的这个阶级体系，是适合这样一种行政管理的情况的：一个阶级体系，它不是以直接控制生产手段为基础，而是以控制管理手段为基础的。⁽⁵⁸⁾

在民族主义斗争时期和独立初期，他们的注意力都集中于种族不平等，而不是集中于阶级本身的问题。由于坦桑尼亚从不存在大量白人殖民者的问题，又由于独立后继续留下的或新到达的白人行政人员，都是服务于非洲政府的，所以非洲人的敌对行动，主要是针对居留在坦桑尼亚的亚洲人的（不管是不是公民）。政府的努力是集中于让行政机关所雇用的非洲人在人数上赶上亚洲人。直至 1969 年为止，非洲人在行政机关就业方面，比亚洲公民享有优先权。⁽⁵⁹⁾

这种努力巩固了政府雇用的非洲人薪水阶层，但并没有减缓种族的紧张状况。⁽⁶⁰⁾ 1967 年，尼雷尔不得不提醒坦桑尼亚人说：“社会主义不是种族主义”，但他没有直接论述阶级的问题。⁽⁶¹⁾

由于主要的阶级分裂，已经转到政府的薪水阶层方面，尼雷尔也许感觉到，任何这样的讨论，势必削弱他为之艰苦工作而建立起

来的结构，而且对这一结构他还寄托着进行社会主义改革的希望。由于经济的现实就是：总产量是有限的，继续要依赖于外汇，和无力克服冲击着计划工作的地区的不平衡问题，所以在尼雷尔看来，使坦桑尼亚的一切组织适应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工作，就成为完全必要的了。乌贾马固有的生产主义，力图把注意力集中于它所希望解决的问题上并力图排除那些可能由于种种原因而妨碍生产主义的问题。要把团结头面人物的问题与经济发展联系起来的思想，在局外的观察者看来，是不明确的，但对于独立的坦桑尼亚的政治建设工作来说，则是十分重要的。

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党政合一的国家

乌贾马思想认为，社会主义从文化上来说是合适的，但它看不出存在任何能够说明何以要进行社会主义改革的生气勃勃的社会经济因素。经济上的现实，不允许有多大的活动余地。因此，尼雷尔依靠政治组织，去推动坦桑尼亚走向社会主义。他需要的是要能够制定和贯彻社会主义的生产主义政策的政治组织。坦桑尼亚既然采取了比较坚决的社会主义方针，殖民主义的组织传统就被替换了，民族主义时代的组织传统也被修改了。

作为民族主义英雄的尼雷尔，担当了缔造者这个更加复杂的角色。他的缔造工作，包含创立新的组织以及确定它们之间的关系。他的统治从来也不是不遭到反对的，但他在把自己的思想变为独立的坦桑尼亚的政策及制度方面，则有出色的成功的纪录。⁽⁶²⁾作为缔造者，他享有创制的权力。但他对自己首创的政策和组织的发展过程所进行的控制，则远没有那么成功。

这就证明了，要改变殖民主义的组织传统，那还算是简单的。⁽⁶³⁾ 坦桑尼亚已经成为从理论上说是多党议会制的独立国了。

但事实上，能存在和发展的政党只有坦盟一个。被选入国民议会的唯一的非坦盟候选人，不久就重新加入了这个民族主义政党。在独立时，尼雷尔是总理，六周后他就辞职了。1962年12月对宪法进行了修改，规定废除女王的代表即总督，并设立由全体公民投票选出的总统以取代对国民议会直接负责的总理。朱利叶斯·尼雷尔只遭到了象征性的反对就当选了总统。于是，他的缔造者角色，就在制度中表现出来。后来国民议会的相对重要性的下降并不算是一个显著的变化，因为议会从来也不是坦桑尼亚政治组织的核心。它对于未来的含义则是更为重要的。

行政机构过去是殖民政权的核心。坦桑尼亚独立后，全国和地方各级行政机构，都经过了重新设计，以便使政府在指导经济发展的努力中，能起到更为积极的作用。在地方上，酋长的行政管辖制废除了。酋长在地方上虽可享有他的地位，但不再是政府的组成部分。从全国来说，新的政策必须有新的行政部门。因此还增设了一些对发展事业特别负有责任的部门。于是行政机构的规模就显著地扩大了。这样就对新政权提出了严重的问题：民主政府将如何监督这些机构？独立的行政机构与殖民地的行政机构有什么区别？国民议会的地位相对地不重要，意味着上述问题取决于政党在新的国家中所起的作用。民族独立并没有自动地解决这些问题。甚至文职人员的非洲人化，也没有解决政治上的责任问题和公民与行政官员之间的关系问题。

在民族主义斗争时期，公民参加政治，是被利用来摧毁一个政权的。坦盟就是作为公民参加斗争的渠道而设计出来的。刚独立时，政治领袖们面临的困难问题，是要决定公民在新的国家中参加斗争要起什么样的作用，然后就要按照民族主义运动的新的作用，重新安排民族主义运动。坦盟必须改组，它和政府各组成部分的关系必须加以确定。由于两个原因，要拟定坦盟的全国性的任务是

有困难的。第一，虽然坦盟在全国各地区都得到支持，虽然从其意图和正式的组织来看，它是群众性的政党，但它的实际组织，在整个民族主义时期，都是多地方性的。⁽⁶⁴⁾从各种不同的地方问题来看，“乌胡鲁”的意义，就是不受各种各样地方问题的影响，而为了保证民族主义的忠诚，这些地方问题往往与民族独立一样重要。第二，正当坦盟不得不成为一个新兴国家中最重要的政党，从而，凭它本身的资格成为一个国家机构时，它却失去了自己大部分受过教育的干部，他们被调到不断扩大的行政机构去了。⁽⁶⁵⁾杰出的政治家们，包括尼雷尔在内，虽仍保持其党内地位，但其精力主要是用于这个新的国家了。这样，坦盟自然就没有坚强的中心领导，可以专心致志地规定党在不断变动的情况下要进行的日常任务，和巩固党的基层组织，因为民族主义的战斗精神，在政治独立以后，已不切时宜了。1962年初尼雷尔辞去总理职务时，就提醒大家要注意这一问题。那时他保证尽力去重建这个党。⁽⁶⁶⁾但是，这一时期与其说是这位缔造者积极进行组织工作的时期，倒不如说是他撤退和反省的时期。结果是，尼雷尔发表了关于乌贾马的第一个重要声明，即坦盟的一本小册子《乌贾马——非洲社会主义的基础》，但党的组织没有任何显著的改变。⁽⁶⁷⁾

尼雷尔成为总统之后，坚决主张把坦桑尼亚建成为立宪的党政合一的国家。⁽⁶⁸⁾尼雷尔提出，这种变革不仅要使坦盟的实际任务成为官方的任务，而且要为坦桑尼亚的发展准备好一个组织结构。

尼雷尔坚持说，党派竞争同非洲的民主概念是不相干的。⁽⁶⁹⁾党会亲自解决相互对立的政策选择的问题，会坚持领导人应对其拥护者负责。作为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一个官方组成部分的坦盟，它与行政组织的关系会得到澄清，而且它在整个政治进程中，会承担更加积极、更加负责的任务。

坦盟充当了既是政府的伙伴又是公民参政渠道的双重角色；它们之间也不一定是和谐一致的；存在的问题并没有因为有了关于坦盟应继续成为群众性政党的决定而得到了解决。1965年当新宪法生效时，上述两种角色坦盟都没有能力担当。它没有从事政府工作的业务人员，没有自己的专家可以应付行政机构中的计划人员。它也没有一个有效率的基层组织，通过能实现民主集中制的各级党组织，同国家决策人进行联系。坦盟由于具有民族主义的正统性而不会被忽视，但它可能为“专门知识”所胜过。通过党来实现的公民参政，看来起到了一点作用。党的主要作用则是在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全国范围内作为尼雷尔的一个论坛。不论是尼雷尔，还是这个党，都不能保证这些政策可以同预期的一样，加以贯彻执行。

即使在国家的缔造者，象尼雷尔那样，承诺让公民参与政治的情况下，总统制的党政合一的国家，也总是更容易倾向于头面人物的倡议，而不容易倾向于朝气勃勃的公民意见。这些倾向已由于实行一种（不论是社会主义的还是非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和生产主义的意识形态的计划细节而被加强了。总统制的党政合一的国家都是倾向于成立家长式政府。⁽⁷⁰⁾就许多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倡议来说，公民的积极赞助是多余的，只要合法的国家缔造者保证所倡议的行动和政策是合适的就行了。领导人即使在改革体制时，也只偶尔需要公民的赞助。就许多重大的改革而论，他们只要求没有人反对就行。

坦桑尼亚这个总统制党政合一的国家的走向社会主义表明，要求公民参与意见的倡议与仅仅要求公民顺从的倡议之间的不同之处。独立以后，坦桑尼亚有两项看上去是社会主义的倡议，即1965年的经济中“居统治地位的企业”收归国有，和七十年代动员实行农村的社会主义化。这两个阶段间的关系，一点也不清楚。

这两个阶段(不论分开还是联在一起)与民主社会主义的关系，也并不明确。每一项倡议，都建立了自己的机构。国有化产生了准国有化的企业，这是另外一种官僚机构，它和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其他结构之间的关系是不稳定的。农村社会主义则建立了一些乌贾马村。准国有化的企业涉及到头面人物的利益，而乌贾马村则可以涉及也可以不涉及农民的利益。从国有化产生的机构与从农村社会主义改革产生的机构之间的关系，仍然模糊不清并且蕴藏了冲突。作为缔造者的尼雷尔总统，在他任总统期间，有可能在特别安排的基础上解决这些紧张关系。但即使是尼雷尔也不能控制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全部机构。如果坦桑尼亚的社会主义将成为民主的社会主义的话，那么，坦盟就会面临自己成为真正的执政党的挑战。因此，社会主义的倡议，是与坦盟主要为了加强自己在党政合一的国家中的地位而进行的中央组织的改革交织在一起的。实现民主社会主义的任何希望，都将取决于这些努力。

社会主义与国有化

国有化，就是经济上国家主义的一种表现。但它不一定会造成一种社会主义改革的势头。尼雷尔政府觉得，要在坦桑尼亚实现社会主义，国有化是一个十分必要的条件。尼雷尔论证说，社会主义就是由坦桑尼亚人管理的意思，而资本主义则必然牵涉到由外国人管理的问题。他坚持认为非洲缺乏资产阶级。因此，在非洲：

必须在外国私人所有制与本国集体所有制之间作出抉择。这是因为，非洲的任何自由国家，其资本或企业家人数都不足以使以本国为基础的资本主义掌握其国民经济。对非洲的私人投资意味着占压倒优势的外国的私人投资。资本主义经济意味着外国控制的经济。(71)

英国殖民占领时期，给坦桑尼亚留下的社会经济遗产，不是非洲的资产阶级，而是掌握在英国人或亚洲人手中的重要经济企业。国有化企业的名单，揭示了殖民地种族经济的金字塔现象以及坦桑尼亚可以收归国有的企业是没有多少的。

在 1967 年 2 月 5—12 日这一周宣布国有化的主要对象，是外国人拥有的银行，主要是英国人的银行。⁽⁷²⁾全部实行国有化的第二种对象，则是食品加工业，主要为亚洲人所有。政府控制了全部保险事业。为了建成国家贸易公司的核心，政府把以前由英国人和亚洲人拥有的八家批发商行或进出口商行收归了国有。在任何部门，都没有非洲人的企业。

在这些现有的私人企业引人注目地实行国有化以前，政府已建立了一个国家开发公司，以监督和扩展工业企业。到 1967 年为止，国家开发公司总共控制了二十一家企业，并且至少掌握了其他十七家企业的股票的百分之五十。⁽⁷³⁾

国有部门的扩展，提出了两项挑战。由于缺乏监督经济企业所必要的专门技术，政府对“居统率地位的企业”进行管理，可能是有名无实的。只要这种专门技术仍然是一小批人（公民或移民）独有的财产，政治上的指导和责任问题，就成为首要的问题。1965 年实行了国有化，坦桑尼亚就遇到了这两个问题，不过事实证明，对“专家”的政治控制是最尖锐、最棘手的问题。

银行实行了国有化，只带来了极小的混乱。一批从达累斯萨拉姆大学学院经济系出来的年轻的坦桑尼亚经济学家，接替了英籍行长。国家开发公司及其他准国有化企业，以优厚的薪金吸引了许多熟练的经理人员，并且还通过劳动计划部门分配到大量未曾接受师资训练的大学毕业生。这样，就必然出现效率很差的情况而以国家贸易公司为尤甚。当然，严重的低效率就能损害社会主义改革的努力，但这还不是主要的问题。

更加麻烦得多的问题，是国有化与社会主义之间的关系问题。这一抽象的问题实际上却变成了党与新的国营企业之间的关系问题。这并不是说，坦盟是一个富有战斗性的社会主义政党，但它是尼雷尔可以用来使国有化成为社会主义的、而不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基础的唯一组织。

国有化与新的政治措施之间的关系，依然搞不清楚。国有化扩大国家的责任范围，这是否就帮助了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制度化过程呢？或者，国有化使得只有“专家”才能作出决定（“专家”的行动则在“国营”企业的掩护下得到了保护和合法性），这是否就破坏了党作为公民参政渠道所作出的贡献呢？很清楚，国有化有利于加强计划的自主性，从而扩大党政合一的国家从事社会主义发展的有效行动的范围。与此同时，国有化在党政合一的国家内建立了一个崭新的部门，而并没有造成任何起抵消作用的负政治责任的机构。这样，经理这个“新的阶级”，就不属于党和国家两个方面的现行机构的范围以内。准国有化企业，就其计划和经费，以及工作成绩的评定而言，已成为“国中之国”了。工作成绩是根据使周转率增加的效率而不是根据笼统而言的对社会主义改革的贡献来进行评价的。这对整个“发展”工作带来的影响是巨大的，因为准国有化企业，很快就成为日益减少和日益昂贵的外汇的主要消耗者。⁽⁷⁴⁾所以，缺乏政治控制，就导致了低效果的现象。这二者对社会主义改革都是有害的。

这一问题的真正的性质和范围很慢地才被看了出来。虽然尼雷尔早就敏锐地认识到，需要一个强大的倾向实行社会主义的政党，但他很慢才看到，对于社会主义改革的威胁乃是结构问题，而不仅是、甚至主要不是人事问题。1967年阿鲁沙宣言，明确地把个人的贪污腐化作为社会主义改革的主要障碍来对待。⁽⁷⁵⁾阿鲁沙宣言领导准则的意思是，政治领导人不能再利用其政治地位，来发展其

个人事业的前途。个人必须作出选择：要么当政治领导，为社会主义改革而斗争，要么追求个人的发展，为个人主义的、资本主义的成就而斗争。阿鲁沙宣言并不谴责资本主义，而只要求个人在资本主义和政治之间，作出抉择。阿鲁沙宣言还明确断言，使资本家离开党和政府，把他们安置在受到限制的资本主义部门，这就能排除掉社会主义改革的主要障碍。尼雷尔已清楚地感觉到，个人贪污腐化的危险是由于上层人物的任务和作用迅速扩大而造成的。

1971年2月的另一个重要的党的政策文件，更加直接地提到在党和政府以外的、非社会主义者的、全国性头面人物的团结问题。姆翁戈佐，即坦盟指导方针，号召党在监督发展工作的每一个方面，要起到更为积极的作用，尤其是在监督半独立的准国有化企业部门。⁽⁷⁶⁾但是坦盟不要成为另一个官僚主义的机构。它必须巩固社会主义的群众基础。对于国有化，也必须通过其他积极措施来维护。

国有化和社会主义之间的模糊不清的关系，以及坦盟的不断的软弱表现（这种软弱是由于配备有“专家”经理人员的新组织的增多而造成的），使尼雷尔处于困难的境地。尽管他充当了坦桑尼亚政治和经济组织的缔造者的角色，但他是一位没有可靠的政治基础的领导者。他缺乏一批真正献身于社会主义的赞助者，来支持他所进行的训练上层人物，使他们成为社会主义者的工作。因此，他就转而注意巩固其农民政治基础了。农民也不是社会主义者，但尼雷尔觉得，比起有特权的城市上层人物，农民更接近于社会主义的时代精神。作为国家缔造者的尼雷尔，不得不使非社会主义者的上层人物与非社会主义者的农民之间，形成均势，希望借助一方来促进另一方走向乌贾马。因而，他打赌说，无论哪一部分人也不会如此反对社会主义，以致愿意公然反对尼雷尔。

在这一复杂的工作中，尼雷尔被坦桑尼亚经济现实和实行生

产主义的乌贾马所必须履行的责任所限制。

从全国范围看乌贾马村

建设乌贾马村，是坦桑尼亚努力增加农村生产的第三阶段。第一阶段是集中力量，把“进步的农民”组成供销合作社。⁽⁷⁷⁾第二阶段是着重实施新的定居方案，此方案采取了当时认为大规模农业生产所必需的资本集中法。⁽⁷⁸⁾可是每一措施开始后不久，就一个一个宣布失败了。坦桑尼亚的经济仍然依赖于小规模的农村生产者，他们也是坦桑尼亚人口的大多数，并且是坦盟成员的大多数。

然而，谁也不能保证乌贾马村将是一种面向农民的社会主义，或者是土著农民的一种首创。实际上，乌贾马村和坦桑尼亚社会主义改革的关系，仍是不明确的。这种不明确的情况揭示了在乌贾马的定义问题上的政治斗争。而这种斗争，并不采用也不可能采用除了乌贾马语言以外的其他语言去进行。以一位民族主义的缔造者为首的党政合一的国家的动力，以及作为上层人物中的权力基础的意识形态的重要性，这二者都排除了用其他语言来公开论战。争论提出了一个根本问题：农村社会主义改革的目的是什么？这里有两种可能的答案。每一答案，都是从一些现行计划的若干不同侧面提出来的，但对农村生产者来说，包含着很不相同的任务。各个乌贾马村，或者将为坦桑尼亚的经济的彻底转变，即从农业转变到工业经济，提供一个经济基础；或者将具体地解决仍以农业占优势的经济中的农村问题。在经济方式上、社会生产关系上以及政治后果上，这两种答案的基本的分歧集中在要求增产的性质、起因和程度上面。

为建立一个工业经济体系而进行的任何大规模的努力，都必须充分动员当前国民经济中最能生产的部分——小农田生产者。

坦桑尼亚的自力更生政策，当然不排除接受外国的援助和外来的私人投资。事实上，自从 1967 年阿鲁沙宣言宣布自力更生的政策以来，外国的援助和私人投资一直在不断地增长。⁽⁷⁹⁾但是援助和投资的水平，将一直是不够应付国内的工业化（即使在有限的规模上）所需的资金的。唯一的变通办法，仍然是增加国内经济作物的生产，以赚取外汇。要想加快工业化步伐并扩大其范围的话，就需要增加经济作物和可供市场销售的粮食作物的生产。农民还必须向城市工业经济中的工人和管理者，提供食物和资金。

坦桑尼亚的农业生产能力是不能无限地加以扩充的，它目前还受到生态和技术方面的限制。由于缺乏克服这些束缚所必要的基本研究工作，人们必然要问，工业化会怎样影响坦桑尼亚农村人口的生活水平和政治作用呢？这里的答复是，象这样通过国内产生的剩余物资，来把坦桑尼亚推向工业化的策略，必然使农村人口在经济上无产阶级化，在政治上受到排斥。无产阶级化与劳动生产率几乎没有什么关系，它所涉及的，是生产的组织，特别是不让生产者有权力去影响关于生产组织或产品分配的决定。不负责任的、少数的国内上层人物，很容易利用乌贾马村把这种“工厂纪律”强加于农村生产者的头上。⁽⁸⁰⁾这种情况如果出现，坦桑尼亚人民的公民权利，就会与他们的经济权利一起被剥夺掉，因为这两种权利，在一个发展的、生产主义的党政合一的国家中，必然交织在一起，不可分割。这些国家的政党仅仅口头上是群众的，根本就没有一个缩造者来充当仲裁者或保护者。

可供取舍的办法是实行一种民族的、但是农业占统治地位的经济结构范围内的农民社会主义。乌贾马所要实现的，不是无产阶级化，而是农民化，即参加乌贾马的农村生产者在政治经济上都合成一体，他们懂得自己这部分人的需要，能向国家决策集团坚持要求取得他们自己的正当权益。农民化并不一定意味着，要依靠

一家一户作出决定，但它可以和乌贾马村一致。这也就是说，乌贾马村的成员们对自己村内的管理，对影响到自己的由党政合一的国家作出的决定，都可以作出有意义的建议。

农民化和无产阶级化这两种抉择，必然包含着对公民参加政治活动所持的不同态度。这一问题，由于有些意见认为公民没有能力参加政治活动而常常被搞糊涂了。把坦桑尼亚的农村生产者看成是不愿结社的狭隘的乡巴佬这种观点，在七十年代是会使人误解的。最关键的问题，不是农村生产者会不会在全社会范围内被动员起来，而是他们结成社团的条件是什么？⁽⁸¹⁾这正是一些国家使用搞臭自己的公民的办法来竭力回避的一个问题。当领袖们与农民打交道时，他们就这样搞得更加厉害了。这并不是因为农民没有能力和政府打交道，而是因为政府不愿意把农民作为自有其合法利益的一个部分来看待。一般都认为农民是不可靠的经济部分，因为农民的关于生产的决定，是根据生产单位的需要，而不是根据外部消费单位的需要而作出来的。⁽⁸²⁾当国家变成首要的消费者时，这种担忧就加甚了。在这种情形下，国家很快就硬把自己装成有责任实现生产现代化的样子。坦桑尼亚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就这样如法炮制地在自己成为明显的生产主义者之前，就成为正在使生产现代化的家长式的国家了。

同时，尼雷尔对于过早地使那些反对社会主义的上层人物强大起来的担心，意味着这种走向生产主义的运动，不能由国家直接对农民采取盲动的方式。尼雷尔既需要农民，也需要一些领袖，每一方都可以用来控制另一方。这位总统兼缔造者必须从中积极干预，才能使双方之间保持着一种不安的紧张状态。由于双方对此紧张状态都有所察觉，这项工作就变得更加微妙了。每一方都希望自己按照计划所提出的意见，能提供一个“俘获”尼雷尔的机会，有了尼雷尔，就可以控制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了。

这种生产主义倾向以及其中复杂的政治盘算，意味着乌贾马是不能通过官方意识形态中提出的自愿方式去实现的。相反，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要积极指导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革。这就是说，各个部门要在这一过程中起积极作用，试图重新确定农村的改革工作。这项工作将按照与具体的、非农村部分的利益一致的方式来进行，使这个松散地联合起来的党政合一的国家中一些特殊集团的地位得到巩固。由于乌贾马观念不明确而逻辑上必然产生的各种问题，在实践中未必能得到解决。但到现在为止，实行乌贾马的经验已经说明了他们似乎决心要采取的实际的方针。这一模式在全国范围内表明，在目前的乌贾马村模式之形成方面，公民参政所起的作用小于党政合一的国家对它的指导所起的作用。政府的动员，受到地方投入资金的限制较少，受到乌贾马的生产主义目的所强加的束缚的限制较多。因此，乌贾马村是经济边际地区所具有的一种特征。在那里，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中央可以进行社会主义试验，而不致破坏出口农作物的生产，或供应当地城市的粮食作物的生产。其情况正如斯皮尔曼的相互关系系数表中所指出的那样。(83)(见表 6)

表 6 斯皮尔曼的乌贾马村相互关系系数

	乌贾马村	乌贾马村的专区人口百分比
维持生活的农产品	.238	-.111
出口的农产品	-.319	-.590
供市场销售的农产品	-.302	-.556
供应市场的粮食作物	-.047	-.007
牲畜出售额	.391	.161
小学入学人数	-.560	-.715
按人口计算的政府医疗服务费用	-.264	.106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1970 至 1971 年当政府开始选择若干专区进行全专区全面改

革时,这种模式甚至更清楚了。1971年度的计划说明,多多马、基戈马、马拉、姆特瓦拉、辛吉达将成为实现政府这些创举的中心点。⁽⁸⁴⁾所有这些专区,除姆特瓦拉外,都居经济成就指示图表上的倒数第三位。因此,为实现社会主义改革而进行的动员对生产造成任何破坏,在全国范围内的影响将是极小的。在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中央承担起对上述专区实施改革的责任时,它们在政治上也属于边际地区。它们既没有为民族主义运动提供具有国家水平的杰出的领导人,也没有给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提供大批中等水平的干部。

即使在这些边际地区,人们也认为当地乌贾马的一些创举是不方便的。这些在当地进行的实验,并没使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中央各部门能充分控制全国的经济,也没有使这个国家的互相竞争的部分得到它们所谋求的政治与经济上的有利条件。在这种情况下,乌贾马表现出国家权力的关系,要比它对地方性问题提出解决办法更为直接,这是很清楚的了。

鲁伍马农村发展协会⁽⁸⁵⁾的短暂的历史,是为农村“发展”工作的最后阶段确定模式的试验性实例。这一实例如今还有人在低声地进行着讨论。这些人对乌贾马和总统的信仰由于撤销了一次地方上的社会主义试验而有所波动。鲁伍马农村发展协会的兴起和垮台的全部经历,还有待于讲述。缺乏这方面的知识,获得这种知识又存在障碍,使年青的坦桑尼亚计划人员,感到忧虑。当前争论的中心,是农村发展协会的垮台:为什么中央政府取消了有希望的地方试验?谁也不会期望一个抱有决心的党政合一的国家,在以国家命运为己任的缔造者的指挥下,会等待农民按照动员国民资源进行全国改革的路线,把他们自己重新组织起来。尽管如此,鲁伍马农村发展协会的事例,的确已对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中央对待地方积极性的态度提出了一些严肃的问题。公民在乌贾马里面的

作用是什么呢？

乡村社会主义

直到 1970 年以前，乌贾马村一直是由国家批准的进行地方性试验的典型。在 1970 至 1971 年期间，建设乌贾马村成为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一些中央组织动员农村居民的最优先考虑的工作。这些工作集中于有可能成为社会主义改革的优越性展览橱窗的多多马专区。尼雷尔希望表明的是，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革会使地方增加生产，并加强农民选民对坦桑尼亚社会主义的拥护。1970 年 3 月，他命令多多马专区的全体居民，必须在十四个个月内组成社会主义村。

多多马确实是国民经济的边际地区。那里一再出现的饥荒，被认为是国家的棘手问题和国库的负担。表 7 表明了多多马在十七个专区的主要生产部门中占有什么样的地位。⁽⁸⁶⁾ 国家进行动员工作的人员显然感到，他们重建多多马是有利而无弊的。

表 7 多多马专区在各项生产上所占的地位

	专区的地位	占总数的%
制造业	11	0.9
商业	13	1.2
出口农业	17	0.0
专供市场销售的农业	16	1.0
维持生活的农业	6	6.0
供应市场的粮食作物	10	5.5
出售的牲畜	1	18.4
国内产品的总量	13	3.4

资料来源：作者自编

所谓农村社会主义改革，可以指乌贾马·维吉吉尼（乡村社会主义），或指维吉吉·伍亚·乌贾马（乌贾马村），这两种策略反映在

社会主义改革最终将达到如何程度上，在对于生产的实际影响上，或者在巩固一个农民社会主义者的选区上，不一定有什么不同。但在最初已看到的变革程度上，则确有不同，使变革与社会主义改革之间的关系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乌贾马村，包含有重新定居的意义，而乡村社会主义，则是要改变现在住区的社会生产关系。在多多马专区，政府开始时是鼓励乡村社会主义的，但不久就调动其全部资源来建设乌贾马村了。这种改变是总统鼓励下所出现的官僚政治热情的典型事例。如果尼雷尔要乌贾马村，官僚政治就会把它们产生出来。至于行政官员对社会主义是否象对重新定居那样似乎承担了义务，这就不那么清楚了。

在多多马专区，唯一认真努力在乡村搞社会主义的，只有孔多阿县的伊兰吉。⁽⁸⁷⁾ 兰吉人，按照多多马的标准来说，是好农民们和精明的政治家们。自从殖民地时期以来，他们的领袖们就学会了如何与当时当权的任何政府搞好关系，以谋取好处和避免报复。1969至1970年期间，他们试图在兰吉人的各村庄搞乌贾马，就怀有这两种动机。

虽然兰吉人具有分散定居的模式，但有些村庄可以看得出是同样的。人们的住地彼此靠得很近，可以一起耕种村社的一片田地。但这不是1969年时的传统生活方式。他们的生活方式却是亲戚和邻居互相帮助耕作田地。每一户主，要给帮忙的人供应肉和啤酒。帮忙的人决不能要求分配收成。他们对土地的使用权，正如对收获的作物的控制一样，是绝对的。因此，甚至象早期为实行乌贾马而进行的试验，也不可能直接地或自发地产生于这种非洲村社的传统。

这些早期的乌贾马试验差别很大，要概括出一般性的结论，容易使人误解。在这个早期阶段，与其笼统地讲述社会主义改革的结果，不如探索一下社会主义改革的过程更为有益。改革的过程

涉及到党政合一的所有组织和非官方的地方权力系统，这就不可能讨论整个伊兰吉的乌贾马问题。我将对一个兰吉村庄里怎样从“乡村社会主义”改变为乌贾马村的情况进行一下探索——而这是有关农村社会主义改革的争论的中心。

姆内尼亚是分区的总部，因而也就是政府行政机关的基地。1969年，村民同意一起耕种村社的一片田地。但同一年，干旱和水灾带来了饥荒。姆内尼亚比县里其他地区幸运一些，但当时谣传说，今后政府对于饥荒的救济将限于乌贾马村的成员们，这就对于搞社会主义，起了推动的作用。姆内尼亚的兰吉人也积极倾向于搞乌贾马，因为这是坦盟—尼雷尔的政策。在独立斗争期间，坦盟在这个地区的势力是强大的，富于战斗精神的。不过姆内尼亚人民对于全面进行社会主义改革，还没有做好准备。公民和领袖们同样都在试验一种新的生活方式。这一试验至少可以作为对政府政策的防御性的顺从。这样就可以保护现在的生活方式，不致受到政府的制裁。

第一年，耕作者是五十五人，为数远远不到全体居民的百分之一。耕种的土地大约是三十英亩。在乌贾马田地上做了许多烦难的组织工作之后，收获了六十五袋谷物，全部出售给合作社，每袋二十二先令，总计一千四百三十先令，在五十个耕作者中间进行分配。要是平均分配，每人可得二十六先令。这样一笔钱，在姆内尼亚的瓦贾马看来是微不足道的，也是乌贾马没有能导向繁荣的一个确凿标志。这项现金的分配，在姆内尼亚乌贾马村的成员中间，还造成了严重的紧张状态。有些成员要求平均分配；有些要求妇女的一份归他的丈夫所有；有些人则要求根据乌贾马村的记工簿按劳付酬。最后决定，还是平均分配。这就证实了乌贾马是懒汉的社会保险体制这样一种普遍的担心了。兰吉人提到乌贾马时总是以财富而论的，但又看不出乌贾马同财富有什么明显的联系。

这个党政合一的国家的领袖们，对早期的乌贾马试验所达到的生产水平，也不满意。在新专区专员和总统的经济计划工作组的政治主任的压力之下，孔多阿地区的专员开始建立一些有可能得到较大经济利润的规模较大的乌贾马村。这必然就意味着，将对地方上的乌贾马试验，不断增加压力，使之符合国家的期望。国家的乌贾马政策，一点也没有明确地或者充分地加以说明，这就发生了相当大的混乱和互相猜疑了。

自从总统的经济计划工作组在孔多阿开始工作以来，此地区的紧张局势，一直有增无已。每一县的计划工作组长，都是政治活动家，都是坦盟全国执行委员会的成员。孔多阿工作组的组长，是布科巴人。他希望利用其在孔多阿的工作，作为取得政府高官厚禄的垫脚石。因此，他要求作出最大的成绩，并竭力要证明全部成绩应归于自己，而不归地区专员。就象有同样工作组的其他县那样，这位工作组长和地区专员很快就陷入一场双人政治斗争，彼此争辩谴责，斗得难解难分。根据总统 1970 年 3 月要求孔多阿在十四个月内彻底实行社会主义改革的号召，卡拉格霍谴责了孔多阿的乌贾马的范围和性质。他要求乌贾马村至少要有二百五十户。每一成年劳动力至少负责耕种二英亩乌贾马土地。⁽⁸⁸⁾这些要求必然意味着把许多乌贾马村合并起来。由于兰吉人不愿协助，工作组的技术专家感到非常紧张和不满，于是就开始指责村民，说凡是不服从的人，马上就要把他送到牢里去。这时，地区专员就命令整个工作组转移到本县偏僻的角落去，因为在那里，对当地的控诉将不致那么直接地影响本县的党和政府。这一措施，对于习惯于城市生活的技术人员来说，简直就是放逐。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很多人都“绝望”了。尽管如此，他们仍然给许多乌贾马村制定计划，要求进行更多的生产。

这些计划，在当地居民中引起了恐惧。尽管尼雷尔总统一再

说，乌贾马是自愿参加的，那些不住在乌贾马村的人还是生怕政府要拿走他们的土地。甚至乌贾马的成员，也把这些计划看成是威胁性的，或者是荒谬的。计划对人口和土地面积都作出了错误估计，提出了种种不切实际的经济生产指标，指望缺乏经验的乌贾马村把沉重的债务担当起来。地区专员也明知这些计划是毫无价值的，但又觉得不得不把自愿参加的乌贾马（它不过是现行生产体制的补充），改变为包罗更广的农村社会主义。他选择了姆内尼亚作为采用这一新办法应予优先考虑的目标之一，因为他认为地方领导是会合作的、有效能的。他没有料到不久就爆发了一场骚动。

地区专员和总统的经济计划工作组，决定把姆内尼亚的乌贾马耕地扩充到一百七十英亩。实现这种改变，需要把邻近的私人小块土地集体化。在这一努力中，地区专员依靠分区执行官和坦盟的主席，使地方政府继续比较顺利地工作下去。但他完全把姆内尼亚人民和当地的党政领袖们估计错了。在接着发生的危机中，分区执行官和坦盟主席都公开积极地反对集体化，而乌贾马村的主席，为了在分区的权力机构中获得利益，就同地区专员结成同盟，大肆活动起来。结果这一场赌博失败了，乌贾马和乌贾马村主席的力量削弱了。

在以姆内尼亚的穆斯林酋长为首的集体化反对派召集的特别会议上，公众的不满表面化了。会议上，除乌贾马村主席外，没有一人拥护集体化。反之，大家都要求开垦新的土地，虽然谁也不知道到哪里去找这种土地。他们成功地坚持了乌贾马必须与兰吉人目前认为是正常的一些社会经济模式同时存在，既不侵占它们，也不破坏它们。那些没有多少土地的人和土地较多要担心失去的人，都同样坚持这一主张。坦盟的领导们和乌贾马村的成员们，就象不住在乌贾马村的普通老百姓那样，强烈地反对集体化。甚至一名既是派到分区发展委员会的代表又是姆内尼亚乌贾马村委员会的

成员的人，也反对集体化，因为他的少量私有的土地，可能属于第一批被夺走的土地之列。

集体化的反对者，都自称是出色的社会主义者，热衷于建立一个“适当”型式的乌贾马。没有一人公开反对乌贾马。这样的争论说明了整个党政合一的特点。一个人只要把他的批评局限于实现乌贾马的细节上，他就可以似乎有理地自命为出色的社会主义者了。任何人如果不是这样提法，就会激起普遍的愤怒。年青的分区农业官员在讨论乌贾马的集会上发表演说，他对姆内尼亞的老百姓说，他们不懂得乌贾马。他断言乌贾马不再是一个要经过讨论的问题，乌贾马是强制性的，包罗一切的；公民们要象他本人那样服从“领导人”的命令。这一番话激起了人们的狂怒，这个农业官员于是很不光彩地被撵出了会场。当时人们一致同意起草一封信寄给地区专员，说明不论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还是改变乌贾马的现状，他们都绝对反对。这封信的签者是“姆内尼亞的人民”。

这种联合反对的表示，使地区专员相信，情况是严重的。然而，他无法惩戒不服从的老百姓，因为当地党政合一的整个机构都处于混乱之中。为了努力维护他的控制，他调换了所有分区的执行官员。被委派到姆内尼亞的人，宁愿辞职，而不愿面对一群激动的平民。地区专员也派出了本县的坦盟主席（两人都是议会议员）和县委会执行官出去巡视，以安定局势，并为乌贾马生活方式的优点唱赞歌。伊兰吉渐渐平静下来了，但没有成为社会主义地区。县政府花费了不止二十万美元造成这个僵局。⁽⁸⁹⁾ 兰吉人继续采取最低限度的防御性服从的态度，但他们对乌贾马的热情，和对党政合一的国家的信任，却动摇了。

兰吉人总算能够挡开了本县官员进行的动员。但是多多马县的戈戈人，却不得不服从总统亲自领导的一批国家官员进行的动

员。“多多马行动”计划，是在大批地方官员的积极反对之下加以实施的，但坦盟在多多马县从来就不强大，戈戈人也从未采取象兰吉人那样的方式，来控制地方的党和政府。可以把他们团结在自己的周围去同政府对抗的领袖，几乎没有。

戈戈人住在分散的、周围都是家畜的农舍里。他们一般都是贫农，环境很艰苦。⁽⁹⁰⁾雨量充足时，戈戈人生产的粮食还足以自给。但是，旱灾与饥荒是那样定时地发生，以致戈戈人据此就可确定他们的年纪辈分。⁽⁹¹⁾戈戈人社会的特征是，互相猜疑多，团结交往少。人人都害怕巫术，大多数领导人都被看作是巫士。某一宗教区的戈戈人，不大肯和其他地区的戈戈人交往。

兰吉人通过与政府的交往，使自己不受政府的干扰以保护自己，戈戈人与兰吉人不同，他们不肯理会政府。在实施多多马行动计划以前，政府一般地也以不理会的态度回报戈戈人，只有遇到饥荒时，才是例外。即使是殖民地政府，也会因大批人的饿死而感到为难。独立政府在此类危机时，也勉强使戈戈人活着。1969年多多马发生饥荒，使政府花费了一百多万美元。⁽⁹²⁾

这种耗费多、破坏大的灾荒，产生了各种影响。人民又一次陷于饥饿，有的死去。大批牲口也活活死掉，或者以很低的价格出售，来换取金钱去购买粮食。虽然人人都承认戈戈人受苦遭难，可是专区专员及其他官员反而认为戈戈人咎由自取。嗜酒的地区的专员，对戈戈人说，饥荒就是因为他们宁可喝当地啤酒，而不肯种田所引起的。⁽⁹³⁾1969年饥荒引起很大的恐惧和不稳定，使人民能够接受动员，或者容易成为动员对象。这个县的党政合一的政府实在软弱无能，以致无法考虑承担责任，认真地进行动员工作，在1969年和1970年两年中，地区专员都受到撤职处分，因为他们对乌贾马的关心不够并使尼雷尔总统误解了社会主义改造的真实情况。党的领导人都公开反对乌贾马。县委员会—坦盟

主席，在尼雷尔总统 1969 年 11 月巡视多多马时，就是因为反对乌贾马，受到了总统的警告。一年后，这位主席就被撤职，并被相当宽大地软禁在家。南多多马一位议员也象这位主席一样，公开反对乌贾马，后来就不准他再做议会改选的候选人，并不断受到保安机关的监视。其他当选的官员也反对社会主义，但远不如上述二人那样畅言无忌，或者显而易见。1969 年他们在专区发展委员会投票表决，赞成各领导人不应加入任何个别的乌贾马村，而应对所有乌贾马村负一般性责任。⁽⁹⁴⁾这实是一种使他们自己与社会主义脱离关系的巧妙办法。另外一些人，由于反对得没有那么巧妙，在 1970 年后期，就被地区专员以预防性拘留的名义，监禁起来。

到了 1971 年初，新任专区专员与新任地区专员，在尼雷尔总统的强大压力下不得不进行工作，要使多多马既能生产，又是社会主义专区。地区专员已敏锐地意识到，他的两个前任已被调职和降级。专区专员原是内阁的部长，1970 年大选失败后下了台。如果多多马专区继续以灾荒中心，而不以乌贾马中心闻名，那末，他面临的政治前途，必然是暗淡的。所以两人都着手动员其工作人员，要他们做出符合大规模的、集中的乌贾马定居点这个新观念的成绩来。

这时，实地工作人员开始散布谣言说，将来遇到灾荒时，只有乌贾马村的人，才能得到政府的口粮。乌贾马不是自愿加入的；它是必需加入的。所有土地都将分给乌贾马村，不加入乌贾马村的人，就无地可容了。这些威胁在 1971 年似乎显得特别可怕。年初的雨降不下来，又一场大灾荒似已临头。戈戈人没有粮食储备，因为 1970 年的庄稼，是紧接着 1969 年灾荒之后的收成，仅仅够吃。戈戈人完全要依靠国民政府。在这种气氛下，他们就决定要成为社会主义者了。有些人开始自行迁到乌贾马村的所在地；另一些人则等待政府的卡车把他们的东西运走。最初拒绝迁移的人，在

政府的“帮助”下把家拆毁了。这时多多马县成了全国注意的中心，因为尼雷尔总统喜欢用多多马县、特别是查姆维诺乌贾马村，来示范说明他的政策。

总统的赞助意味着，只要尼雷尔认为需要，就可调动任何资源。因此，在查姆维诺乌贾马村，国民服务部在二周内就建立起一个诊疗所，尽管在离村中心二里内，已经有了一个诊疗所了。从中学生直到议会议员都到查姆维诺来，为兴建现代化房子制造砖块。拖拉机清理了乌贾马村的土地。从别的地区还调来三百辆卡车，把人民迁到查姆维诺。总统住在查姆维诺时，政府土地巡回员在那里出现的，往往多至二十五名。此后，村子也电气化了。这种便利，孔多阿县城也是享受不到的。正象多多马议会议员所指出的那样，做任何事情，只要总统命令一下，资金就会有的。在这个早期阶段，对查姆维诺的援助总数有多少，还不知道。给予多多马行动计划的费用总数，也没有可靠的数字。⁽⁹⁵⁾据一位坦桑尼亚经济学家的估计，单单查姆维诺一地，就花费了七百万美元。

为重新定居而作的巨大努力，同社会主义或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仍然是不清楚的。没有打算引进先进的农艺，甚至也没有打算使农艺适应人口集中所引起的人力和资源之间的关系的变化。使用拖拉机，只不过意味着有更多的土地用同样的方法去耕种而已。另外，也没有试图限制牲畜的数目，或使耕牛集体化。先前有过牲畜要集体化的谣传，有些政治上灵敏的大畜牧主，审慎地出售了全部牲畜，因为他们猜想哪一个政府也不能把现金集体化。不过大多数戈戈人在旱灾之后仍然设法增添牲口。因此，他们就提出要求，并得到副总统卡瓦瓦的保证，即牲畜将仍然是私人的财产。牧主还成功地与政府谈妥，可以得到更多的土地，以便在乌贾马村的新房子旁边搭盖足够的牲畜栏。这样，乌贾马村不会冲击按经济划分的阶层的基础，反而从一开始就把它合法化了。

关于社会阶层的划分，也是这样。在姆武米的乌贾马村，约有六百户住在临时的草屋中，那里正为已故酋长马赞戈造起一排整洁的砖房，作为他的住宅和总部。姆武米的乌贾马村的瓦贾马，正在替这位已故酋长的近亲们兴建舒适的住所。

在政治领域中差不多也没有起什么变化。如果多少有一点的话，也只是多多马行动计划，使党和国家更倾向于听取上层人物的倡议而牺牲公民的参政权利。在多多马行动计划的最初阶段，任何一个官员都没有时间去考虑这些村庄的前途问题，去考虑保证它们成为民主社会主义的、自力更生的核心，而不是政府的救济的对象。当时不可能有官员会认为乌贾马村委员会的组成、村内和村与村之间作出决定的方式，以及从乌贾马村到县和专区机构、特别是县发展和计划委员会和专区发展委员会的联络渠道等问题，都是有关的问题。在举行重要会议时，人们会发现乌贾马村主席和坦盟主席都呆在家里，只有政府的官员被邀去参加。

多多马县和孔多阿县实行乌贾马的经验，暴露出要在坦桑尼亚农村引起根本性变化时产生的一些问题。相对地说，多多马专区到处都是一样地穷困，因而不能采用没收财产的策略来诱导和资助至少是开始阶段的革命行动。这同中国革命的早期阶段不同。在中国，把村内的经济财富重新分配就使人们在革命初期倾向于革命；而乌贾马的动员工作，在最初阶段，只能由政府的援助来提供资金。⁽⁹⁶⁾

这样一种依赖政府援助的情况带来了本身的问题，并给自己加上了限制。坦桑尼亚经济无力为建立许多查姆维诺提供资金。试图提供这样规模的援助，只会增强被派去动员和管理农民的薪水阶层反对乌贾马的情绪。到最严重的时候，这些管理者就可能对缔造者兴师问罪，不许他再装腔作势，说什么农民无产阶级化是向着坦桑尼亚社会主义迈进了一步。在这样面对面的情况下，农

民就不可能挽救尼雷尔了。乌贾马已变得同无产阶级化和生产主义结合起来，而不是同培植尼雷尔仍然缺乏的一批可靠的赞成社会主义的选民相结合。

尼雷尔一直不能使坦桑尼亚的农民相信：他们的生活方式，即使不进行社会主义改革，也会发生变化，而非社会主义的变化，会使他们的情况比现在坦桑尼亚农村的情况更坏。人口对土地的压力，早已使边远地区山穷水尽，而边远地区正是每一种地方社会经济制度在经济上能够持续下去、在社会上能够灵活机动的依靠。采用刀耕火种的农业也需要能够不断扩大的资源基地。由于个人只有在确立为户主之后才能在村社事务中发挥全部作用，所以掌握土地，对于继续保持对社会的适应性，是至关重要的。直到不久以前，在财富和地位方面还一直存在显著的差别，但是，没有永久无地、因而没有力量的阶级。现在，即使在多多马地区那些很穷但相对说来是平等的社会中，人们却看到已经开始有了无地的劳动者阶级，他们在任何经济部门都找不到有保障的职业。通过在人民和资源之间建立起一种新的关系，乌贾马便能解决即将到来的改变农村的问题，从而保证经济上能够生存并能继续灵活适应于社会。尼雷尔的非洲社会主义的失败，将为欧洲的社会主义提供一些先决条件。但如把这看成是能给坦桑尼亚提供建立社会主义的实际机会，则是过于不切实际了。欧洲的历史已经表明，阶级斗争的一些前提，是不会产生社会主义的。非洲管理方面的上层人物，不管是文职的还是军职的，都已表明，他们不想让老百姓威胁他们的特权地位。如果坦桑尼亚要成为社会主义国家，它将通过乌贾马来实现。多多马行动计划的经验表明，由于迫切需要实行（在经济上不切实际的）生产主义，因而正在牺牲农村改革中的社会主义内容。为让上层人物进行管理而牺牲公民参政权利的生产主义的乌贾马，只能是一种国家资本主义，它利用“现代化”和“发展”

等空话，来使上层人物消耗农民的劳动成果合法化

附注

- (1)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非洲人和民主》，载尼雷尔：《自由与统一》第103页。(Julius K. Nyerere, "The African and Democracy", in Nyerere, *Freedom and Unity [Uhuru na Umoja]* [Dar es Salaa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p. 103.)
- (2)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乌贾马——非洲社会主义的基础》("Ujamaa—The Basis of African Socialism")，同上书，第170页。
- (3)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导言》，载《自由与社会主义》第77页。("Introduction", in *Freedom and Socialism [Uhuru na Ujamaa]* [Dar es Salaa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77.)
- (4)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走向社会主义的不同道路》，载《乌贾马：社会主义论文集》第77页。("The Varied Paths to Socialism" in *Ujamaa: Essays on Socialism*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77.)
- (5)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目的就是人》("The Purpose Is Man")，同上书，第93—94页。
- (6)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在〈阿鲁沙宣言〉以后》("After the Arusha Declaration")，同上书，第171页。
- (7)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乌贾马——非洲社会主义的基础》，前引书，第166页。
- (8)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在〈阿鲁沙宣言〉以后》，前引书，第163页。
- (9) 同上书，第162页。
- (10)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自力更生的教育》("Education for Self-Reliance")，同上书，第65页。
- (11)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社会主义与农村的发展》("Socialism and Rural Development")，同上书，第119页。
- (12)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乌贾马——非洲社会主义的基础》，前引书，第165页。
- (13) 同上。
- (14)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阿鲁沙宣言》("The Arusha Declaration")，载《乌贾马：社会主义论文集》第18页。
- (15)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坦桑尼亚经济》("The Tanzanian Economy")，载《自由与社会主义》第167页。
- (16)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自力更生的教育》，载《乌贾马：社会主义论文集》第44—75页。
- (17)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农村地区的发展》(Progress in the Rural Areas)，同上书，第178—179页。
- (18) 同上，第183页。
- (19) 同上，第183—184页。

- (20) 同上,第 179 页。
- (21) 爱德华·伯恩斯坦:《渐进的社会主义》。关于伯恩斯坦的研究,即把修正主义的社会主义同马克思主义区别开来,见彼得·盖伊:《民主社会主义的困境:爱德华·伯恩斯坦对马克思的挑战》。(Eduard Bernstein, *Evolutionary Socialism*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61]. Peter Gay, *The Dilemma of Democratic Socialism: Eduard Bernstein's Challenge to Marx*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2].)
- (22) 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C. J. 阿瑟编。(Karl Marx and Frederick Engels, *The German Ideology*, edited by C. J. Arthur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70].)
- (23) V. I. 列宁:《怎么办?》,《无产阶级政党的组织原则》。(V. I. Lenin, *What Is To Be Done?*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32], and *Organizational Principles of a Proletarian Party* [Moscow: Novasti, 1972].)
- (24) 施洛莫·阿维内里:《卡尔·马克思论殖民主义和现代化》。(Shlomo Avineri, *Karl Marx on Colonialism and Modernization*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69].)
- (25) 特别参阅马克思 1881 年致维拉·查苏利奇 (Vera Zasulich) 的信,此信的介绍和讨论载 E. J. 霍布斯邦编:《资本主义前的经济结构》。(E. J. Hobsbawm, ed., *Pre-Capitalist Economic Formation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64].)
- (26)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自由与社会主义》第 33—34 页。
- (27)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经济调查,1971—1972 年》第 6 页。(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The Economic Survey, 1971/72*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72], p. 6.)
- (2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69—1974 年》第 1 卷,《总的分析》第 202 页。(The Second Five-Year Pla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1969—1974 vol. 1, "General Analysis"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69], p. 202.)
- (2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经济调查,1971—1972 年》第 6 页。
- (30) 同上。
- (31) 同上。
- (32) 同上,第 19 页。
- (33) 同上。
- (34)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第 1 卷,《总的分析》,第 42—50 页。
- (35)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经济调查,1971—1972 年》,第 21 页。
- (36)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总统在坦桑尼亚非洲民族联盟会议上的讲话,1969 年 5 月 28 日》,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69—1974 年》第 1 卷,《总的分析》第 vxi 页。
- (37) 大不列颠殖民部,《1927 年坦噶尼喀行政管理年度报告》,附录 I,本土事务大

臣查尔斯·邓达斯:《1925年引进坦噶尼喀领地的间接统治政策的效果》; 坦桑尼亚国家档案馆第19176号档《对土著征收的直接税及其支出的统计》。地方政府成员,各省专员署的达累斯萨拉姆秘书处,1950年5月18日:《本土税在中央政府和土著当局之间的分征》,载坦桑尼亚国家档案馆第46/C. 5/38号档《县专员会议》。(Great Britain, Colonial Office, *Annual Report on the Administration of Tanganyika for 1927*, Appendix I, Charles Dundas, Secretary for Native Affairs, "The Effects of the Policy of Indirect Rule Introduced into the Tanganyika Territory in 1925"; Tanzania National Archives File No. 19176, "Statistics Regarding Direct Taxation of Natives and Expenditures Thereof". The Member for Local Government, The Secretariat, Dar es Salaam, to all Provincial Commissioners, May 18, 1950, "Division of Native Tax Betwee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Native Authorities", in Tanzania National Archives File No. 46/C. 5/38, "District Commissioners' Meetings".)

(38) 安德列·因德·弗兰克:《拉丁美洲的资本主义与不发达情况:对智利和巴西的历史研究》

(39) 1970—1971年在孔多阿与多多马两县的访问谈话。这些地区的人始终认为自己不如乞力马扎罗和姆万扎的人富裕。

(40) 全面的地方资料的唯一来源是,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经济事务和发展计划部:《县的资料,1967年》(*District Data, 1967*)。

(41)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69—1974年》第3卷,《专区的远景》。

(42)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阿鲁沙宣言》,前引书,第28页。

(43)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971—1972年年度计划》第3页。(*The Annual Plan for 1971/1972*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71], p. 3.)

(44) 同上,第51页。

(45) 同上。

(46) 同上。

(47) 《旗帜报》(*The Standard*)(达累斯萨拉姆)1970年11月16日,11月18日,12月16日。《旗帜报》,现称《每日新闻》(Daily News),是一份政府报纸。

(4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971—1972年年度计划》第55—56页。

(49) 同上,第1页。

(50) 同上。

(51) 同上,第1—2页。

(52) 同上,第2页。

(53) 同上,第21页。

(54) 同上,第12页。

(55) 同上,第55页。

(56) 同上,第71页。

(57)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69—1974年》第1卷,《总的分析》第179页。

- (58) 米洛范·德吉拉斯:《新的阶级》。(Milovan Djilas, *The New Class*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57].)
- (59)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文职人员的非洲化》("Africanization of the Civil Service"),载《自由与统一》第99—102页。又见《坦噶尼喀公民的权利和义务》("Tanganyika Citizenship"),同上书,第258—260页。
- (60) 关于第一代坦桑尼亚国家级的文职人员的小传,见雷蒙德·霍普金斯:《一个新兴国家的政治人物》(Raymond Hopkins, *Political Roles in a New State*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 (61)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社会主义不是种族主义》("Socialism Is not Racism"),载《乌贾马:社会主义论文集》第38—43页。
- (62) 约翰·S·索尔:《一个国家里的非洲社会主义:坦桑尼亚》,载乔范尼·阿里希和约翰·S·索尔:《关于非洲的政治经济论文集》第237—335页。(John S. Saul, "African Socialism in One Country: Tanzania", in Giovanni Arrighi and John S. Saul, *Essay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frica*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3], pp. 237—335.)
- (63) 威廉·托尔多夫:《坦桑尼亚的政府和政治》。(William Tordoff,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in Tanzania* [Nairobi: East African Publishing House, 1967].)
- (64) 吉恩·安德鲁·马圭尔:《走向自由的坦桑尼亚》;戈伦·海登:《坦桑尼亚农村的政治发展》;弗朗西丝·希尔:《在地方政治背景下的选举要素》,载《坦桑尼亚1970年普选》。(Gene Andrew Maguire, *Toward Uhuru in Tanzania*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Goren Hyden,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Rural Tanzania* [Lund: Scandinavian University Books, 1968]; "The Electoral Moment in the Local Political Context", in *The Tanzanian General Election of 1970* [Dar es Salaam: Tanzania Publishing House, 1974].)
- (65) 亨利·比恩恩,《坦桑尼亚:政党的改变与经济的发展》。(Henry Bienen, *Tanzania: Party Transformation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7].)
- (66)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辞去总理职务”("Resignation as Prime Minister"),载《自由与统一》第157—158页。
- (67)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乌贾马——非洲社会主义的基础》,前引书,第162—171页。
- (68)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一党制国家委员会指南》("Guide to the One-Party State Commission"),载《自由与统一》第261—265页。
- (69)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民主与政党制度》("Democracy and the Party System"),载《自由与统一》第195—203页。
- (70) 亚历克西斯·德·托克维尔,《旧政权与法国革命》。(Alexis de Tocqueville, *The Old Regime and the French Revolution*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1955].)
- (71)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经济上的民族主义》("Economic Nationalism"),载《自由与社会主义》第264页。

- (72) 国有化企业的全部名单,见朱利叶斯·克·尼雷尔:《坦桑尼亚的公有制》("Public Ownership in Tanzania"),载《自由与社会主义》第251—256页。
- (73) 同上书,第254页。
- (74)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971—1972年年度计划》第16—17页;《计划的指导方针》("The Guidelines to the Plan"),载《旗帜报》1971年3月15日。
- (75) 朱利叶斯·克·尼雷尔:《阿鲁沙宣言》,前引书,第17页及第36页。
- (76) 《姆翁戈佐就是坦盟》(*Mwongozo Was TANU* [Dar es Salaam: Mpiga-chapa Mkuu wa Serikali 1973])。英译本刊登在1971年2月22日《旗帜报》。
- (77) 坦噶尼喀,《坦噶尼喀的发展计划,1961—1964年》。(Tanganyika, *Development Plan for Tanganyika, 1961—1964*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64].)
- (78) 坦噶尼喀政府,《坦噶尼喀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五年计划,1964—1969年》。(Government of Tanganyika, *Tanganyika Five-Year Pla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1964—1969*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64].)
- (7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经济调查,1971—1972年》第31页。
- (80) E. P. 汤普森:《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E. P. Thompson,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68].)
- (81) 卡尔·多伊奇:《社会动员与政治发展》(Karl Deutsch, "Social Mobilization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载《美国政治科学评论》15(1961年9月),第492—514页。此文是“现代化”文献的典型著作,它认为新兴国家的公民没有能力使用他们现有的种种社会文化组织去应付“现代”世界。
- (82) A. V. 查阳诺夫:《农民经济的理论》。(A. V. Chayanov, *The Theory of Peasant Economy* [Homewood, Ill.: Richard D. Irwin, 1966].)
- (83) 根据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资料,《经济调查,1970—1971年》第54页和《县的资料,1967年》。
- (84)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971—1972年年度计划》第58页。
- (85) 拉尔夫·伊博特:《鲁伍马发展协会》,载《姆比奥尼》3,第11期(1966年7月),第3—43页。(Ralph Ibbot, "Ruvuma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Mbioni* 3, no. 11 [July 1966]: 3—43.)
- (86) 根据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县的资料,1967年》所载资料。
- (87) 凡有关孔多阿和多多马的资料,都是以1970年和1971年的实地调查研究为基础的。关于这些论题的更详尽的论述,见弗朗西丝·希尔:《坦桑尼亚的动员与参政》("Mobilization and Participation in Tanzania"),未出版的哲学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73年。
- (88) 这是同多多马专区专员在介绍总统经济计划工作组情况时所宣布的1970年6月国家政策方针相一致的。
- (89) 数字是以1970年2月26日孔多阿县的县发展和计划委员会的分配数字为根据的,载孔多阿县委员会第C. 40/7号档。
- (90) 彼得·里格比:《家畜和瓦戈戈人中的亲族关系》。(Peter Rigby, *Cattle and Kinship among the Wagogo* [Syracuse, N. Y.: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69]。)

(91) C. 布鲁克: «中部坦桑尼亚历史留下的饥荒», 载《坦桑尼亚札记和记录》第67期(1967年), 第18—25页。H. A. 福斯布罗克: «关于马塞厄斯·E. 姆尼安帕拉在其〈Historia, Mila na Desturia za Wagego wa Tanzania〉中论述的确定人们年纪辈分和饥荒年代的说明», 载坦桑尼亚国家档案馆, 第435/A2/24号档, 《戈戈历史, 土地占有制度与家畜占有制度》。(C. Brook, "The Heritage of Famine in Central Tanzania", *Tanzania Notes and Records*, no. 67 [1967]: 18—25。H. A. Fosbrooke, "A Note on the Dating of Age Sets and Famines in 'Historia, Mila na Desturia za Wagogo wa Tanzania', by Mathias E. Mnyampala", in Tanzania National Archives File No. 435/A2/24, "Gogo History, Land Tenure and Cattle Tenure"。)

(92) 数字出于多多马专区发展专员为了给尼雷尔总统巡视多多马时介绍情况而准备的报告, 截多多马专区、发展部第CD/RE/DO/1号档。

(93) 在县发展委员会1969年10月30日会议上, «地区专员为在1969到1970年加强农业方面的努力, 对多多马县人民的讲话», 截多多马县委员会 C. 40/7号档第1卷, «县发展和计划委员会»。

(94) 多多马地区发展委员会1969年5月16日会议。

(95)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971—1972年年度计划»第57页 和 «经济调查, 1971—1972年»第62—64页。

(96) 威廉·欣顿:《翻身》。(William Hinton, *Fanshen*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6]。)

第五部分 亚洲

第十章 斯里兰卡的社会主义*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

历史背景

斯里兰卡(锡兰)的多民族——僧伽罗族的起源，可以追溯到公元前五、六世纪和公元前大约247年至207年间佛教传入的时候。从公元前一世纪左右直到1505年葡萄牙人的到来这一段时期里，由南印度大陆过来的泰米尔族入侵者不时劫掠过这个岛屿。1325年，一个独立的贾夫纳的泰米尔王国，终于在北斯里兰卡开始建立起来。此王国除了曾被僧伽罗王子所制服而中断了十七年(1450—1467年)以外，它始终是一个独立的实体，直到1618年被葡萄牙人征服为止。历史上的多次交战，乃是当代这两个民族集团间摩擦的重要原因。

西方对于这个岛屿的重视是随着1505年葡萄牙人的到来而开始的。葡萄牙人占领了西海岸相当一片地区，其统治持续到1638年为荷兰人所取代为止。他们遗留下来的是罗马天主教、称为葡萄牙欧亚混血人的混合种后裔(他们中间有些人至今还讲着不纯粹的葡语)和一种由教会、女修道院和学校所组成的教育制度。

* 丹尼斯·奥斯汀教授、瓦莱丽·普拉夫·贝内特博士和C.A.伍德沃德博士对本文作了有益的评论和批评，谨此致谢。

1796 年荷兰人被英国人撵走了。他们留下的遗产是，罗马—荷兰的法律制度(仍在实施中)、学校、一些皈依荷兰耶稣教的信徒，和一种称为欧亚混血人的荷兰人与僧伽罗人混合的社会。

英国是第一个把全岛置于单独一个政府管理之下的征服国，这项事业随着 1815 年并吞内地的康提王国便告完成。此后，这个岛除了分别于 1817—1818 年和 1848 年发生的两次大暴动以外，经历了若干和平渐进的宪政发展阶段。1833 年的科尔布鲁克—卡梅伦改革，设置了由指定产生的立法委员会和行政委员会，它们于 1909—1911 年(麦卡卢姆改革)、1921 年、1924 年(曼宁改革)、1931 年(多诺莫尔改革)和 1947 年(索尔伯里改革)不断得到扩大并逐渐变得民主化和锡兰化。1948 年，根据英国议会的一项法令，锡兰获得了独立。

英国人的统治带来了英语，不列颠的司法制度，特别是法制和陪审制，一定程度的经济发展以及对议会组织机构和制度的需要。在十九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当地的和西方式的民族主义倾向都变得很明显了，终于在 1917 年组成锡兰国民大会党，这主要是一个中产阶级的、讲英语的上层人物的组织。

国民大会党久已不是全国性的组织了。党内倾向西方的僧伽罗族领导人和锡兰泰米尔族领导人之间出现了分歧，此后它变成了一个低地区域僧伽罗族有土地的、商业性和专门职业的利益集团的政治机构。后来，许多民族中心主义的政治团体迅速增加起来。1922 年穆斯林组成了马来协会，1924 年组成了锡兰穆斯林同盟，1935 年组成了锡兰摩尔人协会。1938 年欧亚混血人创办了他们的政治协会。1937 年在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后来他在 1956 到 1959 年当上了总理)的领导下成立了僧伽罗人大会党，接着在 1939 年成立了锡兰印度人大会党，在 1944 年成立了全锡兰泰米尔人代表大会，当时民族之间的对抗更加激烈起来。正当

英国把政权移交给锡兰时，全锡兰泰米尔人代表大会坚持立法机关实行“均衡代表制”（即把百分之五十的席位保留给所有少数民族团体）的宣传鼓动，但未成功。

三十年代经历了更值得注意的发展，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在锡兰的开端。这个运动后来分裂为托洛茨基主义派和莫斯科的共产主义派。部分地由于英国意识到这些马克思主义者可能领导一个强有力的反殖的民族主义抵抗运动，因而决定把政权交给当时的总理，僧伽罗族的保守政治家顿·斯蒂芬·森纳那亚克。⁽¹⁾

多数人种的社会

种族、语言、宗教和种姓的原始思想感情，造成了民族不和、社会隔阂和宗教对立，这是锡兰社会的特征。僧伽罗人是多数，占人口百分之七十一点九（9,146,679人）。他们形成了两个集团，低地区域集团（5,445,706人，占本岛人口百分之四十二点八）与受传统束缚的、保守的康提僧伽罗人这个高地区域集团（3,700,973人，占本岛人口百分之二十九点一）多少有些不同。后者受到西方势力的影响较少。最大的少数民族是锡兰泰米尔人和印度泰米尔人。锡兰泰米尔族土著占人口百分之十一点一（1,415,567人），他们非常要想成为中产阶级，在各种职业方面，在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中，都同僧伽罗人相竞争。印度泰米尔人⁽²⁾（1,195,368人，即占人口百分之九点四）直到最近才有了国籍，他们大部分是英国人从南印度带来经营茶叶和橡胶种植园的契约劳工。穆斯林包括锡兰摩尔人（824,291人，即占百分之六点四）、马来人（41,615人，即占百分之零点三）和印度摩尔人（29,416人，即占百分之零点二）。极少数的欧亚混血人共有44,250人（占百分之零点三）。

在宗教方面，低地区域和康提的僧伽罗人大多数是佛教徒

(8,567,570人，即占百分之六十七点四)，而锡兰和印度的泰米尔人大部分是印度教徒(2,239,310人，即占百分之十七点六)。穆斯林(909,941人)占人口总数的百分之七点一；而基督教徒又分为罗马天主教徒和耶稣教徒(僧伽罗人、泰米尔人和欧亚混合人)，占人口的百分之七点七。

僧伽罗人和泰米尔人中的种姓的分阶层现象还有待完全消灭。⁽³⁾ 虽然职业不再按种姓不同而有所区别，但是婚姻还倾向于在同一种姓内部通婚，各种姓之间的通婚是罕见的。不过，教育、就业机会和城市化，已促使社会地位起了变化。

僧伽罗人大多数是农民，但按照渔民、剥樟树皮者、采棕榈者的次序而分的低地区域的僧伽罗人也占很大比重。紧接下来的是各种类型的手艺工人和铜匠铁匠等匠人。更低下的则是各种最受贱视的低层种姓集团。在康提的僧伽罗人中，除了封建地主掌握相当大的势力以外，种姓的结构大致相似。有些康提的僧伽罗人地区，还有若干最受贱视的种姓集中地。

在锡兰的泰米尔人中，有所谓“干净”的种姓——他们的等级依次分为少数僧侣教士、大多数的农庄主、捕鱼人、厨师和农户的佣人。然后是各种手艺人，如金饰工、乐师、洗衣工等。最后还有一类所谓“不干净”的种姓。

人口和收入的分配

1972年的人口（在最近一次的人口普查之后）约达一千二百八十万。⁽⁴⁾ 增长率还是高的。1953年为二点八，1968年为二点四，1971年为二点三，仍有待国家制订的人口计划纲要产生出具体的结果来。

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住在农业地区，而百分之六十集中在这个

岛的西南扇形地区，那里沿岸狭长地带的人口密度每平方英里在一千人以上。换句话说，在首都科伦坡八十英里的半径范围内居住和谋生的人有百分之七十五。这对政府来说，着实是一个难题，它不得不强制实行不得人心的经济或其他措施。它的对手得以据此在一个不大的地方内动员最大的压力来反对它。

1963年（最近一次公布的数字）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一点八从事农业，经营批发和零售贸易的为百分之七点九，经营工业和手工业的为百分之七点三，从事交通运输业的为百分之四点六，参加政府机关工作的为百分之二点三。在公共部门工作是大多数锡兰人的最高愿望，这就在岛国的民族集团间、宗教集团间、有时也在种姓集团间引起了尖锐激烈的竞争。

年龄方面的不平衡是显著的。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二在十九岁以下，百分之四十在十四岁以下。这就意味着年青人更加依靠老年人，给国家已经力不从心的福利制度又增加了沉重的负担。

失业和不充分就业之多已达到无法控制的地步。预计劳动力在1981年将为七百万人左右。现有劳动力的百分之十七到百分之十八已经失业，其中包括大批的大学毕业生和持有高中证书的青年。

收入分配表明差距悬殊和贫穷的程度。例如，百分之八十四点一四的薪金收入者，每月薪金为一百二十五至二百卢比（六卢比约等于一美元），而每月只得二十五卢比至七十五卢比的工人人数多达百分之四十五点九。城市收入与农村收入的差距很大，前一类的收入比后一类收入高一倍多（据1963年的数字）。1972年4月中央银行的一项调查表明，一千二百八十万锡兰人中有九百万人以上没有收入；有收入的三百五十万人中，约有一半每月收入从一百卢比到四百卢比不等，其他一半人的收入还不到一百卢比。在人口总数中只有十七万五千人每月收入在四百卢比以上。

福利国家

如果不是维持着一个慷慨的福利制度（当然是勉强加以维持的），这些收入悬殊的情况就可能会导致一种爆发性的局势。在人口保持于最适当的水平上而岛国的出口产品在海外市场又卖得了竞争价格的时候，这个福利制度是实行得相当顺利的。由于人口在1946年（六百七十万）至1972年（一千二百八十万）期间差不多增加了一倍，出口品价格又波动不定，因此在这段时期里岛国的历届政府几乎难以把比较繁荣的早期所建立的过高的福利制度维持下去。

社会公益事业之佳可与英国或斯堪的纳维亚国家相媲美，甚或更为慷慨大方。从幼儿园直到大学，一切教育完全免费；卫生事业实际上也是免费的，住房有国家资助，国营铁路和公共汽车运输系统提供着堪称世界上一切最价廉的服务；对愿意在国营农业系统落户的人给予慷慨的帮助，对每个成年人每星期都免费补助二磅大米。这些公益事业每年化去政府支出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五到三十八，几乎已没有留下什么为增殖资本所需的积余了。

经济

岛国的经济是不发达的，它主要依靠进出口贸易。茶叶、橡胶和椰子（近期还有宝石、钻石和旅游业），依次起到赚取外汇和国家主要的单一收入的重要作用。它们占全部出口的百分之九十以上，几乎为国民收入的三分之一，还维持着许多其他经济活动。

很大一部分茶叶（百分之四十五左右）商行为英国公司所有；百分之十三为当地注册的公司所有，这些公司的主人既有锡兰人，

也有非锡兰人。橡胶业的百分之三十三左右为英国资本所操纵。大部分茶叶和橡胶都在一百英亩或一百英亩以上的大种植园里，椰子则是小自耕农的作物，几乎完全为锡兰人所有。大型的茶树、橡胶的（有时还有椰子）种植园均由主要归英国人所有的经理处管理和监督。此外，商业银行系统的重要部门也在英国人的控制之下。

农业出口品的价格受变化莫测的国外市场所制约。单是茶叶一项，就占出口总额的百分之六十三左右，提供外汇的收入百分之六十五，主要买主是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南非，中东一些国家则集中购买中枝的和矮枝的茶叶。但在最近二十年，茶叶价格一直在波动，至于橡胶（主要向中国和美国出口）和椰子，由于有代用品的竞争，价格将会下跌，结果是发生严重的连续不断的国际收支差额的危机。更糟的是，由于不稳定的政治气候和国有化的经常威胁，英国的投资者正在撤回他们投在茶叶方面的资本。

然而，耕种面积最大的则是稻田（1966年为1,313,239英亩）。也正是在这一点上最使人感到人口的压力。每英亩农田的人口，由1946年的一点五六上升到1962年的二点二四。在有主的土地中，百分之六十四左右每块不到一英亩，百分之三十一左右每块不到半英亩。总计起来，稻田的百分之八十五左右是每块占有地在二英亩以下。这种土地大约只有百分之六十是业主自耕的，另外百分之二十五到百分之三十，则由佃户耕种。因此，沉重的农业负债、目前占有土地的支离破碎的情况和生产水平的低下，乃是稻田经济的特征。

政治背景

同南亚和东南亚其他一切国家相比之下，斯里兰卡与其说是

人为的行政实体在地理上的表现，不如说是一个民族国家。尽管岛国对立的各族和宗教集团彼此意见不一，但基本上都忠于一个锡兰民族的思想，特别表现在持不同意见的各少数民族团体，都愿意在全民族范围内解决它们的分歧。

岛国的识字比率相当高（百分之八十五），在亚洲仅次于日本。在行使普选权方面，它也是仅次于日本的最有经验的国家。自从1931年采用普选制以来，已经举行了九次大选。由选民赶走的政府有五届，政府的更迭是以和平和有次序的方式实现的。只有一次（1960年3月的大选）没有得到最后结果。其他每一次，选民都选出了有完全代表权的政党或容易联合起来的政党联盟进入议会。在大约二十五年中，一直控制着政治舞台的只有两个主要政党，即统一国民党和斯里兰卡自由党。

总的说来，已有迹象表明岛国的政体将向现代化转变。种种工作均暗示着要进行现代化已十分必要。⁽⁵⁾ 岛国具有一个强大精干的行政体制，它有鼓动家、有传播政府意向者、有马克思主义政党和社会主义民粹派的意识形态宣传家。它集合了各路人物而产生了一些政治领袖，如顿·斯蒂芬·森纳那亚克（1947—1952年）、杜德利·森纳那亚克（1952—1953年、1960年3月—1960年7月、1965—1970年）、所罗门·韦斯特·里奇伟·迪亚斯·班达拉奈克（1956—1959年）和西丽玛沃·拉特沃特·班达拉奈克（1960—1966年、1970—）等几位总理，并且还有通常总有的那么一些试图组织左派的和右派的统一战线的政治掮客们。⁽⁶⁾

与政治变动有关的可变因素也普遍存在。⁽⁷⁾ 这明显地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在执行政治任务的各机构的结构之不同的程度上；与所有其他活动相比的政治活动的高比重上；就充实政治力量和任务之分化而言的所取成就的倾向性上，以及在进行大量（但不是全部）政治任务中所坚持的世俗化的适当程度上。

然而，现代化并不是直线发展的。还有其他鼓励蒙昧主义的政治思想和狭隘的民族中心主义的力量在起着作用。它们至今在推翻这个政治制度方面虽然一直没有成功，但却仍然具有影响。选区划分制度给那些号召狭隘民族主义的政党提供了种种机会（这种制度不适当地偏重了大多数保守而受传统束缚的公民所居住的农业地区），而僧伽罗族佛教徒由于他们的语言、文化和宗教被忽视了好几百年而产生的不满情绪，也同样给那些政党提供了机会。

从事农业的居民占人口百分之五十二点三，他们几乎没有为寻找工作人员的政党提供吸收高级的新成员的机会。⁽⁸⁾ 在中下级方面，有些农庄主被卷入了地方政府和选民区的政治活动中。但是，即使在这里，大小店主和商人、地方的法律从业人员、和尚、土医生、讲土语的教师和工会工作者，都是各政党的地方团体和选区组织的组成部分；而在高一级上，政治领导人则来自范围较小的从事专门职业的人员——多半是律师、退休的公务员、少数医生、实业家和商人。最后，有一小批职业政治活动家，他们一般形成了所有政党的最高领导阶层，大部分是从富裕阶级中吸收的。

三十年代开始的左翼运动原已造成的选民思想日益激进化，加上在不发达而贫困的经济中的选民们日益增长的期望又没有得到满足，这些情况使各政党竞争议会权力时就非以社会主义作为号召不可了。⁽⁹⁾

因此，社会主义所包含的意识形态在这里是一个广泛的范畴。一端是一些马克思主义政党——托洛茨基主义的锡兰平等社会党和亲苏的共产党。处于中间状态的是宣称以社会主义的民主为目标的斯里兰卡自由党。中间偏右的是统一国民党，该党自称是民主社会主义者，但实际上实行一种旨在抑制社会不满的仁慈的家长式统治。

泰米尔人有自己的政治组织，他们都反对信奉社会主义或实现社会主义的目标，实际上（有一个例外）是站在右派的立场。泰米尔联邦党和全锡兰泰米尔人代表大会这两个锡兰泰米尔人的主要组织都倾向于中产阶级，主要得到属于上层种姓的农庄主的支持。他们大多数不赞成马克思主义，因为马克思主义者站在代表无权的下层种姓的立场。这两个政党也反对国有化措施，其理由是这些措施是为僧伽罗人提供更多就业机会的手段。锡兰工人大会党这个以印度泰米尔人的工会为基础的主要政党由一个右派政客操纵。它的对手民主工人大会党则由一个共产党的同情者领导。然而，必须指出，不但统一国民党和斯里兰卡自由党，而且左派政党都得到一部分锡兰的和印度的泰米尔人的支持。

处于这个系统之外，并拒绝接受其体制的是一些革命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毛主义的共产党和平等社会党（革命的）和革命工人党（但所有这些政党都是无足轻重的），还有有影响的人民解放阵线。摇摆于搞革命还是搞议会政治之间的，是已故的菲利普·古纳瓦德纳创立的人民联合阵线。⁽¹⁰⁾

上面提到的收入水平低、无地的状况和土地的支离破碎、沉重的农村负债、不充分就业和失业——这些情况本身就足以造成革命局面——对于政治进程都有影响。鉴于收入的悬殊、财产集中在少数人手里和经济上的关键部门为英国资本所控制，政府必须进行干预。在这种情况下，通过分级重税制和只顾眼前的福利制度，来实行一种重新分配的公正规划，使社会不满得以控制在安全的最低限度上，至于这种福利制度则是普遍适用于各个阶级或集团，而不考虑收入水平低的具体个人或集团的需要。

由于福利制度是建立在出口收入波动不定的不稳的基础上，因而价格一跌就使形势发生动摇，其特点是全面停工（在锡兰的情况下，往往同时发生暴力行动），大规模罢工，民族关系恶化，

以及政府在大选中垮台。历届政府已不得不依赖国际信用机关（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或外国政府和外国银行的信用贷款。允许作为福利用途的贷款是很少的。事实上，在大多数情况下，先决条件是贷款必须用于经济发展。还本付息和提存偿债是国库一项沉重的负担。

保守的统一国民党依靠顺从社会特权和大肆活动于关系紧密的统治集团中的拉选票者，以求得选民支持。另一方面，自由党则争取着另一批下层社会的或者总觉得受人轻视和社会地位低下的追随者。这类追随者不仅包括讲本民族语言的学校教师、僧伽罗族的土医生、僧伽罗族的小店主和小商人、和尚、僧伽罗族的舞蹈演员、乐师和手艺人，而且也包括大部分受过教育和受教育不多的青年。

种族是一个需要加以考虑的有关问题。统一国民党始终朝着最有势力的农庄主种姓的方向望风转舵，它从一个处于多数人地位并要求得到僧伽罗人社会的最高地位的集团的城乡上层与中层人士中，源源不断地物色其领导人和潜在领导人。⁽¹¹⁾该党一直得到佛教僧侣的封建主义分子及其在农庄主和僧侣的暹罗教派中的仆从的支持。无疑，统一国民党在其他种姓集团中也有力量，但是它对他们的傲慢态度，并把目标集中于他们的上层人物，已造成与一般成员疏远的趋势，后者本身尽管设法改善他们的社会地位，但还是生活在层层隔离的状况下。历届统一国民党内阁都有来自非农庄主种姓的代表，特别是来自捕鱼人和剥樟树皮者，有时也有来自更低层集团的代表。⁽¹²⁾但是，考察一下他们的经济和教育背景后就能证明上文所着重指出的——他们是在权贵学校中受过教育的专业人员。

相反，自由党物色新的领导人的努力则往往比较灵活。⁽¹³⁾该党人员不多的最高层来自有特权的农庄主，但其农庄主组成部分

的余下部分则来自中间或中间偏低的阶层。它的非农庄主组成部分（捕鱼人和剥樟树皮者）可以说也是同样情况。它也倾向于更注意不属于这个范围的种姓。当前自由党领导的联合阵线政府说明了这一点，即它是一个具有许多种姓人才的内阁，而它在选举中被提名的候选人则大量分配给低层种姓集团的分子。由于得到自由党领导同情和赞助的低层种姓集团的期望日益增长，社会主义的倾向无疑被加快了。

但是传统的左派（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领导人仍然按幕后统治集团的政治活动的一般趋势行事，即由富裕的权势人物进行领导。虽然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都不象其他两个政党那样以农庄主为中心，但是它们一直注意到他们的领导人必须是农庄主出身的。显然，这是对选民讨好的一种让步，因为平等社会党中有其他领导人本来也可以担任主要职务。

事实上，平等主义的目标对非农庄主种姓是有强大的号召力的，这部分地说明了人民解放阵线在 1971 年 4 月暴动期间所以得到中南地区受压抑的巴特加马和瓦洪普拉两种姓中失意青年们，以及这个岛南部捕鱼人和剥樟树皮者的支持的原因。⁽¹⁴⁾

领导的策略

政治思想和政治活动有向中间派汇拢的趋势。在某种程度上，这是由僧伽罗佛教徒的宽恕精神、甘愿迁就和谋求所谓中间道路的解决办法造成的。然而，必须指出，这种僧伽罗佛教精神中已经注入了英国自由主义和议会政治的思想，它们已在知识分子和权势人物中传播开来，因为他们接受了中学和大学教育。这种灌输思想的过程，也同样应用于使用本国僧伽罗语和泰米尔语来接受教育的人，因为国定的教科书必然是英国权威著作的译本，而教

师总是要传播西方知识的。

僧伽罗佛教道德观和英国传统长期积累起来的影响，将会产生一种异常有助于使威斯特敏斯特^①模式的锡兰变种起到作用的环境。这种议会政治的翻版不仅吸引了右派和中间派的政党和政客，而且也吸引了传统的左派的政党和政客。但是，传统的左派不太把议会看作是取得一致意见的机构，而更多地看作是实行社会主义的工具。尽管如此，左派却声称要“工农政府”操纵的威斯特敏斯特式的议会，而不要以苏维埃模式为基础的政府。

正如埃尔德斯维尔德所说的那样，已经确立的政党的政治领导人必须应付“在意见、传统和社会结构等方面都大有不同的当地环境”，而在此过程中，他们只好从各种不同的来源吸收新的成员。⁽¹⁵⁾其结果一直是要通过增添新的权势人物来扩大它们的基础。然而，在这三个党派（统一国民党、自由党和传统的左派）中，只有自由党为低收入的团体、阶级和种姓进入议会提供了最大的机会。⁽¹⁶⁾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的议会领导权仍然大部分留给有专门职业的、受西方教育的、具有高人一等的优越感的人（仅偶然有些例外）；统一国民党推举穷人的候选人大半是为了装饰门面，或者把少数“属于人民的人”干脆作为它的第一线领导人，推到显著的地位；而自由党则一直极力鼓励来自经济上和社会上地位低下的阶级的领导人。统一国民党的现任领袖在 1971 年 2 月（当时他是副手）给他的工作委员会传阅的一份备忘录中约略地证实了这个观点，他说大多数选民认为他的党是“代表‘有钱人’、富裕的人和雇主的”，而它的反对派则被认为是“‘无钱人’、贫困的人和雇工的代言人”⁽¹⁷⁾。

统一国民党和自由党以合乎标准的形式，说明塔凯楚古·楚鲁塔尼所论证的稳健保守的领导和稍微现代化的领导的类型。⁽¹⁸⁾

^① 英国议会所在地，这里即指英国议会而言。——译者

当然属于这一类型的某些因素在另一类型中也一定能找到，但是的确也出现了一条证实这样分类的分界线。楚鲁塔尼论证说，在前一种情况下，社会管理得很好并普遍平静而有秩序。然而，进步的步伐可能是缓慢的，尽管经济也许是繁荣的：国民财富的增殖部分不可能越出正常渠道来加以分配，因而就仍然继续有利于“在政治上强有力，而在社会上已地位巩固的人们”。这就类似于 1947 到 1956 年统一国民党统治的第一阶段中所产生的并在 1965 到 1970 年第二阶段中以改变了的方式继续存在下去的情况。

另一方面，自由党同它的伙伴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正好符合于楚鲁塔尼的“稍微现代化的领导”的类型。在自由党或以自由党为主的统治的前两个阶段（1956—1959 年和 1960—1965 年）以及在自由党—平等社会党—共产党统治的现阶段（1970—），由全国性和低于全国性的权势人物形成的强大反对势力对发展的规划和政策进行了（并继续进行着）破坏。在这种情况下，“安定的程度在变动着，有时甚至连最低限度的安定也没有保证”，但是，朝现代化方向发展却有所进展，尽管“步调通常是缓慢的、不平衡的，逐渐减弱的”。这实际上一直是斯里兰卡在以自由党为首的统治下的三个阶段中所经历的情况。

社会主义运动会从受西方教育和富裕的人们中物色其领导人，乃是形势偶然造成的。象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和西·玛丽沃·班达拉奈克那样的社会民主党人，象 N. M. 佩雷拉、科尔温、R. 德席尔瓦、莱斯利·克尼瓦德纳和伯纳德·索伊萨那样的托洛茨基主义者，以及象 S.A. 魏克玛沁格、彼得·克尼曼那样的共产党人，他们就其社会、经济和教育的背景而言，也许当时已经发现自己是属于广泛的中间派结构的一部分，而这个中间派结构很可能就是统一国民党，如果该党愿意略微向中间偏左转变的话。这样的说法是有道理的。事实上，统一国民党已故的非凡

的领袖杜德利·森纳那亚克在1965—1970年任总理期间，就曾企图这样做过。而且，如果他在1970年5月大选中获胜，他就曾打算把一些托派领导人弄到政府里来。⁽¹⁹⁾然而，他党内的顽固右派分子挫败了他这一方面的企图。如果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在顿·斯·森纳那亚克逝世时仍然在统一国民党里，并成为其领导人，那么他也会追求同样的目标。不过，他的确很可能把统一国民党带到比杜德利·森纳那亚克所考虑过的更左的方向去。西丽玛沃·班达拉奈克即使不比她的已故丈夫或杜德利·森纳那亚克更保守的话，至少也象他们一样保守。然而，掌握政权和摆脱政治困境的决心，驱使她踏上更左的道路。⁽²⁰⁾

当班达拉奈克的人民联合阵线在1956年4月大选中掌握了政权的时候，托洛茨基主义的平等社会党是有很多希望能取得职位的。他们徒劳地认为他们能把人民联合阵线推向左转——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个阵线内有非常顽固的右派。班达拉奈克赢得了足够的力量，不必依靠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但在他的中间派的组成里却另有一个托洛茨基主义派，即菲利普·古纳瓦德纳的革命平等社会党。古纳瓦德纳取得了农业和土地部长这个重要职务，他的同僚威廉·席尔瓦则被委派负责同样重要的工业和渔业部。菲利普·古纳瓦德纳对于扩充他的势力范围野心勃勃，却操之过急而为他的右派同僚所不容。人民联合阵线的右派作出了一个强烈反应，终于把革命平等社会党排挤了出去。甚至连古纳瓦德纳提出的诸如1958年的稻田法令和1959年的合作发展银行法案这样一些温和的社会主义改革，都遭到内阁中他的右派反对者的联合反对而被阉割了。

平等社会党尽管谴责菲利普·古纳瓦德纳企图“在一个部里建设社会主义”，但仍渴望在拟于1960年4月成立的以C. R. 德席尔瓦为首的自由党领导的联合政府中获得职位。然而，当议会

被解散后，他们的希望就落空了。在 1960 年 7 月举行的下一次大选时，他们抱着同样的希望，但是由班达拉奈克的妻子领导的自由党却获得了压倒多数。1964 年 4 月，当平等社会党同共产党和菲利普·古纳瓦德纳的人民联合阵线（从前的革命平等社会党）一起组成左翼联合阵线时，它终于达到了目的。左翼联合阵线以其二十一点要求并以大规模罢工行动相威胁，危及了自由党政府的稳定，使班达拉奈克夫人重新组成包括平等社会党在内的内阁。五个月以后，在 12 月 4 日关于就职演说的辩论进行表决时，自由党右翼再一次重新坚持了自己的权利，并在该党副领袖 C. R. 德席尔瓦领导的一次策划之下，击败了自由党—平等社会党政府。被击败的自由党—平等社会党联盟（得到共产党的支持）在第二年（1965 年）3 月举行的大选中进行了斗争，又失败了，成了反对党，到 1968 年组成了一个以“共同纲领”为基础的联合阵线，并在 1970 年 5 月大选中获得了全胜。

自从 1947 年以来，玩弄所有这些策略的中心人物一直是 N. M. 佩雷拉，此人是平等社会党的领袖和党在选举中的主要支柱。佩雷拉出身于农庄主种姓集团，是伦敦经济学院的学生，对于英国、欧洲和美国的宪政思想深有造诣。⁽²¹⁾

这种宪政思想影响着佩雷拉的整个政治生涯。在 1947 年作为最大的反对党领袖，他谋求取得英国女王陛下在锡兰议会中的忠诚的反对党的领导地位，但直到 1950 年才达到这个地位。⁽²²⁾他的党曾为他在 1952 年的议会中争取过这个职位，但由于共产党—革命平等社会党联合起来支持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这个职位归于后者了。在 1956 年的议会中，佩雷拉又一次成了反对党领袖。在班达拉奈克被暗杀后的几个月里，他在全国的威望达到了高峰，当时他领导议会的反对党，要求对暗杀的周围环境进行专门的调查，并迫使他从前的托派同事、当时的总理维·达

哈那亚克把有勾结阴谋者的嫌疑的两个部长撤了职。

佩雷拉在 1956 年议会中的领导地位，给平等社会党提高了信誉，鼓励了党在 1960 年 3 月大选中去争取议会的权力。但是，它却败得很惨。很清楚，正如在前些场合中已很明显的那样，人们把平等社会党更多地看成为一个有用的和有警惕性的反对党，而不怎么认为它是一个可以赋予政权的政党。但是，平等社会党的领导人这时正开始对反对党的角色感到厌倦，而且越来越切望得到官职——这一目标在 1964 年 6 月只实现了一个很短的时期，并终于在 1970 年 5 月以组成联合阵线政府而圆满地完成了。

然而，创造议会的社会主义的关键人物是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他基本上是一个实用主义者，开展了推行社会道德心与佛教信仰复兴精神相结合的政治纲领的运动。当班达拉奈克的统一国民党对手只浮在选举工作的表面时，他在谋取政权方面却似乎钻得较深。人们本来预料，他的中间道路纲领到头来会同时被左派和右派所利用。然而，有某些因素给他以意想不到的好处。他的财富和他所承袭的上层阶级的社会遗产，对于选民是有吸引力的。他那种能够摆脱在统一国民党保守主义和极左派唯物主义之间左右为难、腹背受敌的困难的技巧，在受到僧伽罗佛教的温和精神影响的选民中，是特别受赏识的。班达拉奈克因而终于能够赢得一些阶层的支持，这些阶层通常不是支持统一国民党就是支持传统的左派。

但是班达拉奈克的折衷主义剥夺了他的社会主义的最终目标。由于缺乏明确的目标，他的党就可以适应于右派或左派。所以，1959 年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平等社会党成员的退出，并没有由此产生严重的紧张局面。不久以后，班达拉奈克很快就回到中间派的立场，这一点他在自由党库鲁内加拉会议上是说得很清楚的。1960 到 1965 年，以他的遗孀西丽玛沃·班达拉奈克为首的自

由党政府大致遵循这个中间派的路线。然而，当班达拉奈克夫人根据与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经过仔细斟酌订出的共同纲领，开始同传统的左派结成联盟时，自由党的折衷主义的社会主义灵活性，使她得以转变到中间偏左的立场。

在议会的社会主义这个范围以外的，是一些革命的政党——毛主义的共产党、(革命的)平等社会党、革命工人党和坚强的人民解放阵线。前三个革命政党的领导权仍然在倾向于西方的政客手里，而它们的活动只限于发表新闻公报，以及为了搞罢工而利用前两个政党所控制的工会，使政府为难。

成为最大威胁的是人民解放阵线。在 1971 年 4 月的暴动中，它组织范围广泛的暴力行动，迫使武装部队陷入了绝境。一方面，它的暴动使传统的左派领导人黯然失色。另一方面，它又使联合阵线政府迫切感到要实行一个激进的经济改革计划。事实上，联合阵线的领导被迫进一步向左转了。它的队伍内部出现一个强烈倾向于毛主义的集团，即由总理的女婿库马尔·鲁帕辛哈和她的女儿苏内特拉·鲁帕辛哈领导的“人民力量”，这就加速了这一左倾的进程。

人民解放阵线的失败表明，一个阴谋集团如果不顾这个国家的武装力量(它也能取得来自外国的军事援助)，力图通过暴力行动和突然起义的策略来达到目的，那是无济于事的。人民解放阵线领导人不能团结一致，它的队伍为莫斯科共产党人所渗透，以及缺乏一个广泛公认的领袖，这都使它处于不利地位(在自己的队伍中拥有巨大影响的罗哈纳·威杰维拉是一个捕鱼人，他不得不在农庄主占优势的社会中表现出自己的能力)。而且，自从 1971 年 3 月以来，根据紧急法令的规定，这个党已不受法律保护，不能公开进行政治活动，从而处于不利的地位。

政党的倾向性

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是一个无意中提倡了灵活而有弹性的中间偏左的社会主义者。他在 1951 年 9 月创立他的政党时，曾强调这个党将是“一个处于极右的统一国民党与极左的马克思主义者之间的中间政党”。⁽²³⁾ 就性情和政治倾向来说，班达拉奈克在政纲上宁愿选择一种完全中间派的立场。然而，他大概预料到有朝一日将不得不与传统的左派结成联盟，于是制订了一个给他留有充分余地可以在必要时转到中间偏左立场的纲领。所以，1951 年草拟的党纲，乃是杂凑而成的纲领，是僧伽罗佛教的民粹主义和激进的社会和经济改革的大杂烩。

自由党在 1951 年的政策声明中肯定了它对议会所承担的义务。但是，声明谴责了不受限制的自由企业，并宣称将逐步把所有基本工业、运输业、银行、保险业和种植园收归国有，对一切超过五万卢比的收入征收附加税，并促进工业发展，以便消灭失业。在宗教和文化方面，自由党要求：(1)采用僧伽罗语和泰米尔语为官方用语（以后改为以僧伽罗语为唯一的官方用语，并规定“适当地使用泰米尔语”）；(2)由公众和政府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以恢复和帮助宗教，并使之成为我国人民生活中的充满生气的力量”。实际上，这就意味着给佛教以特殊的便利和重视。这个广泛的纲领尽管确立了僧伽罗佛教的民粹主义的方向，但也为其他政党提供了支持这个纲领的充分余地。

这些发展，可能部分地是由于各政党都急于抢在对手的前面而引起的；如前所述，部分地是由于存在一股向中间派靠拢的力量。更确切地说，选区划分制度把优势力量给了保守的农村和人口稀少的地区，使传统的左派处于不利地位（支持他们的基地是在

人口更稠密的西南沿海地区和克拉尼流域地区)。因此他们只有在两条道路中选择一条。他们可以鼓吹革命并推翻现有的社会、政治秩序，从三十年代到 1951 年他们就是这样干的。或者，他们可以使自己适应于议会制度，事实上他们从 1951 年自由党创立以来就被迫匆匆地走上这条道路了。

然而，我们不应该就断定说，传统的左派已经完全受“资产阶级民主体制”的约束。他们自有摆脱的道路。这可以由他们的领导人的种种声明来加以说明。

例如，统一国民党在 1970 年的大选中失败以后，菲利普·古纳瓦德纳就在 1971 年 1 月向他的党提出的《当前政治形势》小册子中重申了他的马克思主义。⁽²⁴⁾他剔除了统一国民党，说它是在“资本家和垄断者的掌握”之中；他谴责了“用无记名投票选举政府的制度”；他嘲笑了他的平等社会党中的老同事，说他们“既是本国又是外国资本家阶级的救星”；他宣告自己拥护人民解放阵线。

共产党有一个以其老领导人 S.A. 魏克玛沁格为首的派别，这一派对于由彼得·克尼曼领导的那一派同平等社会党搞合作表示谴责。共产党如果一旦决定不支持以自由党为主的联合阵线政府，那么魏克玛沁格派就能刷新共产党的面貌，并把克尼曼集团清洗出去。

平等社会党尽管是所有左派政党中最强大的一个，却发现自己的处境比别人更加困难。一方面，对于该党领导人无力推动联合阵线政府更快地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必须制造借口。因而，N. M. 佩雷拉说过：“立即实现社会主义”是不可能的，因为人民要求“实行法律许可范围内的变革”，⁽²⁵⁾而科尔温·R. 德席尔瓦则强调由于“锡兰周围帝国主义的压力”，⁽²⁶⁾迅速的变革是困难的。另一方面，如果情况不妙，这个党必须准备为自己找个出路。该党总书记莱斯利·古尼瓦德纳提供了有变通余地的策略。他在 1970

年12月写道，平等社会党对于“通过议会和议会制度走向社会主义的路程究竟能走多远”，“本来就没有作出最后的判断”；他又说，“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不在我们方面，而在我们的敌人方面”⁽²⁷⁾。

然而，同社会民主主义的自由党合作，对传统的左派已产生了不利的影响。他们控制下的工会是难以驾驭的，而且情况有些混乱。他们的普通成员争吵不休。小小的托洛茨基主义革命工人的领导人埃蒙德·萨马拉科迪谴责了他的一些老同事。1974年5月他在《工人先锋报》上写道：⁽²⁸⁾

在过去四年期间，平等社会党的叛徒们及其斯大林主义者朋友们通过（联合阵线）联合政府搞阶级合作已经如此充分——严重地削弱了工人阶级，并使它在政治上迷失方向——以致资本主义的反动势力积累了力量，并开始采取了措施……去实现他们的新的解决问题的办法：赤裸裸的资产阶级专政。

实行社会主义

锡兰的经验提供了冈纳·默达尔的“弱小国家”起到社会主义的催化剂作用的一个范例。斯里兰卡的环境使得这种转变成为必要，尽管还不是必不可免的。⁽²⁹⁾由于失业和就业不足，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三点七左右的农村人口因而陷于贫困，而青年不断流入城市寻找机会，使就业问题更加严重。人口对土地的压力是巨大的：分割为一小块一小块的土地标志着农业生活的特点。人口具有年龄结构不平衡的特点，而且出生率又比较高（1971年为百分之二点三）。人口的百分之九十生活在勉强糊口的水平上，而实际上百分之六十接近于贫困线。贫富悬殊，国民收入的百分之二十集中在百分之一点五的人口手里。而且，四十个家族的一个小圈子总共拥有投资达二亿七千三百万卢比之巨，其中十一个家

族拥有二亿零五百万卢比，即占私营部门投资的百分之五十一。(30)

尽管如此，对革命的社会主义的任何推动，也都被社会和宗教的影响缓和了。佛教宿命论的伦理观导致人们安分守己，与世无争，这样，即使变革不是很难实现，变革的进程也就很缓慢了。此外，锡兰社会的紧密结合和相互依存的性质，也使等级制度，服从一切形式的权威，以及境况较好的社会阶层帮助社会地位低下和经济贫困的阶层等情况都成为正常的了。在这种情况下，社会主义便被仁慈的家长式统治所取代了。因此，一些马克思主义政党提出的要使机会均等的国有化和征收重税的经济规划，并不能得到令人满意的效果。

另一方面，由于害怕传统的左派可能施加影响，故右派（统一国民党）和中间派（自由党）也不得不渐渐向社会主义移动。各政党之间的竞争，因佛教加给特权阶层的社会责任而变得活跃起来——佛教云，行善乃能积德，好施乃行善之本。译成俗话，这可能意味着家长式的福利国家，或者社会主义的民主国。但是，毫无疑问，这不可能意味着要搞马克思主义的极权主义专政。

在 1947 至 1956 年期间，统一国民党已坚决表示信奉渐进式的社会主义，反对传统左派的马克思主义和“革命即将到来”的老调。但是，统一国民党对社会问题的态度，不如说是冷淡的恩主对受保护人的态度，而其福利主义则旨在避开人们的不满，以保护它的上流阶层的利益。因而，政府是以科伦坡为中心，行政机关被老百姓看成是冷漠而疏远的东西，殖民地时代着重于仁慈的独裁主义的那一套，还是被竭力加以维护着。

1956 年，以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的自由党为主的人民联合阵线刚刚执政，形势就有了显著的改变。(31)当时自由党是有社会道德的。它关于语言和国有化的政策尽管是民粹主义的，

却是致力于实行更大的民主和取得均等的机会。从前，英语原是官方用语(尽管只有百分之五多一些的人口使用)，1956年6月官方用语法令颁布(亦称“僧伽罗语乃唯一语言”法令)后，僧伽罗族多数人就可以进入行政机关和高等教育机关了(然而，这种改变对泰米尔少数人却有不利的影响)。1958年公共汽车运输业和科伦坡海港这两个经常刺激社会的行业实行国有化，消灭了强大的垄断利益集团。1958年的稻田法令，是粮食和农业部长马克思主义者菲利普·古纳瓦德纳努力的成果，它给佃农的租地使用权提供了一定的保障。然而此法令的一些有更为深远影响的激进的规定，却被人民联合阵线内阁中的非常顽固、而又自称“民主的社会主义者”的自由党右派部长们取消了。征税结构作了彻底检查和修改，以减轻低收入集团的负担。到1959年，在苏联和西方的经济学家帮助下，制订了一个十年计划。这个计划规定要对经济发展作某些整顿，不象以往那样把重点放在私营企业方面。

在间接方面，朝社会主义方向又进一步的措施是有关议会选举法令的改革。此项改革所带来的变化——一天普选的办法，国家对候选人给予帮助，对候选人可以花费的费用规定一个限度，禁止各政党或其候选人租车载送选民——给经济条件差的政党提供了较多的机会，并减少了拥有大量财源的政党的机会。此外，还实行一种新的选区划分的办法，使选区由九十九个增加到一百五十一个，同时就缩小了各选区的规模。其最后结果便是，拥有巨资的政党(如统一国民党)不再可能对其他条件较差的政党占优势了。

在外交方面(这的确是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的专长)，已与苏联、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共产党集团其他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一些共产党国家的文化代表团访问了这个岛国。许多学生接受奖学金去苏联、中国和其他东欧共产党国家学习，或者进

行短期访问。这种门户开放政策促进了当地的马克思主义运动。它给新一批马克思主义的造反青年注入了战斗精神和革命热情，可能就象本世纪头三十年从英国学习回来的年轻锡兰人（英国留学生）受到英国自由主义思想和威斯特敏斯特式议会政治实践的灌输一样。然而，对于这种影响，人们一直到六十年代中期和七十年代初期才有所觉察。

班达拉奈克认为，如果试图“对共产主义筑起堤坝”的话，那么总有一天会发生“爆炸”的。他的对付办法是让共产主义自由发展，因为他相信它的极权主义迟早总会逐渐消失，而且由于“资本主义世界正向左转”，某种民主社会主义式的中间道路的解决办法终究会逐渐发展起来。⁽³²⁾僧伽罗佛教界上层人物中有影响的人士也持有这种中间立场的佛教社会主义的观点。

1956 到 1959 年这几年的局面，虽然表明了十足中间派的民主社会主义所能达到的范围，但班达拉奈克夫人的第一届政府（1960—1965 年）却显示了稍微转向中间偏左的迹象。这些年里的自由党右翼还处于牢固的地位，因而自由党自称是社会民主主义的，而不是社会主义的。1960—1964 年间，内阁里唯一有影响的社会主义者是 T.B. 伊兰加拉特纳，所有其他的人不是右派就是中间派。因此，由各个部长颁布的国有化措施，与其说是为社会主义本身开辟道路，倒不如说是为了不让统一社会党得到支持，为了缩小收入的差距，并给土著僧伽罗族资产阶级提供更多的机会。左翼经济学家们面对这种“随心所欲的国有化”计划提出非难。

因而，1960—1961 年把学校收归国有，其中大多为罗马天主教和其他耶稣教会组织的学校，使信仰僧伽罗佛教的许多阶层都感到满意。这也就攻下了一个通常总是效忠于统一国民党的保守主义的堡垒。把英国人和美国人拥有的石油公司的主要产业收归国有和保险公司的国有化，对统一国民党也有同样不利的影响。锡

兰银行的收归国有和国营人民银行在许多城市的建立，有助于当地企业家更容易得到信贷的便利。为减少铺张、排场和重新分配收入，国家推广了对医疗专业人员的收入加以一定限制的做法，并对锡兰社会上经济境况较好的阶层增课附加税。从1960年1月起，正式实行官方用语（僧伽罗语），使僧伽罗佛教的知识分子感到满意，也使僧伽罗社会的老百姓更容易进入政府的行政机关。

1964年锡兰（议会选举）修正法令对选举法所作的进一步修正，完成了这样的程序，即它使境况富裕的政党或个别候选人不可能对其不大幸运的对手占压倒优势。但是，从左派的观点来看，更重要的是该修正法令所规定的给年满十八岁的人以选举权的问题。尽管保守的统一国民党反对这个决定，但传统的左派却给予最坚决的支持，认为青年是更“进步”的，是反对既定秩序的。然而，在1965年大选时，十几岁的青年却不投传统的左派或自由党的票。据估计，1965年这一部分人有百分之七十投了统一国民党的票，主要是因为他们对执政的自由党无力减少失业和降低生活费用感到不满。由于同样的原因，在1970年大选时，青年们又投票选了自由党—平等社会党—共产党联盟。所以，青年和社会主义之间并没有必然的联系。

1964年6月自由党和平等社会党联合政府的组成，无助于加速社会主义的步伐。平等社会党和自由党所商定的十四点纲领并不表明明显的左倾。这个纲领是在自由党自己纲领的大框框内达成的一项协议。班达拉奈克夫人对于社会主义在濒于经济崩溃的情况下功效如何，也没有多大信心，她主要是从现实政治考虑出发的。她在自由党执行委员会的讲话中说过：(33)

如果我们得不到工人阶级的合作，[我们]就不可能指望有什么成果。如果想一想海港[科伦坡]和其他国有化事业的运转情况这一点就可以理解了。……分裂活动，尤其是罢工和怠工必须加以消除，国家的发

展也一定要进行下去……先生们，因此我决定着手同工人阶级的领袖们，特别是同菲利普·古纳瓦德纳先生和 N. M. 佩雷拉博士会谈。

无疑地，平等社会党希望通过与自由党携手共事，就能把自由党中的“进步人士”动员起来。但已经证明这种努力是徒劳无益的，因为除了班达拉奈克夫人政府的任期充其量只不过剩下一年这个事实以外，平等社会党因过早企图实行“快速的社会主义”而犯了许多策略上的错误。它急于强行通过一项法案来控制新闻界，并将其有影响的部分收归国有，这就使社会既得利益集团焦躁不安。佩雷拉以财政部长的身份允许自由采伐棕榈（作为常常有毒的家酿酒的解毒剂），这就给那些反对马克思主义的人一个机会，去提醒持佛教观点的阶层的舆论注意，因为对这些阶层来说，戒酒是一条重要的宗教戒律。

统一国民党在 1965 年大选中重新当选，证明选民对自由党政府不能解决本国生活费用激增和失业这些突出的经济问题的不满。而且，很明显，重要的既得利益集团已自行组织起来，同自由党—平等社会党—共产党阵线已经分裂的队伍相抗衡。

共同处于在野党地位的几年时间（1965—1970 年），导致自由党、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更紧密地联系起来，组成以共同纲领为基础的联合阵线。然而，这一纲领一点也没有表示明显向左的转变。它与自由党 1951 年第一次政策声明所详细说明的党的政策的基本原则也没有抵触。

但是，平等社会党认为，共同纲领和 1970 年 5 月联合阵线的竞选宣言中的某些方面，可以用来达到自己的目的。科尔温·R. 德席尔瓦在大选前几个月就强调说，如果联合阵线要贯彻执行其社会主义政策，议会就应该以“领导能力而不是一致的意见”为其特点。⁽³⁴⁾换言之，他的观点是，议会应该被用来实现联合阵线所希望得到的选民所授予的权限。平等社会党的理论家 V. 卡拉莱

辛哈姆以前谴责过他的党“与敌人搞合作的政策”。如今回过头来说，共同纲领“与其说是一个里程碑，倒不如说是一个出发点，……甚至连路程的一个阶段也没有达到，而是这个路程将真正从此开始的出发点”⁽³⁵⁾。平等社会党的其他领导人也抱有同样的希望。

但是，自由党内的右派是能够使出很大弹力的。因而，当平等社会党打算利用联合阵线的社会主义方向，大造赞成多实行一些社会主义措施的舆论时，保守的自由党部长们采取了种种措施，以保证应当实行“在一定范围之内的社会主义”。甚至在1970年3月至5月大选期间这一点已很明显了，当时菲利克斯·迪亚斯·班达拉奈克已明显地表明了他对马克思主义的厌恶，而班达拉奈克夫人还说，联合阵线建议成立的人民委员会，应该是纯粹的諮詢性机构，并强调这些委员会“不应该是充塞政党干部的党派性机构”⁽³⁶⁾。左派本来打算通过群众参加管理国营企业和政府机构，使这些委员会能产生出充分的热情，以促使政府更快地向左转变。但是，它们的计划受到了公共行政部长菲利克斯·迪亚斯·班达拉奈克的有效阻挠。尽管联合阵线曾指望这些委员会能发挥监督行政机关的作用，和促进人民与行政机关之间的了解，但是委员会的成员却是由这位部长本人在当地议会议员、当地团体和公众提出的知名人士中挑选出来的（不是选举的），委员会的主席也由这位部长任命而且也同样可以由他撤换。其最终结果便自然是，这些委员会的大多数有点象自由党的下级机构，因为政府议会党团里总共一百二十名成员中，就有九十五名是从自由党选拔出来的（平等社会党有十九名，共产党有六名）。

在政府机关中也规定可以建立工人理事会和諮詢委员会。平等社会党的交通部长（莱斯利·古尼瓦德纳）和共产党的住房和建筑部长（彼得·克尼曼）业已积极发起成立许多这样的组织。但是，諮詢委员会（是建立在政府机关里的）大多是受公共行政部长的指

挥、监督的(过去曾这样希望过，但没有加以表明，即这些谘询委员会应由平等社会党的财政部长 N. M. 佩雷拉来控制，但在联合政府成立时，他的部已丧失对公共职务的控制了)。

从议会的老资格议员中选派区的政治当权人物到岛国二十二个行政区的每一区去(视察行政机关并决定预算上优先考虑的项目)，也无助于“向社会主义进军”。他们多半是自由党党员，而作为政客，其主要任务总是封官许愿，以便加强他们的党在所属地区的政治地位。

此外，平等社会党曾希望在制定新宪法时，能把重视农业地区的现行选区划分制度加以彻底检查和修改，以便对城乡地区进行适当的平衡。这一点却又遭到代表农村居民的自由党议员的反对，因而结果并没有进行任何改革。1974—1975年当选区的重新划分因1971年进行的人口普查而变得势在必行的时候，平等社会党又一次企图占到便宜，但也遭到了有力的反对。随着人口的增加，选区的数目必须比目前增多，这本来会使分配给城市地区的席位有所增加。然而，宪法又被修改了，以避免立法机关的编制过于扩大。

另一方面，平等社会党的财政部长已不得不在有关预算政策方面作出不得人心的决定。无疑，这位部长对私营部门实行了限制并强制规定收入的最高限额。但是，财政经济危机四伏的形势迫使他采取种种实际上已意味着取消岛国福利制度的措施。

因此，联合阵线政府在其第一年中对社会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几乎没有多大意义。这些措施的目的主要是对一些过分受私营部门控制的经济部门进行一定程度的管理。设立了一个国营贸易公司，经营工业、贸易和主要出口品方面的一切外汇交易；国营合作批发公司有权管理全国粮食进口贸易；此外，工商企业(获得)法还授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可以接管任何

雇用一百人以上的工商企业。

同时，允许私营部门有充分发展的余地。平等社会党的财政部长（N. M. 佩雷拉）在他的第一次预算演说（1970年10月25日）中说，他所设想的公营部门的发展，也会给合作的、私营的和小规模的工业提供坚定的基础。他又说，“由于规模、技术和政策等原因，对国家利益来说，非绝对必须实行国家所有制的工业部门”将要“留给私人经营，但同时应顺从国家的规章制度”⁽³⁷⁾。但是，这位部长不愿履行联合阵线在竞选时许下的将外资银行收归国有的诺言，并辩解说，由于上届政府已向这些机构借了大量资金，这样做将是不明智的。

当时，经济学家赫·阿·德·斯·古纳塞凯尔正在编制一项五年计划，此人是社会平等党的前中央委员，于1968年投向自由党。不过还存在着许多问题。他同从前的良师益友，平等社会党的财政部长的看法不完全一致。作为计划和就业部（一个由总理掌管的部）的常务秘书（此职务现称“秘书”），古纳塞凯尔在制订经济政策方面起着重要作用。但是，面临联合阵线的某些左派阁员的经常非难，他所负责的部被分成两个，1973年8月成立了一个独立的计划执行部。

如果没有1971年3月至4月人民解放阵线的暴动，1971年11月开始的五年计划，本来可能采取不同的方针。它原来想做的，大概不过是集中于下列一些眼前的目标：完成百分之六的年增长率，把家庭储蓄由现在占国民收入百分之十二点五的水平提高到占百分之十七，把每人平均每年收入九百一十卢比提高到这个计划时期终了时（1976年）的一千一百五十卢比（按1970年价格计算；这样，就使百分之四十左右的人口的生活水平得到提高，在1972年这些人每月收入不到二百卢比），并使八十一万人就业。计划又重新把重点放在私营部门，指望私营部门能对预计为一

百四十八亿二千万卢比的投资额提供百分之五十二。

但是，人民解放阵线的暴动所引起的紧迫感迫使联合阵线政府突然改变方针，把所谓“一揽子交易”，即一大批激进改革措施，加到五年计划中去。这些措施包括：(1)实行1972年土地改革法，此法规定可占有土地的最高限额（但外国的和公营的有限责任公司均可免予执行）——每人可以拥有的农业土地最多不得超过稻田二十五英亩和其它土地五十亩，(2)政府应有偿地获得种植园公司的股份并指派政府董事参加这些公司的董事会，(3)对公营和私营公司指派政府董事，(4)对任何商业或工业必要时国家可收归国有，或者由国家获得至少百分之五十一的所有权，(5)彻底检查和改革工资和薪金的结构，以缩小体力工作与公务人员或办事员的工作的悬殊，以及(6)制定一部工人权利宪章。

上述措施大部分已成为法令。此外，1973年颁布的法令还对住房所有权作了限制——每家拥有的住宅总数不得超过其人口数。

左派希望可以利用土地改革法来激起群众热情，以便进一步向社会主义社会推进。约有五千五百个地主申报自己拥有的土地超过规定的限度，他们拥有土地面积的总数达一百二十万英亩。其中大约四十万英亩已归土地改革委员会所有。人民对土地的要求以及由此引起的螺旋上升的期望所产生的影响犹如滚雪球，不断扩大。政府再一次采取了坚决的行动，并宣称它所提出的改革只有在法律许可范围内才能实行。

从自由党和传统的左派观点来看，全国性报刊，尤其是由锡兰报业联合公司（通称“湖滨大厦”）和锡兰时报报系所发行的报纸所起作用比以前更大，乃是促进社会主义事业的一大威胁。第三个大的报刊联合企业——日报报系，1970年大选时曾坚决支持过自由党及其马克思主义的同盟者，但大约从1972年起，它对联合阵

线政府便越来越不满了。湖滨大厦的各种报纸被接管前，主要由维杰瓦德纳家族垄断，日报报系则完全为古纳塞纳家族所有（也有少数外界的股东）。这三个报系除有许多周刊外，还发行五种英语、四种僧伽罗语和两种泰米尔语的日报。尽管从表面价值来看其发行的数字并不给人以很深刻的印象，但是，往往一张报纸转手数人，而且还在时装用品小商店和其他这类场所对一批批听众高声朗读。根据这种情况，人们可以设想在七百八十万成年居民中大约有一百四十万读者。此外，还有五花八门的党派报刊，特别是统一国民党的《我的国家》和两家马克思主义的日报——平等社会党的《人民日报》和共产党的《真理报》。还有其他党派的报纸。这些报刊全都拥有广大的读者。

1960—1964年的自由党政府曾企图制定控制报刊的法规，1964年自由党和平等社会党政府又企图把湖滨大厦收归国有，但都失败了。1970年联合政府当选后，全国报刊的命运也随之决定了。

首先要垮的是实力雄厚的湖滨大厦报业系统。这个系统自从1960年以来一直为维护其特权而进行十分艰苦的斗争，但是，当1973年制定了法规——锡兰报业联合公司（特别规定）法——以扩大其所有权时，它终于破产了。在过渡期间，它的股份百分之七十五要归政府指定的公方托管人（其余百分之二十五则归现有的股东），公方托管人应在适当的时候对公众处理这些股份。湖滨大厦本身虽然没有收归国有，但它今天实际上是政府的喉舌。左派方面则希望在它的一些工会购买了一定数目的湖滨大厦股份后，这些工会就能够影响方针政策。但是，处理这些股份的办法使左派只能发生极为微小的影响。然而，湖滨大厦不再阻碍或批评联合阵线的社会主义或其组成伙伴的政策和政见了。可是，左派如果一旦断绝与自由党的联盟，湖滨大厦就可能转过来谴责左派。

制定了关于湖滨大厦的法令之后，便制定了 1973 年 2 月的报刊委员会法。该法令禁止报刊发表内阁会议的报道或其他有关机密情况，并规定在报刊受到合法的控告时还可对之进行惩罚。

所有这些行动对其他两个报业联合企业已经产生影响。时报报系现在支持联合阵线政府，因为它害怕报复。而日报报系（大约 1972 年之前对联合阵线本来是赞扬的，后来就对它感到不满）则根据紧急条例，从 1974 年起就把它的报纸停刊了。

对联合阵线来说，一个更严重的问题是 1947—1972 年的索尔伯里宪法。这个宪法包含防止权力过分集中于任何一个政府部门的保证条款。在 1956—1959 年和 1960—1965 年自由党统治的较早阶段，修改宪法的尝试都未能实现。1970 年联合阵线的胜利才保证了立即优先考虑制订一部新宪法。

1972 年 5 月的共和国宪法把权力全部集中到国民议会。⁽³⁸⁾ 参议院这个第二议院连同向枢密院司法委员会提出的上诉——可能是要对联合阵线政府的社会主义立法的执行情况从制度上进行检查——甚至在废除索尔伯里宪法之前就在 1971 年被一并废除了。根据先前的分权制，司法部有权宣布法律是否违宪，现在这种分权制不复存在了。因此，受到法案影响的利益集团，不再有可能通过法庭就法律是否合法的问题提起争议，来阻止法律的执行。前宪法规定下建立的被假定是独立的公共事业委员会被取消了。相反，现在内阁被赋予了委派行政机关重要职务的权力。据称，以前如果高级公务人员认为部长们的命令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他们不赞同政府的政策，他们就不一定执行。因此，不受限制地使用权力的两大障碍已被扫除，现在联合阵线能按照自己愿望放手行事了。不仅如此，宪法规定的国家政策的指导原则——充分就业，社会产品的公平分配，发展以结束人类剥削为目的财产集体所有形式，消灭经济、社会特权，保证社会安全和福利，以及谋求人民最

大幅度地参加管理的各个进程——清楚地表明，国家所追求的是社会主义的民主。

在对外政策方面，在初见胜利的欢欣中，前届统一国民党领导的“国民政府”的亲西方立场，被彻底改变了。最初，联合阵线政府实行了一些表示明显反西方倾向的变革。要求美国亚洲基金会和平队撤离，承认朝鲜民主共和国、北越、南越临时革命政府和西哈努克的流亡政府。也许更重要的是，决定在阿拉伯人的问题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之前，与以色列断绝外交关系，以及尽管波恩一再抗议，还是采取了正式承认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步骤。还谈论到要拒绝接受世界银行向“国民政府”提供的关于马哈韦利河分洪规划的贷款的事，理由是这种贷款条件是对斯里兰卡主权的侵犯。不过，联合阵线政府并没有做到这点。

实行这些变革无非是指望它们会带来优厚的报偿，即从共产党国家得到大量的援助。然而，联合阵线政府决不希望斯里兰卡完全投入共产党集团。它的政策只不过意味着中间偏左的不结盟，即所谓“激进的中立主义”。

然而，最后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才是慷慨的援助国，而英国、西德和美国却明显地冷淡下来了。可是当联合阵线政府在人民解放阵线 1971 年 4 月暴动之后开始走回老路的时候，形势就发生了变化。镇压骚乱的军事援助来自象苏联、南斯拉夫、美国、英国、印度以至巴基斯坦那样不同的国家。后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接着也来了，不过只是在那次暴动失败之后。班达拉奈克夫人宣称，得到的支持证明她的中间派政策是正确的。但是，她的政府内部已开始醒悟：许多人对于斯里兰卡如此依赖共产党国家是否明智表示怀疑——这种看法无疑是由于据说北朝鲜驻科伦坡大使馆怂恿暴动者，以及由于普遍怀疑中国的卷入混合在一起而形成的。在以后的几个月里，联合阵线政府谋求与印度建立更密切的关

系。但是，预期能从更密切的关系中得到的好处又没有实现，而 1972 年 6 月班达拉奈克夫人访问中华人民共和国时，她受到热烈欢迎，并达成提供慷慨的财政经济援助的协议。然而，毫无疑问，早些时候的“激进的中立主义”已经过了若干修正——1972 年初，美国太平洋舰队和苏联太平洋舰队停靠科伦坡港口作“友好”访问时都受到欢迎，就是证明。联合阵线政府政策的这种转变，反映了它内部的重重矛盾。

共产党总书记（彼得·克尼曼）被吸收入联合阵线内阁一事，并没有引起预期的苏联人的反响。这大概是由于内阁里有大批托派平等社会党人的缘故——而且平等社会党的财政部长在任何一次到世界各地请求援助时，都没有访问过苏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对于给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以外交上的承认最感兴趣的是共产党，但是这一行动却恶化了与西德这个主要援助国的关系。尽管联合阵线内的北京的院外活动集团领导人 R. D. 森纳那亚克就是计划和就业部（由总理掌管的部）的副部长，而强烈倾向毛主义的“人民力量”集团受班达拉奈克夫人的女儿和女婿鲁帕辛哈所控制，但共产党参加联合阵线也不能使中华人民共和国过分热心。另一方面，由于人民解放阵线暴动的结果，两位毛主义的忠实拥护者——N. 桑穆加塔桑和 S. D. 班达拉奈克——却被拘留了好几个月，后者事实上被刑法委员会判了刑。

从另一方面来看，伊斯兰教社会主义阵线这个自由党的有强大影响的亲阿拉伯的组成部分，在推动作出反对以色列的决定，和在孟加拉国解放战争中争取支持巴基斯坦一事中是起到作用的。但从阿拉伯国家在石油价格上并没有帮助斯里兰卡这一点上，可以看出它的失败。斯里兰卡与印度的友谊则因孟加拉问题而受到了严重的影响。⁽³⁹⁾

最终的结果是，联合阵线政府受到了抑制而没有进一步向左

转变，因为担心国际信贷机构和西方（斯里兰卡的主要援助国和资金供给者）可能作出不利反应。阿拉伯世界和共产主义世界都不愿充分地和无条件地对斯里兰卡承担义务，因为无论在经济上还是在国际政治的均势上，斯里兰卡对它们都是无足轻重的。然而，前已加以概述的国内问题上的考虑，迫使联合阵线不得不提心吊胆地走钢索，而它的对手统一国民党由于采取了简单干脆的亲西方立场，则不须忍受这样的苦恼。

结 论

在这篇论文中，斯里兰卡社会主义的某些方面具有了清晰的轮廓。政治集团由于竞争而把社会主义作为进行交易的手段，其主要考虑是为了延缓正在迅速发展的不满情绪，以便保证一个政党能取得政权或保持政权。如果说统一国民党实行的是仁慈的家长式统治，自由党则略有不同，其原因只不过是它的目的是要通过同多数的僧伽罗族人中信仰民粹主义的和土生土长的小资产阶级各阶层紧密地打成一片，以标榜自己不同于其主要对手而已。自由党的一系列立法项目——使用民族语言、实行缓和的国有化、把佛教放在首位、实行群众参政的民主制以及土地改革和重税——统一国民党领导的政府本来也同样能够完成。然而，后者则是一再错过机会，或者一再迟延，不作让步，直到让步已毫无价值为止。

至于自由党，它认识到自己不应该成为它的马克思主义者伙伴的工具。因此，自由党的领导人时常要说明他们所设想的是如何限制社会主义。他们最近的声明，表明他们所信奉的是“实用主义的社会主义”；他们并没有把社会主义本身当作目的，而只是接受保持政权所必需的那种程度的社会主义。

因此，只有传统的左派才持有“社会主义是‘科学的’社会管理方法”的观点，而它们相对应的各革命政党——人民解放阵线、平等社会党（革命的）、革命工人党和北京派的共产党——则更加坚定地抱有这种观点。他们把社会的革命改造和无产阶级的统治看作是最终目的。然而，传统的左派在多年参加大选失败以后，便谋求与资产阶级结成联盟作为朝着“正确方向”迈进的一个步骤。他们希望这样做能渗入自由党的队伍，并使它转向社会主义的目标。这一演习已经失败而幻灭的情绪支配着它们的队伍。平等社会党的左派已经同人民解放阵线的一些分支机构进行对话；平等社会党很可能会回到搞阶级合作之前的革命立场。这将意味着抛弃议会政治的目标。但是，由于来自自由党的左派和来自共产党本身的竞争，以及由于大多数种植园工人被锡兰工人大会党这个右翼工会所控制，革命的前景是暗淡的。只有当僧伽罗族工人和印度泰米尔族种植园劳工之间有了巩固的联盟，革命斗争才能成功。

还有另一种容易变动的因素，这就是外国对斯里兰卡国内形势的关注。抛弃议会政治的目标，就意味着要通过议会外的行动去夺取政权。一旦发生这种情况，一个合法组成的政府就会要求外国提供军事援助。班达拉奈克夫人的联合阵线政府从各种不同的国家谋求并获得了武器弹药，以镇压 1971 年 3 月至 4 月人民解放阵线的暴动时，已开了这样的先例。

斯里兰卡的社会主义是在几种困难情况下费力地进行的。第一，在一个支离破碎的、各种社会集团之间彼此分裂的社会里，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是难以实现的。例如，1957—1958 年期间锡兰和印度泰米尔人对语言和公民权问题愤愤不平，工人阶级也普遍不满，这时，平等社会党中的某些派别认为这是一个采取革命行动的机会，他们希望这一行动能够导致他们取代班达拉奈克的人民联合阵线的政府。一份关于这些方面的工作文件在平等社会

党的某些派别里进行了认真的讨论。然而，资产阶级民粹主义的吸引力，却否定了采取这样革命行动的可能性，这股吸引力通过泰米尔联邦党主张独立的政策以及自由党和统一国民党的僧伽罗佛教沙文主义非常有效地表现了出来。

第二，各资产阶级政党在社会经济方面的竞争，转移了下层社会对贫困、生活水平低下和失业这些深藏的根本问题的注意力。加上佛教传布了人类的现世是其生前行为的结果的观点，一种虽非宣扬不变，却要人们安分听天的教义，这种教义也容易起到使人忍受挫折的作用，这就使得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更难实现了。

第三，生活水平缓慢地在一段时期里逐渐下降（正如 1940 到 1970 年这几十年里所发生的那样），不会立即造成因突然强迫接受种种负担而可能发生的趋向强烈抗议的群众运动。1953 年 8 月统一国民党政府未经适当的预告，便减少大米津贴，因而激起罢市，就说明了这个问题。从那时以后，各届政府一直是小心翼翼的，通过逐步增加负担的办法以减少震动。

议会被认为是政治活动的基础，这是事实。与此相联系的则是选举权问题。议会已发展成为一种公认的通过选举产生的政府而达到妥协的工具。它也是这个国家的大法庭，而且通过这样的方式来缓和社会和政治的紧张局面。

左派起初试图轻率地把议会斥之为资产阶级的机构而不屑一顾。但是，它也曾经想要利用议会。然而选区划分制度给一些以农村为基础的和保守的政党占了便宜。因此，传统的左派除了让自己成为议会体制的一部分，并利用议会去达到其目的外别无他法。但是，它们运用这样的办法一直没有成功，并且还在试图定出一种有效的革命策略。

问题在于，因历届政府不能提供就业和降低生活费用而恼怒的急躁的年轻一代，是否会对议会感到厌倦并谋求取代议会的办

法。传统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领导人（他们多半已大大超过六十岁）在他们选择议会道路之前，也曾考虑过建立共产主义的体制。但是，他们（至少他们中的一部分人）已决定回到以前的革命立场，因此现在他们的可信任的程度就值得怀疑了。使事情变得更为困难的是，他们的二线的决策者们也被弄得相信可以利用议会来达到社会主义的目的。但是甚至他们也不是太重要的，因为自从三十年代以来，老资格的人一直把持着他们各自的政党。因此，当失望和挫败驱使这些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中的许多人争取到新兴的左派队伍中去时，新左派是不会接受他们的。

新左派已被老资格的托洛茨基主义者看作是“盲动主义者”和“打了就跑”的革命派而加以唾弃，他们认为由于造反失败，这些革命派对社会主义事业带来的害处多于好处。但是，正如一位作者所强调指出的那样，他们的日益成长的队伍，形成了一个“相反的典型”，它“拒绝老一套的政治把戏，以及支持这些把戏的一切清规戒律”⁽⁴⁰⁾。实际上，这位作者论证说，人民解放阵线将拒绝“被资产阶级化”，或被引诱进入议会。⁽⁴¹⁾

人民解放阵线将起到革命的社会主义力量的灿烂群星中核心的作用，它将对议会和过去二十五年左右一直维持着议会的“权贵政治的典型”⁽⁴²⁾进行挑战。但是，在斯里兰卡政府倾向于越来越依赖日益扩张的国家军事和半军事力量的情况下，他们会成功吗？而且，这些政府要是被逼得很紧，也会力图得到，并且一定会得到外国的军事援助的。

这使我们想起四十年代平等社会党的布尔什维克派乃至平等社会党本身所采取的立场。布尔什维克起初不无理由地自称“印度布尔什维克列宁主义党锡兰小组”——后来这个名称由于与印度相联系而在当地有了不利的含意，便改称为布尔什维克平等社会党。他们强调说，只有印度“革命”成功了，他们才能在锡兰贏

得胜利。同样，平等社会党也嘲笑了“在一个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想法。两个组织都意识到敌对的外国势力干涉的可能性。它们仍然心有余悸。例如，平等社会党的领袖 N.M. 佩雷拉已告诫说，社会主义是一条改组社会的艰难道路，是要耐心地用一块又一块石头建设起来的。⁽⁴³⁾这个党的副领袖科尔温·德席尔瓦则对来自国外帝国主义的压力提出了警告。⁽⁴⁴⁾正是由于这些原因，平等社会党和共产党就决意与自由党结成同盟，以期实现它们的某些社会主义的目标。但是，这里，他们面临着推动社会民主党采取马克思主义方向这个不能解决的问题。总之，不但传统的左派，而且新左派也各自陷入不易摆脱出来的恶性循环之中。

附注

(1) 见查尔斯·杰弗里斯爵士：《锡兰——走向独立的道路》第112页。(Sir Charles Jeffries, *Ceylon—The Path to Independence* [London: Pall Mall Press, 1962], p. 112.)

(2) 根据顿·斯·森纳那亚克的统一国民党政府于1948年和1949年制定的法规，大多数印度泰米尔族居民被剥夺了公民权和选举权。1964年锡兰政府与印度政府达成协议，印度泰米尔族居民的国籍问题得到了部分解决。最后解决是在1974年。

(3) 关于僧伽罗族种姓结构的详细说明，见布赖斯·瑞安：《现代锡兰的种姓：过渡中的僧伽罗族制度》。关于锡兰泰米尔人的种姓制度，参阅迈克尔·班克斯：《贾夫纳的种姓》，载 E.R. 利奇编：《剑桥大学人类学论文集》第2卷：《南印度、锡兰和西北巴基斯坦的种姓的若干方面》。(Bryce Ryan, *Caste in Modern Ceylon: The Sinhalese System in Transition*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1953]; Michael Banks, "Caste in Jaffna", in E.R. Leach, ed., *Cambridge Papers in Social Anthropology*, vol. 2: *Aspects of Caste in South India, Ceylon and North-west Pakistan*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0], pp. 61—77。)

(4) 详见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1947—1973年的斯里兰卡政治》第17—19页，第61—63页。(Politics in Sri Lanka 1947—1973 [London: Macmillan Company, 1974], pp. 17—19, 61—63。)

(5) 我们根据阿普特、拉帕隆巴拉、派伊、拉斯托和沃德以及冯德梅登所提出的标准作了估计。例如，见戴维·E. 阿普特：《关于现代化的政治》；约瑟夫·拉帕隆巴拉：《官僚机构和政治发展》一书中《在政治发展中的官僚机构：评论、质询和困境问题》一

章,第39—48页;卢西恩·W·派伊和西德尼·弗巴合编:《政治思想倾向和政治发展》一书中派伊写的《从比较的角度看政治思想倾向》一章,第512—560页;丹克沃特·拉斯托和罗伯特·E·沃德:《日本和土耳其的政治现代化》第3—13页作者写的《緒言》;以及弗雷德·R·冯德梅登:《发展中国家的政治》第6页。关于对现代化理论和政治发展理论的批判,参阅迪安·C·蒂普斯:《现代化理论和各种社会的比较研究:一个批判性的观点》,载《社会和历史方面的比较研究》15,第2期(1973年3月),第199—226页和R·C·米尔恩的评论性文章:《对政治发展的过分发达的研究》,载《加拿大政治科学杂志》5,第4期,第560—568页。(Joseph La Palombara's chapter, "Bureaucracy of Political Development: Notes, Queries and Dilemmas", in his *Bureaucracy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3], pp. 39—48; Lucian W. Pye's chapter, "Comparative Political Culture", in his and Sidney Verba's eds., *Political Culture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5], pp. 512—60; Dankwart Rustow's and Robert E. Ward's "Introduction", in their *Political Modernization in Japan and Turkey*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4], pp. 3—13; and Fred R. von der Mehden, *Politics of the Developing Nations*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4], p. 6。Dean C. Tipps, "Modernization Theory and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Societies: A Critical Perspective" in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15, no. 2 [March 1973]: 199—226; and R. S. Milne, "The Overdeveloped Study of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Canadi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5, no. 4: 560—68。)

(6) 这些类型是派伊提出的;阿普特,前引书,第49—50页也提到。

(7) 这些可变因素是拉帕隆巴拉提出的,见前引书。

(8) 见A.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一个新兴国家的选举政治:1970年5月的锡兰大选》一书的第五章:《候选人》。(Chapter 5, "The Candidates", in *Electoral Politics in an Emergent State: The Ceylon General Election of May 1970*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5]。)

(9) 关于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以及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政党的叙述,参阅W.霍华德·里金斯:《锡兰:一个新兴国家的困境》;卡尔文·A.伍德沃德:《锡兰托洛茨基主义运动》,载《世界政治》14,第2期(1962年1月);赫克托·阿布赫亚拉德哈纳:《锡兰左派思想的类型》,载《社会》第4期(1963年);罗伯特·N·卡尼:《锡兰共产党:为取得马克思主义的最高权威而竞争》,载罗伯特·A·斯卡拉皮诺编:《亚洲的共产主义革命:策略、目标和成就》;乔治·J·莱斯基:《锡兰托洛茨基主义的由来:平等社会党的历史纪实,1935—1942年》;卡尔文·A.伍德沃德:《锡兰一个政党体系的发展》;罗伯特·N·卡尼:《锡兰的几个共产党:争夺和联盟》,载罗伯特·A·斯卡拉皮诺编:《亚洲的共产主义革命》;乔治·莱斯基:《锡兰托洛茨基主义的没落》,载《太平洋事务》3(1970年秋季);A.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锡兰:一个新政府上台》,载《亚洲概览》1971年2月;罗伯特·N·卡尼:《锡兰的工会和政治》;查尔斯·S·布莱克顿:《锡兰的暴动,1971年》,载《澳大利亚的邻邦》1971年7—8月号;A.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锡兰:人民解放阵线和失败了的“革命”》;查尔斯·S·布莱克顿:《斯里兰卡的马克思主义者》,载

《共产主义问题》22,第1期(1973年1—2月号);波利蒂卡斯(W. 威斯沃·沃纳帕拉):《锡兰的四月起义》,载《亚洲概览》1972年3月;S. 阿拉萨拉特纳姆:《1971年4月的锡兰暴动:一些原因和后果》,载《太平洋事务》45,第3期(1972年秋季);萨萨·费尔南多:《新兴国家的权贵政治:独立后的斯里兰卡的权贵政治》,载《太平洋事务》46,第3期(1973年秋季);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斯里兰卡的政治,1947—1973年》;甘纳纳恩·奥贝耶西克尔:《斯里兰卡(锡兰)1971年4月暴动的社会背景述评》,载《亚洲研究杂志》33,第3期(1974年5月);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一个新兴国家的选举政治:1970年5月的锡兰大选》。关于人民解放阵线暴动的详细文献目录,见H. A. I. 古尼蒂莱克:《锡兰1971年4月暴动:文献目录选编》。有用的关于政党的文献,见莱斯利·古尼瓦德纳:《平等社会党简史》;V. 卡拉莱辛哈姆:《联盟的政治》;彼得·克尼曼:《十月、民族解放和锡兰》;巴兹尔·佩雷拉:《彼得·克尼曼小传》;《锡兰共产党的二十五年:1943—1968》。(W. Howard Wriggins, *Ceylon: Dilemmas of a New Nation*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0]; Calvin A. Woodward, "The Trotskyite Movement in Ceylon"; Hector Abhayaradhana, "Categories of Left Thinking in Ceylon", *Community*, no. 4 [1963]; Robert N. Kearney, "The Ceylon Communist Party: Competition for Marxist Supremacy", in Robert A. Scalapino, ed., *The Communist Revolution in Asia: Tactics, Goals and Achievements*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5]; George J. Lerski, *Origins of Trotskyism in Ceyl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the Lanka Sama Samaja Party, 1935—1942* [Stanford, Calif.: Hoover Institution of War, Revolution and Peace 1968]; *The Growth of a Party System in Ceylon* [Providence: Brown University Press, 1969]; The Communist Parties of Ceylon: Rivalry and Alliance", in *The Communist Revolution in Asia* [2d ed., 1969]; "The Twilight of Ceylonese Trotskyism", *Pacific Affairs* 3 [Fall 1970]; "Ceylon: A New Government Takes Office", *Asian Survey*, February 1971; *Trade Unions and Politics in Ceylon*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1]; Charles S. Blackton, "The Ceylon Insurgency, 1971", *Australia's Neighbours*, July/August 1971; "Ceylon: The People's Liberation Front and the 'Revolution' That Failed" [Montreal: Centre for Developing Area Studies, Reprint Series, No. 23, 1972]; "Sri Lanka's Marxists"; Politicus [W. Wiswa Warnapala], "The April Revolt in Ceylon"; S. Arasaratnum, "The Ceylon Insurrection of April 1971: Som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Tissa Fernando, "Elite Politics in the New States: The Case of Post-Independence Sri Lanka"; Gananath Obeyesekere, "Some Comments on the Social Backgrounds of the April 1971 Insurgency in Sri Lanka [Ceylo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3, no. 3 [May 1974]. H. A. I. Goonetileke, *The April 1971 Insurrection in Ceylon: A Select Bibliography* [Louvain, CRSR, 1973]. Leslie Goonewardene, *A Short History of the Lanka Sama Samaja Party* [Colombo: Gunaratne and Company, 1960]; V. Karalasingham, *Politics of Coalition* [Colombo: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64]; Pieter Keuneman, *October, National Liberation and Ceylon* [Colombo: Education Bureau, Ceylon Communist Party,

1967]; Basil Perera, *Peter Keuneman — a Profile* [Colombo: Co-operative Printers' Society Ltd., 1967]; *25 Years of the Ceylon Communist Party: 1943—1968* [Colombo: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68].)

(10) 这个人民联合阵线从前通称革命平等社会党，不要把它同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 1955 年为了在 1956 年大选中与统一国民党作斗争而组织的原先的人民联合阵线混淆起来。

(11) 贾尼丝·吉金斯：《1947—1971 年僧伽罗人政治生活中的家庭和种姓》。*(Janice Jiggins, Family and Caste in the Politics of the Sinhalese 1947—1971, unpublished Ph. D. Thesis, University of Ceylon, 1973.)*

(12) 见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锡兰的内阁部长：他们政治的、经济的和社会的背景》，载《锡兰经济学家》5，第 1 期（1960 年 3 月）。（“Ceylonese Cabinet Ministers: Their Political, Economic and Social Backgrounds”，*Ceylon Economist* 5, no. 1 [March 1960].）

(13) 参阅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一个新兴国家的选举政治：1970 年 5 月的锡兰大选》第 5 章；W. A. 威斯沃·沃纳帕拉：《斯里兰卡内阁的组成：对 1970 年联合阵线内阁的研究》，载《政治科学评论》12，第 1、2 期（1973 年 1 月至 6 月）。（“The Formation of the Cabinet in Sri Lanka: A Study of the 1970 United Front Cabinet”，*[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2, nos. 1 and 2 January-June 1973].）

(14) 甘纳纳恩·奥贝耶西克尔，前引书；查尔斯·S. 布莱克顿，前引书。

(15) S. J. 埃尔德斯维尔德：《政党：关于行为的分析》第 1—13 页。（S. J. Eldersveld, *Political Parties: A Behavioral Analysis* [Chicago: Rand McNally and Company, 1964], pp. 1—13.）

(16)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同注释(8)书。

(17) J. R. 贾亚瓦德纳：《在野的统一国民党，1970》（机密的，油印本）。（J. R. Jayawardene, *The UNP in Opposition, 1970* [confidential, mimeographed].）

(18) 塔凯楚古·楚鲁塔尼：《国家发展的政治学：过渡社会中的政治领导》第 96—99 页。（Taketsugu Tsurutani, *The Politics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Political Leadership in Transitional Societies* [New York: Chandler Publishing Company, 1973], pp. 96—99.）

(19) 这是杜德利·森纳那亚克的一位最亲密的朋友告诉本文作者的。

(20) V. 卡拉莱辛哈姆：《联盟的政治》中（第 28—30 页），题为《班达拉奈克夫人的目的》（“Mrs. Bandaranaike's Objectives”）的一节。

(21) 佩雷拉 (N. M. Perera) 是哈罗德·拉斯基 (Harold Laski) 和赫尔曼·芬纳 (Herman Finer) 的学生，他在三十年代以一篇关于魏玛宪法的论文获得了哲学博士学位，而且由于曾对英国、法国、魏玛德国和美国的议会程序进行了详尽的比较性考查研究，在四十年代初获得了更高的博士学位（理学博士）。

(22) 详细说明见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锡兰反对党的策略（1947—1968 年）》，载《政府与反对党》4，第 1 期（1969 年冬季号），第 54—69 页。（“Oppositional Politics in Ceylon [1947—1968]”，*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4, no. 1 [Winter

1969]: 54—69。)

(23) 见班达拉奈克向记者发布的新闻稿，载锡兰《每日新闻》(Daily News)1951年7月16日。

(24) 这个文件的摘录发表于锡兰《每日新闻》1971年1月9日和《时代周末报》(Times Weekender)1971年1月11日(注：菲利普·古纳瓦德纳于1972年逝世。)

(25) 见N. M. 佩雷拉：《三十五年以后》("35 Years After")，载锡兰《每日新闻》1970年12月22日。

(26) 锡兰《观察家报》(Observer)对科尔温·R. 德席尔瓦(Colvin R. de Silva)的访问记，见1970年12月20日该报杂志版。

(27) 见莱斯利·古尼瓦德纳：《平等社会党的新展望》("New Outlook of the LSSP")，载锡兰《每日新闻》1970年12月21日。也见V. 卡拉莱辛哈姆：《平等社会党的一个观点：今日的口号应该是什么》("An LSSP Viewpoint: What Should Be Today's Slogans")，载锡兰《每日新闻》1971年9月2日。

(28) 《工人先锋报》(Workers' Vanguard)第45期(1974年5月24日)。

(29) 参阅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斯里兰卡的政治，1947—1973年》第3章，《经济和社会的发展》("Economic and Social Progress")，第61—68页。

(30) 这是N. M. 佩雷拉在1974年预算演说中所提到的。见锡兰《每日新闻》1974年11月7日。

(31) I. D. S. 威拉瓦德纳：《锡兰的1956年大选》。(I. D. S. Weerawardena, *Ceylon General Election 1956* [Colombo: Gunasena and Company, 1960]。)

(32) 见《美国新闻和世界报道》(U. S. News and World Report)1956年4月20日，第61页，访问所·韦·里·迪·班达拉奈克总理的报道。

(33) 这是1964年5月10日锡兰《观察家报》报道的。

(34) 详见锡兰《每日新闻》1969年12月14日。

(35) 见V. 卡拉莱辛哈姆：《平等社会党的一个观点：今日的口号应该是什么》。

(36) 见班达拉奈克夫人发表的声明，载《太阳报》(The Sun)1970年5月3日。

(37) 见N. M. 佩雷拉：《1970—1971年预算演说》第35页。(Budget Speech 1970—1971 [Colombo: Government of Ceylon, 1970], p. 35。)

(38) 详见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同注释(4)书，第234—265页。

(39) 关于巴基斯坦飞往孟加拉国的军事飞机曾停在班达拉奈克国际机场加油一事的指控，尽管班达拉奈克夫人竭力加以驳斥，印度对锡兰还是作了敌对的新闻报道。见1971年12月1日锡兰《每日新闻》报道的总理在锡兰众议院关于这个问题的谈话。也见她1972年6月23日在国民议会提出的声明。(注：斯里兰卡由于有泰米尔少数民族问题，与印度的关系的基础是不牢靠的。而且主张独立的泰米尔联邦党与印度泰米尔纳德[马德拉斯邦]的德拉维达进步阵线是有联系的。)

(40) 萨萨·费尔南多，同注释(9)书，第361—383页。

(41) 同上。

(42) 同上。

(43) 见N. M. 佩雷拉，同注释(25)书。

(44) 见1970年12月20日锡兰《观察家报》(杂志版)对德席尔瓦的访问记：《平等社会党三十五年：推翻资本主义是我们的新挑战》。

第十一章 巴基斯坦的社会主义

杰拉尔德·A. 希格

1971年12月，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就任了支离破碎的巴基斯坦的总统职位。孟加拉国的出现，使巴基斯坦的人口减少了一半，使它作为次大陆的穆斯林祖国的合法性为之动摇，使它的政治制度声名狼藉。布托是巴基斯坦政治史上一个无与伦比的领袖，这不仅因为既由他帮助造成、又由他承受下来的局势十分严重，或者因为他具有超凡的魅力，而且还因为他是以一个社会主义者的身分来要求当选的。在1970年12月的选举中，布托的政党，即巴基斯坦人民党^①曾经是当时西巴基斯坦的压倒一切的得胜者，它曾以强有力的社会主义纲领进行了竞选。在一个长时期内，政府与私营企业一直相互配合以实现经济上的迅速发展，其代价是各阶级之间、各行政区之间以及各城乡地区之间的经济上的差距日益扩大了。经过这一时期以后，社会主义看来就是这样在巴基斯坦应运而生了。

“乐土上的异乡人”：社会主义和清真之国

面对穆斯林居民在地理上的特殊分布、以及他们的紧密团结和怕受印度人统治的情况，印度政府变得日益民主化和印度人化，巴基斯坦就是在这一情况下产生的。⁽¹⁾为了支持建立一个穆斯

① 以下简称人民党。——译者

林统治的国家的要求，伊斯兰教徒们发展了一种理论，表明印度不是由一种而是由两种民族组成的一——一种是信奉印度教的印度人，另一种是伊斯兰教徒(即穆斯林)。为了使印度的伊斯兰教徒能够作为穆斯林而继续生存下去，巴基斯坦(这个当时建议分离出来实行自治的清真之国，即穆斯林国家或伊斯兰教国家)^①已经成为非有不可的了。并不奇怪，在1947年独立后的那几年里，人们一直就一个穆斯林统治的国家应具有哪些主要特征的问题展开了辩论。^②伊斯兰教政府、伊斯兰教国家以及伊斯兰教宪法，已成为充斥于这个新兴国家的政治辩论中的口号。每个人都意识到它们的重要性；但谁也不能完全确定它们是什么意思。这种争论之激烈，简直不容许存在任何政治思想，而且更重要的是，使巴基斯坦人不得不主要地按照各种思想同伊斯兰教是否相容来考虑这些思想。就社会主义来说，情况尤其如此。

关于社会主义能否存在于一个清真之国的争论，从来没有真正结束过，有关这个清真之国的特征的比较一般性的辩论，也从来没有停止过。一方面，社会主义就其主张经济平等主义这个目标来说，在巴基斯坦的政治思想倾向中一向具有某种程度的正统性(经济平等主义这个目标，在伊斯兰教传统中是有过共鸣的，而更近一点，在第三世界主义这个定义含糊的思想中也起着共鸣)。巴基斯坦的诗人哲学家伊格巴尔，早在本世纪初就已经在《列宁给上帝的请愿书》这一著名的诗篇中谴责资本主义并赞扬列宁。^③其他的一些著作则论证说：财富不可变为少数人的财产；对这种积累和群众之被剥夺漠不关心，就不是穆斯林。^④巴基斯坦的两个主要

① 巴基斯坦(Pakistan)一词原是1933年一个旁遮普学生制造出来的名词，意即清真之国，包括p(旁遮普)、a(阿富汗)、k(克什米尔)、s(信德)、stan(俾路支斯坦)。后来建议从印度分出来，并于1947年成立为自治领的那个穆斯林国家，即此处所称的巴基斯坦。现在的巴基斯坦是指1956年独立以来的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括号内的解释是译者后加的。——译者

领导人穆罕默德·阿里·真纳和利亚卡特·阿里·汗，也都提到“伊斯兰教社会主义”；这个词组不仅布托及其人民党，而且阿尤布·汗也都使用过。

另一方面，伊格巴尔对共产主义的唯物主义哲学同样很有意见，而且终于断然否定了它。他认为共产主义已经在唯物主义的不毛之地上种植了一种极好的平等主义的经济制度（这种制度同伊斯兰教是一致的或接近的）。⁽⁵⁾换句话说，社会主义的唯物论和无神论还是可疑的。1966年，阿尤布（在他对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初步讨论中）宣布伊斯兰教社会主义是国家的目标之后，引起了如此多的反响，以致在实际公布计划时把这个字眼省略掉了。因此，尽管在1970年选举期间人民党进行了一致拥护社会主义的运动，但巴基斯坦的宪法（这是由布托及人民党领导人员写成，并经人民党拥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的一次国民大会通过的）还是全部删去了即使是比较能被接受的调门较低的“伊斯兰教社会主义”这个字眼。总之，社会主义在巴基斯坦的政治思想倾向中尚处于一种极不定形的状况。这种无定形的状态，也是巴基斯坦左派的组织上的特征。

在今天已成为巴基斯坦的这个国家中的左派组织，就它们的存在来说，是没有什么连续性的，这和它们在印度的相当的左派组织不同，在较小的程度上，也和在孟加拉国的相当的左派组织不同。为发展一个巴基斯坦社会党而进行的努力是短暂的；而此党主张的非宗教主义，它的领导人早先同印度国大党和印度一些社会党的关系，以及它在东巴基斯坦的党的印度教色彩又阻碍了这个流产的党，使之不能任意行动。⁽⁶⁾巴基斯坦共产党也不是真的顺利得多。在民族独立问题上遵守斯大林路线的共产党人，的确也支持过巴基斯坦运动，而且有些共产党人和社会党人确曾在穆斯林联盟内部组织过一个“进步派”。但是，同穆斯林联盟的这种共处，

并不长久。国家一经独立，共产党人就同这个联盟决裂，这时他们就组织了巴基斯坦共产党。从 1947 年到 1952 年间，巴基斯坦共产党追随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日丹诺夫路线，并试图在东巴基斯坦的几个地区内酝酿革命武装起义。⁽⁷⁾结果，尽管巴基斯坦共产党在国家独立以后是一个合法的政治实体，但它还是受到巴基斯坦政府的小心监视。1951 年 3 月，利亚卡特·阿里·汗总理控告巴基斯坦共产党曾同某些军官密谋推翻政府。共产党的几个领导人物，同陆军参谋长阿克巴·汗少将一起受过审讯，并经判定有罪，案由是他们是 1953 年 1 月的所谓“拉瓦尔品第阴谋”中的同谋。一年半以后，这个党本身就在巴基斯坦全国范围内被取缔了。

尽管在西巴基斯坦的那些传统的左派政党不见了，但是社会党人和共产党人的影响依然存在，集中在某些领导人、一些人数不多的知识分子团体、农民组织者和工联组织者的周围——这些人都是从早些时候一下子出现的各种组织上剩下来了。例如在卡拉奇，M.N. 罗伊的印度工人联合会的残余，继续以西巴基斯坦工人联合会的名义存在着。⁽⁸⁾共产党人和社会党人照样控制着其他各种工会团体，但是没有一个是很大的或是能起作用的。在农民中间，共产党和社会党的影响也都存在着，但这种影响较少是通过明显地做组织工作，更多地是通过某些具体的领导人动员佃户去示威反对地主所进行的工作而保存下来的。⁽⁹⁾就知识分子团体而言，进步作家运动仍然是最为重要的组织。这个运动是 1932 年由共产党的活动家萨贾德·扎希尔在全印度的基础上组织起来的，它一直是处于萌芽状态的有组织的左派，直到五十年代后期在政府压力下垮台为止。⁽¹⁰⁾

同样还有其他一些左翼的“零星派别”。在旁遮普，米安·伊夫蒂哈鲁丁仍旧是此类活动的中心。他是一个百万富翁，长期以来同情国大党内部和穆斯林联盟内部的左派事业。在二十世纪四

十年代后期，他曾组织过一个报纸出版公司，为进步作家运动的主要论坛服务。五十年代初期，他跟以前的穆斯林联盟“进步派”一起创建了自由巴基斯坦党。在西巴基斯坦其他各省，社会主义仍然作为表征各省政治的强烈的地区性思想感情的潜流而存在着。诸如信德省的 G. M. 赛义德，西北边境省的汗·阿卜杜勒·加法尔·汗，以及俾路支省的阿卜杜斯·萨马德·阿查克扎伊等人，不但是为他们各省向中央政府争取最大限度自治权的党派的领导人，而且都是左派。

这些上层人士逐渐联合起来以扩大他们的影响。1954年，自由巴基斯坦党同其他一些集团合并起来成立了国民党。⁽¹¹⁾ 1957年，这个由一些带有地方性的左翼流派组成的联合集团，又同新成立的民族人民党联合起来，后者是毛拉纳·阿卜杜勒·哈米德·汗·巴沙尼所组织的一个左派的东巴基斯坦运动，此人是前阿萨姆穆斯林联盟的领导人，又是积极的农民组织者。⁽¹²⁾ 有了民族人民党，巴基斯坦就又有了一个公开的左派的全国性政治组织。这个政党不仅成了巴基斯坦社会的“受践踏者”的主要支持者（这是它公开宣布的目的），而且还持续不断地领导了反对巴基斯坦日益亲西方的外交政策的立法方面的运动。

尽管民族人民党的出现，使左派得以在组织上恢复了活力，但是它也使巴基斯坦的社会主义的正统性更加可疑。西北边境省和俾路支省的该党领导人，在独立以前的国大党运动中一直是积极的，而且一直反对建立巴基斯坦。他们不断要求省的自治，当时就被许多人理解为是这种反对意见的一种继续。巴沙尼虽曾是穆斯林联盟运动的一个领导人，但是他采纳了东巴基斯坦省的许多要求，这就使他变得同样可疑了。有时，社会主义与地方主义似乎纠缠在一起对巴基斯坦的全部概念提出了异议。主要由于这一点，民族人民党就拒绝成为反对 1958 年政变产生的阿尤布·汗总统政

权的社会主义反对派的工具。1967年，由于某些既牵涉到人事又牵涉到意识形态方面的问题（巴沙尼一派具有“亲华”的特征，而穆扎法尔一派是“亲苏”的），民族人民党自己在东巴基斯坦分裂了。在西巴基斯坦，目前由瓦利·汗（加法尔·阿卜杜勒·汗的儿子）领导的那个党的大部分是同“亲苏”派联系着的。但是这种分裂只不过加强了党的地区性而已，而且除了俾路支省和西北边境省以外，其他省的民族人民党党员干脆就离开党了。

民族人民党的这段“插曲”，在已有的虚饰上面又加上了另外一层由社会党人、共产党人以及大体上算是左派的干部和集团合成的门面装饰。如果社会主义仍然使许多人多少感到怀疑的话，它对他们也已经不是那么陌生的了。左派的政治组织虽然还是较弱的和分裂的，它至少也以最小的规模出现了。意识形态和组织结构两者都为巴基斯坦人民党及其领袖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提供了大量解决问题的有效办法。

巴基斯坦人民党：作为抗议的社会主义

1970年，一个左派政党能够当选而成为西巴基斯坦的多数党一事，只能通过巴基斯坦人民党的组织结构和意识形态得到部分的解释。在很大程度上，那次胜利乃是对一个已经变得太笨重、太偏私、太不称职而使人不能容忍的政府提出抗议而逐步发展的结果。尽管阿尤布·汗的政府在1958年的阿尤布政变后的初期曾得到过普遍的支持，但是这个政权的性质之日益集权化和独裁、其政策所造成的经济差距之日益扩大，却激起了对这个政权的普遍不满。在1964—1965年的几次控制下的总统选举中，对阿尤布·汗和他那种类型的政府，就有过大规模的强烈反对。⁽¹³⁾在此后的三年中，这种反抗加速了。⁽¹⁴⁾1968年秋，警察向抗议学生开枪，并逮捕了

巴基斯坦左右两派的主要政治活动家，这就导致了一场遍及整个巴基斯坦的、实际上还只是混乱而无组织的群众运动。但这个运动逐步加剧了，以致到 1969 年 3 月它迫使阿尤布不得不让位给了陆军总司令阿迦·穆罕默德·叶海亚·汗将军。⁽¹⁵⁾

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及其人民党，既是这次高潮的制造者，也是这次高潮的产物。初看起来，布托之成为反对党的领袖，似乎是出人意料的。出身于信德省的一个富裕而拥有土地的贵族家庭，并在美国和英国受过教育的布托，显然是阿尤布政权造就出来的。他在三十岁时就被组入第一届军法内阁，同时作为外交部长，很快就成为政府中最显赫的人物之一。可是在 1965 年，也就是在结束 1965 年印巴战争的那次谈判以后，布托由于他对阿尤布在把战场上的胜利转变为外交上的胜利中所起作用的看法问题，同阿尤布政府决裂了。作为西巴基斯坦公众广泛赞同的想法，这次决裂把布托的声望一下子抬上了高峰。

布托只是逐渐地采取行动，以发展自己的政党——其所以犹豫踌躇，无疑是因为阿尤布曾经威胁，假如布托发展自己的政党，就要对他采取法律手段。布托在外交部长的任期中，一直是以强烈的左倾和“反帝”倾向为其特征的（他一直是巴基斯坦的中国化的缔造者，而且特别是印度尼西亚的苏加诺的坚定的赞赏者），因而他在攻击政府的时候，几乎立即就采取了社会主义的立场。他对政府的攻击，是一种意识形态性质的行动；这方面他得到了 J. A. 拉欣等几个明智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协助，他们都是亲密的朋友，并且非正式地充当了顾问（拉欣后来是巴基斯坦人民党的总书记，又是布托内阁的一员）。与此同时，布托似乎敏锐地意识到社会主义在巴基斯坦，特别是在执拗的穆斯林的西巴基斯坦根本上是“陌生”的，因此他就把伊斯兰教也包括进来作为他那正在形成中的思想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1967 年 11 月，巴基斯坦人民党创立了。

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个政党有点象是一位希望找个政党的人，同一个包含各种左倾组织的希望找个领袖而尚未成形的政党的凑合。因此，这个政党是极端不纯的。参加组织工作会议的，不仅有左派的组织者和“明智的马克思主义者”，还有出身贵族而往往是保守的布托的个人追随者。

这个新政党的思想上的和纲领性的立场，已经在以《基础与政策》为共同标题而发表的一系列文件中加以阐明了。人民党论证说：过去巴基斯坦一直是通过奖励私营企业家大量掠夺经济的办法来促进发展的。资本家们把公款作为其冒险事业的资金；他们利用了大方的外汇分配，利用收税低，利用政府对于舞弊行为的容忍态度，利用对工会的镇压，等等。⁽¹⁶⁾文件说：其结果是一种虚假的进步；国民经济还是虚弱的，缺乏重工业，而且没有发展先进技术。更糟的是，已经取得的发展使巴基斯坦社会上的不平等加剧到了如此地步，以致巴基斯坦人的生活品质普遍下降：贪污盛行，而且愈来愈对于巴基斯坦的原定目标感到失望。⁽¹⁷⁾

文件断言：社会主义，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治好巴基斯坦。⁽¹⁸⁾至少，社会主义国家要求把发展工业所需的一切基本生产手段收归国有，例如银行和保险、钢和铁、重型工程和建筑、化工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采矿、船舶、公共运输以及公用事业等。⁽¹⁹⁾对于够格的和真诚合作的私营企业，应该准予营业；但是私营成分的存在不应有损于建立无阶级的社会这个党的主要目标。文件答应要进行劳动改革，同样也答应要实现公费医疗、教育改革和消灭“封建制度”和“地主所有制”。

人民党认为：社会主义国家不一定是同巴基斯坦的文化准则和宗教准则相对立的。文件特别提到：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不是到处一律的；而社会主义是能够适应巴基斯坦文化的。主要的社会主义准则——平等主义和禁止剥削——同样也是伊斯兰教的准

则。“伊斯兰教社会主义”一词，在《基础与政策》中没有用过，但是此文件却反复强调了伊斯兰教与社会主义之间的一致性。正如布托在后来的讲话中所表明的那样：

伊斯兰教和社会主义原则不是互不相容的。伊斯兰教讲平等，而社会主义是达到平等的新方法。……没有伊斯兰教的最高权力，巴基斯坦就维持不下去。社会主义的政府形式并不对抗这个最高权力。相反地，社会主义将会使全体居民都成为伊斯兰教准则的守护人。(20)

尽管布托同阿尤布政权的日益公开的对抗，特别是 1968 年秋天的对抗，在最后导致阿尤布辞职的那些抗议中起着催化作用，但是那些抗议既不是人民党领导的，也不是倾向社会主义的，特别在开始时不是倾向社会主义的。最初，抗议主要集中于撤阿尤布的职和申诉参加抗议者在经济上的怨苦；所有的反对党，右派的和左派的，都支持那些抗议。可是抗议不断发生，其性质变得愈来愈激进了。到 1969 年 2 月中旬，群众就从要求解决具体的冤情转变为呼吁实行普遍的改革——这个呼吁也常常被概括为要求建立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自从工会参加抗议以后，这个转变来得特别明显。在拉合尔组织的几次群众性大会，要求废除资本主义制度和地主所有制，要求农业国有化，并要求取得工人的罢工权。(21)工人领袖们对于那些公认的反对党“一心想着”宪法的改革，非议纷纷。强大的铁路工人工会的主席认为：拯救人民的办法，并不在于 1956 年或 1962 年的宪法，而在于社会主义，在于结成一个工人、农民、学生和中层阶级的统一阵线去改变现有的经济制度。(22)

社会主义作为一种“抗议的意识形态”的出现，有其戏剧性的后果。首先，有迹象表明：为具体要求而进行的抗议日益扩大到要求改变整个制度的情况，在迫使阿尤布·汗的辞职方面起了重大作用。阿尤布对他在武装部队和政府机关内是否能受到支持早已有所怀疑，而现在则眼看到他所建造的整个宪法大厦有遭到拆除

的危险。正如一位评论家这样指出过：阿尤布大概认为他的退休通告，总可能赢得一些时间给他选择一位“合适的”继承人，还可能使他所开始搞的某些事业“制度化”⁽²³⁾。

其次（而且结果这是更重要的），抗议行动的激进化由于使巴基斯坦人的政治用语起了变化而确实起到了改变政治思想倾向的作用。社会主义的辞藻增添了这一意识形态以往所缺乏的一种直接性和现实性。这一点对人民党特别有利。抗议行动的日益激进的特点，配合了人民党的社会主义辞藻的特点，使人民党具有它过去所缺乏的鲜明性和合法性。

阿尤布的辞职，并不能挽救他所建立的制度。掌权的军政府，虽然企图通过一系列的经济和行政改革来迁就那些抗议，但是终于被迫宣布了巴基斯坦恢复文官统治的计划。1969年9月，叶海亚将军宣布：从1970年1月1日起，政治活动又将是合法的了；而且大选将在1970年秋季举行，接着就召开新选的国民议会，写出新宪法。

回顾起来，奇怪的是：当时巴基斯坦国内外的大多数旁观者，都为人民党在大选中获胜而大吃一惊。诚然，巴基斯坦人民党是紊乱的。省一级的党组织一般都属虚设，事实上并不存在。人民党所确实有的一些地方党组织，是配合得很差的。候选人的选拔工作极端混乱。布托在说服他的朋友和政治同人去作为人民党的候选人进行竞选方面，取得了某些成就，特别是在信德省以及旁遮普的西部和西南部（木尔坦和萨戈达地区）。但在其他地区，那些自封的人民党高级干部所选拔的一些候选人，一般都是在当地没有地位的。省一级的人民党领导人，只能部分地指导候选人的选拔工作。

另一方面，抗议已经完全改变了政治气候，而所有党派的竞选口号都表示过巴基斯坦政治的总的左转倾向。所有党派都主张消灭地区之间不平等和阶级不平等，要求较大的改革，以使工人

和农民得到好处。所有党派都提出了可以保证比较公平地分配财富的方案——土地占有的最高限额，把超额土地分配给无地农民，小土地耕种者免缴收入税，以及给产业工人一份工业利润。大多数党派还要求把重工业放在公营部门，并把银行和保险公司收归国有。

在这一情况下，人民党的呼吁是特别有说服力的。在西巴基斯坦，它很快以最不温和的政党面貌出现了。人民党是社会主义的最卖力的鼓吹者；加上布托对印度的极端敌视和他作为一个民族主义者的声望，人民党还被看成是最执拗的民族主义的和反地区主义的政党。布托认为揭露了塔什干宣言的“破产”和领导了1967年对阿尤布的抗议，应归功于他。布托一面强调社会主义和民族主义，一面使用伊斯兰教的“马萨瓦特”（即平等主义）一词来解释他的“伊斯兰教社会主义”，并在穆斯林面前用在德里和斯利那加（印度的克什米尔首府）庆祝“绍卡特—伊—伊斯兰”（伊斯兰教的胜利）日的前景进行眩惑，企图借此消除对社会主义的传统的顾虑。⁽²⁴⁾布托和人民党终于在西巴基斯坦的两个最大的省里压倒了他们的对手，从而通过这一优势又在整个西巴压倒了他们的对手。人民党赢得了旁遮普省和信德省的议会控制权，并在西巴国民议会的一百三十八个席位中赢得了八十一一个席位。⁽²⁵⁾这时，作为反对派的意识形态的社会主义，已经在巴基斯坦确立下来了。但是，作为国家的意识形态的社会主义，却是个仍未解决的问题。

社会主义作为反正统的意识形态： 控制政策的出现

布托在1971年12月上台后就使巴基斯坦朝着“社会主义方

向”前进这一点是无可争议的。就职以后，他立即着手进行广泛的一系列经济改革，包括对各种工业实行了国有化。但是，由于1968—1969年反阿尤布的各种抗议运动中已动员起来的、又因1971年东巴丧失而遭到打击的人民群众仍保持着好斗的精神，加上人民党组织工作上的缺点和布托对政府的控制力量有限，都迫使布托不得不着重统治而不着重改革。这个政权已在愈来愈大的程度上带上了“反对运动的”特点，而社会主义也已变为反正统的意识形态，即一套口号，它们对政权的政策简直说明不了什么问题，却又掩盖着一个有限政权日益专心致志于加强其对政体的控制的现象。

尽管布托是以巴基斯坦的政界杰出人物出现的，但他却是作为深受其政治环境限制的一个统治者而就任巴基斯坦总统的。他的党只控制了目前构成巴基斯坦的四个主要省分中的两个省——俾路支和西北边境省拒绝了人民党而支持民族人民党与伊斯兰学者协会的联合。一些反对党，特别是那些宗教政治性质的伊斯兰帕森德（意即“伊斯兰教热爱者”）的党派，表现出是很大的阻力，尤其是他们要通过压力把伊斯兰教规也写到尚未写出的宪法里去。从这一意义上讲，这种阻力就显得更大了。军方虽在东方吃了败仗，但仍然是个潜在的反对者。人民党在现役军官和退休军官中都获得了相当大的支持，这主要是对布托的民族主义声誉的响应。然而很大部分军官，特别是上层军官，对于把权力转移到文官之手，仍然是表现冷淡的。官僚机构仍旧是一股强大的力量。尽管布托可以利用行政部门和警务部门作为其属下的政府机构，因为新的政府结构使人们非服从他的政治权力不可，但是它们也只不过是一些下属机构而非同盟者。工会会员和农民仍然具有政治倾向，而且是积极的。罢工、鼓动、以及有限的暴力插曲，还是司空见惯的事。

人民党并没有在组织上为布托提供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这实际上就是对布托的一种约束。正如早先指出的那样，人民党发展得很快，而且是在混乱时期发展起来的。因而它还不成其为政党，只是运动而已。在 1970 年竞选运动期间，各式各样的热心人，诸如左派分子、布托本人的信徒，以及确信人民党会胜利的人，不论有没有得到人民党“高级指挥部”的明确同意，都开设起它的办事处来。特别是在旁遮普，地方党小组都争着要求代表同一个选区或至少有一部分重叠的选区，因此接着就发生了一种似乎在组织上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参加竞选的情况。这种组织上的混乱，由于如下的事实而加剧了：党的许多中坚人物，例如同布托有私人关系的人，都有各自一派的支持者，而且都争着要控制地方党小组。尽管这些派别的竞争者有许多都是左派分子，但思想上都有分歧。布托当时不仅依靠了意识形态的号召力和他同左派分子的私人关系来建立巴基斯坦人民党，而且也依靠了他同他在大会派穆斯林联盟内的老同盟者之间的关系。在旁遮普，布托把一些中等地主和大地主吸引到了人民党内，有些是由于布托以往同他们有过关系，另一些则由于到 1970 年中期人民党在旁遮普的声望已经无可争辩，连许多“骑墙派”也都开始加入了。在信德省，巴基斯坦人民党是一个地主政党。在那里，到马哈杜姆·穆罕默德·扎曼·汗加入了人民党后，党就真正发展起来了。此人是两个主要的“皮尔斯”（即精神领袖）兼地主中的一个。在他之后加入人民党的还有许多在政治上有影响的贵族地主家族，包括信德省以前的统治家族，即塔尔普尔家族。所有这些人过去都曾支持过阿尤布·汗，在思想方面基本上都是保守的。当布托吸收毛拉纳·考萨尔·尼亚齐（他长期同右派的学者有联系）为人民党宣传部长，试图借此扩大伊斯兰教热爱者对他的支持时，其他一些右派分子也加入了人民党。至于管理党务所必不可少的党组织，

充其量也是蹩脚的。为建立中央机构和有效地把省、区、地方党小组组织起来，以及使各级之间的联系加以合理化而进行的努力，只是在选举之后方才开始，而由于注意力集中在日甚一日的东巴危机上，这些努力很快就白白地浪费了。

新政府倡导的那些改革，既反映了人民党在竞选运动期间的社会主义方向，也反映了布托在掌权以后所受到的政治上的约束。在经过了一次着重谴责少数家族（通常指的是“二十二个家族”）对巴基斯坦财富进行不正义的垄断的政治运动之后，政府首先要进行改革的对象乃是与这种垄断相联系的经济部门，这就并不奇怪了。向二十二个家族进攻的行动中，既有其演戏的成分，也有其真实的成分。⁽²⁶⁾ 明显的演戏的成分是布托没收了二十二个家族的护照，并对除了信教的香客外所有入封锁国境，借以防止资本从巴基斯坦外逃。比较真实的东西则是 1972 年 1 月 3 日的经济改革令；根据此法令规定，政府把二十二个家族的二十个公司收归了国有，这些公司都是属于“重工业”方面的一一钢铁业、基础金属工业、重型工程、重型电机、汽车制造、拖拉机制造、化学和石油化工工业、水泥制造，以及公用事业。政府还废除了总代办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公司董事们把公司的经营管理交给了总代办，后者是一个独立的法人实体，它可以比较自由地经办这个公司，并为董事们提供充分的机会去吮吸利润、和用较小的投资扩大经济管理。

对人寿保险公司和金融行业（两者又大部分是这些资力雄厚的家族的禁脔）也作了改革。前者几乎立即收归了国有。后者则置于政府的一系列管理措施之下，这些措施旨在限制银行的权力和保证比较公平地分配信贷。银行则被警告，过去的作风如不改变就会导致国有化——事实上这在不到两年以后就的确发生了。

经济改革还扩大到二十二个家族的重点以外。政府把大米和棉花的出口行业以及植物酥油（食用油）的制造业，都收归国

有；植物酥油是所有巴基斯坦人家的主要日用品。政府还实行了劳动改革。处理工人疾苦的办法定出来了；由于强迫实行了各种奖金，实行了扩大范围的利润分成方案和各种抚恤养老金计划，以及给工人子女以教育津贴，工人的实际收入也增加了。

1972年3月11日，布托运用他担任军事管制法首席执行官的职权，宣布了土地改革。简言之，这次土地改革把每人占有土地的限额，水浇地从五百英亩削减到一百五十英亩，非水浇地从一千英亩削减到三百英亩。⁽²⁷⁾超过最高限额的土地，则被无偿接收而据宣布是要免费分给农民的。禁止任意把佃户从田地上赶走。文职官员必须把他们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超过一百英亩以上的那部分超额土地全部交出——这条规定就是对认为文职官员已经从以往的一些土地法中得到了大量好处的普遍想法的回答。

这些改革本来也许是意义重大的，但其意义并不象无心的观察者所会期望的那样深远。存在于政治制度中的抑制性因素，简直强硬得不会被任何领导人所忽视。对二十二个家族这样的“冲击”之后，他们的经济势力在很大程度上（即使不是大部分）仍然没有触动。收归国有的那些“重”工业，并不是这些家族的经济势力的唯一来源，而且也只代表了巴基斯坦较小的一部分工业力量。人寿保险的国有化固然给政府带来了一些财产，但国有化就象是出于更多的“意识形态方面”的考虑那样，也同样是由几个最大的公司失去了它们在东巴的资产后濒于垮台而逼出来的。政府担心这样的垮台会进一步破坏一种由于人们对这种经济在下去缺乏信心而已经受到损害的经济。其他一些国有化的努力，也具有同样的非自愿的性质。例如，银行国有化，只是在业主长期拒绝增产之后才出现的。银行如此之久，以致它的直接的影响是有限的。

劳动改革，尽管做了大量工作，但同工人运动

离还远。土地改革所产生的影响也不是很大。人民党内的地主太多。土地最高限額定得很高，所以并不影响到绝大部分的耕地。报纸上的报道开始时说，有三百万英亩土地正在重新分配，但是后来的报道说，只有七十二万九千英亩土地受到影响。将近二百万农民还是没有土地。

布托进行了这样比较有限的经济改革，只能部分地归因于政府的权力有限。这同他本人的极其实用主义的政治观点也有关系。这位总理实际上从来也不是一个认真地着重意识形态的政治演员；他要实行社会主义，与其说是出于思想上的信仰，还不如说是由于他估计到在阿尤布以后的巴基斯坦需要有群众的支持才能取得政治上的成功。然而，也许比这更为重要的是由于布托的治国策略的重点改变了。尽管在竞选运动中提出了改革的重点并在掌权后开始进行了一些改革，布托还是日益担心着那些会约束其统治能力的因素，同时还日益关心在一个限制性的政治环境内他将如何提高他的活动能力和加强他对这个环境的控制的问题。还应该指出：意识形态在这里并不是一个重要的作为动力的因素。布托反对那些反映于有限改革中的约束他的因素，这与其说是由于它们阻碍改革，还不如说是由于它们妨碍他行使职权。

布托为了扩大和保证他能对政治制度进行控制所作的努力，一向具有组织上的和思想上的两个方面。由于前一方面与后一方面有~~很多牵涉~~，因此先简略地论述一下其中的某些变化是有好处

府已经逐渐形成，它就不得不愈来愈依靠任用私人对于政府及其他政治机构的控制，并且采取贬低性的办法来控制人民群众中的已发动的部分。任一位政治领袖企图通过在某一机构内的要害岗位（他们自己通常是缺乏权力基础的），借以确立对很久以来这就一直是巴基斯坦政治的一个特点。

自布托掌权以后，任用私人的做法已大为增加。他用自己指定的人更换了高级军事部门和高级行政部门的大部分人员，不大考虑到现行的退职和晋级的手续。他还以任用私人的办法扩大其控制到已经由民族人民党和伊斯兰学者协会联合组成政府的那两个省里去。虽然关于导致解散俾路支省的民族人民党—伊斯兰学者协会政府、以及导致西北边境省的民族人民党—伊斯兰学者协会政府辞职的那些事件，说来话长而且复杂，此处无法加以说明，但是很明显，布托对于他的政府与两省政府老是这样讨价还价已经感到不能容忍。就在政府与地方发生了各种冲突和两省治安的普遍恶化（一部分是这两省的人民党及其同盟者造成的）之后，布托以他自己指定任命的人撤换了民族人民党和伊斯兰学者协会联合支持的那些省长（这些省长是根据巴基斯坦人民党、伊斯兰学者协会和民族人民党之间过去的协议而挑选出来的）。也许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在旁遮普和信德这两个“忠于人民党的”省分内，布托跟那些领导人的私人关系也是非常突出的。在信德，布托是通过他的堂兄弟、该省的首席执行官穆姆塔兹·阿里·布托来维持他的控制的。在旁遮普，有位亲密的私人助理古兰·穆斯塔法·哈尔担任了省长兼做布托的代理人。

任用私人的做法最普遍的地方，莫过于人民党内部了。布托在促使更有效地控制各省和地方党组织方面的努力，虽然进行得很慢，但还是有进展的。甚至在选举进行之前，各省委员会就被中央挑选的、设在各省的议会事务局撇在一边了，后者是被指定负责人民党候选人名单的监选工作的。在掌权以后，任命了各省新省委；并决定“在进行党的选举以前”，各级党组织都应当负责挑选其下属各级党组织的干事。每一级都挑选了那些与布托或与布托最亲密的部下有私人关系的人。这个党就在从布托分布下来的一连串私人关系网的周围逐渐重新建立起来了。

与布托日益频繁的任用私人的做法有关的，是这个政权普遍贬低发动群众的重要性。看来这里的动因还是要进行控制。由于害怕人民党内的另外一批力量基础，布托几乎是经常地引导人民党使之摆脱那些在发动群众和政治组织方面最活跃的人物的支配。在党的 1970 年大会上，布托作出人民党要力争当选的决定，从而使自己同党内最有战斗性的和最倾向于群众的一派完全脱离了关系（因为这一派反对同当时执政的军人政府有任何合作）。从那时起，党的群众组织者的人数就迅速下降了。穆赫塔尔·拉那是旁遮普的一位富有战斗性的社会党人和工人领袖。他已变得愈来愈随便地谴责人民党的“法西斯主义”。此人因煽动暴力行为而按军事管制法规定被监禁以后，便在 1972 年 4 月失去了他的国民议会席位。梅拉杰·穆罕默德·汗，一度是卡拉奇的一个学生领袖，在工人中有广泛的影响，主要是由于他在意识形态上对布托感到失望而离开了布托的内阁。在旁遮普，布托支持穆斯塔法·哈尔去反对一个颇有影响的农民组织者，即最初的人民党主席谢赫·拉希德，从而破坏了拉希德在人民党的大部分势力。而且尽管人民党有一条正式的党规，即已当选的官员不应担任党的职务（这条规定旨在促进一个群众性政治组织的发展），但是由于布托委派了他那些亲信的、指定的人担任政府的职务，同时由于这些人还保持着党内职务，因而布托已经把人民党形成为比较有局限性的、大官集中的政党。在国家和省这两级上，国家的和各省的内阁实际上都是人民党的相应的组织机构。

贬低群众参政和动员群众的重要性，还表现为使用政府的压力进行统治。中央政府和省政府，就象那些不是选举产生的前任政府一样，继续大大地依靠各种准许压制群众政治行动的法令条文。布托在执政后把军事管制法保持了一年多时间，从而使自己得到了作为军事管制法首席执行官的非常时期的特权。在某种

程度上，甚至各项改革也是用来压低各派所维持着的动员群众所达到的高水平。举工会为例，布托认为即使是进行有限的改革，战斗性的工会活动也应予停止：

从 12 月 20 日以来，尽管存在着军事管制法，但“盖劳斯”和“贾劳斯”^①似已蔚然成风。这种胡闹不规的行为——其目的是消极的，其行径是无政府主义的，其结果是虚无主义的——政府与人民已经遗憾地容忍了七个星期了。……它是一种自我毁灭的行为。大多数人民对这些流氓行为的表演都已表示厌恶。……国家领导人已经对它表示谴责。……〔这种〕无法容忍的威胁和恐吓的方式必须停止。(28)

布托的当权的追随者广泛使用政府高压手段的做法，也已证明是对参加政治活动的难以克服的阻碍。依仗了布托的支持，这些当权者往往毫不犹豫地折磨反对党的党员，不仅如此，就是对他们人民党内的反对派，也是一样。任意监禁，伪造刑事罪名，以及肉体上受警察的折磨，都成为司空见惯的事；而且由于布托对政府官员，常常是打一个拉一个，因而最早怂恿这类行为的人，到后来往往也成了这类行为的对象。布托在制止这种派系斗争的暴行方面所作的努力，只是部分成功的。由于他需要进行政治控制，看来他一定要经常变更政府的人事，以防止任何个人发展其自己的权力基础。但频繁的变更，只能使暴行没完没了。对反对派政客的袭击，是特别利害的。1972 年，有一个信德族的反对派领袖乌斯曼·肯尼迪曾经被人毒打，还有两个反对派领袖遭到了暗杀；1973 年，四次阴谋暗杀国民议会的反对派领袖阿卜杜勒·瓦利·汗，没有成功；俾路支省议会副议长也是一个反对派领袖，在 1974 年遭到暗杀。尽管对布托的支持者们也同样进行了袭击，但当时、而且至今人们大都认为：这类暴行多数是官方授意的。无论这样一些印象是否正确，充满于巴基斯坦政党

^① 意即“勇士和嫉妒”。——译者

斗争中的那种威胁和恫吓的气氛，已经使参政活动大大地减少了。

任用私人和对参与政治活动的做法进行劝阻的情况，都已在思想上产生了一些后果，无论是从人民党的思想色彩上还是从其意识形态本身来说都是这样。至于思想色彩问题，尽管布托本人的思想观点并不象是促使他进行各种组织调动和反对动员群众的活动的主要因素，但是这样一些策略与活动，已经使人民党在意识形态上向右转了。布托的主要的被指定担任官职的人，大部分向来都不是左派分子。既然省与地方上的人民党官员最初都是左派分子，既然后来任命的都不是左派分子，而且往往要设法消除老的官员的影响来巩固他们自己的地位，人民党改组的最后结果，就是党内现有的社会主义影响大量减少了。许多原来同人民党有联系的“群众组织者”离开了人民党，也加速了这一事态发展。

这个国家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由于是在上述背景下形成的，因而担负了一种新的职能。它不再指导行动，而只是为行动找法律根据。正如前文所讲，人民党最初关于意识形态的声明，在党所提出的目标和纲领方面是相当具体的。在 1970 年初期发表的《竞选宣言》中，情况尤其如此。这个宣言不仅提出需要建立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而且还作了具体的政策上的承诺——百分之八十的经济(除农业外)要收归国有；要进行一些具体的土地改革，还要建立日托托儿所，规定养老金，修改学校课程，进行劳动改革，实行地方自治等等。可是在布托掌权以后，政府的特殊形式的社会主义，逐渐失去了它的纲领性的性质。诚然，政府还是继续提到其宣言中所答应实行的纲领，并朝着实行其中某些纲领的方向采取行动。但是，政府发言人和布托本人都已愈来愈不愿再进一步对走向“社会主义社会”的提法作详细的阐释了。他们要求人民和人民党都同“剥削”作斗争，要求人民和人民党都支持“科学社会主

义”这个目标，但是这些用语的定义仍然大都没有确定下来。对某些政策究竟将如何促使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取得成就这个问题，并没有加以说明。社会主义，确切地说就是与这种意识形态有联系的一些口号，是用来使政府的任何行动合法化的。例如干预经济与不干预经济，都是用“社会主义”这个字眼来解释的。

政府所提出的那种社会主义已愈来愈成为一种“反正统的意识形态”了。它就是口号、含糊其词的法令和公开赞扬社会主义优点的陈词滥调的混合物，根本没有给一个政权提供政策指导的迹象。它的作用已经不是指导政治行动，而是使它的播音器（即国家）能够自由地为所欲为；而这种意识形态变得愈来愈模糊的情况，恰好使它发挥了这种作用。例如在财产权方面，私有财产权当前在理论上既加以支持，又加以否定。这就是说，一方面，这个政权继续强调它无意把所有一切财产都收归国有，而且私有财产还得到某些宪法上的保护。据辩解说，这样一些财产的存在，并不是同社会主义对立的，因为巴基斯坦的社会主义有它自己要遵循的道路。另一方面，在该政权坚决主张它可以“为了公共目的”而强制占有财产的情况下财产权似乎是要消灭掉的。这是故意让矛盾悬而不决。只要能把矛盾搞糊涂，并能使人相信私有财产权同政府控制是一致的，那么政府就有最大限度的自由在财产权方面为所欲为。政府可以、而且已经把私有财产收归国有。与此同时，它却没有义务要这样做，而且可以使一些经济部门整个地不受政府触动。换句话说，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已不再是国家所要采取的政治行动的纲领性指南，而是变成了使政府的政策挑选范围扩大到最大限度的手段，这种情况差不多就象布托利用任用私人做法和利用一些反对发动群众的策略来提高他的政治操纵能力一样。在巴基斯坦，社会主义已经变成只是用来使政治上的控制能够得到巩固的另一种手段罢了。

结 论

我是一个社会主义信徒；这就是我为什么舍弃我的阶级和政府而回到工人、农民、学生和穷人中来的原因。除了爱，我还能从我那被剥夺的人民那里得到什么呢？我是社会主义的拥护者，因为我知道只有在这种经济制度下，才能使人民得救、获得进步和幸福。世界上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止在巴基斯坦建立起这种提倡真理、正义、平等和人类尊严的制度。

——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29)

在研究巴基斯坦政治的人中间，存在一种主要根据人物来看待巴基斯坦政治的倾向。按照这种看法，政治发展是完全根据所牵涉的上层政界人物的特有性格来解释的。这种观点是颇有道理的。当然，正如我们已提示的那样，最近巴基斯坦的事态发展，离开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的性格是不能理解的。但是，现实要较为复杂一些。认为巴基斯坦所以出现一个由信奉社会主义的政党所组成的政府，是由于布托具有“超凡的魅力”，这只能说明部分问题。我们已经看到，社会主义之成为合法就是巴基斯坦社会党人和巴基斯坦政治当局之间长期对话的最后结果，是为发展社会主义的组织而进行反复努力的最后结果。时停时续的对话，为1969年反阿尤布运动的激进化打下了基础。甚至在取得政权以后，人们使用的新的社会主义的政治词汇，还是一直带着它的强制的口气。政府不得不采取行动进行改革以保持其合法性。因而巴基斯坦的社会主义尽管在发展成为统治国家的原则的过程中经过许多变化，但是确实推动了行动；政府不得不作出某些努力，以消除若干最显著的社会差距和经济差距；不得不作出某些努力，使巴基斯坦的外交政策同第三世界的至今还是模糊不清的“国际社会主义”更接近和一致起来。

但是，在巴基斯坦政治上四分五裂的情况下，作为国内政治现实的一个决定因素的意识形态所起的作用便降低了。这一四分五裂的局面的特点，不仅表现在地区的和村社的分裂上面，而且表现在政府的瓦解上面。这种局面，一直是巴基斯坦政治中的一个部分。它是 1958 年阿尤布军事政变的一个主要动因——而且，要说它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就只是在 1968—1971 年的乱后余波中分裂的范围变得更大了。这样的四分五裂的局面，迫使政治领袖们一心想的就是社会的政治秩序以及保住自己的政治寿命。把心思集中在这些方面，已成为一般不发达国家的意识形态的主要作用了。当今巴基斯坦社会主义的命运特别就是这样——尽管布托不承认这样的命运。

附注

(1) 关于巴基斯坦运动的研究，见哈利德·宾·赛伊德：《巴基斯坦：形成阶段，1857—1948年》。(Khalid Bin Sayeed, *Pakistan: The Formative Phase, 1857—1948*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2) 见理查德·S. 惠勒：《巴基斯坦的政治：宪法方面的探索》。(Richard S. Wheeler, *The Politics of Pakistan: A Constitutional Quest*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0].)

(3) 法兹卢尔·拉曼：《伊斯兰教与巴基斯坦新宪法》，载《亚非研究杂志》8，第 3、4 期(1974 年)，第 191 页。(Fazlur Rahman, "Islam and the New Constitution of Pakistan", *Journal of Asian and African Studies* 8, nos. 3 and 4 [1974]:191.)

(4) 阿齐兹·艾哈迈德和 G. E. 冯·格鲁尼鲍姆：《印度与巴基斯坦的穆斯林的自述》第 151—152 页。(Aziz Ahmad and G. E. von Grunebaum, *Muslim Self-Statement in India and Pakistan* [Wiesbaden: O. Harassowitz, 1970], pp. 151—52.)

(5) 拉曼，前引书，第 191 页。

(6) 有关巴基斯坦社会党问题的简要论述，见索尔·罗斯：《南亚的社会主义》第 59—69 页。(Saul Rose, *Socialism in Southern Asi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pp. 59—69.)

(7) 马库斯·弗兰达：《东巴基斯坦的共产主义和地区政治》。(Marcus F. Franda, "Communism and Regional Politics in East Pakistan"), 载《亚洲概览》9，第 7 期(1970 年)，第 589 页。

(8) M. N. 罗伊是印度共产党的创始人。他于 1929 年被第三国际开除,这是共产主义运动中斯大林对布哈林集团的攻击的一部分。后来他在印度发展了自己的共产主义小组,并在工会运动中造成了相当大的(而且是持久的)影响。见约翰·P. 海思考克斯:《印度的共产主义与民族主义: M. N. 罗伊与第三国际政策,1920—1939 年》。(John P. Haithcox, *Communism and Nationalism in India: M. N. Roy and Comintern Policy, 1920—1939*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9) 1974 年 2 月在拉合尔对巴基斯坦粮食部长谢赫·穆罕穆德·拉希德 (Sheikh Mohammad Rashid) 的访问记。谢赫·拉希德在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的农民运动中一直是活跃的。

(10) 关于这个非常有影响的组织,见哈菲兹·马利克:《印度和巴基斯坦的马克思主义文学运动》(Hafeez Malik, "The Marxist Literary Movement in India and Pakistan"), 载《亚洲研究杂志》26, 第 4 期(1967 年), 第 649—664 页。

(11) 这个有关左派集团联合的简要年表,是以 1973—1974 年作者对巴基斯坦的一些政界名流的访问记为依据的。这些党派的规模小、寿命短、以及强调个人的中心地位和权力等特点,使人不可能得到它们成立和合并之类的确定日期。

(12) 关于民族人民党最近情况的研究,见拉希杜扎曼:《巴基斯坦民族人民党: 左派政治在危机中》(M. Rashiduzzaman, "The National Awami Party of Pakistan: Leftist Politics in Crisis"), 载《太平洋事务》43, 第 3 期(1970 年), 第 394—409 页。

(13) 例如,见路易斯·杜普雷:《巴基斯坦,1964—1966 年,第一部分: 政府与反对派》,载《美国大学实地调查人员报告,南亚丛刊》4,第 5 期。(Louis Dupres, "Pakistan, 1964—66, Part I: The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American Universities Field Staff South Asia Series* 4, no. 5.)

(14) 抗议运动按年详载于穆尼尔·艾哈迈德的《巴基斯坦的十一月群众运动》一文,见穆尼尔·艾哈迈德:《巴基斯坦的政治和行政管理的若干方面》。(Munir Ahmad, "The November Mass Movement in Pakistan", in Munir Ahmad, *Aspects of Pakistan's Politics and Administration* [Lahore: University of the Punjab South Asia Institute, 1974].)

(15) 小罗伯特·拉波特:《巴基斯坦的政权继承问题:一个军管国家的继续与变革》(Robert Laporte, Jr., "Succession in Pakistan: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a Garrison State"), 载《亚洲概览》9,第 11 期(1969 年),第 842—861 页。

(16) 巴基斯坦人民党,《基础与政策》第 29 页。(Pakistan People's Party, *Foundation and Policy* [Lahore: PPP, 1967], p.29.)

(17) 同上,第 30—31 页。

(18) 《基础文件第 4 号》。

(19) 同上,第 35—36 页。

(20) 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巴基斯坦的政治形势》,载《巴基斯坦人民党政治丛书》第 1 号,第 14—15 页。(Zulfikar Ali Bhutto, *Political Situation in Pakistan, Pakistan People's Party's Political Series*, no. 1 [Lahore: Haneef Ramay,

“Al Bayan”, 1968], pp. 14—15。)

- (21) 艾哈迈德,前引书,第44—45页。
- (22) 同上,第45页。
- (23) 小拉波特,前引书,第856页。
- (24) 沙里法尔·穆贾希德:《巴基斯坦:第一次普选》(Sharifal Mujahid, “Pakistan: The First General Election”),载《亚洲概览》11,第2期(1971年),第168页。
- (25) 克雷格·巴克斯特:《巴基斯坦进行选举了——1970年》(Craig Baxter, “Pakistan Votes — 1970”),载《亚洲概览》11,第3期(1971年),第197—218页。
- (26) W. 埃里克·古斯塔夫森:《布托政权下的经济改革》(W. Eric Gustafson, “Economic Reforms Under the Bhutto Regime”),载《亚非研究杂志》8,第3、4期(1973年),第241—257页。
- (27) 同上,第247页。
- (28) 巴基斯坦《时报》(Pakistan Times) 1972年2月11日,第7页。
- (29) 佐勒菲卡尔·阿里·布托:《在海德拉巴会议上的讲话,1968年9月21日》,见《让我的人民去判断》。(Let My People Judge [Lahore:Pakistan People's Party 1968]。)

编著者简介

海伦·德斯福瑟丝 (Helen Desfosses)，是哈佛大学俄国研究中心的研究员和哈佛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人口研究中心的成员。她曾获哈佛大学研究苏联问题的文学硕士和波士顿大学非洲研究中心政治学哲学博士学位。她是《苏联对黑非洲的政策：焦点在于民族一体化》的作者；以及《中国和苏联对非洲的援助》和《七十年代的超级大国》的撰稿人。她在《观察》、《共产主义问题》、《东欧》、《比较共产主义研究》和《苏联研究》等期刊发表过文章。她曾在各种全国性会议和国际会议、国务院的专家讨论会和对外关系委员会会议上发表论文。在美国大学妇女协会的科累塔·司各脱·金基金会、福特基金会、人口问题委员会和国家科学院的资助下，她曾在非洲、苏联和东欧从事研究工作。

雅克·莱维斯克 (Jacques Levesque)，是蒙特利尔的魁北克大学的政治学教授。曾获巴黎大学政治学博士学位。他是即将发表的关于苏联和古巴革命的研究著作、《中苏冲突与东欧》和《中苏冲突》的作者。他是《联邦主义和国家》和《文明史》的撰稿人。他在《国际研究》和《社会主义》等刊物均发表过文章。他是哥伦比亚大学共产主义事务研究所的高级研究员和哈佛大学俄国研究中心的研究员。他曾在古巴、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苏联从事研究工作。

瓦莱丽·普拉夫·贝内特(Valerie Plave Bennett)，是波士顿大学都会学院的历史学讲师。她是《加纳的政治家和战士》、《中国和苏联对非洲的援助》的撰稿人。她在《西部政治季刊》、《非洲报道》、《西非》、《现代非洲研究》和《行政管理季刊》等期刊发表过文章。

豪尔赫 L. 多明格斯(Jorge L. Dominguez)，经哈佛大学政治系准假，现在耶鲁大学任研究员。他在《拉美研究评论》、《国际组织》、《比较政治研究》和《世界观察》等刊物发表过文章，他是对外关系委员会的会员。

W. 雷蒙德·邓肯(W. Ramond Duncan)，是布罗克波特的纽约州立大学政治学副教授。他曾获塔夫斯大学弗莱彻法律和外交学院的文学硕士、法律和外交文学硕士及哲学博士等学位。他经常为《环球季刊》、《发展中地区杂志》和《世界事务》撰稿。他是《苏联对发展中国家的政策》的编辑，并参与编辑《拉丁美洲变化的探索》。

杰拉尔德 A. 希格 (Gerald A. Heeger)，是阿德尔菲大学政治系副教授。他曾在印度从事研究工作，1973—1974年得到富布赖特—海斯高等院校教师研究补助金，在巴基斯坦度过一年。他是《不发达的政治》的作者，并在《亚洲概览》、《亚洲研究杂志》、《世界政治》和《苏联问题研究》上发表过文章。希格博士于1971年获芝加哥大学的哲学博士学位。

弗朗西丝·希尔 (Frances Hill)，是华盛顿大学政治学助理教授。她在1973年获哈佛大学哲学博士学位，是即将发表的关于坦桑尼亚的社会主义一文的作者。她在《美国行为科学家》、《社会和历史的比较研究》和《世界观察》等刊物发表过文章。

塔雷克 Y. 伊斯梅尔 (Tarek Y. Ismael)，是卡尔加里大学的政治学教授。他是《现代中东的政府和政治》、《非洲的阿拉伯联合共和国：纳赛尔统治下的埃及的政策》和《世界政治中的中东》的作者。他还参与编辑《加拿大和第三世界》。他在《中东杂志》、《现代史料》、《阿拉伯研究》和《中东论坛》(1971—1973年曾任该刊编辑)均发表过文章。

乔恩·克劳斯 (Jon Kraus)，在弗里东尼亞的纽约州立大学学院讲授政治学。曾获约翰·霍普金斯国际问题高级研究学院哲学博士学位。他参与撰写《加纳的武器和政治》、《1969年的加纳》等书。他在《现代非洲研究杂志》和《共产主义问题》上均发表过文章。

让·勒卡(Jean Leca)，是格勒诺布尔政治研究院的教授。他是《北非年鉴》中许多文章的作者，是《马格里布民族主义》和《阿尔及利亚的政治：制度和政权》的作者之一。

乔治·伦乔夫斯基(George Lenczowski)，在伯克利的加利福尼亚大学讲授中东政治。他是《世界事务中的中东》、《中东的石油和国家》、《俄国和西方在伊朗(1918—1948年)》和《美国在中东的利益》的作者。

J. 德克·斯特赖克(J. Dirck Stryker)，曾获耶鲁大学哲学博士学位，现任塔夫斯大学弗莱彻法律和外交学院国际经济关系副教授。他是国际开发署和世界银行的顾问。他有关马里问题的最新著述发表于《现代非洲研究》。

A. 杰耶拉特纳姆·威尔逊(A. Jeyaratnam Wilson)，曾获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哲学博士学位。他于1952—1972年在斯里兰卡大学任教；1972年起，任新布伦斯威克大学政治系教授和主席。他的著作有《1947—1973年的斯里兰卡政治》、《一个新兴国家的选举政治：1970年5月的锡兰大选》。他是《圆桌》季刊、《联邦与比较政治学杂志》和《锡兰历史和社会研究杂志》等刊物编辑委员会的委员。

